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BIN CHUAN ENTERPRISE CO., LTD.

公 開 說 明 書

普通股股票
代號：1569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 0 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3.股數: 5,000,000 股。

4.金額: 新台幣 200,000 仟元整。

5.發行條件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發行價格暫定為每股 40 元整。

(2)本次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予本公司員工承購。

(3)依發行新股之 80%,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放棄認購部份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之。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份,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之。

(4)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6.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對外公開承銷。

7.承銷及配售方式: 以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發行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發行金額: 發行總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整,發行價格為依面額十足發行。

3.債券利率: 票面利率 0%。

4.發行條件: 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99 頁。

5.公開承銷比例: 全數委由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6.承銷及配售方式: 以詢價團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9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承銷手續費約計新台幣 5,000 仟元。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計新台幣 200 仟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http://newmops.twse.com.tw/>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hamagawa.com>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設立資本	3,000,000	0.41%
現金增資	410,000,000	55.37%
員工紅利暨盈餘轉增資	269,318,890	36.37%
公司債轉換	78,103,240	10.55%
庫藏股減資	(20,000,000)	(2.70)%
合計	740,422,13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本公司證券承銷商、本公司財務部及股務代理機構。

(二)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財務部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網址：www.tssco.com.tw
電話：02-2326-889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18 號
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2326-8888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38 號四樓
網址：www.fubon.com
電話：02-2718-6888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電話：02-2361-1300

八、信用評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龔俊吉會計師、江佳玲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中正三路 2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7)238-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麗妃
事務所名稱：林樹根律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中正四路 211 號 15 樓之 4
網址：--
電話：(07)215-1666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蕭欽群	職稱：總經理
電話：(07)787-1521	電子郵件信箱： kaohsiung@hamagawa.com
代理發言人：李璠	職稱：財務協理
電話：(07)787-1521	電子郵件信箱： fan_lee@hamagawa.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hamagawa.com>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740,422 仟元		公司地址：高雄市大寮區興業路 2 號		電話：(07)787-1521																																																			
設立日期：72 年 3 月 30 日			網址：http://www.hamagawa.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94 年 7 月 29 日		公開發行日期：92 年 8 月 1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蕭欽銘 總經理：蕭欽群			發 言 人：蕭欽群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李 璿 職稱：財務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61-1300 網 址：http://www.fbs.com.tw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股票承銷機構：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26-8898 網 址：http: 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會計師、江佳玲會計師			電話：(07)238-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高雄市中正三路 2 號 20 樓																																																				
複核律師：林樹根律師事務所 邱麗妃律師			電話：(07)215-1666 網址：-- 地址：高雄市中正四路 211 號 15 樓之 4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地址；網址：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99 年 6 月,任期：三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9 年 6 月,任期：三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4.57 % (101 年 10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2.22% (101 年 10 月 31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1 年 10 月 31 日)																																																							
<table><tr><td>職</td><td>稱</td><td>姓</td><td>名</td><td>持 股 比 例</td></tr><tr><td>董事長</td><td></td><td>蕭欽銘</td><td></td><td>11.09%</td></tr><tr><td>董事</td><td></td><td>蕭欽群</td><td></td><td>8.38%</td></tr><tr><td>董事</td><td></td><td>李景隆</td><td></td><td>0.62%</td></tr><tr><td>董事</td><td></td><td>劉浩雲</td><td></td><td>1.00%</td></tr><tr><td>董事</td><td></td><td>京德投資(股)公司</td><td>代表人：李璿</td><td>3.48%</td></tr><tr><td>獨立董事</td><td></td><td>李瑗晴</td><td></td><td>-</td></tr><tr><td>獨立董事</td><td></td><td>梁素梅</td><td></td><td>-</td></tr><tr><td>監察人</td><td></td><td>京確投資(股)公司</td><td>代表人:黃曾添</td><td>2.22%</td></tr><tr><td>監察人</td><td></td><td>張誌純</td><td></td><td>-</td></tr></table>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蕭欽銘		11.09%	董事		蕭欽群		8.38%	董事		李景隆		0.62%	董事		劉浩雲		1.00%	董事		京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璿	3.48%	獨立董事		李瑗晴		-	獨立董事		梁素梅		-	監察人		京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曾添	2.22%	監察人		張誌純		-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蕭欽銘		11.09%																																																			
董事		蕭欽群		8.38%																																																			
董事		李景隆		0.62%																																																			
董事		劉浩雲		1.00%																																																			
董事		京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璿	3.48%																																																			
獨立董事		李瑗晴		-																																																			
獨立董事		梁素梅		-																																																			
監察人		京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曾添	2.22%																																																			
監察人		張誌純		-																																																			
工廠地址：高雄市大寮區興業路 2 號				電話：(07)787-1521																																																			
主要產品：電腦週邊產品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市場結構：(100 年)內銷 0 % 外銷 100 %		參閱本文之頁次 34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况之風險事項應記載事項。			3 頁																																																		
去 (100) 年度		營業收入：65,142 仟元 稅前純益：223,316 仟元 每股稅後盈餘：3.17 元			74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9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1 年 12 月 4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1
(一) 設立日期	1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1
(三) 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 風險因素	3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 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 組織系統	6
(二) 關係企業圖	8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及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四)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
(五) 發起人資料	12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13
四、資本及股份	19
(一) 股本種類	19
(二) 股本形成經過	19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0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3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4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4
(七)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4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5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7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7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	27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7
十、併購(含合併、收購及分割)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7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28
(一) 業務內容	28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34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2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3
(五) 勞資關係	43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44
(一) 自有資產	44

(二) 租賃資產.....	44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4
三、轉投資事業.....	45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45
(二) 綜合持股比例.....	45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5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5
四、重要契約.....	46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7
二、本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9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2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3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3
(二) 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74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4
(四) 財務分析.....	75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77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78
(一) 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78
(二) 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8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78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78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8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78
(三) 期後事項.....	78
(四) 其他.....	78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78
(一) 財務狀況.....	78
(二) 經營結果.....	79
(三) 現金流量.....	79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0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0
(六) 其他重要事項.....	80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1
二、委託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1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1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1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1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1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1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1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1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81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1
陸、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96
附件一、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高雄市大寮區興業路2號

總公司及工廠電話：(07)787-1521

分公司地址：無

(三)公司沿革

- 民國 72 年 3 月 ◆ 本公司設立為濱川實業有限公司,資本額 3 佰萬元,以金屬加工之後段成形加工及烤漆為主要業務。
- 民國 74 年 6 月 ◆ 現金增資 3 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 佰萬元。
◆ 由原本之“濱川實業有限公司”變更為“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74 年 12 月 ◆ 公司所在地由高雄三民區鼎山街 80 號遷移至現址。
- 民國 75 年 4 月 ◆ 現金增資 1 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 仟 6 佰萬元。
- 民國 76 年 ◆ 所營業務內容由原本金屬加工之後段成形加工,跨往較前端之沖壓加工。
- 民國 85 年 5 月 ◆ 開始從事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民國 88 年 11 月 ◆ 現金增資 8 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 仟 4 佰萬元。
- 民國 90 年 12 月 ◆ 現金增資 7 仟 6 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 億元。
◆ 轉投資取得 Hamagawa Industrial (M)SDN . BHD . 100% 之股權。
- 民國 91 年 3 月 ◆ 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Hamagawa Corp.100%之股權,間接 100%持有大陸地區之東莞濱川金屬有限公司及蘇州濱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 民國 91 年 10 月 ◆ 現金增資 37,500 仟元,盈餘轉增資 10,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147,500 仟元。
- 民國 91 年 11 月 ◆ 現金增資 142,50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290,000 仟元。
- 民國 92 年 2 月 ◆ 本公司通過 ISO-9001 認證。
- 民國 92 年 6 月 ◆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盈餘轉增資 5,0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340,000 仟元。
- 民國 92 年 8 月 ◆ 獲證期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轉投資薩摩亞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100%之股權,將 Hamagawa Corp.持有蘇州濱川 100% 股權移轉予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 民國 93 年 5 月 ◆ 本公司股票於興櫃市場掛牌交易。
- 民國 93 年 12 月 ◆ 盈餘轉增資 34,0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7,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381,000 仟元。
- 民國 94 年 4 月 ◆ 獲櫃買中心董事會准予上櫃申請案。
- 民國 94 年 5 月 ◆ 獲得金管會證期局核准,正式通過上櫃案。
- 民國 94 年 7 月 ◆ 現金增資 33,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414,000 仟元

- ◆ 於 94 年 7 月 29 日正式上櫃。
- 民國 94 年 10 月 ◆ 盈餘轉增資 20,7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6,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440,700 仟元。
- 民國 95 年 9 月 ◆ 發行 300,000 仟元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董事會通過透過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再投資新設公司--蘇州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民國 95 年 10 月 ◆ 盈餘轉增資 44,07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7,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491,770 仟元。
- 民國 95 年 12 月 ◆ 轉投資綜能創意行銷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1,250 仟元
- 民國 96 年 5 月 ◆ 董事會通過透過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再投資控股公司—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並由其向奇模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之股東購買奇模公司全部股權。
- 民國 96 年 9 月 ◆ 盈餘轉增資 39,342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5,48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546,592 仟元。
- 民國 97 年 10 月 ◆ 盈餘轉增資 32,795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7,46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586,847 仟元。
- 民國 98 年 9 月 ◆ 盈餘轉增資 17,006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913 仟元,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2,884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608,650 仟元。
- 民國 99 年 01 月 ◆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9,154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677,804 仟元。
- ◆ 發行第二次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50,000 仟元及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20,000 仟元。
- 民國 99 年 4-7 月 ◆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8,898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686,703 仟元。
- 民國 99 年 10 月 ◆ 盈餘轉增資 6,651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914 仟元,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39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695,658 仟元。
- 民國 100 年 6-7 月 ◆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313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696,971 仟元。
- 民國 100 年 8 月 ◆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32,718 仟元,庫藏股減資 20,000 仟元,增減資後資本額為 709,689 仟元。
- 民國 100 年 9 月 ◆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5,965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715,654 仟元。
- 民國 100 年 10 月 ◆ 盈餘轉增資 6,757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231 仟元,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2,897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726,539 仟元。
- 民國 100 年 11 月 ◆ 董事會通過透過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公司—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由其再投資新設公司—重慶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民國 100 年 11 月 ◆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3,883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
- ~101 年 1 月 740,422 仟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前三季
利息收入	4,897	4,493
利息支出	10,015	6,517
兌換利益-淨額	9,443	(8,653)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波動關係公司資金成本的高低,本公司營運仍處於成長階段,營運資金除由本身營運獲利支應外,尚需銀行融資之資金,近來央行為提振經濟景氣而維持低利率環境,此舉將降低本公司之利息負擔。本公司定期進行銀行借款利率之評估,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0 年電腦週邊產品之三角貿易佔營收比為 68%，其所產生之外購商品之應付帳款，係以美元計價，而外銷所產生之外幣應收帳款，亦多數係以美元計價，因此以美元計價之應收付帳款可相互沖銷，可達成自然避險之效果，因此會產生實際兌換損益的部分為三角貿易所產生之毛利部分及對自製銷售金額(佔營收比之 32%)，其匯率波動會影響公司之營運獲利。

對外匯操作方式通常會考慮買賣遠期外匯避險及外幣借款，惟因本公司營運尚於成長階段及收付款期間之差異尚有資金需求，因此本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於向銀行融資時，判斷美金、港幣、人民幣及馬幣之未來走勢，而決定借款之幣別，以達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避險效果。

(3)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隨著油價及原物價格走跌，對公司採購原物料之成本產生有利之影響，在加強管控成本外，會隨時注意景氣變化而進行調整適宜的採購策略。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2)本公司 10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之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向銀行融資所需之保證，依本公司所訂定之「背書保證處理辦法」辦理。

(3)本公司 10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之資金貸與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其營運週轉資金，依本公司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本公司之研發計畫皆為協同客戶之研發做原型設計及研發,因與客戶簽有保密協定,故不宜揭露研發計畫目項。	設計製模中	10,000	需客戶進度而定	因為協同客戶之研發做原型設計及研發,故可能因客戶個案終止而停止。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我國會計準則直接採用 IFRSs 之推動架構。依據該推動架構，本公司應自 102 年開始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且應於 100 年度、101 年期中及年度財務報告附註揭露採用 IFRSs 之計畫及影響等事項。本公司遵循 IFRS 轉換計畫及陸續發布之法律，並將執行進度提報董事會及向主管機關按季申報。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之發展演變，並著手評估及研發，以迎合市場潮流。最近年度並無重大科技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專責之發言人，負責與社會大眾及投資人間之關係維護、公司形象之樹立。100 年度及 101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 100 年度之主要進貨為三角貿易之電腦週邊產品，該產品來自 HAMAGAWA CORP.進貨比重為 86%，有進貨來源高度集中之情事。此供應商為本公司之轉投資企業，應無供貨短缺之虞。

(2)銷貨：本公司係一專業具備模具開發能力之金屬沖壓製造廠，產品應用主要專注於電腦零組件及其週邊產品以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基於產業特性關係，銷貨有集中於某一客戶集團，但由於公司不斷加強模具開發技術及沖壓製程能力，並偕同客戶開發新產品，將多年之模具技術與量產經驗與客戶機構設計相結合，協助客戶於產品開發初期測試產品特性，以期縮短開發時程，掌握市場先機。此一協同開發之模式已獲致客戶高度的肯定，更可穩固與客戶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本公司仍將積極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客戶群，應可將銷貨集中之風險降低。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

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持股超過10%以上大股東—京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0年度因持股轉讓而解除其大股東身份，其股權移轉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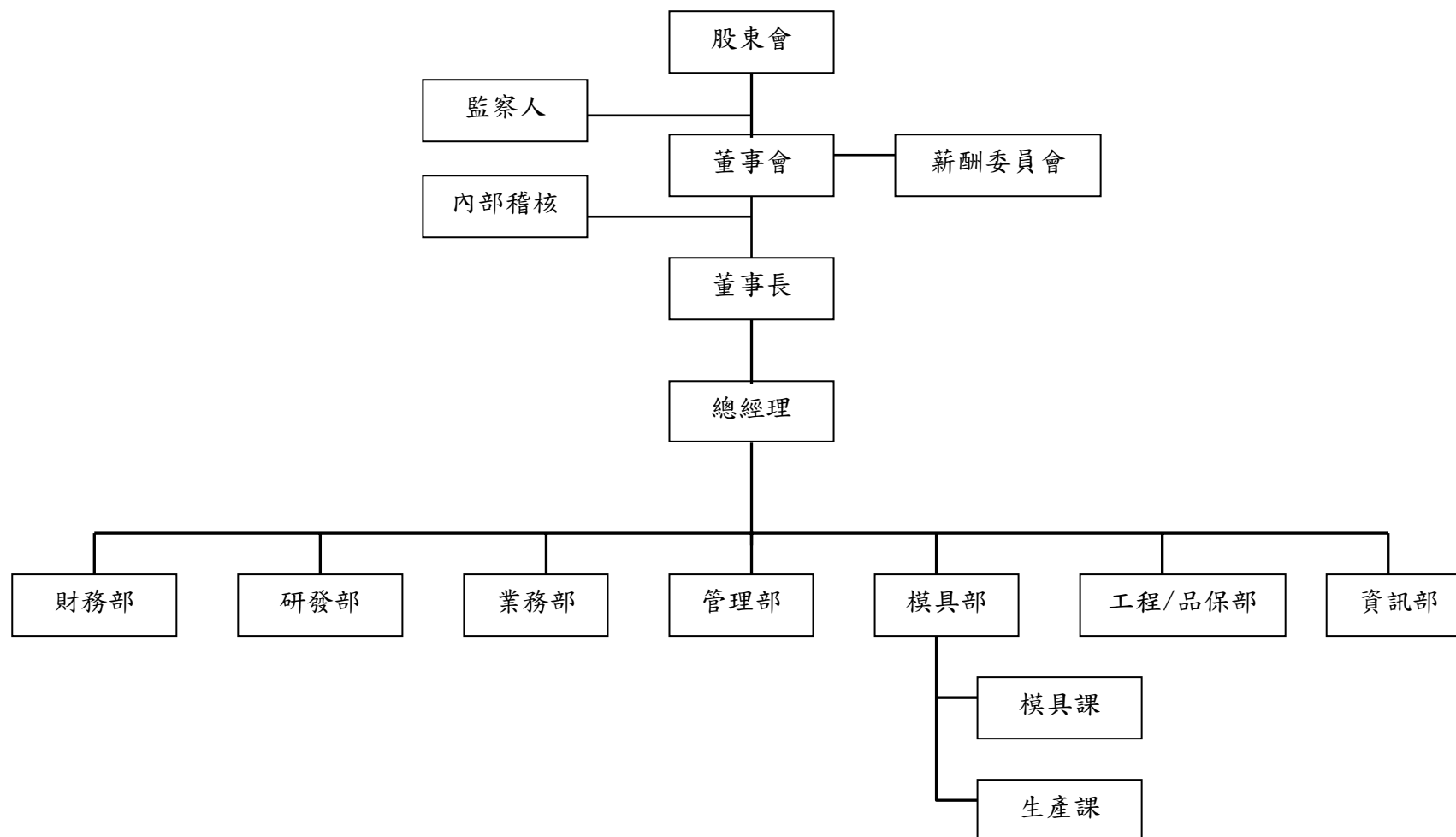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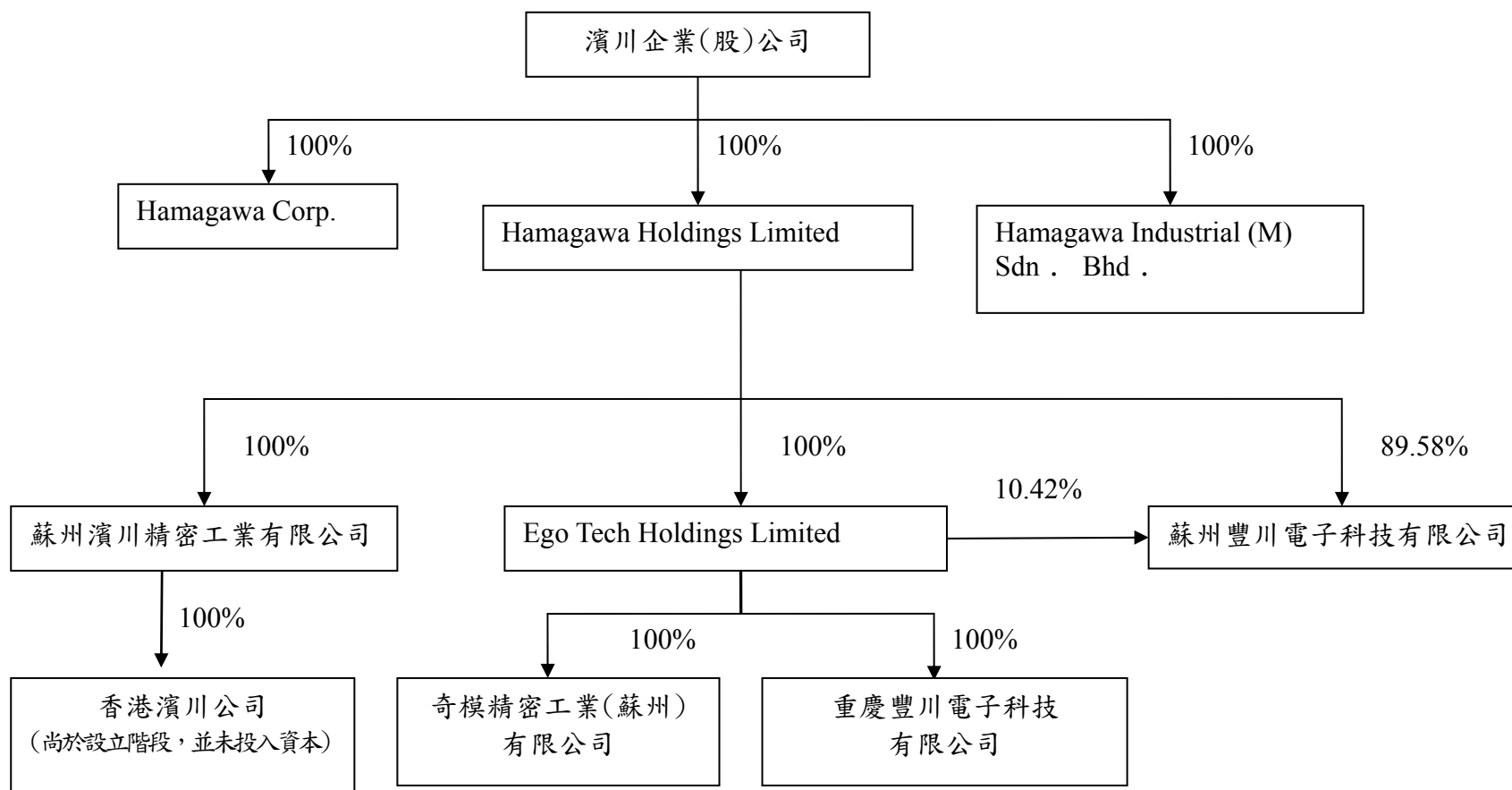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各部門主要職掌
總經理	擬定全公司之經營理念、方針及整體營運計畫相關策略。
內部稽核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並提供分析及建議。
管理部	- 負責全公司設備資產管理及一般庶務等行政管理工作。 - 負責人員招募、訓練與發展、績效考核、薪資與福利等人事行政業務。 - 負責原物料採購及一般資材採購。 - 負責量產產品、生產排程管理控制。
財務部	負責擬制、建立及執行有關財務管理、會計管理、租稅規劃、資金運用、預算財測、轉投資事業管理等業務。
研發部	- 負責模具產品開發案規畫。 - 負責新產品及新技術研發。 - 客戶及模具部之間技術溝通介面。
模具部	- 負責模具之設計、製造及維護的相關工作。 - 負責量產產品生產。 - 鐵網、散熱片之開發及生產。
業務部	- 負責公司產品銷售、市場推廣及客戶服務等工作。 - 掌理有關國內、外營業產銷企畫、市場研究、行銷策略擬訂、宣傳廣告、市場開拓。 - 負責客戶服務、客戶抱怨處理
工程/品管部	- 負責進料檢驗、製程及成品品質檢驗。 - 推動品質改善活動。
資訊部	- 建立公司對內與對外之電腦網路及電子郵件環境與維護。 - 建立各部門所需電腦應用系統之伺服器、資料庫、帳號與安全權限與維護。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101 年 9 月 30 日



2.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投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如下：

101 年 9 月 30 日 單位：仟股；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持股			關係企業對本公司之持股		
		比率	股數	實際投資金額	比率	股數	實際投資金額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20,890	666,780	—	—	—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 Bhd .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12,000	141,092	—	—	—
Hamagawa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	3,450	140,200	—	—	—
濱川金屬(東莞)有限公司(註)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權利證書(有限公司)	USD4,586	—	—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權利證書(有限公司)	USD20,300	—	—	—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權利證書(有限公司)	USD1,540	—	—	—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45,541	USD9,973	—	—	—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權利證書(有限公司)	USD4,829	—	—	—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0%	權利證書(有限公司)	USD1,800	—	—	—

註:已於 101 年 3 月處分,尚未完成過戶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年8月31日 單位:股, %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蕭欽群	87.03.01	6,205,994	8.38	136,338	0.18	0	0	正修工專土木科濱川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蘇州濱川公司總經理、蘇州豐川公司總經理、Ego Tech、濱川金屬(東莞)董事京賢、京誼、京德公司董事長京確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石志鵬	87.03.01	181,346	0.24	7,384	0.01	0	0	日本東洋大學機械工科學士東元電機(股)公司鑄造部職員三菱電機(股)公司工程部主任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劉浩雲	96.07.01	740,040	1.00	58,213	0.08	0	0	國立台北工專機械科美國史翠爾學院企管學士	本公司董事翼雲投資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謝政達	96.07.01	23,813	0.03	0	0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光寶科技(股)公司	binchuan (hong kong)limited董事	無	無	無		
特別助理	蔡秉儒	101.7.16	9,425	0.01	355,185	0.48	0	0	成功大學工管系愛荷華州立大學工業工程碩士光寶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Integrate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無	無	無			
協 理	王鴻耀	95.02.01	154,248	0.21	107,121	0.14	0	0	中山工商汽修科濱川企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協 理	金 浩	87.10.31	64,250	0.09	367	0	0	0	政治大學阿拉伯語文學系士盟空運(股)公司	蘇州豐川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研發部經理	李見義	94.05.01	0	0	0	0	0	0	大榮高工機械工程科賢欣企業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模具部副理	吳秋廷	94.07.01	53	0	0	0	0	0	高雄高工化工科賢欣企業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李 璿	97.02.19	91,691	0.12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工程/品保部經理	蕭天保	99.06.01	0	0	0	0	0	0	大榮高工機工科宏益企業社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經理	李俊賢	97.02.19	8,000	0.01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副理	吳壽宏	97.12.01	0	0	0	0	0	0	和春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系加高電子(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1 年 10 月 31 日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蕭欽銘	99.6.17	3	99.6.17	1,970,495	2.87	8,210,718	11.09	176,063	0.24	0	0	中國市政土木科 濱川企業(股)公司總經理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董 事、總經理;Hamagawa Corp.、Hamagawa Holdings、蘇州濱川公司、奇模精密公 司董事濱川金屬(東莞)董事長;京誼、京 賢投資董事、京確公司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蕭欽群 李景隆	兄弟 姻親
董事	蕭欽群	99.6.17	3	99.6.17	1,945,139	2.83	6,205,994	8.38	136,338	0.18	0	0	正修工專土木科 濱川企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蘇州濱川公司總經理 蘇州豐川公司總經理 Ego Tech、濱川金屬(東莞)董事 京賢、京誼投資董事長 京德公司董事長、京確公司董事	董事長 董事	蕭欽銘 李景隆	兄弟 姻親
董事	李景隆	99.6.17	3	96.6.13	448,715	0.65	457,466	0.62	848,155	1.15%	0	0	中興大學企管系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董事長 京慧公司董事	董事長 董事	蕭欽銘 蕭欽群	姻親 姻親
董事	劉浩雲	99.6.17	3	96.6.13	781,748	1.14	740,040	1.00	58,213	0.08%	0	0	國立台北工專機械科 美國史翠爾學院企管學士	本公司副總經理 翼雲投資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京 德 投 資 (股)公司 法人代表： 李璿	99.6.17	3	99.6.17	2,175,937	3.17	2,577,598	3.48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本公司財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梁素梅	99.6.17	3	93.5.20	0	0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財研所碩士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眾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李瑗晴	99.6.17	3	94. 6.24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中信證券(股)公司業務經理	鉅橡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泓格科技(股)公司、義強科技(股)公司、 詮欣(股)公司之監察人、政玖投資(股) 公司董事、欣維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京 確 投 資 (股)公司 法人代表： 黃曾添	99.6.17	3	99.6.17	1,392,626	2.03	1,646,203	2.22	0	0	0	0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機科 矽統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鈺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倍思特資優文教(股)公司董事 翊展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具獨立 職能之 監察人	張誌純	99.6.17	3	93. 5.20	0	0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財管系學士 成功大學法研所碩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微妙軟體(股)公司財務經理	日月光製造(股)公司財務部經理		無	無

註一：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二：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三：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 年 8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京德投資(股)公司	蕭欽群(50%)、李蓓蓓(50%)
京確投資(股)公司	蕭欽銘(50%)、王桂玲(50%)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發 行公司 獨立董 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蕭欽銘				✓							✓		✓	✓	0
蕭欽群				✓							✓		✓	✓	0
李景隆				✓					✓	✓	✓		✓	✓	0
劉浩雲				✓				✓	✓	✓	✓	✓	✓	✓	0
京德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李璿				✓			✓	✓	✓	✓	✓	✓	✓		0
梁素梅			✓	✓	✓	✓	✓	✓	✓	✓	✓	✓	✓	✓	0
李瑗晴				✓	✓	✓	✓	✓	✓	✓	✓	✓	✓	✓	1
京確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黃曾添				✓	✓		✓	✓	✓	✓	✓	✓	✓		0
張誌純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0 年)支付董事、監察人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金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2)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3)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董事長	蕭欽銘	0	0	0	0	840	840	0	0	0.38	0.38	4,260	9,528	266 (註14)	266 (註14)	1,062	0	1,062	0	0	0	0	2.91	5.30	無	
董事	蕭欽群																									
董事	李景隆																									
董事	劉浩雲																									
董事	京德投資—李璿																									
獨立董事	梁素梅																									
獨立董事	李瑗晴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10)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1) I	本公司(註 10)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1) J
低於 2,000,000 元	蕭欽銘、蕭欽群、李景隆、劉浩雲、京德投資－李璠、梁素梅、李璠晴	蕭欽銘、蕭欽群、李景隆、劉浩雲、京德投資－李璠、梁素梅、李璠晴	蕭欽銘、蕭欽群、李景隆、劉浩雲、京德投資－李璠、梁素梅、李璠晴	蕭欽群、京德投資－李璠、梁素梅、李璠晴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劉浩雲	蕭欽銘、李景隆、劉浩雲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六。

註 7：係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二十九。

註 8：係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三十二。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10：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2：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3：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14：100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 元，全數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2)監察人之酬金

監察人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金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報酬(A)(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監察人	蔡秉儒(註)	0	0	360	360	0	0	0.16%	0.16%	無
監察人	京確投資-黃曾添									
具獨立職能之監察人	張誌純									

註:101 年 7 月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D
低於 2,000,000 元	蔡秉儒、京確投資-黃曾添、張誌純	蔡秉儒、京確投資-黃曾添、張誌純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註 10：100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及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為 0 元。

2.最近年度(100 年)支付給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金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10)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 證數額(註 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數額(註 6)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總經理	蕭欽群	5,620	6,930	363 (註 12)	363 (註 12)	460	460	1,929	0	1,929	0	3.79%	4.39%	0	0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石志鵬																	
副總經理	劉浩雲																	
副總經理	謝政達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E
低於 2,000,000 元	蕭欽群	蕭欽群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石志鵬、劉浩雲、謝政達	石志鵬、劉浩雲、謝政達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六。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則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二十九。

註 6：係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三十二。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12：100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 元，全數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金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蕭欽群	3,024	0	3,024	1.37 %
	副總經理	石志鵬				
	副總經理	劉浩雲				
	副總經理	謝政達				
	協理	王鴻耀				
	協理	金浩				
	財會主管	李璿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2.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職稱	99 年度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 比例%		100 年度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 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 公司
董事	4.99	9.90	2.91	5.30
監察人	0.27	0.27	0.16	0.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57	7.15	3.79	4.39

本公司對於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之發放，於公司章程中訂定並依股東會決議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相關酬金依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並設置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報酬及本公司薪酬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之運作，對於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金，將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適時檢討，並使其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關聯性減至最低，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1 年 12 月 4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74,042,213	75,957,787	15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註：本公司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通過額定資本額增為 150,000,000 股

(二)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10	10	80,000	800,000	49,177	491,770	盈餘轉增資	無	95.10.26 經授中字第 095330475500 號函
96.09	10	80,000	800,000	54,659	546,592	盈餘轉增資	無	96.09.11 經授商字第 09601224280 號函
97.10	10	80,000	800,000	58,685	586,847	盈餘轉增資	無	97.10.21 經授商字第 09701262970 號函
98.10	10	80,000	800,000	60,865	608,651	盈餘轉增資及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98.10.20 經授商字第 09801241670 號函
99.02	10	80,000	800,000	67,780	677,805	現金增資及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99.02.12 經授商字第 09901030930 號函
99.04	10	80,000	800,000	68,510	685,098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99.04.19 經授商字第 09901078260 號函
99.07	10	80,000	800,000	68,670	686,70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99.07.13 經授商字第 09901151080 號函
99.10	10	80,000	800,000	69,566	695,658	盈餘轉增資及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99.10.13 經授商字第 09901229830 號函
100.09	10	80,000	800,000	67,625	676,25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及註銷庫藏股	無	100.09.15 經授商字第 10001214410 號函
100.10	10	80,000	800,000	68,424	684,242	盈餘轉增資	無	100.10.27 經授商字第 10001247350 號函
100.12	10	80,000	800,000	72,364	723,642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0.12.14 經授商字第 10001282870 號函
101.04	10	80,000	800,000	74,042	740,422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1.04.23 經授商字第 10101069180 號函

註：本公司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通過額定資本額增為 150,000,000 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1年8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 數(人)	-	-	48	5,349	16	5,413
持有股數(股)	-	-	21,575,251	51,836,013	630,949	74,042,213
持股比例	-	-	29.14%	70.01%	0.85%	1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1年8月31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573	140,819	0.19%
1,000 至 5,000	2,922	5,896,710	7.96%
5,001 至 10,000	453	3,601,276	4.86%
10,001 至 15,000	143	1,858,387	2.51%
15,001 至 20,000	79	1,467,265	1.98%
20,001 至 30,000	67	1,746,669	2.36%
30,001 至 50,000	55	2,183,087	2.95%
50,001 至 100,000	53	3,717,492	5.02%
100,001 至 200,000	27	4,009,965	5.42%
200,001 至 400,000	15	4,533,803	6.12%
400,001 至 600,000	5	2,469,326	3.34%
600,001 至 800,000	4	2,891,982	3.91%
800,001 至 1,000,000	4	3,664,696	4.95%
1,000,001 股以上	13	35,860,736	48.43%
合 計	5,413	74,042,213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1年8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蕭欽銘	8,210,718	11.09%
蕭欽群	6,205,994	8.38%
京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45,579	4.11%
黃德強	2,927,938	3.95%
京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54,623	3.72%
京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77,598	3.48%
資本先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23,890	2.73%
蕭翠杏	1,855,945	2.51%
京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46,203	2.22%
蕭魁來	1,227,617	1.66%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本公司 99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係採詢價圈購,故全體股東均放棄認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大股東)	蕭欽銘	19,646	0	6,611,577	0	(391,000)	0
董事	李景隆	4,473	0	4,278	0	0	0
董事	劉浩雲	(53,246)	0	15,538	0	(74,000)	0
董事兼總經理	蕭欽群	19,393	0	4,623,462	0	(382,000)	0
董事	京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璠	21,295	0	420,366	0	0	0
獨立董事	梁素梅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瑗晴	0	0	0	0	0	0
監察人 (特別助理)	蔡秉儒(註)	1,235	0	10,266	0	(126,000)	0
監察人	京確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曾添	13,585	0	269,992	0	0	0
具獨立職能之 監察人	張誌純	0	0	0	0	0	0
大股東	京誼投資(股)公司	81,490	0	(8,254,986)	0	0	0
副總經理	石志鵬	(49,605)	0	(19,921)	0	(34,000)	0
副總經理	劉浩雲	(53,246)	0	15,538	0	(74,000)	0
副總經理	謝政達	(19,965)	0	(3,740)	0	0	0
協理	金浩	(55,995)	0	5,554	0	0	0
協理	王鴻耀	8,885	0	6,395	0	0	0
董事代表人 兼財會主管	李璠	(22,957)	0	5,810	0	0	0

註：101 年 7 月擔任特別助理並解任監察人職務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相互為關係人者：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 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蕭欽銘	8,210,718	11.09	176,063	0.24	0	0	京確投資(股) 京德投資(股) 京慧投資(股) 京穎投資(股) 蕭欽群 蕭翠杏 蕭魁來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與本人為二親等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與本人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蕭欽群	6,205,994	8.38	136,338	0.18	0	0	京德投資(股) 京慧投資(股) 京穎投資(股) 京確投資(股) 蕭欽銘 蕭翠杏 蕭魁來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與本人為二親等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與本人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京穎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3,045,579	4.11	0	0	0	0	京確投資(股) 京德投資(股) 京慧投資(股) 蕭欽銘 蕭欽群 蕭魁來 蕭翠杏	本公司董事長與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與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為公司董事長	
黃德強	2,927,938	3.95	366,157	0.49	0	0	無	無	
京慧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2,754,623	3.72	0	0	0	0	京確投資(股) 京德投資(股) 京穎投資(股) 蕭欽銘 蕭欽群 蕭翠杏 蕭魁來	本公司董事長與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與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同上述	
京德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2,577,598	3.48	0	0	0	0	京確投資(股) 京慧投資(股) 京穎投資(股) 蕭欽群 蕭欽銘 蕭翠杏	本公司董事長與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 本公司董事長與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親屬 同上述 為公司董事長 與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同上述	

姓名 (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 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資本先進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2,023,890	2.73	0	0	0	0	無	無	
蕭翠杏	1,855,945	2.51	179,661	0.24	0	0	京穎投資(股) 京確投資(股) 京德投資(股) 京慧投資(股) 蕭欽銘 蕭欽群 蕭魁來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與本人為二親等親 屬 同上述 同上述 與本人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京確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1,646,203	2.22	0	0	0	0	京德投資(股) 京穎投資(股) 京慧投資(股) 蕭欽銘 蕭欽群 蕭翠杏 蕭魁來	本公司董事長與公司董事長為二 親等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公司董事長 與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蕭魁來	1,227,617	1.66	50,740	0.07	0	0	京穎投資(股) 京確投資(股) 京德投資(股) 京慧投資(股) 蕭欽銘 蕭欽群 蕭翠杏	本公司董事長與本人為二親等親 屬 同上述 同上述 同上述 與本人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同上述 同上述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年度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
每股 市價	最高		73.3	69.8	80.4
	最低		31.8	35.0	44.5
	平均		54.11	56.8	60.87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21.43	26.60	25.24
	分配後(註 1)		20.63	24.80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註 7)		67,566	74,040	74,042
	每股盈餘(註 2)	調整前	1.66	3.17	1.62
		調整後	1.64	3.17	1.62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8	1.8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1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4)		32.60	17.92	-
	本利比(註 5)		67.64	31.56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1.48	3.17	-

- 註1：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7：已扣除庫藏股數。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因應未來預計資本支出之需要，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部分分派股票股利及部分分派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百，股票股利零至百分之八十。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得視資金情形，調整現金股利發放比例為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股票股利零至百分之五十，依前述原則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2.本年度已決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決議 100 年度依法提列法定公積 22,075,845 元、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5,380,944 元及發放現金股利 133,275,983 元(即每仟股配發 1,800 元)上述股利優先以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另發放員工現金紅利 10,000,000 元及董監現金酬勞 1,200,000 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未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為止。
- (2)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1)至(2)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額提撥 3%以下。
- (4)員工紅利係依(1)至(2)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額提撥 1%~10%。
- (5)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

另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須依相關之法令辦理之並得包括符合法令規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該項公積已達股本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時，得用以撥充股本，惟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提撥成數範圍內估列。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主係會計估計變動，待股東會通過後再行調整為 101 年度之損益。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0,000,000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新台幣 1,200,000 元。

(2)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0,000,000 元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4.33%。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因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5.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仟元/仟股

配發情形	上年度(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紅利	0	0	0	無
員工股票紅利	123	123	0	無
股數	5,400	5,400	0	無
金額	1,000	1,000	0	無
董監事酬勞				

(2)實際配發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

員工股票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情形相同。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1 年 12 月 4 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期)	第二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97/06/03 ~ 97/08/01	97/07/07 ~ 97/08/31
買回區間價格	18 元~30 元	18 元~3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00,000	普通股 1,000,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22,325,314	22,336,276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1,000,000	普通股 1,000,00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註)	0(註)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註)	0(註)

註：本公司於 100 年 9 月已辦理減資變更登記註銷該等庫藏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及本次新發行之公司債

1.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無。

2.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詳細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期）有擔保公司債
發行日期		民國 101 年 12 月 12 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灣、中華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貳億元整
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到期日：民國 104 年 12 月 12 日
保證機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林樹根律師事務所邱麗妃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俊吉、江佳玲
償還方法		詳本公開說明書第 99 頁之發行與轉換辦法
未償還金額		尚未發行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開說明書第 99 頁之發行與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本公開說明書第 99 頁之發行與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全數請求轉換時,最大稀釋比率 6.48%,稀釋效果應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已發行轉換公司債市價及轉換價格資料：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發行普通公司債者：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含合併、收購及分割)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各種菱形網及金屬板網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 ②沖床、鐵網、烤漆、噴漆及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③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④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⑤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期貨除外)(許可業務除外)。
- ⑥代理國內外廠商產品之投標報價及經銷業務。
- ⑦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0 年度	比重
資訊及週邊產品	44,641	68.53
消費性電子產品	14,629	22.46
其他	5,872	9.01
合計	65,142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①資訊硬體週邊產品及模具開發
 - A.筆記型及平板電腦之金屬沖壓成型與其外觀處理
 - B.筆記型及平板電腦之電腦數值控制 CNC 成型與其外觀處理
 - C.筆記型電腦鍵盤之金屬機構板
 - D.筆記型電腦超薄交叉式剪刀腳與鍵帽之塑膠結構
 - E.筆記型電腦薄型光碟機之機構元件
 - F.事務性印表機墨水閘之攜型框架(Carrier Frame)
 - G.事務性印表機伺服馬達傳動座板(Gear Plate)
 - H.電源供應器散熱模組(Power Case Heat Sink)
 - I.液晶顯示器之外框支架
 - J.多功能事務機之機構件

- ②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模具開發
 - A.音響金屬網
 - B.音響用散熱片
 - C.家庭劇院環繞式音響之機構件
 - D.音響相關機構組件
 - E.電腦用光碟機之機構組件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模具)

- ①上述產品新機種之開發。
- ②筆記型及平板電腦外殼新式樣、新材質與新加工技術。
- ③外科醫療器材與手術器械。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係屬自行開發模具並製造產品,生產之產品係以客戶訂單需求為主,由客戶提供產品之圖面,再由本公司模具(或自動化)部門依圖面製模(或加工程式),試產合格後再購置金屬原料以金屬沖壓、電腦數值控制 CNC 及塑膠射出成型等方式,生產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等 3C 產品所需之外殼及內部金屬機構沖壓件,其產品應用以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等電子產品為主。茲就本公司主要產品及其應用範圍所屬產業現況說明如下：

①金屬沖壓加工

所謂沖壓加工製程是指利用沖壓機械設備及模具將金屬板料施以部份或全部區域之沖切或永久變形達成所要求之尺寸及形狀,沖壓加工可分為剪斷、彎曲、引伸、壓縮及特殊加工等,其加工範圍非常廣泛,種類繁多,沖壓加工的主要特性,相對於其他加工方法可說具有不可取代的地位,主要特性包括：

- A.適合大量生產、成本低。
- B.可得到品質均一的製品。
- C.材料利用率高、剪切性及回收性良好。

在沖壓件量產過程中,除快速的沖壓設備和各個適合的材質外,模具的開發製作為重要技術核心,模具的開發和設計左右沖壓製品的精密度、良率和產能,具關鍵性的重要地位。沖壓件應用範圍十分廣泛,舉凡消費電子產品、機械、五金及運輸工具等產業,可以利用金屬薄板成形的任何產品即有沖壓件的應用存在。隨著產品演進沖壓技術亦不斷精進,電子產品朝向節省成本、輕量及薄型化方向發展,未來 3C 產品材質應用方面,輕金屬將逐漸成為新世代結構材的主要材料之一；而模具的製造及應用技術將面臨生產高速化、精密化、輕薄化及一體化的挑戰,因此產品趨勢改變考驗沖壓廠之應變能力。

目前國內金屬沖壓業者為數眾多且業務範圍廣泛,其應用層面涵蓋資訊電子產業中之電子零組件、半導體及光電元件產業,下游應用之終端產業更廣泛涉及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等 3C 產業以及其他電機、電子產品等。隨著電子產品追求輕薄短小的趨勢下,開模之工藝也朝向更精密化

及更彈性化的方向發展,惟具備開發模具技術能力,擁有高端自動化機械設備的廠商,可在成本、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上取得競爭優勢,不易被新進競爭廠商取代。面對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暫與樣式快速之特性,為迎合市場消費需求及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本公司因應未來產業之發展趨勢,以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為主軸,發展利基型產品,朝高精緻度之外觀件及高精度之內構組裝機構件為產品主要發展方向,積極提高模具開發速度及精度;在加強先進製造技術上,則不斷開發中大型連續沖模跨出中小型沖模格局、提升自動化專用機技術,使技術持續升級,擴大商機領域,以提供客戶更多樣化選擇及更高品質的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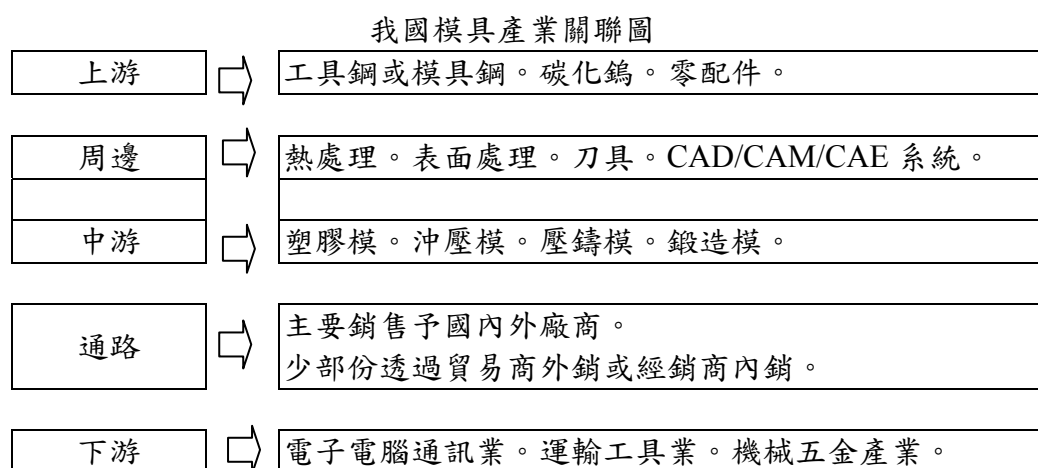
②筆記型電腦(包括 NB 及平板電腦)

隨著筆記型電腦價格的降低,以及硬體設備和效能提高,行動運算平台蓬勃發展,提高消費者購買筆記型電腦的意願,加速筆記型電腦普及。筆記型電腦市場從過去針對商務人士辦公文件處理、上網等基本需求,轉而拓展成為多媒體、影音視訊相關功能的強化,因此除功能性及便利性的增加,更轉而強調輕薄、多樣化,並逐步取代桌上型電腦。

近年來筆記型電腦產業的發展演變也十分快速,從筆記型電腦產業價格持續滑落取代桌上型電腦,出貨比重也超越桌上型電腦,而平價 NB 推出更為帶動另一波筆記型電腦產業成長動力,帶動筆記型電腦產業成長與發展。另就平板電腦而言,2010 年蘋果電腦推出 iPad,被認為是 2010 年最成功的 IT 產品,並帶領平板電腦的風潮,亦引發中大尺寸觸控面板之需求。同時幾乎市場上之電腦大廠(如 HP、Dell、宏碁、華碩及聯想等)亦開始推出平板電腦,以搶奪平板電腦快速成長之大餅。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IDC 資料顯示,2012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為 225 百萬台較 2011 年 209 百萬台,年成長率達 7.66%,另平板電腦則出貨 108 百萬台,較 2011 年 69 百萬台,年成長率則達 56.52%,未來在各電腦大廠帶動下,將於 2016 年分別達到 352 及 237 百萬台,均呈成長趨勢。

綜上,在消費者對筆記型電腦需求不斷提高下,帶動金屬沖壓廠商之蓬勃發展,整體筆記型電腦產業仍為維持成長的趨勢。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產業上游為製造模具所使用之工具鋼、零配件,以及製造產品之各類材料製

造供應商；一般製造模具之模仁係採用工具鋼，而部分塑膠模具因考量塑膠的腐蝕性而使用不銹鋼，至於模座的材料則以碳鋼為主，由於國內目前僅榮剛材料生產工具鋼，因此工具鋼大部分倚賴進口；製造產品之各類材料包含塑化材料、碳化鎢等國內均有多家廠商供應。

該產業下游應用領域廣包含電子電腦通訊業、運輸工具業及產業機械，而以電子電腦通訊業(即 3C 相關產業)所佔比重最高，其次是運輸工具產業，就本公司而言，目前主要產品為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相關之沖壓零組件。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未來產業朝向以提升加工技術、產品高品質、高精度、生產高效率、高附加價值、快速備貨與交貨與回應的競爭結構發展，而產品的生命週期越來越短，產品外觀及性能則持續朝向更輕薄短小，因此未來 3C 產品材質應用方面，輕金屬將逐漸成為新世代結構材的主要材料之一；而模具的製造及應用技術將面臨生產高速化、精密化、輕薄化及一體化的挑戰。

本公司因應未來產業之發展趨勢，以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為主軸，發展利基型產品，朝高精緻度之外觀件及高精度之內構組裝機構件為產品主要發展方向，並堅持優質技術投入與管理，在模具設計製造方面導入電腦設計軟體，配合雷射掃描機、三次元量測儀器、CNC、線切割加工放電機等技術整合運用，積極提高模具開發速度及精度；在加強先進製造技術上，則不斷開發中大型連續沖模，跨出中小型沖模格局、提升自動化專用機技術，使技術持續升級，擴大商機領域。

①輕金屬在 3C 電子產品的應用逐漸成為新世代結構材的主要材料之一

在全球輕量化、省能源的趨勢下，鋁、鎂、鈦 3 種輕金屬及其合金以其合適的特性，逐漸成為新世代結構材的主要材料之一，並可以與工程塑膠製品在輕量化、強度、重量比、剛性、耐用性等性能上一較長短。鋁、鎂輕金屬製成工件後，其重量常可以比塑膠製品還輕；除了強度、剛性之外，輕金屬還有功能性的特性（如：散熱性-鋁/鎂、導電率-鋁/鎂、耐蝕性-鈦/鋁等）可以增加輕金屬的應用領域，更進一步，在近年環保回收潮流的趨勢下，輕金屬/合金以較其塑膠易於回收再利用的特性，正逐漸成為新世代結構材的極佳選擇。

②未來金屬沖壓工業以設備自動化、生產高速化及產品精密化為發展方向

A.設備自動化

國內製造業正面臨人工缺乏、工資高漲之勞動就業市場，高成本、低效率的傳統工單程沖壓加工已無法面對今日國際競爭的挑戰，而必須使用多工程連續式自動化沖壓加工，以提高產能、降低成本、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才能適應市場競爭的要求。現今隨著電腦軟體技術、程式控制器與各種尖端感測器的發展，無論在模具設計、自動化加工、品質檢測等皆已逐漸朝向自動化的生產過程，沖壓工廠自動化已是未來沖壓業發展趨勢。

B.生產高速化

沖壓製作之生產效率主要決定於沖床之加工速度，為提高生產效率，採用高沖程數之沖床將是業者未來增購設備目標之一，再配合著模具設計，

未來沖壓業之沖壓製件生產將更加高速化。

C.產品精密化

未來不論資訊、電子、運輸工具業產品要求輕薄短小之趨勢,沖壓製件將配合隨之精密化,而 3C 產品機構組件使用沖壓製品件數繁多,該產業之競爭力主要來自於設備、模具開發速度、品質及交期。

本公司因應未來產業之發展趨勢,以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為主軸,發展利基型產品,朝高精緻度之外觀件及高精度之內構組裝機構件為產品主要發展方向,並堅持優質技術投入與管理,在模具設計製造方面導入 CAD/CAM/CAE 設計軟體,配合雷射掃描機、三次元量測儀器、CNC 線切割加工放電機等技術整合運用,積極提高模具開發速度及精度;在加強先進製造技術上,則不斷開發大型連續沖模,跨出中小型沖模格局、提升自動化專用機技術,使技術持續升級,擴大商機領域。

(4)市場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金屬沖壓件製造及銷售,現今為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 3C 產品製作沖壓零組件廠商為數眾多,且其模具開發沖製之產品運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電子業、汽車業、機械業等皆為其應用範圍,故各別公司所開發生產的產品不盡然相同。以目前本公司所專注於開發及生產的消費性電子產品及資訊產品週邊產品而言,主要的同業有鉅祥、嘉彰、華孚、及成及巨騰等。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目前所開發模具及沖製之產品主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及資訊硬體週邊產品,這些產品對於內部沖壓零件要求相當嚴格,不僅要外觀完美,對於機械精度上之平坦度、平面度要求極高,對於一般的沖壓廠而言是極大的挑戰,本公司憑著多年的模具開發經驗,在最短的時效內,以最穩定的品質,大量生產這些產品,在未來產品走向輕、薄、短、小的趨勢下,本公司亦全面提升模具開發及自動化加工的能力,以達到高精密度,縮短模具開發製程及大量生產的目標。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強化核心價值,整合兼具模具開發及製造之專才,設有研發部門,負責各項新產品及專案之開發與設計,除運用多年之模具技術及量產經驗與客戶共同開發產品機構組件,並強化自有技術領域之新產品及新技術之研究開發,茲將該部門之人數及學經歷彙總如下:

單位：人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9 月底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歷分佈	碩士(含以上)					1	12.5	1	9.1
	大學			2	12.5	1	12.5	4	36.4
	專科	5	62.5	8	50	5	62.5	5	45.4
	高中(含以下)	3	37.5	6	37.5	1	12.5	1	9.1
合計		8	100.0	16	100.0	8	100.0	11	100.0
平均年資		8		8		7		6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年度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研發費用	11,190	8,304	13,407	11,808	7,640
佔營收%	1.97	1.32	4.93	5.91	11.73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所開發成功之產品種類眾多,規格各有不同,僅列出主要產品如下：

A.消費性電子產品

- a.消費性電子產品外觀件。
- b.高精度及高密度之音響網結構。

B.資訊硬體週邊產品

- a.薄型化之筆記型電腦鍵盤金屬支架及塑膠鍵組。
- b.輕金屬產品之外觀加工處理工藝。

C.醫療產品

- a.外科手術器械。
- b.外科手術盒。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①以台灣濱川為研發中心,配合海外子公司的生產體制,與國內外大廠配合,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 ②積極開發國內外新客戶與新市場。
- ③加強對現有客戶之服務,以保持長期合作關係。
- ④利用海外子公司廉價的人力,配合嚴謹的品管措施,隨時掌控生產的進度,滿足客戶的需求。

⑤發展製程迅速、成本降低的輕金屬加工與外觀工藝。

(2)長期發展計畫

①擴大營運規模,降低營運風險,為取得成本優勢,加強公司競爭能力,將採取國際分工模式,分散生產基地及擴大生產規模,配合客戶海外市場需求,達成公司與客戶雙贏。

②與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透過此種方式,穩定上游廠商的原料來源及價格,並與下游客戶緊密的合作,了解客戶的需求,掌握客戶訂單。

③透過貼近客戶,及時掌握客戶技術的需求以及未來產品發展的方向,加強未來的產品外觀與加工技術研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從事消費性電子產品及資訊硬體週邊產品機構組件之製造及其模具之開發,主要銷售客戶大都為知名廠商,而最近兩年度之銷售地區主要分布於亞洲地區。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外 銷	199,484	99.90	65,142	100.00
內 銷	186	0.10	0	0
合 計	199,670	100.00	65,142	1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2)市場佔有率

與本公司產品同質性較高之同業多為國外廠商,由於本公司具備多年模具開發經驗,再加上有多台先進的自動化機器設備,可以充份滿足客戶不同的需求,故其客戶大都為知名大廠。本公司及所屬轉投資公司 2011 年筆記型電腦鍵盤支架接單量約 6,790 萬片來設算,以市場研究機構 IDC 資料顯示,2011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為 209 百萬台,該項產品之市占率高達 32%以上,為全球主要供應商之一。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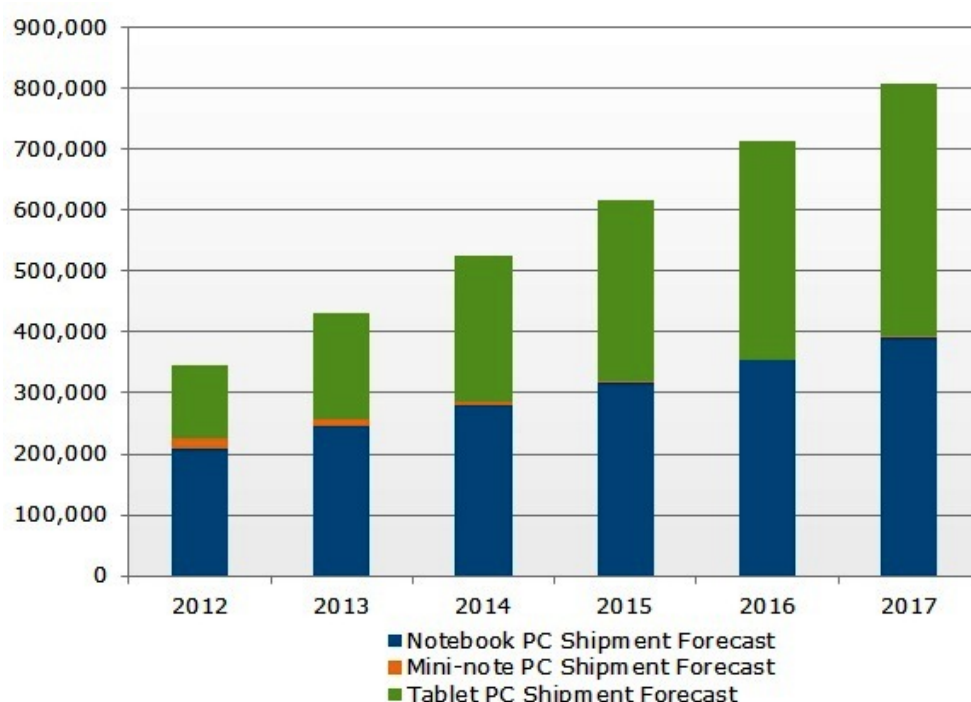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從事業務為模具設計、製造,並運用其設計製造之模具沖壓生產相關產品,而其產品主要運用於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等,以下為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未來市場發展情形,概述如下:

桌上型電腦市場汰換為筆記型電腦的取代效應,一直為近年來筆記型電腦穩定的成長動能,平均售價下滑以及與桌上型電腦的價差快速縮小,尤其受到 Notebook 現身市場,低價化價格竄起,使得消費者購買筆記型電腦的意願逐步提高而加速筆記型電腦取代桌上型電腦的速度。而行動寬頻網路普及,新作業

系統 Windows 8 平台的推出,以及輕薄、長效電池運用提高產品使用時間,亦都持續驅動著筆記型電腦市場未來成長,為換機潮帶來相當的激勵。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NPD DisplaySearch 預期,未來幾年可攜式個人電腦市場的主要成長動力;根據該機構的可攜式個人電腦出貨與預測季報(Quarterly Mobile PC Shipment and Forecast Report),2016 年平板電腦出貨量將超過筆記型電腦,可攜式個人電腦(指包括筆記型電腦、小筆電、平板電腦等)總出貨量將從 2012 年的 3 億 4,700 萬台,在 2017 年成長至 8 億 900 萬台。其中筆記型電腦出貨量預計從 2012 年的 2 億 800 萬台增長到 2017 年的 3 億 9,300 萬台,而平板電腦出貨量預計將從同期之 1 億 2,100 萬台增長到 4 億 1,600 萬台,年複合成長率將達 28%。NPD DisplaySearch 指出,平板電腦成長的主要動力來自於在已開發國家市場的應用成長(包括北美、日本和西歐),2012 年該市場平板電腦的出貨比例 66%,並且在整個預測期內的比例也將保持在 60%左右。平板電腦在已開發國家市場的出貨量預計將從 2012 的 8,000 萬台成長到 2017 年的 2 億 5,400 萬台。

2012~2017 年全球可攜式個人電腦出貨量預測

單位：仟台



資料來源：NPD DisplaySearch

另一方面,筆記型電腦產業未來趨勢朝向觸控發展,由於平板電腦在硬體與軟體大幅度的改善,與 Apple 推出 iPad 以低於市場預期的價格加入平板電市場, iPad 除了打破了傳統平板電腦給人專業且高單價的刻板印象,更將平板電腦從「筆觸控」年代推向了「指觸控」的新紀元,因此在觸控風潮影響下,該行業之成長值得期待。

綜合上述,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等可攜式個人電腦之成長,將帶動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等外殼及內部金屬機構沖壓件之需求,預估該行業之未來應可維持成長之趨勢。

(4)競爭利基

①全球佈局之經營策略得宜

A.產銷協調分工,強化競爭優勢

本公司為有效降低成本及運用資源,故以台灣為基地進行國際化之產銷分工,由台灣負責技術密集之模具開發及沖壓製程,其餘勞力密集之沖壓製程則由馬來西亞及蘇州等低成本地區生產,此一產銷體系有助於提昇本公司研發、生產及行銷之綜合效益,強化公司競爭力。

B.有效管理海外據點：

基於接近客源就近服務客戶、且土地、人工成本低廉,有利於銷售通路之擴張及生產腹地之成長,故本公司陸續 100% 轉投資之海外生產據點-馬來西亞廠、大陸蘇州及重慶廠。本公司對於當地面對迅速變化之市場需求及龐大勞工之人事管理,均能彈性且及時有效率反應,故本公司海外廠之獲利皆呈成長之趨勢。

②產品競爭力強

A.優異的模具設計、開發能力及製程技術

本公司多年來累積良好的產品研發經驗,在開模的技術能力上,本公司引進 CAD/CAM/CAE 模具設計及加工軟體多年,以電腦自動化之設計流程累積相當豐富的資料庫,並進一步將技術性之工作轉換為作業性之流程,使模具設計與開發之工作得以標準化,進而使產品開發時程縮短,達到提升模具設計、開發時效之目的,使精密連續模具開發得以累積品質精良、速度快、數量多等優勢。

B.產品品質優良受客戶肯定

模具之壽命、精密度、穩定度、製品成形速度及製品不良率等品質指標,不僅能遠離價格競爭夢魘,亦為爭取客戶及穩定客戶關係的重要因素。濱川公司累積多年之專業生產經驗,在模具加工精密度及產品品質穩定性方面,已深獲客戶的肯定,在業界累積優良的品質形象與信譽,並在客戶間建立了良好的口碑,有利於開拓客源與爭取業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在產業發展趨勢方面：

本公司運用其設計製造之模具沖壓生產之產品,其終端應用主要為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等消費性產品。依據研究機構 NPD DisplaySearch 對未來五年全球可攜式個人電腦出貨量預測,自 2013 年至 2017 年之出貨量觀之,其成長率均呈成長之趨勢,未來展望仍佳,故預期本公司之下游產業尚屬成長之趨勢,有利於本公司未來業務之發展。

B.在經營策略方面：

a.產銷協調分工,強化競爭優勢

本公司為有效降低成本及運用資源,故以台灣為基地進行國際化之產銷分工,由台灣負責模具之研發設計、製程設計、新產品試產,待品質、良率穩定後其沖壓製程移往馬來西亞、大陸蘇州等低成本地區生產,此一產銷體系有助於提昇本公司研發、生產及行銷之綜合效益,強化公司競爭力。

b.國際行銷、服務能力

目前分布於馬來西亞、大陸蘇州及重慶 100%轉投資公司,已形成國際性之生產及行銷網,除了擔綱當地之生產基地,配合客戶就近供貨之地緣便利性,與原有客戶關係之維持及新客源之開拓更形貼近,且不受單一地區景氣下滑影響獲利水準。

C.在產品競爭力方面：

a.優良的模具設計、開發能力及製程技術

本公司多年來累積良好的產品研發經驗,在開模的技術能力上,本公司引進 CAD/CAM/CAE 模具設計及加工軟體多年,以電腦自動化之設計流程累積相當豐富的資料庫,並進一步將技術性之工作轉換為作業性之流程,使模具設計與開發之工作得以標準化,進而使產品開發時程縮短,達到提升模具設計、開發時效之目的,使精密連續模具開發得以累積品質精良、速度快、數量多等優勢。

b.產品品質優良受客戶肯定

模具之壽命、精密度、穩定度、製品成形速度及製品不良率等品質指標,不僅能遠離價格競爭夢魘,亦為爭取客戶及穩定客戶關係的重要因素。本公司累積多年之專業生產經驗,在模具加工精密度及產品品質穩定性方面,已深獲客戶的肯定,在業界累積優良的品質形象與信譽,並在客戶間建立了良好的口碑,有利於開拓客源與爭取業務。

c.具金屬沖壓成型與其外觀處理製程,符合產業之趨勢

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 3C 產品在朝向外觀及功能多樣化趨勢發展下,勢將進一步提升消費者需求及帶動各品牌大廠產品之革新,以產品創新滿足不同消費者之需求,進而帶動內部機構沖壓零組件朝向輕量及精密化之趨勢,本公司將持續研發改良金屬背板結構,使金屬背板能達到輕量化,以增加市場競爭力,並且擁有陽極處理、印刷、雷射雕刻製程可製作沖壓件之外觀造型,提供更多新穎外觀及美化功能,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D.與客戶間之緊密關係

由於 3C 系統廠開始集中資源專注在其核心競爭力上,急需要開發模具夥伴,以配合 3C 產品機構件及零組件的創新與開發,並希望模具廠商能提供設計與製造 Total Solution 的服務,藉由緊密的合作關係,幫助 3C 系統廠持續降低成本並快速回應開發。整體而言,在 3C 產品的產銷供應鏈中,模具是具有其重要功能與核心價值的。

本公司為一專業具模具開發能力之金屬沖壓製造廠商,深耕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多年,多家國際知名廠商乃為本公司長期服務之對象。

②不利因素

A.低成本同業之搶單

大陸經濟近年來快速發展,許多工業對模具的需求量也日益成長,模具市場一片欣欣向榮,商機無限,已吸引許多國內外模具廠商進入設廠,分食大餅。然大陸本身模具工業亦快速成長,在低價的優勢下,部分模具廠商已漸失價格優勢及遭排擠命運,經營格外辛苦,鋌羽而歸者眾。

因應措施:

- a.積極提昇研發及設計能力,並藉由模具開發技術,縮短製程時間,達到產能最大化之目標。縮短開模時間,改善生產流程、不斷針對產品設計/原物料/人工/製程等成本,進行評估、改善,在掌握製程穩定、確保產品品質,及同時提昇生產效率下,降低成本以保持本身之競爭力,進而提昇公司獲利能力。
- b.創新生產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拉大產品間之差異性。

B.模具的關鍵技術難以保護

隨著各國廠商生產基地陸續外移大陸,相對於技術能力也在無形中獲得移轉,故如何慎防其他競爭對手以低成本 copy 本公司投入大筆經費的研發成果,乃本公司或其他模具開發同業應專注投入之課題。

因應措施:

除加強研發文件及檔案之保密及管控,另外對所有經本公司開發之模具均須留置於本公司各據點之沖壓廠內,以確保訂單不易流失,且保障及累積模具開發之智慧財產權。

C.專業技術人才與設計人才的欠缺

由於模具係屬於高度技術密集產業,對技術依存度極高,但由於模具產業已存有傳統產業及予人辛苦、危險的刻板印象;故此產業不易吸引優秀人力投入。因此專業技術人才與設計人才的欠缺,一直是模具業發展的瓶頸,同時也是業者在轉型與升級所面臨的最大障礙。

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為上櫃公司,有提高公司知名度之效,在延攬優秀人才至本公司服務有一定之幫助,另建立員工福利制度,以敦厚之管理企業文化留住優秀人才。

D.原物料價格起伏,材料成本不易掌控

因應措施:

- a.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彼此依存之關係,達到原料取得價格之

波動較市價緩和,且在原料供不應求時,仍能取得生產所需之數量及較市價為低之原料,增強公司之競爭力。

- b.致力生產與製程技術改善,強化連續模開發能力,以機器自動化生產良率提升之作用,降低人工單工程沖壓之製損率,將原料耗費成本降至最低。

綜上所述,本公司在產業趨勢、經營策略、產品競爭力及客戶關係上等相關事項之有利因素對其未來發展甚有助益,本公司將持續其經營理念,致力於模具設計及製造能力提昇,積極拓展海外市場,以提高獲利能力,而對其不利之因素,本公司亦已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以期掌握市場,創造銷售佳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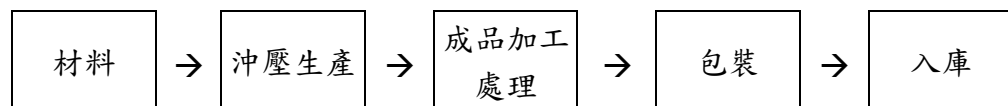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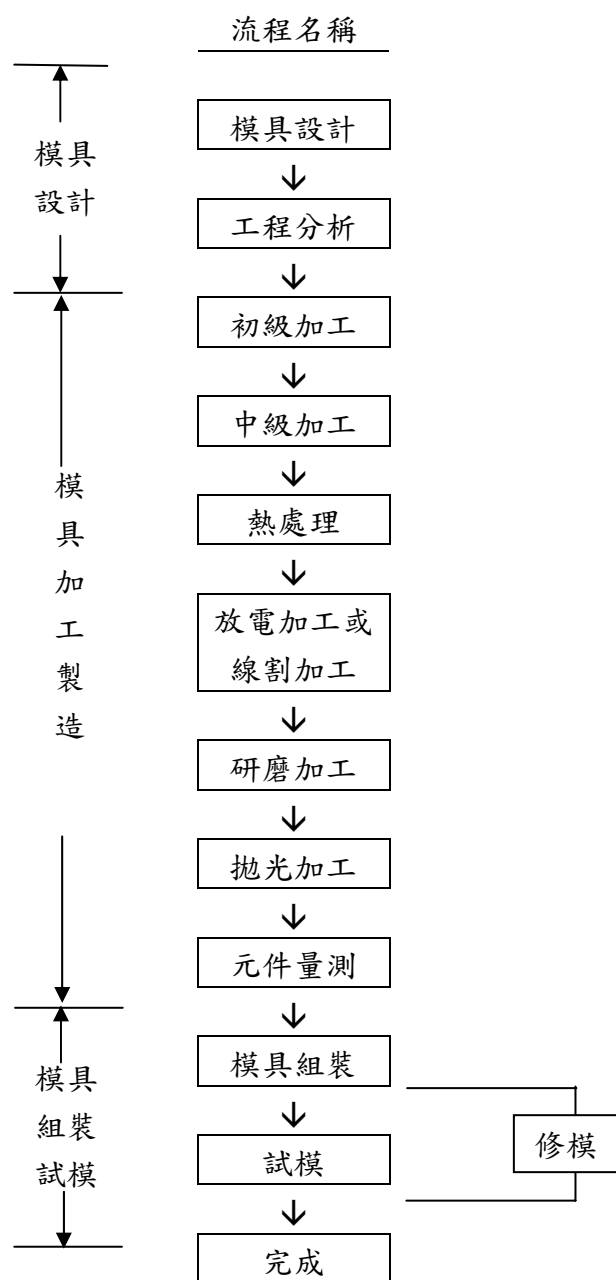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消費性電子產品及資訊產品之內構、外觀組件製造及其模具開發,產品可廣泛地運用於各種電子及資訊產品。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①金屬沖壓產品



② 模具：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不銹鋼棒	拓鑫、聯東	良好
鍍鋅鋼捲	春源、朔元	良好
鋁捲	鑫匯、賀華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本公司 100 年度毛利率 0.40%較 99 年度 22.11%減少達 21.71%,其變動分析如下:

產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變動比率 (%)
	金額	毛利率%	金額	毛利率%	
電腦週邊產品	144,936	9.97	44,641	9.82	(1.50)
模具	1,248	17.31	-	-	-
金屬裝飾網	47,121	59.95	14,629	(21.87)	(136.48)
其他	6,365	19.28	5,872	(15.70)	(181.43)
合計	199,670	22.11	65,142	0.40	(98.19)

變動說明：

- (1)模具產品主要係供應孫公司生產使用,100 年起由孫公司自行生產模具,故不再銷售
- (2)金屬裝飾網因 100 年度訂單減少,因產能利用率下降,故分攤製造費用偏高,致產生毛損。
- (3)其他主要係彈片及散熱片及配件,因分攤製造費用較高,故產生毛損。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101年前三季進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Hamagawa Corp.	129,722	91.09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39,829	86.14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3,855	41.97	子公司
2									賀華	3,820	41.59	無
3	其他	12,696	8.91		其他	6,409	13.86		其他	1,511	16.44	
	進貨淨額	142,418	100		進貨淨額	46,238	100		進貨淨額	9,186	100.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前三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 101 年前三季銷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YET FONDATE	61,060	30.58	無	崑強	21,196	32.54	無	Hamagawa Corp	11,167	63.72	子公司
2	LITE-ON OVERSEAS	55,567	27.83	無	Hamagawa Corp	14,822	22.75	子公司	達方	2,927	16.70	無
3	Hamagawa Corp	48,079	24.08	子公司	LITE-ON OVERSEAS	7,270	11.16	無	Hamagawa (M)	1,769	10.09	子公司
4	其他	34,964	17.51		其他	21,854	33.55		其他	1,663	9.49	
	銷貨淨額	199,670	100		銷貨淨額	65,142	100		銷貨淨額	17,526	100.00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生產量值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金屬裝飾網	1,000 仟米	1,526 仟米	17,483	1,000 仟米	396 仟米	13,151
模具	註 1	19 個	9,328	-	-	-
電腦週邊產品	註 2	註 2	130,482	註 2	註 2	40,209
其他	註 3	註 3	932	註 3	註 3	7,999
合計			158,225			61,359

註 1：模具係以接單方式生產，故無法計算其產能及產能利用率。

註 2：係三角貿易之商品。

註 3：其他為各項金屬製品因單位不一，無法統計。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金屬裝飾網	21 仟米	186	1,486 仟米	46,935	-	-	393 仟米	14,629
模具	-	-	2 組	1,248	-	-	-	-
電腦週邊產品	-	-	23,901 仟個	144,936	-	-	3,985 仟個	44,641
其他	-	-		6,365	-	-		5,872
合計		186		199,484		0		65,14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101 年 9 月 30 日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9 月 30 日止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14	13	17
	間接人員	52	55	53
	合 計	66	68	70
平 均 年 歲		37	38	38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9 月 30 日止
平均服務年資		7	8	8
學歷 分佈 比率 %	博士	0	0	0
	碩士	0	2	3
	大專	41	42	43
	高中	22	22	22
	高中以下	3	2	2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不適用。

(2)應繳納防治污染費用其繳納情形：本公司位於大發工業區內,依管理處規定本公司均按月繳納污水處理費。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不適用。

2.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份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之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計有年節禮品、員工旅遊、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績效獎金、員工分紅配股、勞保、健保及團保等,並提供員工參加各類訓練及講習進修機會,藉以提昇員工視野,增進工作效率。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以確保勞工權益。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新制退休金,存入勞工保險局勞工退休金專戶管理。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未曾發生勞資糾紛,且本公司一向尊重員工意見,平日可透過會議方式協調、溝通意見,以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本公司採人性化經營管理,並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及各項福利措施,勞資雙方關係和諧,並無勞資糾紛產生。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資本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伍佰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01年9月30日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高雄市大寮區興業路2號	1,672.9m ²	70	金屬裝飾網、彈片、手機配件、模具等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品 主要產品	99年度				10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金屬裝飾網	1,000 仟米	1,526 仟米	152.6%	17,483	1,000 仟米	396 仟米	39.6%	13,151
模具	註 1	19 個		9,328				
電腦週邊產品	註 2	註 2		130,482	註 2	註 2		40,209
其他	註 3	註 3		932	註 3	註 3		7,999
合計				158,225				61,359

註 1：模具係以接單方式生產,故無法計算其產能及產能利用率。

註 2：各產品計數單位不一,故不予列示合計產能、產量及產能利用率。

註 3：其他為各項金屬製品因單位不一，無法統計。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1年9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電腦、家用電器及音響等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41,092	44,919	12,000	100%	45,897	-	權益法	(28,003)	-	無
Hamagawa Corp..	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各種菱形網、模具及電腦零配件買賣	140,200	592,390	3,450	100%	592,390	-	權益法	64,731	162,135	無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	666,780	1,829,540	20,890	100%	1,829,540	-	權益法	230,400	-	無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9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12,000	100%	-	-	12,000	100%
Hamagawa Corp.	3,450	100%	-	-	3,450	100%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20,890	100%	-	-	20,890	100%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	-	權利證書	100%	權利證書	100%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	權利證書	100%	權利證書	100%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	-	45,541	100%	45,541	100%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	-	權利證書	100%	權利證書	100%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	權利證書	100%	權利證書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	99.10~104.10	聯貸案借款	合併半年度及合併年度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需符合下列之規定：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值]應維持於 160%(含)以下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500%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2 億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1.計畫內容

(1)證券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8 年 12 月 30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679621 號及 09800679620 號核准核准。

(2)該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98,000 仟元。

(3)資金來源：

①現金增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8 元,預計募集金額新台幣 228,000 仟元。

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5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合計新台幣 150,000 仟元；

③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2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合計新台幣 120,000 仟元。

(4)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	99 年
			第一季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99 年第三季	328,000	253,000	75,000
充實營運資金	99 年第一季	170,000	170,000	0
合 計		498,000	423,000	75,00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①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計畫以 328,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減少因營運週轉需要而向銀行借款之利息負擔,依據本公司借款之利率水準 1.2579%~1.938%及償還聯貸借款利率設算,99 年度及 100 年度往後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各 3,915 仟元及 4,923 仟元,除降低財務負擔外,尚能改善長短期資金結構及增加資金運用效率,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②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計畫以其中之 170,000 仟元做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途,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增加之營運週轉金需求,所募得資金將取代向銀行融資,除可增加長期穩定資金,提升財務運用調度能力及健全財務結構外,並可節省利息支出,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有助公司未來中長期發展。上述資金需求若全數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以本公司銀行平均借款利率約 1.8%設算,預計未來每年可節省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約 3,060 仟元。

2.實際執行情形與效益評估

(1)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99 年		累計金額
			第一季	第三季	
償還 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253,000	75,000	328,000
		實際	253,000	75,000	328,000
	執行進度	預定	77.13%	100%	100%
		實際	77.13%	100%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70,000	0	170,000
		實際	170,000	0	17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100%	100%
		實際	100%	100%	100%

(2)效益評估

①償還銀行借款

A.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 年	99 年底
財務結構	流動資產	270,246	236,493
	流動負債	559,508	47,761
	負債總額	827,875	769,194
	負債比率(%)	39.24	34.70
利息支出		12,945	8,247
營業收入		271,843	199,6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8.30	495.16
	速動比率(%)	46.60	456.71

本公司於 99 年第一季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並於募足款項後即依資金運用進度償還銀行借款 328,000 仟元,99 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提高至 495.16%及 456.71%,負債總額及負債比率則降至 769,194 仟元及 34.70%,其各項數據表現多優於 98 年底,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已然顯現。

B.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財務負擔

本公司 99 年利息支出 8,247 仟元較 98 年 12,945 仟元節省 4,698 仟元,其效益已顯現。

②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原預估營運資金需求之 170,000 仟元若全數以銀行借款支應,依本公司短期借款平均利率約 1.8%設算,約需支付利息費用 3,060 仟元。99 年度利息支出 8,247 仟元較 98 年 12,945 仟元節省 4,698 仟元,扣除前項因償還借款省利息支出 3,915 仟元後,僅節省利息支出 783 仟元,惟加計 99 年較 98 年增加之利息收入 4,281 仟元,成本總節省 5,064 仟元。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本次計畫內容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整。

2.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暫定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0 元,預計募集金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2)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合計新台幣 200,000 仟元；

(3)本次計畫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調整,致募集資金增加時,募集總金額增加部分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惟若資金募集不足時,則以減少償還銀行借款。

3.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計畫項目	預計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1 年	102 年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1 年第四季	200,000	200,000	-
轉投資	102 年第一季	200,000	-	200,000
合 計		400,000	200,000	200,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①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計畫以 20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減少因營運週轉需要而向銀行借款之利息負擔,依據本公司目前借款之利率水準 1.40%~1.66%借款利率設算,101 年度及 102 年度往後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各 249 仟元及 2,988 仟元,除降低財務負擔外,尚能改善長短期資金結構及增加資金運用效率,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本公司預估 101 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提高至 101.25%及 100.93%。

②轉投資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以其中之 200,000 仟元做為轉投資 Hamagawa Corp. 之用途,以因應其償還銀行借款及支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增加之營運週轉金需求,所募得資金將取代向銀行融資,除可增加長期穩定資金,提升財務運用調度能力及健全財務結構外,並可節省利息支出,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有助其未來中長期發展。上述資金需求若全數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以本公司銀行平均借款利率約 1.2%設算,預計未來每年可節省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約 1,800 仟元,而充實營運資金後,預計自 102 年至 106 年起含節省之利息支出每年可增加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 30,711 仟元、59,011 仟元、42,323 仟元、38,169 仟元及 30,844 仟元。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公司債總額新台幣貳億元整,每張金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共計貳仟張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行使贖回權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各年度營運資金項下支應。	
公司債募得償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及轉投資,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49 頁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無。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股份總數：80,000,000 股 每股金額：10 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74,042 仟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740,420 仟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新台幣 1,864,924 仟元(依 101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詳見公開說明書肆、二、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受託機構：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對此次發行轉換公司債還本付息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及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代收款項銀行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建北分行 代收款項銀行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7 號 3 樓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承銷機構：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事務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1.擔保種類：銀行保證。 2.證明文件：委任保證契約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1.名稱：台新銀行。 2.證明文件：委任保證契約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99 頁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之可行性

(1) 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業經本公司 101 年 10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過程及計畫內容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另參酌律師對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出具適法性意見書,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可行。

(2) 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次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暫定以每股 40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20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5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外,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二項規定,提出本次發行股份總數 10%,計 500 仟股採對外公開銷售,由於本次承銷價 40 元,約為本公司 10 月 8 日收盤均價 46.15 元之 86.67%,而本公司 101 年上半年營運績效佳,獲利狀況相當良好,因此將提升對本公司之投資誘因,整體而言,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本次預計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金額為 20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共計發行 2,000 張。發行條件係參酌公司未來成長潛力以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以 100 年度及 101 年上半年已有多家國內企業以相近之發行條件成功募集轉換公司債之情形觀之,發行條件之設計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另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將依照「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31 條規定,全數提撥承銷團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資金募集計畫應屬可行。

(3)本次資金運用項目之可行性

①償還銀行借款之可行性

本次募資之部份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強化財務結構,節省利息支出。經考量本次募資經金管會審核、辦理承銷及募集完成時間,預計將於 101 年底完成募資,預計於 101 年第四季即可償還短期銀行借款,且本公司之銀行借款合同內容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故本次募集之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進度計劃應屬可行。

②轉投資之可行性

本次所募集之資金部份用途作為轉投資 Hamagawa Corp. ,供其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由於 Hamagawa Corp.之銀行借款均屬短期借款,並無禁止提前償還之限制,且本公司董事會亦已通過對 Hamagawa Corp.之增資案,故以本次募集之資金用以轉投資 Hamagawa Corp. ,其使用規劃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次募集與發行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計劃具適法性,評估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劃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次計劃應屬可行。

2.本次募資之必要性

(1)償還銀行借款之必要性

①降低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本次募資 20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避免因景氣不確定性時,銀行緊縮銀根,而增加公司財務營運風險,因此本公司有必要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及增加資金靈活運用之空間,以利在未來在景氣再度轉差時不致被財務狀況所拖累,故實有其必要。

②降低利息對獲利之侵蝕,並提高營運競爭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上半年
營業(損)益	(20,134)	(51,395)	(30,971)
稅前淨利	122,594	223,316	110,429
銀行借款	383,574	538,776	588,935
利息費用	8,247	10,015	4,157
利息費用占稅前淨利益比率	6.73%	4.48%	3.76%

由於歐債問題,自 2011 年下半年起各國政府積極降息救市,為防堵熱錢造成的通貨膨脹隱憂,中央銀行自 98 年第一季起開始調整重貼現率,經逐步調升,已由 98 第一季之 1.25%逐季調升至 101 年第三季之 1.875%,造成企業借款資金成本增加,且銀行在景氣不確定之經濟現況紛紛調高放款利率,若以本公司 101 年 6 月底之銀行借款金額 588,935 仟元設算,利率每上升一個百分點,則本公司一年度之利息負擔將增加 5,889 仟元,將侵蝕公司獲利及資金運用。在未來利率看漲之趨勢下,若本公司多以銀行借款支應公司正常營運所需資金,將造成其利

息費用負擔增加而侵蝕公司之獲利,因此,本次募資償還銀行借款 200,000 仟元,102 年度及其後各年度可節省 2,988 仟元,減輕公司資金流出負擔,將可增加資金運用空間,亦可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實有其必要性。

③提升償債能力,改善財務結構

項目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上半年
負債占資產比率(%)	濱川	34.70	27.57	32.32
	鉅祥	15.46	16.35	19.20
	嘉彰	13.98	9.40	14.64
	華孚	6.27	9.43	10.59
流動比率(%)	濱川	495.16	113.16	81.40
	鉅祥	188.12	141.03	105.24
	嘉彰	254.37	402.25	179.30
	華孚	380.77	195.75	132.50
速動比率(%)	濱川	456.71	108.56	80.69
	鉅祥	160.03	114.37	86.85
	嘉彰	240.24	395.37	171.16
	華孚	380.51	195.00	132.50

資源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 99 年底、100 年底及 101 年 6 月底之流動比率各為 495.16%、113.16%及 81.40%,而同期間之速動比率各為 456.71%、108.56%及 80.69%,由於 99 年起本公司為提升產業競爭力,陸續縮減較不具前景之產品項目,故營運規模不斷減小,惟同時間子公司大幅提升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金屬機殼產品之產能,為因應海外子公司購料及營運資金需求,而增加對子公司投資。因本公司之營運規模縮減,應收款項及存貨亦同步減少;而舉借短期借款供子公司營運使用,致本公司 101 年 6 月底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00 年底大幅降低,負債金額亦較 100 年底增加。與取樣同業相較,本公司 99 年速動比率仍優於鉅祥、嘉彰及華孚,惟至 100 年底,本公司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已低於取樣之同業,其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相對弱於同業,故有必要募集長期性資金以強化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

另由於 100 年 Ultrabook(輕薄筆記型電腦)崛起,筆記型電腦廠商將逐步放棄塑膠機殼,改採沖壓金屬機殼,本公司已與國際筆記型電腦廠商完成新機種之金屬機殼開發案,預計 102 年第一季末開始由台灣完成沖孔製程後再轉交由子公司完成後續成型與陽極處理製程,由於該項生產計劃之前段製程購料之需求量大,故本公司有必要規劃長期穩定的資金來源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擴大之所需。另一方面若公司營運太過倚賴金融體系的資金,其利息支出將成為獲利負擔,必須善用各種金融工具以減輕資金成本,達到資金效益。本公司藉由本次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資金以償還銀行短期借款,可以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增加資金運用彈性,並有助於長遠的資金策略規劃,使其承受經營環境風險的能力增加。而利用資本市場籌措資金,資金成本更低於一般金融機構借款利率,依據本公司信用條件及市場資金環境,本次擬發行的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而現金增資更無利息成本,對於實際利息支出的節省將更有明顯的助益。

(2)轉投資 Hamagawa Corp.之必要性

①營運資金需求隨營業規模增加而擴大

Hamagawa Corp.係本公司 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主要係替位於大陸之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代購原物料、零組件及設備模具等業務,而東莞廠原本以生產電源供應器元件、印表機沖壓元件為主為產品,惟因該等產品之毛利相對低於電腦週邊產品相關元件,本公司於 98 年起逐步調整產品組合,減少低毛利之電源供應器、印表機等之接單,在蘇州豐川及蘇州濱川增加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金屬機殼之產能下,100 年營業收入較 99 年增加 10.33%,由於 Hamagawa Corp.購買之原料主要係以現金購買,而銷售予蘇州豐川及蘇州濱川之原物料收款其約在 3~6 個月,致營運資金之需求增加,而 101 年金屬機殼之應用範圍擴大,且尚在洽談新產品之營收將帶動效益,預計 102 年因付款及收款時間差產生之資金缺口將更形擴大,故本公司規劃對 Hamagawa Corp.進行增資實有助於降低資金缺口。

Hamagawa Corp.合併損益表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上半年
營業收入	22,190	22,885	25,249	13,732
營業毛利	3,523	3,148	2,874	4,813
營業淨利	2,718	2,215	1,436	3,966
稅前淨利	3,485	3,241	2,198	6,034

②償還銀行借款以減低利息負擔

本公司 99 年以後將海外生產據點所需之鋁金屬等原料統一由 Hamagawa Corp.集中採購,以增加採購議價之空間,此採購策略大幅增加 Hamagawa Corp.購料所需資金,為因應龐大的資金需求, Hamagawa Corp.持續增加銀行借款以因應資金需求,截至 101 年 9 月底, Hamagawa Corp.之銀行借款已達 5,900 仟美元,故本公司本次對 Hamagawa Corp.增資以償還銀行借款將有助於其營運資金之調度並節省利息費用。

綜上所述,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轉投資 Hamagawa Corp.除可充分運用資本市場的資金管道、避免保守金融機構突發性的資金緊縮風險外,更可減少現金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並增加營運彈性,使其有足夠之營運資金以因應下游大廠之訂單,對公司之經營具有其策略面與實質面之必要性。

3. 本次資金運用計劃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本次資金運用計劃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① 償還銀行借款

本次所募集之400,000仟元資金額度,擬以200,000仟元償還銀行借款,現金增資採原股東認購及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可轉換公司債擬採詢價圈購方式公開募集,預計應可於101年第四季收足款項後,陸續償還銀行借款。由於本公司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並無提前償還之限制,故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劃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② 轉投資 Hamagawa Corp.

本次募集資金中,擬以200,000仟元做為轉投資Hamagawa Corp.之用。本募資案於申報生效後,現金增資採原股東認購及公開申購方式辦理,轉換公司債擬採詢價圈購方式公開募集,預計應可於101年第四季收足款項,102年第一季完成轉投資之增資計劃,資金運用進度應屬合理。

(2) 本次資金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 償還銀行借款

A. 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年度		100 年底	101 年 6 月底	101 年底(預估)
財務結構	負債總額	749,541	909,076	705,428
	負債比率(%)	27.57	32.32	25.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3.16	81.40	101.25
	速動比率(%)	108.56	80.69	100.93

註：101年募資後各項財務數據係依101年上半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公司以101年6月底之資產負債表加計現金收支表預估之數據推算

本公司預計於101年第4季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並於募足款項後即可依資金運用進度償還銀行借款200,000仟元,其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將可提高,而負債比率在現金增資擴大股東權益後,可有效降低,後續在公司債的持有人陸續行使轉換權後,可再進一步降低公司負債比率而使得自有資本比率逐漸提升,將有效地改善本公司之財務結構。本公司預估101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提高至101.25%及100.93%,對財務結構及短期償債能力具有正面助益,故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中的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屬合理。

B. 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財務負擔

本公司預計使用200,000仟元償還銀行借款,償還對象主要係向兆豐銀行、玉山銀行等行庫借貸之短期信用借款。目前金融市場利率已無下降空間,隨著經濟景氣逐漸回溫,未來借款利率上升機率大增,對公司之營運將造成壓力。本次預計償還之借款利率在1.45%~1.6%之間,而本次募資將於101年第4季募集完成後,即陸續償還銀行借款,預計101年及102年各可節

省利息支出 249 仟元及 2,993 仟元,其效益尚屬合理。

償還負債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貸款性質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預計償還金額	預估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01年	102年
兆豐銀行	1.475	101.2.6-102.2.5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50,000	50,000	61.45	737.5
花旗銀行	1.48	101.6.15-102.6.15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58,000	50,000	61.67	740
玉山銀行	1.43	101.7.20-102.7.20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50,000	50,000	59.58	715
大眾銀行	1.60	101.7.31-102.7.31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50,000	50,000	66.67	800
合計						200,000	249.37	2,992.5

②轉投資 Hamagawa Corp.

本公司本次募集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計劃對 Hamagawa Corp.增資 200,000 仟元,其中 50,000 仟元係用於 Hamagawa Corp.之營運資金,以因應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金屬機殼業務擴充之原物料採購資金需求,而 150,000 仟元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茲就本公司轉投資 Hamagawa Corp.資金回收年限及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評估如下:

Hamagawa Corp.預估之未來年度損益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預估 增加數	103 年預估 增加數	104 年預估 增加數	105 年預估 增加數	106 年預估 增加數
銷貨收入	250,239	448,239	368,028	316,470	284,823
銷貨成本	215,206	385,486	320,184	275,329	247,796
銷貨毛利	35,033	62,753	47,844	41,141	37,027
營業費用	6,825	8,225	9,201	6,137	9,032
營業淨利	28,208	54,528	38,643	35,004	27,995
稅前淨利	30,711	59,011	42,323	38,169	30,844
稅後淨利	30,711	59,011	42,323	38,169	30,844

A.營業收入之合理性

Hamagawa Corp.係濱川公司持股100%轉投資之公司,為因應台灣電腦廠商西進大陸設廠政策,以全球運籌支援體系的觀點來看,接近市場、當地交貨以提高市場反應速度,是生產據點外移的主要考量,因生產據點接近市場,能夠有效流通關鍵零組件、縮短供應鏈以降低風險則是其衍生之利益。Hamagawa Corp.之營運模式,主要係代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採購生產所需之原物料鋁金屬板或鍍鋅鋼板由Hamagawa Corp.採購後透過三角貿易模式轉售予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

Hamagawa Corp.99年、100年度及101年度上半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分別為美金22,885仟元、25,249仟元及13,732仟元,呈成長之趨勢,主係平板電腦及筆記型電腦薄型化之市場發展趨勢,帶動市場對金屬機殼之需求,致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之業績大幅成長,而連帶使Hamagawa Corp.之原料代採購量增加,由於各產業研究機構普遍樂觀預期2011年以後平板電腦及筆記型

電腦之出貨成長率,且本公司與國際筆記型電腦大廠洽談結合音響網之筆記型電腦金屬機殼,其中二個部份將於蘇州豐川及蘇州濱川生產,而蘇州豐川及蘇州濱川亦已擴充產能以滿足客戶之需求,預估Hamagawa Corp.102年至107年可分別較101年營收增加新台幣250,239仟元、448,239仟元、368,028仟元、316,470仟元、284,823仟元及248,655仟元,其銷貨收入預估尚屬合理。

B.獲利之合理性

Hamagawa Corp. 99 年度及 100 年度營業毛利分別為美金 3,148 仟元及 2,874 仟元,毛利率分別為 14%及 12%。由於筆記型電腦之發展趨勢係朝輕薄之方向發展,大幅提升對金屬機殼的需求。且由於筆記型電腦出貨量預計從 2012 年的 2 億 800 萬台增長到 2017 年的 3 億 9,300 萬台,而平板電腦出貨量預計將從同期之 1 億 2,100 萬台增長到 4 億 1,600 萬台,年複合成長率將達 28%。據研究單位 NPD DisplaySearch 指出,平板電腦成長的主要動力來自於在已開發國家市場的應用成長(包括北美、日本和西歐),2012 年該市場平板電腦的出貨比例為 66%,並且在整個預測期內的比例也將保持在 60%左右。平板電腦在已開發國家市場的出貨量預計將從 2012 年的 8,000 萬台成長到 2017 年的 2 億 5,400 萬台。而 Hamagawa Corp.主要原物料銷售平均毛利率約 12-14%,本次預估首年增加銷售之毛利率約為 14%,主要係考量新增加之機種客戶支付首次出貨之開發費用,對本公司毛利率維持相對有利,其產品毛利率預估尚屬合理;而銷管費用則依據營業收入之增加而調整,以 Hamagawa Corp.過去二年之營運績效觀之,其轉投資公司 Hamagawa Corp.之投資效益應屬合理可期。

C.償還借款效益之合理性

Hamagawa Corp.償還負債明細表

單位:美金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	契約期間	貸款性質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	預計償還 金額	預估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02年	103年
聯邦銀行	1.3625	101.9.28-102.10.28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US\$1,000	US\$1,000	13.625	13.625
台北富邦	1.3145	101.03.23~102.03.23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US\$2,000	US\$2,000	26.29	26.29
永豐銀行	1.18	101.03.16~102.03.31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US\$2,900	US\$2,000	23.60	23.60
合計						US\$5,000	63.515	63.515

Hamagawa Corp.營業收入由 98 年之美金 22,190 仟元成長至 100 年之美金 25,249 仟元,101 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已達美金 13,732 仟元,在營業收入成長情況下,其銀行借款及應付貨款逐漸增加,預計本次償還銀行借款後,102 年後可節省借款利息 1,905 仟元(美金 63.515 仟元)。Hamagawa Corp.於資金募集完成後辦理增資,並償還銀行借款,預估增資後 102 年底負債比率將可下降至 32.21%。而 102 年底預估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309.19%及 303.26%,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明顯改善。此外 Hamagawa Corp.於辦理現金增資之後,籌資管道增加,銀行融資空間更具彈性,營運資金將更為充足,有助於業績成長並進一步強化其自身之償債能力與財務結構,並在景氣循環之變化下,改善長期之營運風險。

綜上所述, Hamagawa Corp.預估 101 年度平板電腦及筆記型電腦金屬

機殼之營業規模持續擴張,由於本公司沖壓金屬機殼之技術領先同業,且本公司集團在沖壓技術及陽極處理技術在多年之耕耘下,客戶採購量逐年增加,可預見在營業規模方面將有穩定而持續的成長,因此本次現金增資取得長期性營運資金後,除在長期資金結構將有所提升之外,將有利於Hamagawa Corp.從事長期性的營運規劃,其效益應具合理性。

本次投資Hamagawa Corp. ,加計營業額成長及償還借款利息節省之效益,回收期間約4.86年。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

目前上市(櫃)公司較常用之籌資工具,可分為股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及債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前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一般公司債及銀行貸款。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資本市場最普通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進行。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之一份子,可提升員工對公司認同感及向心力。 4.無到期日,毋須面對到期還本之資金需求壓力。	1.盈餘將立即遭稀釋,經營層面臨之經營壓力升高。 2.股權稀釋效果立見,若經營層股權集中度低,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GDR 或 ADR)	1.藉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發行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接近普通股市價,可獲得較高之股本溢價。 3.募集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國際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劃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募集資金額不宜過低。 3.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致公司經營階層承受較大壓力。
債 權	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一般票面利率較低,募集資金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溢價發行股票。 3.避免股本急遽膨脹,盈餘稀釋較低,對經營權影響較小。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可節省利息支出,且可避免到期還本之資金壓力。	1.由於轉換公司債轉換權屬於債權人所有,發行公司無法確認其長期資金調度計劃。 2.若投資人行使賣回權,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發行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3.目前市場以法人為主,募集成功與否視發行條件、轉換溢價及轉換可能性而定。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權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公司債利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鎖住長期資金成本,資金來源穩定。	1.利息負擔較重,使負債增加而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增加營運風險,降低同業競爭力。 3.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資金募集較不利。 4.公司債到期時,即面臨到還本之資金需求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所需時間較短。 2.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3.若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低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4.利息有節稅效果。	1.利息支出負擔沉重,使負債增加而侵蝕公司獲利。 2.負債增加易造成財務結構惡化,增加營運風險,相對亦增加公司舉債困難度及資金成本。 3.融通期限較短,且需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4.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2)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經考量本公司目前之財務結構,為提昇本公司短期償債能力,此次募集資金主要用以償還銀行短期借款所需,並不宜再以金融機構短期融資方式支應,而長期借款額度之洽談及辦理頗為耗時,且資金成本相對較高。

若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以現行市場公司債之發行利率加計其他受託費用等約 2%計算,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共計 400,000 仟元,未來每年須給付 8,000 仟元利息及相關費用,其利息支出負擔較高,且由於普通公司債不具有轉換成公司股本之特性,因此普通公司債期限屆滿時,公司即再度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其財務運作靈活度受到較大之限制。至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在其海外知名度不若國內,及發行額度 400,000 仟元較不符合經濟規模等因素考量下,不予採行。

若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支應,其殖利率較低,可較銀行借款節省利息支出,且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若未來債權人逐年轉換為股權,將可提升自有資本比率,使得財務結構更為健全。另一方面在財務結構改善後,在金融機構之信用等級上揚,更有助於取得低成本之借款額度,財務規劃將更加靈活。另外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資金,則可減少利息負擔,立即降低負債比率,強化財務結構。

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後,基於財務負債及資金成本之考量,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支應所需資金,應具其必要性。

(3)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公司預計於 101 年第四季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本次公司債,而各種籌資工具對本公司 101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依各類資金調度及籌資方式予以分析。由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GDR) 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相關作業程式繁複,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且存在著資金匯兌的風險,較不利於國內資金來源,而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暨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係目前較適宜採行之國內籌資工具,以下僅就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現金增資及國內轉換公司債等四種籌資方式來評估其對本公司每股盈餘之影響:

各種籌資工具對濱川公司 101 年度每股盈餘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 目	銀行借款	普通 公司債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資金成本（註 1、2、3、4）①	533	667	-	400	-
稅前純益減少數（註 5）②=①	(533)	(667)	-	(400)	-
期末股數（仟股）（註 6、7、8）	74,042	74,042	84,042	74,042	84,298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註 7、8）③	74,042	74,042	74,875	74,042	74,897
每股稅前盈餘減少數（元）（註 9）④=②/③	(0.01)	(0.01)	-	(0.01)	-
較未辦理現金增資之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10）	-	-	1.07%	-	1.14%

- 註：1.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為 1.6%、普通公司債為 2%、現金增資為 0%及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另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贖回殖利率為 1.20%。預計募集所得資金於 101 年 12 月動支,101 年度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 1 個月。
- 2.銀行借款係以市場目前平均長期借款利率 1.6%計算(400,000 仟元 $\times$ 1.6% $\times$ 1/12=533 仟元)。
- 3.普通公司債係以現行市場普通公司債之發行利率加計其他受託費用等約 2%計算(400,000 仟元 $\times$ 2% $\times$ 1/12=667 仟元)。
- 4.假設全數資金 400,000 仟元以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公司債全數未轉換,以贖回殖利率(有擔保者為 1.2%)計算(400,000 仟元 $\times$ 1.2% $\times$ 1/12=400 仟元)。若全數轉換,則資金成本為 0。
- 5.係因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以致該年度稅前純益減少數。
- 6.以本公司 101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 7.假設現金增資以每股 40 元估算之,以籌資 400,000 仟元為基礎,預計增加股數 10,000 仟股,假設 101 年 12 月新股發行,101 年期末股數預計為 84,042 仟股,而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預計為 74,875 仟股(10,000 $\times$ 1/12+74,042)。
- 8.假設其有擔保及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均於 101 年度全數轉換,其額度 400,000 仟元以轉換價每股 39 元估算,其期末股數預計為 84,298 仟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預計為 74,897 仟股(10,256 $\times$ 1/12+74,042)。若全數未轉換,則期末股數與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74,042 仟股,與其他以舉債籌資方式者相同。
- 9.係因發行各種籌資工具導致預估 101 年度每股稅前盈餘減少數。
- 10.係未考慮節省之資金成本,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74042/74,875)*100%=1.07%]；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以每股 39 元估算,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74072/74,897)*100%=1.14%]。

(1)銀行借款

若以銀行借款方式募集資金,以市場目前平均銀行長期借款利率約 1.6%計算,預計所募集資金於 101 年 12 月份動支,並陸續償還銀行短借及進行轉投資,故 101 年度預計提列 1 個月資金成本約 533 仟元,經設算後預估稅前純益減少 533 仟元,預估每股稅前盈餘減少約 0.01 元。

(2)普通公司債

若以發行普通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以現行市場普通公司債之發行利率加計其他受託費用等約 2%計算,則 101 年度應提列資金成本約 667 仟元,經設算後預估稅前純益減少 667 仟元,預估每股稅前盈餘減少約 0.01 元。

(3)現金增資

本公司若以現金增資募集資金 400,000 仟元,假設 101 年 12 月新股發行,每股發行價格 40 元,預計增資發行 10,000 仟股,則年底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74,875 仟股,其雖沒有資金成本可以使稅前純益減少,但其新股發行時每股盈餘稀釋約為 1.07%。

(4)發行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若以發行國內有擔保及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假設其發行條件設有債權人贖回權,於持有滿一定年數時債權人即可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贖回給公司,其有擔保債券及無擔保債券隱含年利率估計各為 1.2%。在債券持有人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本公司 101 年以該利率提列利息費用,則 101 年度應提列 1 個月資金成本,約 400 仟元,預估每股稅前盈餘減少約 0.01 元。若 101 年度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則 101 年度並無提列利息費用,而年底增加普通股 10,256 仟股,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74,897 仟股,每股盈餘稀釋約為 1.14%。

由以上分析,經比較各種籌資工具,本公司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其 101 年度預估之每股稅前盈餘減少數分別為 0.01 元及 0.01 元;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101 年度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每股稅前盈餘減少 0.01 元;若採現金增資,其每股稅前盈餘最大稀釋比率為 1.07%。可見辦理現金增資雖稍有稀釋每股盈餘,然其效益不僅可節省利息費用負擔且可立即提升其自有資本比率;而發行轉換公司債以其贖回利率各 1.2%而言,遠低於以其他借款籌資方式至少 1.6%之資金成本,雖仍高於無息之現金增資成本,但未來若順利轉換成普通股,仍可節省利息,且延緩資本膨脹稀釋股利之效果。整體而言,本公司現階段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併行以募集資金,可以掌握長期資金來源、節省利息成本,且適度減少每股盈餘稀釋效果,亦可藉由現金增資提撥員工認購增強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與向心力,更可提高自有資金比例,改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有利於銀行授信額度及未來財務調度。故本公司選擇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併行辦理資金募集,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4.現金增資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公開申購方式,預計於 101 年 12 月全部募集完成。經 101 年 10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將提出 10%共 500 仟股供員工認購,以及 10%共 500 仟股公開承銷申購,合計 1,000 仟股,將對原股東的股權造成稀釋效果。在計算股權之稀釋效果時,假設新股發行價格為 40 元,分析其對原股東之持股將造成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新股發行對原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 \text{原股東可認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 \text{原股東可認股數} + \text{本次員工認股及公開申購新股股數}} \\ &= 1 - \frac{74,042 \text{ 仟股} + 4,000 \text{ 仟股}}{74,042 \text{ 仟股} + 4,000 \text{ 仟股} + 1,000 \text{ 仟股}} \\ &= 1 - \frac{78,042 \text{ 仟股}}{79,042 \text{ 仟股}} \\ &= 1 - 98.73\% = 1.27\% \end{aligned}$$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所辦理之現金增資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1.27%,稀釋效果微小。

5.轉換公司債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採詢價圈購方式,預計於 101 年 12 月完成,經

101 年 10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提出募集金額計 200,000 仟元,轉換價格每股 39.0 元,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全部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情況下,分析其對現有股東持股將造成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對轉換時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
 &= 1 - \frac{\text{轉換時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text{轉換時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 + \text{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 1 - \frac{74,042 \text{ 股}}{74,042 \text{ 仟股} + (200,000 \text{ 仟元} / 39.0 \text{ 元})} \\
 &= 1 - \frac{74,042}{74,042 + 5,128} = 1 - 93.52\% = 6.48\%
 \end{aligned}$$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6.48%,稀釋效果應屬有限。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作為償還銀行借款及轉投資,以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擴大營運規模及降低營運風險,整體而言,為俾益公司未來之永續發展,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較其他籌資方式對盈餘及股權之稀釋效果差異並不大,況且可減輕其財務負擔,使其資金趨向長期且穩定之方向,並有助提升自有資本率,故本次以辦理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應屬可行且必要。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及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及附件二價格計算書之說明。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

(1)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轉投資之目的、資金計畫用途及其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如持有本轉投資事業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列明轉投資事業預計之資金運用進度、資金回收年限、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與其對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①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

Hamagawa Corp.合併損益表

單位：美金仟元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上半年
營業收入	22,190	22,885	25,249	13,732
營業毛利	3,523	3,148	2,874	4,813
營業淨利	2,718	2,215	1,436	3,966
稅前淨利	3,485	3,241	2,198	6,03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②轉投資目的及與本公司業務關聯性

Hamagawa Corp.係本公司 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主要係替為於大陸之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代購原物料,零組件及設備模具等業務,而東莞廠原本以生產電源供應器、印表機沖壓元件為主為產品,惟因該等產品之毛利相對低於電腦週邊產品相關元件,本公司於 98 年起逐步調整產品組合,減少低毛利之電源供應器、印表機等之接單,在蘇州豐川及蘇州濱川增加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金屬機殼之產能下,100 年營業收入較 99 年增加 10.33%,由於 Hamagawa Corp.購買之原料主要係以現金購買,而銷售予蘇州豐川及蘇州濱川之原物料收款其約在 3~6 個月,致營運資金之需求增加,而 101 年金屬機殼之應用範圍擴大,且並在洽談新產品營收帶動效益,預計 102 年因付款及收款時間差產生之資金缺口將更形擴大,故本公司規劃對 Hamagawa Corp.增資實有助於降低資金缺口。

③轉投資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本公司本次募集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計劃對 Hamagawa Corp.增資 200,000 仟元,其中 50,000 仟元係用於 Hamagawa Corp.之營運資金,以因應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金屬機殼業務擴充之原物料採購資金需求,而 150,000 仟元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茲就本公司轉投資 Hamagawa Corp.資金回收年限及資金回收之前各年度預計產生之效益評估如下：

Hamagawa Corp.預估之未來年度損益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預估 增加數	103 年預估 增加數	104 年預估 增加數	105 年預估 增加數	106 年預估 增加數
銷貨收入	250,239	448,239	368,028	316,470	284,823
銷貨成本	215,206	385,486	320,184	275,329	247,796
銷貨毛利	35,033	62,753	47,844	41,141	37,027
營業費用	6,825	8,225	9,201	6,137	9,032
營業淨利	28,208	54,528	38,643	35,004	27,995
稅前淨利	30,711	59,011	42,323	38,169	30,844
稅後淨利	30,711	59,011	42,323	38,169	30,844
對每股盈餘影響(元)	0.41	0.8	0.57	0.52	0.42
預估回收年限	4.86 年				

A.營業收入之合理性

Hamagawa Corp.係濱川公司持股100%轉投資貿易公司,為因應台灣電

腦廠商西進大陸設廠政策,以全球運籌支援體系的觀點來看,接近市場、當地交貨以提高市場反應力,是生產據點外移的主要考量,因生產據點接近市場,能夠有效流通關鍵零組件、縮短供應鏈以降低風險則是其衍生之利益。Hamagawa Corp.之營運模式,主要係代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採購生產所需之原物料鋁金屬板或鍍鋅鋼板由Hamagawa Corp.採購後透過三角貿易模式轉售予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

Hamagawa Corp.99年、100年度及101年度上半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分別為733,180仟元、721,258仟元及407,298仟元,呈成長之趨勢,主係平板電腦及筆記型電腦薄型化之市場發展趨勢,帶動市場對金屬機殼之需求,致逐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之業績大幅成長,而連帶使Hamagawa Corp.之原料代採購量增加,由於各產業研究機構普遍樂觀預期2011年以後平板電腦及筆記型電腦之出貨成長率,且本公司與國際筆記型電腦大廠洽談結合音響網之筆記型電腦金屬機殼,其中二個部份將於蘇州豐川及蘇州濱川生產,而蘇州豐川及蘇州濱川亦已擴充產能以滿足客戶之需求,預估Hamagawa Corp.102年至107年可分別較101年營收增加250,239仟元、448,239仟元、368,028仟元、316,470仟元、284,823仟元及248,655仟元,其銷貨收入預估尚屬合理。

B.獲利之合理性

Hamagawa Corp. 99年度及100年度營業毛利分別為91,701仟元及87,010仟元,毛利率分別為14%及12%。由於筆記型電腦之發展趨勢係朝輕薄之方向發展,大幅提升對金屬機殼的需求。且由於筆記型電腦出貨量預計從2012年的2億800萬台增長到2017年的3億9,300萬台,而平板電腦出貨量預計將從同期的1億2,100萬台增長到4億1,600萬台,年複合成長率將達28%。根據研究機構NPD DisplaySearch指出,平板電腦成長的主要動力來自於在已開發國家市場的應用成長(包括北美、日本和西歐),2012年該市場平板電腦的出貨比例為66%,並且在整個預測期內的比例也將保持在60%左右。平板電腦在已開發國家市場的出貨量預計將從2012的8,000萬台成長到2017年的2億5,400萬台。而Hamagawa Corp.主要原物料銷售平均毛利率約12-14%,本次預估首年增加銷售之毛利率約為14%,主要係考量新增加之機種客戶支付首次出貨之開發費用,對本公司毛利率維持相對有利,其產品毛利率預估尚屬合理;而銷管費用則依據營業收入之增加而調整,以Hamagawa Corp.過去二年之營運績效觀之,其轉投公司Hamagawa Corp.之投資效益應屬合理可期。

C.償還借款效益之合理性

Hamagawa Corp.償還負債明細表

單位:美金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	契約期間	貸款性質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	預計償還 金額	預估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02年	103年
聯邦銀行	1.3625	101.9.28-102.10.28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US\$1,000	US\$1,000	13.625	13.625
台北富邦	1.3145	101.03.23~102.03.23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US\$2,000	US\$2,000	26.29	26.29
永豐銀行	1.18	101.03.16~102.03.31	短期借款	營業週轉	US\$2,900	US\$2,000	23.60	23.60
合計						US\$5,000	63.515	63.515

Hamagawa Corp.營業收入由 2009 年之美金 22,190 仟元成長至 2011 年之美金 25,249 仟元,101 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已達美金 13,732 仟元,在營業收入大幅成長情況下,其銀行借款及應付貨款逐漸增加,預計本次償還銀行借款後,102 年後可節省借款利息 1,905 仟元(美金 63.515 仟元)。Hamagawa Corp.於本公司資金募集完成後辦理增資,並償還銀行借款,預估增資後 101 年底負債比率將可下降至 24.07%。而 101 年底預估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356.87%及 406.35%,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明顯改善。此外 Hamagawa Corp.於辦理現金增資之後,籌資管道增加,銀行融資空間更具彈性,營運資金將更為充足,有助於業績成長並進一步強化其自身之償債能力與財務結構;並在景氣循環之下,改善長期的營運風險。

綜上所述, Hamagawa Corp.預估 101 年度平板電腦及筆記型電腦金屬機殼之營業規模持續擴張,由於本公司沖壓金屬機殼之技術領先同業,且本公司集團在沖壓技術及陽極處理技術在多年之耕耘下,客戶採購量逐年增加,可預見在營業規模方面將有穩定而持續的成長,因此本次現金增資取得長期性營運資金後,除在長期資金結構將有所提升之外,將有利於 Hamagawa Corp.從事長期性的營運規劃,其效益應具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投資 Hamagawa Corp. ,加計營業額成長及償還銀行借款利息節省之效益,回收期間約 4.86 年。

綜上所述,Hamagawa Corp.預估 102 年度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金屬機殼之營業規模持續擴張,本公司多年之耕耘下,客戶採購量逐年增加,可預見在營業規模方面將有穩定而持續的成長,因此本次現金增資取得長期性營運資金後,除在長期資金結構將有所提升之外,將有利於 Hamagawa Corp.從事長期性的營運規劃,其效益應具合理性。

⑤對本公司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公司轉投資 Hamagawa Corp.由其未來年度預計簡明損益表觀之, Hamagawa Corp.99 年及 100 年度稅前淨利分別為 3,241 仟美元及 2,198 仟美元,101 年上半年亦高達 6,034 仟美元,獲利情形良好,預計將可持續帶給本公司轉投資收益,因此對本公司每股獲利能力,尚無稀釋之影響。

(2)如轉投資特許事業者,應敘明特許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或許可情形及其核准或許可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

本次轉投資事業非須經特許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之事業,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本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列示如下: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預算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
項 目													
期初現金餘額1	131,525	86,369	86,989	43,055	146,359	60,529	231,732	42,862	52,183	225,979	170,390	50,520	131,525
出售短期投資	0	0	2,073	0	0	0	0	0	0	0	0	0	2,073
合計2	0	0	2,073	0	0	0	0	0	0	0	0	0	2,073
加：非融資性收入3													
應收帳款收現	4,327	3,344	4,764	3,278	2,604	13,757	2,064	956	7,129	2,065	2,283	2,652	49,223
其他應收帳款收現			6,643	95,160		1,268	4,396		209,160				316,627
長期投資-股利匯回						162,135							162,135
其 他	79	112	96	29	2,002	109	404	95	112	87	65	120	3,310
合 計	4,406	3,456	11,503	98,467	4,606	177,269	6,864	1,051	216,401	2,152	2,348	2,772	531,295
減：非融資性支出4													
本期購料-應付帳款	505	322	14,337	287	926	5,987	743	1,206	1,474	2,054	2,594	1,406	31,841
薪資及獎金支出	6,678	3,192	3,381	3,397	3,317	3,311	3,253	3,537	3,716	3,316	3,595	3,891	44,583
費用支出	2,595	2,254	1,679	3,497	2,587	2,206	4,308	2,043	2,165	2,272	3,446	2,104	31,156
資本支出			105				271				352		728
利息支出	665	787	644	803	624	822	671	933	975	1,099	1,031	1,031	10,085
長期股權投資	48,048	5,904					143,328						197,280
現金股利									133,276				133,276
董監酬勞/員工紅利											11,200		11,200
關係企業貸款			37,364		90,982		48,160	24,000					200,506
其 他	1,071	1,377		1,179		740		11					4,378
合 計	59,562	13,836	57,510	9,163	98,436	13,066	200,734	31,730	141,605	8,741	22,219	8,432	665,03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5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所需資金總額6=4+5	109,562	63,836	107,510	59,163	148,436	63,066	250,734	81,730	191,605	58,741	72,219	58,432	715,03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	26,369	25,989	(6,945)	82,359	2,529	174,732	(12,138)	(37,817)	76,979	169,390	100,520	(5,140)	(50,140)
餘額(短絀)7=1+2+3-6													
融資淨額8													
發行新股												200,000	200,000
短期借款	10,000	11,000		14,000	8,000	7,000	5,000	40,000	99,000	(49,000)	(46,000)	(200,000)	(101,000)
長期借款											(54,000)		(54,000)
國內外可轉債												200,000	200,000
合 計	10,000	11,000	0	14,000	8,000	7,000	5,000	40,000	99,000	(49,000)	(100,000)	200,000	245,000
期末現金餘額 9=1+2+3-4+8	86,369	86,989	43,055	146,359	60,529	231,732	42,862	52,183	225,979	170,390	50,520	244,860	244,860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預算表
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份 項 目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44,860	50,596	50,528	50,997	50,196	50,866	50,889	50,738	50,342	50,548	50,748	50,350	244,860
出售短期投資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加：非融資性收入3													
應收帳款收現	3,275	3,994	4,585	5,063	6,293	9,355	12,720	17,370	18,980	19,367	19,482	17,820	138,303
其他應收帳款收現													
長期投資-股利匯回													0
其 他	259	242	259	372	405	410	416	421	423	416	412	382	4,417
合 計	3,534	4,236	4,844	5,435	6,698	9,766	13,136	17,791	19,403	19,783	19,895	18,202	142,720
減：非融資性支出4													
本期購料-應付帳款	2,086	2,945	8,615	10,255	10,510	14,785	12,525	11,155	10,780	10,620	9,115	9,660	113,051
薪資及獎金支出	6,679	3,417	3,589	4,723	5,051	5,002	5,157	5,205	5,231	5,156	5,124	4,823	59,157
費用支出	2,590	2,417	2,589	3,723	4,051	4,102	4,157	4,205	4,231	4,156	4,124	3,823	44,168
資本支出			152			305			305			230	992
利息支出	443	525	429	535	416	548	447	622	650	650	605	605	6,476
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												200,000
現金股利									145,000				145,000
董監酬勞/員工紅利											12,325		12,325
合 計	211,798	9,304	15,374	19,236	20,028	24,742	22,286	21,187	166,197	20,582	31,293	19,141	581,16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5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所需資金總額6=4+5	261,798	59,304	65,374	69,236	70,028	74,742	72,286	71,187	216,197	70,582	81,293	69,141	631,16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													
餘額(短絀)7=1+2+3-6	(13,404)	(4,472)	(10,003)	(12,804)	(13,134)	(14,111)	(8,262)	(2,658)	(146,452)	(252)	(10,650)	(589)	(243,589)
融資淨額8													
發行新股													0
短期借款	14,000	5,000	11,000	13,000	68,000	15,000	9,000	3,000	147,000	1,000	65,000	1,000	352,000
長期借款					(54,000)						(54,000)		(108,000)
國內外可轉債													0
合 計	14,000	5,000	11,000	13,000	14,000	15,000	9,000	3,000	147,000	1,000	11,000	1,000	244,000
期末現金餘額 9=1+2+3-4+8	50,596	50,528	50,997	50,196	50,866	50,889	50,738	50,342	50,548	50,748	50,350	50,411	50,411

-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劃、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及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營業特性

本公司開發製造模具以沖壓生產音響、電腦週邊相關零件等產品,本公司預計生產之筆記型電腦金屬機殼沖壓產品主要係供應筆記型電腦生產,依本公司與客戶洽談之出貨進度,預計 102 年第二季開始大量出貨,而我國電子產業淡旺季分布情形多由第三季末開始進入出貨旺季。其 102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係依據以往產銷經驗,參酌客戶之出貨計劃,並反應電子產業季節因素,來推估 102 年營運狀況。由於國內筆記型電腦出貨量已居全球首位,相關產業供應鏈完整,且本公司預計生產之筆記型電腦金屬機殼沖壓產品結合音響裝飾網,目前於同業間具有良好之競爭力,本公司在本項產品出貨前已與該客戶有合作生產筆記型電腦音響網之經驗,受惠於薄型筆記型電腦(Ultrabook)出貨量之持續成長,以及全球景氣復甦帶動資訊 3C 產品之需求增溫,預估在該項新產品出貨貢獻挹注下,102 年度本公司進銷貨營運規模將較 101 年有明顯之成長。綜上所述,本公司 101 與 10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係依據 101 年度 1 至 8 月份之實際數,並考量產業淡旺季營業變化趨勢、客戶經營狀況與未來產業趨勢所編製而成,故其編製基礎應屬合理。

②應收帳款收款、存貨平均售貨天數、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其 99 年、100 年及預估 101 年之收現天數、存貨週轉天數、付現天數資料如下：

年度	應收款項 收現天數	存貨 週轉天數	應付款項 付現天數	營運現金週轉天 數
99 年	153	8	20	141
100 年	225	20	117	128
101 年(預估)	150	30	30	150

本公司 101 年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係根據目前本公司收付款條件及存貨週轉情形編製,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係考量個別客戶性質、授信狀況及交易頻繁度等因素而予以略有不同之收款期間。就收款天數分析,由於目前本公司之客戶收款條件主要為月結 120 天至 180 天之間,故預估其應收款項收現天數為 150 天。

本公司之應付帳款付款政策,係考量個別供應商之性質及交易頻繁度等因素而予以略有不同之付款期間,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商付款條件主要為月結 30 天,99 年度應付帳款週轉天數為 20 天,101 年度則因主要原物料採購金額因營收下降而減少,故付款天數拉長至 117 天,惟若依據本公司預計生產產品之主要原物料供應商之交易習慣,縮付現天數預估仍為 30 天。

本公司 100 年度存貨週轉天數為 20 天,主要係後段加工多在孫公司進行,而母公司則進行前段模具開發及難度較高之沖壓製程,若孫公司接獲訂單,部份模具及材料需向母公司購買,母公司於完成前段製程後即透過子公司賣與孫公司,因此存貨週轉較快,而部份材料亦由協力廠商完成後直接賣予孫公司,庫存時間降低,致使本公司存貨週轉天數僅為 20 天。預估 101 年度與 102 年

度在相同的生產政策下,週轉天數估計 30 天之水準,應屬合理。

整體而言,本公司預估 101 及 102 年度營運天數預估為 150 天,較 100 年增加,主要係依據客戶之付款條件及供應商之交易習慣預估,與本公司 99 年及 100 年之營運天數尚無重大差異。

③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本公司最低現金餘額需求之預估,係以因應進料、模具開發及營運費用支出需求為考量。由於 101 年受轉換產品線影響,最低現金需求為 50,000 仟元,惟在 102 年新產品筆記型電腦沖壓機殼投產維持二個月之營運資金需求下,最低現金餘額維持在 50,000 仟元。

以本公司存貨管理政策分析,該項新產品主要原料為鋁金屬原料,102 年預估購料付現數為 138,303 仟元計算,其 102 平均每月之付現金額各約為 10,000 仟元,加計每月支付約 10,000 之費用,本公司準備二個月之付款需求,與要求之最低現金餘額 50,000 仟元尚屬約當。

④資本支出計劃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據公司之經營策略予以擬定,101 年支出係沖壓設備、零件更新汰換,如機械軸承、切封機等以及電腦軟體更新支出等,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⑤本次籌資計劃

本公司本次募資 400,000 仟元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轉投資,其運用計劃已揭露於公司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

(2)就本公司最近一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情形,說明其資金需求狀況與資金不足之時點與原因

本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依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現金餘額(1)	131,525	244,860
短期投資淨流入(出)(2)	2,073	0
非融資性收入(3)	531,295	142,720
必要資金支出(4)		
長期股權投資	197,280	200,000
支付前一年度之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44,476	157,325
購置固定資產及設備	728	992
合計	342,484	358,317
可供支應之營運資金(5)=(1)+(2)+(3)-(4)	322,409	29,263
非融資性支出[已扣除必要資金支出(4)](6)	322,551	222,85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7)	50,000	50,000
融資前營運資金餘額(短絀)(8)=(5)-(6)-(7)	(50,142)	(243,589)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辦理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	辦理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

資料來源：101、102 年現金收支預測表

就預計 101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情形觀之，101 年度短期投資收入 2,073 仟元，加計產生非融資性收入 531,295 仟元，扣除公司長期股權投資 197,280 仟元及支付前一年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44,476 仟元等必要性支出共計 342,484 仟元後，可供支應之營運資金為 322,409 仟元，再扣除 101 年度非融資性支出(未包括前述必要性支出)為 322,551 元及公司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50,000 仟元，預計全年度營運資金短絀共計 50,142 仟元。

分析其營運及現金收支情形，因受 100 年及 101 年調整產品組合影響，101 年前上半年營收狀況較前年同期大幅縮減，惟因積極投入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金屬機殼生產比重，並受惠於下游筆記型電腦需求強勁，以及其他資訊、家電產品隨全球景氣回溫而需求上升，使子公司出貨量大幅成長，其資金需亦隨著營收降低而減少，惟為支應子公司營運成長而增加長期股權投資 197,280 仟元，102 年在新產品挹注營收帶動下，非融資性支出扣除購置資產支出及支付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預計 225,852 仟元，較 101 年增加，惟其股利及紅利等盈餘分配亦因 101 年子公司獲利有所成長，預計將支出 157,325 仟元，其金額尚屬合理。而 102 年非融資性收入金額為 142,830 仟元，扣除要求之最低現金餘額後，其融資前營運資金短絀 243,589 仟元，因此實有必要辦理現金增資暨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以有效調整財務體質，確有其必要性。

- 2.就發行人申報(請)年度財務槓桿、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等相關影響，了解本次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 100 年底及 101 年上半年財務槓桿、負債比率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0 年底	101 年上半年
負債比率(%)		27.57	32.32
營業損益(仟元)(A)		(51,395)	(30,971)
利息費用(仟元)(B)		10,015	4,157
財務槓桿度(A/A-B)		0.84	0.8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3.16	81.40
	速動比率	108.56	80.69

本公司 100 年底及 101 年上半年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27.57%及 32.32%，主要因本公司上半年營業收入下降，存貨及應收帳款均明顯降低，惟借款因支應子公司營運資金需求，並未大幅減少，至其負債仍維持高水準，故負債比率較 100 年底下降。而營業損益 100 年及 101 年上半年分別為(51,395)仟元及(30,971)仟元，其中 99 年開始本公司調整產品比重，減少承接較低毛利率之訂單，並於 101 年關閉東莞濱川，三角貿易之營收逐年下降，惟為維持公司之營運及未來發展，營業費用無法即時向下調整，致 100 年及 101 年上半年產生營業損失。100 年及 101 年營業利益金額不足以支應利息費用，主係資金來源集中於金融機構致其利息費用負擔較重，且因 100 年及 101 年營業損益為負數，財務槓桿度比率失真。本公司 101 年上半年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各為 81.40%及 80.69%，均較 100 年底下降，顯示本公司在短期資金之週轉能力必須有所提升，方能因應目前資金市場所存在之緊縮風險。尤其本公司在同業之比較方面，嘉彰 101 年上半年流動比率達 179.30%，鉅祥及華孚亦分別達 105.24%及 132.5%，均遠高於濱川公司，顯示本公司在因應市場風險之能力不及同業，實有強化其資金週轉能力

之必要。

就業務層面而言,本公司 100 年及 101 年上半年雖因調整產品結構及生產布局而使得營收呈下滑之現象,惟本公司與客戶洽談之筆記型電腦金屬機殼新產品訂單於 102 年將使本公司之營收上升,回復至 99 年之水準,且該項產品前段製程於台灣生產,原料亦自台灣採購,預計進貨需求之資金壓力將逐步攀升。若持續以流動資金支應,無論由營業獲利所得亦或銀行短期借款週轉,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進而下降,使其償債能力更為削減,資金壓力緊繃,而若本公司以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暨發行 200,000 仟元轉換公司債償還短期借款,係以長期資金取代短期資金,預估 101 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可分別上升至 101.25%及 100.93%,償債能力將大為提昇。而其長期資金之充裕,營運週轉能力將明顯強化,亦有助於其營收之增長。

另一方面,以長期資金改善財務結構,不僅有助於紓減資金壓力,提升財務之靈活度,本公司信用評等亦將會有所提升,可引導借款利率調降,加上現金增資無需支付利息,而轉換公司債係以票面零利率發行,其利息支出將有下降之空間,對本公司獲利之提升將有所助益。

若分析本公司財務槓桿度之指標,100 年及 101 年上半年年因為營業損益呈現負數,舉債支息之成本並未獲致營業上的效果,而大幅減少的營業淨利受到居高不下的利息成本侵蝕的結果,財務槓桿仍然無法顯現舉債績效。因此本公司在財務結構的規劃上,勢必調整利息成本的因素,讓本公司在舉債之策略上,不致於因為過高的資金成本逆轉了財務槓桿運用的本意。因此本公司若以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取代原利率較高之借款,利用市場處於利率低檔之際,降低資金利息成本,對於本公司財務槓桿度之指標亦將有正面之提升。

綜上,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在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方面均會有所改善,對其資金成本節省、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提昇皆有正面效益,且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尚屬有限,因此本次籌資計畫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①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

本次計劃所擬償還之原借款係自 100 年開始陸續向兆豐銀行等銀行辦理之短期借款,100 年及 101 年公司營運規模雖然縮減,然為支應子公司合併營業收入之成長,故透過銀行借款方式取得營運資金供子公司週轉。綜上所述,為維持本公司正常之營運及生產活動,其向銀行融資借款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②原借款用途之效益

本公司受客戶全球化布局之策略影響,生產基地隨客戶之需求外移至馬來西亞及中國大陸等地,致台灣地區的產能規模縮小,營收亦逐年遞減,惟為維持公司之競爭力,將台灣視為管理中心,透過產品之開發及技術研究,提高

公司在產業之競爭力，故海外營收規模日益壯大。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2,190,138 仟元、2,318,064 仟元及 3,237,460 仟元；稅前淨利則分別為 279,645 仟元、147,347 仟元及 279,885 仟元，營運績效良好；若無該等借款之支應，本公司之資金將不足支應其日常營運所需，恐影響公司之正常運作，且以本公司 101 年上半年合併稅前淨利 121,081 仟元表現與 100 年上半年合併稅前淨利 39,957 仟元大幅成長，其資金運用已達效益。

4. 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置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評估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是否具有合理性
不適用。
5. 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1年9月30日
		96年底	97年底	98年底	99年底	100年底	
流動資產		397,122	366,294	270,246	236,493	293,832	259,477
基金及投資		1,227,332	1,450,025	1,798,817	1,936,734	2,373,989	2,466,849
固定資產		49,809	42,200	32,523	36,647	35,651	33,200
無形資產		4,088	2,313	3,030	3,462	3,632	3,632
其他資產		13,655	9,895	5,290	3,598	11,698	6,685
資產總額		1,692,006	1,870,727	2,109,906	2,216,934	2,718,802	2,769,8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3,963	364,233	559,508	47,799	259,672	510,229
	分配後	427,758	381,239	685,877	101,851	392,948	-
長期負債		158,806	297,600	148,500	590,054	319,968	266,100
其他負債		84,307	101,883	119,867	131,341	169,901	124,95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37,076	763,716	827,875	769,194	749,541	901,287
	分配後	670,871	780,722	954,244	823,246	882,817	-
股本		546,592	586,847	617,805	695,658	740,398	740,422
資本公積		118,685	118,685	131,061	366,057	514,329	514,37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8,344	316,423	498,467	476,067	619,720	606,204
	分配後	254,294	282,411	365,447	422,015	486,444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1,309	129,717	79,359	(45,381)	94,814	7,55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庫藏股票		-	(44,661)	(44,661)	(44,661)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54,930	1,107,011	1,282,031	1,447,740	1,969,261	1,868,556
	分配後	1,021,135	1,090,005	1,155,662	1,393,688	1,835,985	-

註：上述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前三季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	568,692	631,212	271,843	199,670	65,142	17,526
營業毛利(損)	49,268	55,773	13,390	44,144	272	(6,899)
營業(損)益	(178)	8,636	(57,048)	(20,134)	(51,395)	(43,94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0,844	101,197	312,192	178,822	287,578	169,46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071	25,791	23,082	36,094	12,867	16,21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4,595	84,042	232,062	122,594	223,316	109,300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82,924	62,129	216,056	110,620	220,758	119,75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82,924	62,129	216,056	110,620	220,758	119,759
每股盈餘(純損)(註 2)	1.41	1.05	3.64	1.64	3.17	1.62

註 1：上述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每股盈餘計算係追溯調整後之金額。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6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97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慧吟、江佳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江佳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江佳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99、100 年變更簽證會計師係因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動而變動。

(四)財務分析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綜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 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101 年 9 月 30 日
		96年	97年	98年	99 年	10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65	40.82	39.24	34.70	27.57	32.54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436.78	3,328.46	4,398.52	5,560.60	6,421.22	6,429.6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0.80	100.57	48.30	495.16	113.16	50.86
	速動比率(%)	98.33	69.75	46.60	456.71	108.56	50.06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倍)	12.33	6.74	18.93	15.87	23.30	17.77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84	2.97	2.09	2.38	1.62	2.31
經營能力	平均收現日數	198	123	175	153	225	158
	存貨週轉率(次)	77.29	80.88	65.79	46.95	18.61	36.33
經營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5	16.56	44.52	17.95	3.13	2.61
	平均銷貨日數	5	5	6	8	20	10
經營能力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12	13.72	7.28	5.77	1.80	1.5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5	0.35	0.14	0.09	0.03	0.0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61	4.10	11.34	5.43	9.25	4.54
	股東權益報酬率(%)	8.09	5.75	18.09	8.10	12.92	6.24
獲利能力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0.03)	1.47	(9.23)	(2.89)	(6.94)
	稅前純益	19.14	14.32	37.56	17.62	30.16	14.76
獲利能力	純益率(%)	14.58	9.84	79.48	55.40	338.89	683.32
	每股盈餘(損)(元)(追溯調整)	1.41	1.05	3.64	1.64	3.17	1.6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07	(3.90)	17.28	82.05	3.15	24.0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14	(7.10)	88.88	74.57	47.82	66.04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3)	(3.03)	5.00	(3.93)	(1.83)	(0.45)
	營運槓桿度	(443.40)	9.57	(0.67)	(3.11)	(0.33)	(0.20)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0.02	(1.44)	0.82	0.71	0.84	(0.8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財務結構分析：負債占資產比率降低，除本年度子公司獲利及匯率變動使長期投資大幅增加外，尚因本年度大量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其使股本及資本公積之發行溢價增加，長期負債減少，使得整體長期資金增加，財務結構更加良好。
- 2.償債能力：因本年度舉借短期借款以因應週轉營運資金及上年度之聯貸案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使流動負債大幅增加，致流動、速動比率降低。但本年度淨利因採權益法之投資收益大幅增加，使稅前息前利益增加，大幅提升利息保障倍數。
- 3.經營能力：主係本年度商品營業收入大幅減少，其相關營業成本、應收(付)款項亦減少，使得相關營運週轉率降低、其週轉日數相形提高。
- 4.獲利能力：主要係因本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大幅增加，致使獲利能力相關比率提高。
- 5.現金流量：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降低，是因本年度商品營業收入大幅減少，其相關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起。而現金流量比率大幅降低，除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減少影響外，又因本年度舉借短期借款增加及上年度之聯貸案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而現金再投資比率提高，主要係為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較去年度約減少五成所致。
- 6.槓桿度：營運槓桿度提升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使其營業淨損較去年為增之二者因素所致。

註 1：上述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46	0.22	32,242	1.45	(26,296)	(81.56)	三角貿易量減少。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2,671	4.14	5,393	0.24	107,278	1,989.21	因轉投資事業營運有資金需求,故資金貸與轉投資事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73,989	87.32	1,936,734	87.36	437,255	22.58	轉投資事業獲利增加,及營運規模擴大增加對其之投資額。
短期借款	55,000	2.02	0	0	55,000	-	因發放現金股利、轉投資事業營運有資金需求,故增加借款支應。
應付短期票券	109,901	4.04	9,999	0.45	99,902	999.12	
可轉換公司債-非流動	93	-	216,479	9.76	(216,386)	(99.96)	轉換公司債債權持有人進行轉換。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58,137	5.82	120,387	5.43	37,750	31.36	海外轉投資事業獲利增加,估列盈餘匯回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所致。
資本公積	514,329	18.92	366,057	16.51	148,272	40.51	公司債轉換後產生之溢價。
保留盈餘	619,720	22.78	476,067	21.47	143,653	30.17	獲利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814	3.48	(45,381)	(2.05)	140,195	308.93	因新台幣兌美元匯率貶值所致。
庫藏股票	0	0	(44,661)	(2.01)	44,661	100.00	本期註銷庫藏股
營業收入淨額	65,142	100.00	199,670	100.00	(134,528)	(67.38)	客戶直接下單給海外轉投資事業,遂與轉投資事業三角貿易量大幅減少,造成營業收入、毛利及利益大幅衰退。
營業成本	64,870	99.58	155,526	77.89	(90,656)	(58.29)	
營業毛利	272	0.42	44,144	22.11	(43,872)	(99.38)	
已實現毛利	473	0.73	43,633	21.85	(43,160)	(98.92)	
營業淨損	51,395	78.90	20,134	10.08	31,261	155.2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67,128	410.07	171,157	85.72	95,971	56.07	轉投資事業新產品持續推出,並接獲大廠訂單致獲利大幅成長。
兌換(損)益	9,443	9.89	(19,578)	-9.81	29,021	148.23	新台幣兌美元貶值所致
稅前淨利	223,316	342.81	122,594	61.40	100,722	82.16	轉投資事業獲利大幅成長
本期淨利	220,758	338.89	110,620	55.40	110,138	99.56	所致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 (一)最近二年度及申報年度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05 頁至第 169 頁、第 170 頁至第 222 頁、第 289 頁至第 340 頁。
-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223 頁至第 288 頁及第 341 頁至第 404 頁。
-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第 405 頁至第 454 頁。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不適用。
- (三)期後事項：無。
-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底	九 十 九 年 底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93,832	236,493	57,339	24
基金及長期投資		2,373,989	1,936,734	437,255	23
固定資產		35,651	36,647	(996)	(3)
其他資產		15,330	7,060	8,270	117
資產總額		2,718,802	2,216,934	501,868	23
流動負債		259,672	47,799	211,873	443
長期負債		319,968	590,054	(270,086)	(46)
其他負債		169,901	131,341	38,560	29
負債總額		749,541	769,194	(19,653)	(3)
股 本		740,398	695,658	44,740	6
資本公積		514,329	366,057	148,272	41
保留盈餘		619,720	476,067	143,653	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814	(45,381)	140,195	309
股東權益總額		1,969,261	1,447,740	521,521	36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且 10,000 千元之分析：

1. 資產增加：主因為本年度對其關係人資金貸與之其他應收款及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之長期股權大幅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長期負債減少：因本年度舉借短期借款及聯貸案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較去年為增，使流動負債大幅增加。本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情事，亦使其長期負債銳減。
3.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所產生之發行溢價增加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主因本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5.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主因本年度之美元相較於去年度升值所致。

(二)經營結果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營業收入總額	65,585	201,621	(136,036)	(6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43	1,951	(1,508)	(77)
營業收入淨額	65,142	199,670	(134,528)	(67)
營業成本	64,870	155,526	(90,656)	(58)
營業毛利	272	44,144	(43,872)	(99)
聯屬公司未實現銷貨毛損(利)	163	(38)	201	(529)
聯屬公司已實現銷貨毛利(損)	38	(473)	511	(108)
已實現營業毛利	473	43,633	(43,160)	(99)
營業費用	51,868	63,767	(11,899)	(19)
營業利益(損)	(51,395)	(20,134)	(31,261)	(15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7,578	178,822	108,756	6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2,867	36,094	(23,227)	6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23,316	122,594	100,722	(82)
所得稅	2,558	11,974	(9,416)	(7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220,758	110,620	110,138	(1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減少：主係本年度客戶陸續遷廠及部份客戶將訂單轉至本公司海外子公司，使三角貿易訂單減少造成本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較皆大幅減少。				
2.本期營業淨損增加：在營業收入大幅減少及其相關營運費用略減之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因本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增加，致其稅後淨利亦成長所致。				
4.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係本年度之美元相較於去年度升值所造成兌換損失減少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關於 101 年本公司銷售展望，因為相關產品的薄型輕量化(如 Ultrabook 與商用平板電腦)的趨勢，鋁金屬是目前機殼輕薄化的最好材料之一，故筆記型電腦以及平板電腦的鋁金屬外殼應用率及滲透率預計將會持續提升。

除此以外，因下半年將在 window8 作業系統正式問世的帶動下，101 年筆電及平板電腦可望刺激消費者的購買慾及換機潮，故本公司認為，筆電及平板電腦從 101 年下半年起，會有更佳的成長機會。

(三)現金流量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 (減) 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3.15	82.05	(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7.82	74.57	(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83)	(3.93)	5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降低，主係本年度借入週轉性短期銀行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轉列流動負債，使流動負債大幅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下降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提高，係因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下降並且長期投資因子公司之獲利及兌換利益而巨幅增加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詳下列說明。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 金 餘 額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 -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畫 理 財 計 畫
\$244,860	\$142,720	\$581,169	\$-193,589	\$0 \$200,000
1.一〇二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營業活動：主係應收款項、存貨及應付帳款等之淨變動。 投資活動：主係用於增加轉投資等。 融資活動：主係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融資等。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預計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46,268	設於馬來西亞，就近服務客戶，以進一步掌控當地市場之業務來源	投資損失 28,003 仟元，主要受其下游客戶遷移至越南，訂單減少所致。	積極開發新務業並擰節成本	無
Hamagawa Corp.		552,018	間接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並進行三角貿易交易行為	投資收益 64,731 仟元	不適用	於 101 年 3 月 31 日出售轉投資公司-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1,775,703	間接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投資收益 230,400 仟元	不適用	預計增加投資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對本公司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對本公司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2.內部稽核人員發現重大缺失：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91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取具之報告書：不適用。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92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93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詳見次頁。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詳見次頁。

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蕭欽銘	2	2	50	
董事	蕭欽群	4	0	100	
董事	李景隆	1	1	25	
董事	劉浩雲	2	0	50	
董事	李 璠	4	0	100	京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獨立董事	梁素梅	4	0	100	
獨立董事	李瑗晴	3	0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訂有董事會議事辦法，做為本公司董事會運作之依循。 (二)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重大議案均依規定公告申報。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註)	蔡秉儒	1	25	
監察人	黃曾添	3	75	京確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具獨立職能之 監察人	張誌純	2	50	
註:已於101年7月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必要時會與會計師進行溝通，以增進其對財務報表或財務狀況之瞭解。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機制，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備有更新之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等相關名單。 (三)關係企業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並且制定相關規範，而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設置為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重要控管方式。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七席董事中，有二席為獨立董事。 (二)簽證會計師隸屬國際知名會計師事務所，超然專業為本公司遴選會計師之重要指標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非關係人，其簽證具有獨立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公司由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負責溝通與協調，每月亦於股市觀測站發佈營收等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公司網站之網址為 www.hamagawa.com，定期揭露本公司財務狀況並設立問題回覆機制。 (二)本公司架有英文及日文版之網站，亦有專人負責相關內容之維護，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之功能委員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除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外，亦非常注重員工的福利；本公司另設有員工康樂室且員工亦享有團保、多種福利補助和團康活動，此外，亦依據相關規定提撥勞工退休金。 （二）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之。 （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無。 （四）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研議中。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無出具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的情形。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梁素梅			✓			✓	✓	✓	✓	✓	✓		
獨立董事	李瑗晴			✓	✓	✓	✓	✓	✓	✓	✓	✓	1	
董事	李璠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0年11月24日至102年6月16日,最近(100)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1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梁素梅	1	0	100	
委員	李瑗晴	1	0	100	
委員	李璠	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仍積極透過全體員工不定期協助弱勢團體。 (二) 公司雖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惟公司上下對於企業責任之履行，仍不遺餘力。 (三) 公司常利用公告欄或內部會議場合宣導企業倫理觀念，並將相關成效與員工績效相結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本公司產品所產生之下腳料皆交資源回收廠處理再利用，並杜絕浪費。 (二)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廠區內外環境，各項環境和環保皆符合工業區和相關法令的規範。 (三) 由管理部負責統籌環境清潔之維護。 (四) 本公司一向注重環保和節能，為節省能源的耗用，本公司廠區除設計採明亮自然光線照明外，並在走廊和人員較少的地區減少照明燈管的數量，期許對環保工作盡一份心力。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u>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u>，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及<u>落實</u>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u>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u>。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照勞基法制定各項規定，以確保員工權益，對於勞資問題溝通上，採取雙向溝通協調方式，以保障員工權利；注重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 (二)公司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另不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並定期針對員工進行健康檢，以瞭解員工健康狀況。 (三)本公司員工70餘人,組織扁平,平常總經理即與每位員工維持無距離的溝通模式。 (四)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大眾相關訊息，並委託富邦綜合證券公司配合本公司股務提供股東和投資人所需的服務。並定期進行廠內和供應商的相關檢討與追蹤。公司之銷售單位，亦專責處理品質及客訴問題。 (五)為因應歐盟電子電機設備中有害物質禁用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RoHS)，以及客戶對於產品有害物質管理的需求，本公司已導入RoHS觀念和管理。未來將再邀請上、下游供應鏈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六)本公司將積極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公司已將相關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於公司年報，以利相關人員參閱。 (二)公司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但目前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實務執行與其精神一致，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本公司招募、任用人員並不因其性別、種族、國籍等之不同而有差別，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除依法加入勞保、健保外另有團保之保障，及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二)對於環保，本公司皆依環保法令相關規定辦理，以確保符合政府法規，減輕對環境之衝擊，並朝無污染之目標邁進。 (三)對於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合格供應商管理程序書」及相關管理辦法，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亦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以確保交期及品質，並與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 (四)對於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方面，本公司係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充分發揮發言人機制，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布公開資訊以維護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應揭露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經101年10月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標準,並於教育訓練時深入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 (三)本公司要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於商業行為的過程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 本公司之客戶與供應商大多為知名之國內外上市櫃公司，其誠信相關資訊取得較易，而若簽有商業契約，也逐步加強誠信條款之制定。 (二) 本公司由管理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並由稽核單位監督執行狀況，未來將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 本公司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與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四) 本公司建立有效會計制度，且隨時檢討，確保制度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而內部稽核人員亦將查核列入稽核計劃內。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已制定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交由管理部門建立檢舉管道並制定相關懲戒與申訴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業已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 本公司由財務部及管理部收集公司資訊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設置二席獨立董事及一席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並依據相關法規揭露各項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年報當中，供外界查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03月09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03月0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蕭 欽 銘 簽章

總經理：蕭 欽 群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濱川公司或本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一〇一年度記名式普通股伍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預計發行金額新台幣貳億元整,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貳仟張,每張面額壹拾萬元,預計發行金額新台幣貳億元整,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濱川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濱川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黃李越

承銷部門主管:陳立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八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一〇一年度記名式普通股伍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預計發行金額新台幣伍仟萬整;暨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貳仟張,每張面額壹拾萬元,預計發行金額新台幣貳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 致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樹根律師事務所

律 師：邱麗妃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八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依據99年12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72241號函規定，下列各款任一關係者，均不得參與本次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詢價圈購配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發行公司之員工。（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 十、與承銷商有承銷業務往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 十一、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二、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四、存託機構及存託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其配偶及子女。（臺灣存託憑證案件適用）
- 十五、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 書 人：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蕭欽銘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八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依據99年12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72241號函規定，下列各款任一關係者，均不得參與本次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詢價圈購配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發行公司之員工。（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 十、與承銷商有承銷業務往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及臺灣存託憑證初次發行案件適用）
- 十一、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二、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四、存託機構及存託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其配偶及子女。（臺灣存託憑證案件適用）
- 十五、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 書 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李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八 日

陸、重要決議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議事錄(摘錄本)

一、時間：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日(星期二) 上午 10:00 時

二、地點：公司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蕭欽銘(代理出席)、蕭欽群、劉浩雲、李瑗晴、梁素梅、李璿

缺席董事：1 人-李景隆

出席人數：6 人

列席人員：監察人：黃曾添、張誌純

四、主席：蕭欽群

記錄：李璿

五、報告事項：

董事長蕭欽銘委託董事蕭欽群代理出席本次董事會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

現金股利發放作業業已完成。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截至 9 月 30 日止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2.截至 9 月 30 日止背書保證情形，除集團內公司間之保證外，並無對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

(三)內部稽核報告：

101 年八月份稽核項目如下：

1.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資金貸與他人與背書保證作業

3.子公司查核

經執行上述稽核項目，未發現重大異常，公司內控執行尚屬合理。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本公司國際會計準則(IFRS)轉換計畫及目前進度執行報告：

1.依轉換計畫進度執行中，詳 IFRS 轉換計畫執行情形進度表附件一。

2.密切注意主管機關發佈之準則公報，並據以選擇會計政策。

六、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募資案，敬請公決。

說明：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轉投資，擬辦理募資。募資方式擬採現金增資與轉換公司債二案併行，現金增資擬發行 5,000 仟股，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 40 元整，預計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200,000 仟元。惟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市場狀況與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張數上限為 2,000 張，預計二者合計共募集新台幣肆億元。各項籌資方式之條件如下：

(一)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條件如下：

1.本公司業經101年6月22日股東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股數以不超過

15,000仟股為限,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仟股,每股發行面額10元整,並依公司法267條規定保留10%,計500仟股供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二項規定,提出本次發行股份總數10%計500仟股採對外公開發售,餘80%計4,000仟股由原股東按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認購,認股未足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可於認購期限內自行歸併一人認購,逾其未合併及未認購之部份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部份,由董事長另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溢價發行,認股人及員工均按同一價格認購;目前發行價格之暫定為每股40元,實際發行價格將於案件申報生效後,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辦理,並視市場狀況擬授權董事長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
4. 若本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低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不足時,將減少償還銀行借款;而若實際發行價格高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增加時,增加之資金亦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5. 本次現金增資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6. 本次現金發行新股之認購基準日,嗣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行決定並公告之。
7. 為因應資本市場變化快速,本案之重要內容包含發行額度、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資金運用計劃、進度、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應主客觀環境之變化而須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二) 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相關計劃及條件如下：

1.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200,000 仟元。
 - ① 轉換價格溢價率為 101%-120%。
 - ② 發行期間：3 年，發行利率：0%。
 - ③ 擔保品之種類、名稱、金額及約定事項：委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就本轉換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擔保。
2. 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之所需資金總額、來源、計劃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計劃內容,請參閱附件二。
3. 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暫定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三,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俟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授權董事長依當時市場狀況洽承銷商議定之。
4. 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發售;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並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5. 為因應資本市場變化快速,本案之重要內容包含發行面額、募集總金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募集時間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應主客觀環境之變化而須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另基於作業便利與時效性,擬授權董事長決定轉換公司債訂價日及轉換價格。
6. 為配合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作業,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7. 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提請 決議。

決 議：主席經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充實本公司之子公司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擬現金增資 HAMAGAWA CORP. 在美金 7,000,000 元之額度內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投資相關事宜，提請 核議。

說明：本公司持有 Hamagawa Corp. 100%股權，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投資額為 140,200 仟元（美金 4,100 仟元），主要從事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等產品及其模具。投資 Hamagawa Corp.之資金，擬以本公司自有資金(含本次募資案資金)因應。

提請 核議。

決議：主席經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餘案略)

七、臨時動議：

散會

主席：蕭欽群

記錄：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開始發行,至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行使贖回權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一)本轉換債委託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擔保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或擔保之期間應自發行人債款收足日起,至公司債本息完全清償之日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二)本轉換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個營業日內付款。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簡稱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經受託銀行通知本公司後仍未照辦或改善時,本轉換債視為全部到期。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102年1月13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104年12月2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規定辦理。本公司並應於前述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或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日前二十個營業日,將本轉換債停止轉換期間等相關事項,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辦理公告。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四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 101.04%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9.0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 \times \text{新股發行股數}}{\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

註1：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詢價圈購辦理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新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每股繳款額為零；如係屬合併增資，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其換股比率；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其換股比率。

2. 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若有超過百分之一點五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

註1：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調整之：

$$\begin{aligned} &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 \frac{\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end{aligned}$$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再私募者，為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應以訂價基準日，本公司已發行（包括已私募）之普通股股數為準。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

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及私募股數之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普通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之新股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依集保公司規定作為帳簿劃撥作業手續費,本公司不以現金或其他方式償付。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七、本公司對本債券之贖回權：

本公司於以下(一)、(二)情形得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民國 102 年 1 月 13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三)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二)本債券於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2 年 1 月 13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

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贖回權之行使，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二)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贖回殖利率如下：

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年利率 1.2%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贖回本債券。

(四)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持有之本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十八、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二年(民國 103 年 12 月 12 日)及滿三年(民國 104 年 12 月 12 日)的前三十日(發行滿二年為民國 103 年 11 月 12 日；滿三年為民國 104 年 11 月 12 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2.4144%(實質收益率為 1.2%)；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3.6434%(實質收益率為 1.2%)。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十九、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洽辦現金股息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會計師查核報告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濱川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73,396 千元及 119,894 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3%及 6%，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 49,638 千元及 10,913 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40%及 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濱川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濱川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濱川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說明分析，亦經本會計師執行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144,081	7	\$ 111,970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	\$ -	-	\$ 190,500	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流動（附註二、五及十二）	15,100	1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及十一）	9,999	1	139,956	7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二）	20,535	1	107,167	5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 債—流動（附註二、五及十二）	1,035	-	-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32,242	2	8,125	1	2120	應付票據	5,356	-	2,190	-
1164	應收退稅款	-	-	753	-	2140	應付帳款	1,318	-	820	-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	778	-	2,330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6,187	-	-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5,393	-	30,385	2	2160	應付所得稅	5,105	-	2,189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七）	5,427	-	1,198	-	2170	應付費用	15,756	1	21,099	1
1250	預付費用	7,800	-	-	-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三 及二二）	-	-	200,000	9
1261	預付貨款（附註二一）	-	-	5,316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005	-	2,754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 及十七）	4,210	-	1,70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7,761	2	559,508	26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927	-	1,301	-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6,493	11	270,246	13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及二二）	373,575	17	148,500	7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八及二十）					249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二）	216,479	10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36,734	87	1,798,797	85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90,054	27	148,500	7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	-	20	-		其他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936,847	87	1,798,817	8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四）	10,954	1	9,945	1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二）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 二及十七）	120,387	5	109,922	5
1501	土 地	5,152	-	5,152	-	2888	其 他	38	-	-	-
1521	建 築 物	24,564	1	24,564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31,379	6	119,867	6
1531	機器設備	45,899	2	38,563	2	2XXX	負債合計	769,194	35	827,875	39
1551	運輸設備	7,282	1	6,670	1	31XX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五）—每股面額 10元，額定80,000千股；發行九十 九年底69,566千股，九十八年底 61,781千股	695,658	31	617,805	29
1561	辦公設備	1,476	-	1,514	-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二及十五）				
15X1	成本合計	84,373	4	76,463	4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287,330	13	76,940	4
15X9	減：累計折舊	47,726	2	43,940	2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40,973	2	40,973	2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6,647	2	32,523	2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21,437	1	-	-
						3280	其 他	16,317	1	13,148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	3,462	-	3,030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66,057	17	131,061	6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3,485	-	5,290	-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及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546	4	79,940	4
						3351	未分配盈餘	374,521	17	418,527	20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76,067	21	498,467	2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十五及 十六）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5,381)	(2)	79,359	4
						3480	庫藏股票—2,000千股	(44,661)	(2)	(44,661)	(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90,042)	(4)	34,698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447,740	65	1,282,031	61
1XXX	資產總計	\$ 2,216,934	100	\$ 2,109,90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216,934	100	\$ 2,109,90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一及二四）	\$ 201,621 101	\$ 274,685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951</u> <u>1</u>	<u>2,842</u> <u>1</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99,670 100	271,8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七、十八及二一）	<u>155,526</u> <u>78</u>	<u>258,453</u> <u>95</u>
5910 營業毛利	44,144 22	13,390 5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損（附註二）	- -	473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損（附註二）	(<u>511</u>) -	(<u>5,787</u>) (<u>2</u>)
已實現營業毛利	<u>43,633</u> <u>22</u>	<u>8,076</u> <u>3</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808 6	13,407 5
6100 推銷費用	8,002 4	7,429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43,957</u> <u>22</u>	<u>44,288</u> <u>1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3,767</u> <u>32</u>	<u>65,124</u> <u>24</u>
6900 營業淨損	(<u>20,134</u>) (<u>10</u>)	(<u>57,048</u>) (<u>2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一）	5,195 2	91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八）	171,157 86	305,683 1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		\$		327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二及五)			51	-				2,343	1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六)			861	-				-	-	
7480	什項收入			<u>1,558</u>	<u>1</u>				<u>2,925</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78,822</u>	<u>89</u>				<u>312,192</u>	<u>115</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8,247	4				12,945	5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4,107	2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19,578	10				7,452	3	
7880	什項支出			<u>4,162</u>	<u>2</u>				<u>2,685</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6,094</u>	<u>18</u>				<u>23,082</u>	<u>9</u>	
7900	稅前淨利			122,594	61				232,062	85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u>11,974</u>	<u>6</u>				<u>16,006</u>	<u>6</u>	
9600	本期淨利			<u>\$110,620</u>	<u>55</u>				<u>\$216,056</u>	<u>79</u>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4	\$	1.66	\$		3.91	\$	3.6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83		1.65			3.80		3.5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五)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附 註 二 、 十 五 及 十 六)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十 二 及 十 五)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A1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586,847	\$ 118,685	\$ 73,727	\$ 242,696	\$ 316,423	\$129,717	(\$ 44,661)	\$1,107,011	
F9	員工股票紅利	1,913	1,187	-	-	-	-	-	3,100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039	11,189	-	-	-	-	-	23,228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6,213	(6,213)	-	-	-	-	
P1	現金股利－3%	-	-	-	(17,006)	(17,006)	-	-	(17,006)	
P5	股票股利－3%	17,006	-	-	(17,006)	(17,006)	-	-	-	
M1	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216,056	216,056	-	-	216,056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所產生									
	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50,358)	-	(50,358)	
Z1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17,805	131,061	79,940	418,527	498,467	79,359	(44,661)	1,282,031	
C1	現金增資	60,000	165,800	-	-	-	-	-	225,800	
F2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									
	要素	-	29,074	-	-	-	-	-	29,074	
F9	員工股票紅利	1,914	8,889	-	-	-	-	-	10,803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288	27,213	-	-	-	-	-	36,501	
L1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	4,020	-	-	-	-	-	4,020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21,606	(21,606)	-	-	-	-	
P1	現金股利－19%	-	-	-	(126,369)	(126,369)	-	-	(126,369)	
P5	股票股利－1%	6,651	-	-	(6,651)	(6,651)	-	-	-	
M1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110,620	110,620	-	-	110,620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所產生									
	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124,740)	-	(124,740)	
Z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695,658</u>	<u>\$ 366,057</u>	<u>\$ 101,546</u>	<u>\$ 374,521</u>	<u>\$ 476,067</u>	<u>(\$ 45,381)</u>	<u>(\$ 44,661)</u>	<u>\$ 1,447,7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110,620	\$ 216,056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4,420	5,533
A20400	攤 銷	6,405	4,866
A205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861)	568
A212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020	-
A21700	公司債折價攤銷	4,313	493
A22000	退 休 金	577	(683)
A222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4	1,128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71,157)	(305,683)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淨額	4,056	(2,343)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4	(327)
A241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損	-	(473)
A242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損	511	5,787
A24800	遞延所得稅	7,956	13,815
A29900	其 他	264	2,85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30	1
A31140	應收帳款	87,463	8,990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117)	20,311
A31160	其他應收款	1,552	26,187
A311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19)	(783)
A31180	存 貨	(3,706)	4,333
A31200	預付費用	(6,981)	-
A31210	預付貨款	-	91,877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410	565
A32120	應付票據	2,347	(3,787)
A32140	應付帳款	498	(532)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87	-
A32160	應付所得稅	2,916	2,189
A32170	應付費用	5,460	6,719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434)	(1,0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188</u>	<u>96,656</u>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8,085)	\$ -
B0020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506	-
B014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02,174)	(93,467)
B01800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0,654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7,863)	(94)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4,773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3)	-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550)	(261)
B027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增加)	29,111	(29,111)
B04800	其他資產減少	243	64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251</u>)	(<u>117,51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190,500)	(19,500)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減少)	(129,957)	40,195
C004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270,000	-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375,000	50,00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350,000)	-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126,369)	(17,006)
C02200	現金增資	225,800	-
C099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成本	(<u>2,800</u>)	-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1,174</u>	<u>53,689</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32,111	32,83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11,970</u>	<u>79,14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44,081</u>	<u>\$ 111,970</u>
FFFF	補充揭露資訊		
F00100	支付利息	\$ 4,009	\$ 12,843
F00200	資本化利息	-	-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4,009</u>	<u>\$ 12,843</u>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353	\$ 2

(接 次 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	\$ 200,000
G00700	盈餘轉增資	6,651	17,006
G00800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6,501	23,228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8,548	\$ 302
H00500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加數	(<u>685</u>)	(<u>208</u>)
H008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7,863</u>	<u>\$ 9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璿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七十二年於高雄縣大發工業區內設立，主要經營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及模具之製造、加工與銷售及電腦週邊產品之沖壓件買賣業務。本公司目前主要法人股東為京誼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11.87%。

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九十二年八月奉准公開發行，並自九十四年七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票上櫃買賣，股票代號為 1569。另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分別於九十五年九月及九十九年一月奉准上櫃買賣，代號分別為 15691、15692 及 15693。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6 人及 5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項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暨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 (一)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本公司之控制。
- (二)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轉列其他應收款。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貨物交付客戶或外銷裝船時）認列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係依據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決議發放現金股利作為投資成本減項。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所發生之未實現損益係採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及遞延貸項之科目予以消除；另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及逆流交易則以投資損益科目消除。

固定資產

土地以成本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按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建築物，三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八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四至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損失或利益。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

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自製模具及購入電腦軟體，按二至五年攤銷。

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面額列入應付短期票券，其發行時預付之利息費用列為未攤銷折價，並作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未攤銷折價則於發行期間攤銷為利息費用。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現金增資依公司法保留由員工認購之股份，係屬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於既得日後，不得再調整該商品或勞務原認列金額，但得作權益科目間之調整。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於沖抵退休準備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後，倘有不足，則作為撥付當年度費用。依據退休金精算結果應補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未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列入資產負債表項下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估計為費用。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紅利之對象若係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者，

此部分應付員工紅利估列時，則認列為相對長期股權投資之增加；該從屬公司並同時等額認列費用及股東權益之增加。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後之差額，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權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新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債券持有人執行賣回權時，本公司將所支付之現金視為全數用以清償負債組成要素，而將相關轉換權視為被放棄而失效。賣回價格與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應認列為當年度損益，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則轉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之交易成本列為長期借款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間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預計在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因此不予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課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九十八年度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0	\$ 10
支票存款	153	83
活期存款	56,528	106,759
銀行定期存款	<u>87,390</u>	<u>5,118</u>
	<u>\$144,081</u>	<u>\$111,970</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 回權—淨額（附註十二）	\$ 5,668	\$ -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u>9,432</u>	<u>-</u>
	<u>\$15,100</u>	<u>\$ -</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附註十二）	<u>\$ 1,035</u>	<u>\$ -</u>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拆解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包含買回及賣回權利）評價及投資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評價損益內容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4,107)	\$ -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u>51</u>	<u>2,343</u>
	<u>(\$ 4,056)</u>	<u>\$ 2,343</u>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	\$ 30
應收帳款	<u>22,004</u>	<u>109,467</u>
	22,004	109,497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1,469</u>	<u>2,330</u>
	<u>\$20,535</u>	<u>\$107,167</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 2,330	\$ 1,762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861)	568
年底餘額	<u>\$ 1,469</u>	<u>\$ 2,330</u>

本公司僅九十八年度讓售應收帳款，其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當 年 度 讓 售 金 額	已 收 現 金 額	截 至 年 底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額 度
永豐商業銀行	\$ 82,311 (USD 2,494 千元)	\$ 82,311 (USD 2,494 千元)	\$ -	-	承購\$ 159,950 (USD5,000 千元) 預支\$ 127,960 (USD4,000 千元)

上述額度於九十八年五月已到期。

七、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152	\$ 127
在 製 品	2	254
製 成 品	5,251	804
商 品	<u>22</u>	<u>13</u>
	<u>\$ 5,427</u>	<u>\$ 1,198</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412 千元及 3,644 千元，已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之減項。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55,526 千元及 258,453 千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4 千元及 1,128 千元。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Hamagawa Malaysia)	\$ 73,396 100	\$ 119,894 100
Hamagawa Corp.	466,984 100	409,661 100
Meltek Limited	- -	12,512 100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u>1,396,354</u> 100	<u>1,256,730</u> 100
	<u>\$ 1,936,734</u>	<u>\$ 1,798,797</u>

本公司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請參閱附表六及七外，補充說明如下：

(一) Hamagawa Corp.

Hamagawa Corp. 董事會分別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九十六年二月及九十九年七月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分別為 96,684 千元（港幣 24,432 千元）、13,278 千元（港幣 3,089 千元）及 67,453 千元（港幣 16,065 千元），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之資本支出。

(二) Meltek Limited

Meltek Limited 已於九十九年五月底結束營業，其結餘款已匯回本公司。

(三)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及其轉投資公司

1.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至四月陸續對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Hamagawa Holdings）增加投資 102,174 千元（美金 3,200 千元），供作轉投資蘇州豐川美金 3,200 千元，另 Hamagawa Holdings 於九十九年六月及八月再陸續對蘇州豐川增加投資美金 4,800 千元（含透過 Ego Tech 投資美金 834 千元）。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共 357,776 千元（美金 10,887 千元）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資本支出。

2. Hamagawa Holdings 於九十九年八月對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Ego Tech）增加投資美金 834 千元，係供作轉投資蘇州豐川。

上項長期股權投資係根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其內容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Hamagawa Malaysia	(\$ 49,638)	(\$ 10,913)
Hamagawa Corp.	101,650	114,983
Meltek Limited	(3,740)	(24,358)
Hamagawa Holdings	<u>122,885</u>	<u>225,971</u>
	<u>\$171,157</u>	<u>\$305,683</u>

本公司業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編製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九、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6,862	\$ 6,275
機器設備	33,670	31,103
運輸設備	6,087	5,558
辦公設備	<u>1,107</u>	<u>1,004</u>
	<u>\$47,726</u>	<u>\$43,940</u>

十、短期借款—僅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係銀行週轉性借款，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為 1.16%～1.90%。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應 付 商 業 本 票	年 利 率 (%)	金 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50	\$ 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1</u>
		<u>\$ 9,999</u>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兆豐票券／兆豐票券	1.06	\$ 30,000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60	30,000
國際票券／國際票券	1.50	30,000
板信銀行／國際票券	0.61	<u>50,000</u>
		14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44</u>
		<u>\$139,956</u>

十二、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九十五年九月十八日發行第一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並於九十九年一月發行第二次國內有擔保及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一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九十八年底轉換

或經債券持有人賣回，茲列示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次國內有擔保及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第 三次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之贖回權及賣回權		\$ 5,668
(二) 負債組成要素		
1. 公司債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		\$150,000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		79,500
		<u>229,500</u>
減：公司債折價		13,021
		<u>216,479</u>
減：流動部分		-
		<u>\$216,479</u>
上述第二及第三次公司債有效利率分別為1.75%及 2.00%。		
2.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 債：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 公司債之賣回權		\$ 1,035
(三)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公司 債		\$ 6,445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公司 債		14,992
		<u>\$ 21,437</u>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係以票面金額發行，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分別認列，包含賣回權及買回權，列入資產負債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部分係採利息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折價之攤提則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彙總如下：

(一)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項公司債已無流通在外餘額。可轉換公司債原發行面額計 300,000 千元，經九十七年九月受理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之請求，買回面額為 275,600 千元之可轉換公司債，餘面額 24,400 千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九十八年第四季申請以每股轉換價格 20.1 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204 千股。另該等可轉換公司債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終止櫃檯買賣。

(二)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2. 發行總額：15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500 千元）。
3. 面 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三年，一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擔保情形

係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9.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0.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 42.2 元，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轉換價格因重設調整為每股 40.1 元，與原始發行價格之差異主要係依反稀釋條款調整，詳下列第(3)點敘述。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2.52%（年收益率為 1.25%）及 103.80%（年收益率為 1.25%）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三)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2. 發行總額：12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300 千元）。

3. 面 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五年，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項公司債部分持有人分別在九十九年三月至十二月以面額40,500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共929千股，因是產生34,850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7,637千元。

9.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 43.6 元，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轉換價格因重設調整為每股 41.4 元，與原始發行價格之差異主要係依反稀釋條款調整，詳下列第(3)點敘述。

-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

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0.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五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104.57%(年收益率為1.50%)及107.73%(年收益率為1.50%)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十三、長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團新台幣聯貸（中國信託等五家） 自九十九年三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四期攤還。已於九十九年十月提前償還。浮動之年利率為1.26%。	\$ -	\$300,000
銀行團新台幣聯貸（兆豐等七家） 自一〇一年九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七期攤還。浮動之年利率為1.40%。	375,000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新台幣週轉借款，借款額度50,000千元，已於九十九年一月提前償還。浮動之年利率1.79%	-	50,000
減：聯貸主辦費用	<u>1,425</u>	<u>1,500</u>
	373,575	348,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200,000</u>
	<u>\$373,575</u>	<u>\$148,500</u>

九十九年十月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貸款額度為3.75億元之有擔保借款（附註二二），不得循環使用。上述貸款合約訂有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比率須符合約定之限制：

前述各項財務比率及標準，係以會計師簽證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一）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

(二) 負債比率應維持於 150% (含) 以下。

(三)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於 5 倍 (含) 以上。

(四) 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12 億元 (含) 以上。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尚符合上述財務比率及標準。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53 千元及 2,155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157	\$ 190
利息成本	287	49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9)	(58)
攤銷數	610	608
縮減或清償利益	-	(1,130)
	<u>\$ 1,045</u>	<u>\$ 109</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1,650</u>	<u>10,15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累積給付義務	\$11,650	\$10,15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516	4,207
預計給付義務	17,166	14,36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96)	(210)
提撥狀況	16,470	14,15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160)	(5,768)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3,818)	(1,46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列入遞延退休金成本)	3,462	3,0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0,954</u>	<u>\$ 9,945</u>
既得給付	<u>\$ -</u>	<u>\$ -</u>
(三) 精算假設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468</u>	<u>\$ 534</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2,126</u>

十五、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38 元溢價發行，並以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完成變更登記。

員工認股權

九十九年一月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決議上述現金增資案之增資基準日，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0% 由員工參與認購（員工認股權），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衡量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並認列為酬勞費用，及同額貸記資本公積－認股權，是項資本公積嗣依員工行使認股權或放棄認股權分別轉列發行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及其他資本公積。茲揭露員工參與認購現金增資之相關資訊如下：

認 購 情 形	單 位 (千 股)
本期給與	600
減：本期認購	127
本期放棄	<u>473</u>
期末流通在外	<u> </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 6.7</u>

於九十九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47.2元。

本公司採用四元樹法，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認 股 權 憑 證
給與日股價（新台幣元）	44.8元
行使價格（新台幣元）	38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41.55%
預期存續期間	3日
預期股利率	5.09%
無風險利率	0.81%

上述預期股價波動率係採用本公司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前二百四十日之股價日報酬率計算而得。

資本公積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變動情形如下：

	發 股	行 票	長 溢	期 價	權 股	投 權	資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400	\$	40,973	\$	1,164	\$	13,148	\$	118,68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2,353		-	(	1,164)		-		11,189
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轉增資		<u>1,187</u>		<u>-</u>		<u>-</u>		<u>-</u>		<u>1,187</u>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6,940		40,973		-		13,148		131,061
現金增資—九十九年一月		165,800		-		-		-		165,800

(接 次 頁)

(承前頁)

	發 股 票	行 溢 價	長 股 權	期 投 資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	-	\$	-	\$ 4,020	\$ -	\$ 4,020
員工認股權		851		-	(4,020)	3,169	-
認列可轉換公司之權益組成要素		-		-	29,074	-	29,07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4,850		-	(7,637)	-	27,213
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轉增資		8,889		-	-	-	8,889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87,330	\$	40,973	\$ 21,437	\$ 16,317	\$ 366,057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於其他項下之資本公積 16,317 千元包括本公司發行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於九十七年行使賣回權以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員工放棄參與現金增資，致依規定分別自認股權項下轉列 13,148 千元及 3,169 千元至其他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為止。
- (二)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三)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3% 以下。
- (四) 員工紅利係扣除依(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1% 至 10%。
- (五) 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之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用以撥充股本。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因應未來預計資本支出之需要，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部分分派股票股利及部分分派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 20%至 100%，股票股利 0%至 80%。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達 20%以上者，或得視資金情形，調整現金股利發放比例為 50%至 100%，股票股利 0%至 50%，依上述原則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本期淨利減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金額以章程規定之比例區間計算估列固定金額。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 4,803 千元及 10,594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1,000 千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1,606	\$ 6,213		
普通股股利－股票	6,651	17,006	\$ 0.1	\$ 0.3
普通股股利－現金	<u>126,369</u>	<u>17,006</u>	<u>1.9</u>	<u>0.3</u>
	<u>\$ 154,626</u>	<u>\$ 40,225</u>	<u>\$ 2.0</u>	<u>\$ 0.6</u>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員工紅利	\$10,803	\$ 3,100
董監事酬勞	1,000	800

員工紅利係以股票紅利發放，股票紅利股數均為 191 千股，係按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數）計算。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803	\$ 1,000	\$ 3,100	\$ 8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0,594</u>	<u>1,000</u>	<u>1,141</u>	<u>513</u>
差異數	<u>\$ 209</u>	<u>\$ -</u>	<u>\$ 1,959</u>	<u>\$ 287</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變動，已分別調整為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依法令規定先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擬定，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係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外幣報表換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十六、庫藏股票

自九十七年六月起，本公司依規定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未來將伺機轉讓予員工。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買回流通在外股份之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買回自有股份之交易，符合規定。又上開法令規定，買回之股份欲轉讓予員工者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應辦理銷除股份之減資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九十九年度 17%；九十八年度 25%)

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0,841	\$ 58,01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海外投資損失	635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753	-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9)	(586)
其 他	1,185	166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海外投資收益—淨額	(29,733)	(76,421)
其 他	308	3,567
當年度產生之虧損扣抵利益	6,020	15,258
未分配盈餘稅	6,143	2,191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3,072)	-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3,071	2,19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 24,189	\$ 32,589
投資抵減	540	2,810
虧損扣抵	5,400	247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 變動影響數	(16,233)	(18,774)
備抵評價	(5,940)	(3,05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47	-
所得稅費用	<u>\$11,974</u>	<u>\$16,006</u>

九十八及九十九年間所得稅之修正內容主要包括：

1. 立法院於九十八及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最終調降至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2.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一流動		
虧損扣抵	\$ 10,058	\$ 12,453
投資抵減	279	2,810
未實現兌換損失及 其他	<u>1,139</u>	<u>1,796</u>
	11,476	17,059
減：備抵評價	<u>7,266</u>	<u>15,263</u>
	4,210	1,79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毛損	<u>-</u>	(<u>95</u>)
	<u>4,210</u>	<u>1,701</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一非流動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74	1,383
虧損扣抵	<u>6,020</u>	<u>-</u>
	7,294	1,38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備抵評價	\$ 6,020 1,274	\$ - 1,383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 外被投資公司之 投資收益	(121,661) (120,387)	(111,305) (109,92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116,177)</u>	<u>(\$108,221)</u>

如附註八所述，子公司 Hamagawa Corp.及 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分別決議保留部分累積盈餘供未來資本支出及長期營運資金之用，不擬分配，是以此項保留之海外轉投資未予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533	\$ -	一〇〇
	研究發展支出	270	-	一〇一
	研究發展支出	<u>2,547</u>	<u>279</u>	一〇二
		<u>\$ 3,350</u>	<u>\$ 279</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因虧損扣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 生 年 度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九十七年	\$ 1,235	一〇七（核定數）
九十八年	57,928	一〇八（申報數）
九十九年	<u>35,412</u>	一〇九（預計數）
	<u>\$94,575</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505513840 號函	97.01.01~101.12.31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皆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3,364 千元及 12,259 千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93%（預計）及 3.19%（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依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營利事業所得稅）。國外股東僅能就實際繳納之未分配盈餘課徵 10%稅額部分分配扣抵金額，用以抵減股利分配之扣繳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673	\$ 41,327	\$ 50,000	\$ 14,848	\$ 42,707	\$ 57,555
保險費	762	2,778	3,540	1,055	2,416	3,471
退休金	651	2,447	3,098	285	1,979	2,264
其他	289	1,081	1,370	388	1,249	1,637
	<u>\$ 10,375</u>	<u>\$ 47,633</u>	<u>\$ 58,008</u>	<u>\$ 16,576</u>	<u>\$ 48,351</u>	<u>\$ 64,927</u>
折舊費用	\$ 3,573	\$ 847	\$ 4,420	\$ 4,597	\$ 936	\$ 5,533
攤銷費用	3,055	3,350	6,405	1,493	3,373	4,866

十九、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84</u>	<u>\$ 1.66</u>	<u>\$ 3.91</u>	<u>\$ 3.64</u>
稀釋每股盈餘	<u>\$ 1.83</u>	<u>\$ 1.65</u>	<u>\$ 3.80</u>	<u>\$ 3.53</u>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122,594	\$	110,620		\$	232,062	\$	216,05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		-		(	1,851)	(	1,85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2,594	\$	110,620		\$	230,211	\$	214,205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普通股流通在外股 數					61,781					58,685
加（減）：購買庫藏股加 權平均股 數					(2,000)					(2,000)
現金增資					5,573					-
九十八年度 盈餘轉增 資股數追 溯調整					665					585
九十七年度 盈餘轉增 資股數					-					1,701
員工紅利配 發股票					104					98
可轉換公司 債行使轉 換權之加 權平均股 數					676					219
年底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66,799					59,288
本期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員工認股權					2					-
可轉換公司債					-					995
員工分紅					220					327
年底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67,021					60,610

經測試可轉換公司債於九十九年度具反稀釋作用，是以不予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計算九十九年度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九十八年度基本每股盈餘時，九十八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是以九十八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3.95 元及 3.68 元減少為 3.91 元及 3.64 元；稅前及稅後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84 元及 3.57 元減少為 3.80 元及 3.53 元。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9,432	\$ 9,432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	113	20	20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	216,479	360,120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373,575	373,575	348,500	348,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本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5,668	5,668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流動	1,035	1,035	-	-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等。此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列於衍生性金融商品項下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嵌入於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內之各項選擇權，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是以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為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存出並無確定之收款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4.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平價值以櫃台買賣中心之收盤價計算；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及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4,056 千元及 2,343 千元。

(四)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87,390 千元及 5,118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226,478 千元及 139,956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6,528 千元及 106,759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373,575 千元及 539,000 千元。

(五)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95 千元及 914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8,247 千元及 12,945 千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九十九年底之淨金融資產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及馬幣倘若升值 1%，將使公平價值增加約 21,319 千元（重大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參閱附註二六）。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具信用曝險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認為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其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最大信用曝險內容請參閱附註二一(二) 3.。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計有 13,977 千元及 102,302 千元之應收帳款（占各年底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總額之 28% 及 87%）係顯著集中於某一集團客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除平日之營運資金外，尚有未動用之銀行借款額度可支應本公司之營運與投資。另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亦有充足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認為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不重大。

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若市場利率提高1%，將使本公司每年之淨現金流出增加3,170千元。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東莞濱川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蘇州濱川	子公司
蘇州豐川	子公司
Ego Tech	子公司
奇模公司	子公司
Meltek Limited (Meltek)	子公司（該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五月結束營業）

(二) 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當年度交易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估 銷 貨 收 入 %	金 額	估 銷 貨 收 入 %
(1) 銷 貨				
Hamagawa Corp.	\$ 48,079	24	\$ 11,004	4
其 他	<u>6,468</u>	<u>3</u>	<u>9,952</u>	<u>4</u>
	<u>\$ 54,547</u>	<u>27</u>	<u>\$ 20,956</u>	<u>8</u>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估 進 貨 淨 額 %	金 額	估 進 貨 淨 額 %
(2) 進 貨				
Hamagawa Corp.	<u>\$129,722</u>	<u>91</u>	<u>\$225,083</u>	<u>98</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產品別依成本分別加成約 10% 至 30% 或由雙方議定之；本公司對 Hamagawa Corp. 之進貨則以本公司之毛利率約 10% 議定之。上述關係人交易價格本公司並無其他類似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收付款條件，除於九十七年一月起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底，與 Hamagawa Corp. 約定進貨之付款方式，得於一定金額內預先申請支付貨款外，餘與非關係人相當，約一至五個月。

2. 資金融通（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總 額	已 使 用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Hamagawa Corp.	\$ 24,411 (美金 838 千元)	\$ -	\$ -	1.79	\$ 90 (美金 3 千元)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Hamagawa Corp.	\$ 109,086 (美金 3,410 千元)	\$ 109,086 (美金 3,410 千元)	\$ 29,111 (美金 910 千元)	1.44~ 2.04	\$ 899 (美金 28 千元)		

3. 保證情形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取得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Hamagawa Corp.	\$ 116,520 (美金 4,000 千元)	\$ 142,356 (美金 4,450 千元)
Hamagawa Holdings	\$ 844,770 (美金 29,000 千元)	\$ 728,250 (美金 25,000 千元)
蘇州濱川	\$ -	\$ 127,960 (美金 4,000 千元)
蘇州豐川	\$ 23,304 (美金 800 千元)	\$ 63,980 (美金 2,000 千元)
奇模公司	\$ -	\$ 25,592 (美金 800 千元)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對 Hamagawa Corp. 背書保證而取得銀行借款之總額度中，本公司與 Hamagawa Corp. 可共同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29,130 千元（美金 1,000 千元）及 78,376 千元（美金 2,450 千元）。

九十九年度為 Hamagawa Corp. 及 Hamagawa Holdings（含其子公司）背書保證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 2,723 千元及 2,287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利息收入項下。

4. 年底餘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佔各該科目餘額 %		金		佔各該科目餘額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Hamagawa Corp.	\$ 23,723		74		\$ 3,255		40	
Hamagawa Malaysia	<u>8,519</u>		<u>26</u>		<u>4,870</u>		<u>60</u>	
	<u>\$ 32,242</u>		<u>100</u>		<u>\$ 8,125</u>		<u>100</u>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Hamagawa Malaysia	\$ 3,664		68		\$ 283		1	
Hamagawa Corp.	977		18		30,102		99	
Hamagawa Holdings	<u>752</u>		<u>14</u>		<u>-</u>		<u>-</u>	
	<u>\$ 5,393</u>		<u>100</u>		<u>\$ 30,385</u>		<u>100</u>	
(3) 預付貨款								
Hamagawa Corp.	<u>\$ -</u>		<u>-</u>		<u>\$ 5,316</u>		<u>100</u>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Hamagawa Corp.	<u>\$ 6,187</u>		<u>100</u>		<u>\$ -</u>		<u>-</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主要包括資金融通、利息收入、設備零件款及代購原料等。

5. 保 證

本公司之子公司Hamagawa Holdings與中國信託等十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本公司之負責人為連帶保證人，期間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十月。

6.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 資	\$ 7,641	\$ 6,341
獎 金	500	420
紅 利	<u>1,478</u>	<u>3,083</u>
	<u>\$ 9,619</u>	<u>\$ 9,844</u>

二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土 地	\$ 5,152	\$ 5,152
建 築 物	<u>17,702</u>	<u>18,289</u>
	<u>\$22,854</u>	<u>\$23,441</u>

二三、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重大承諾事項

詳附註十三長期借款財務比率承諾事項及附註二一(二)3.所述。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六。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即 Hamagawa Corp. 所發生下列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如下：

	金 額	%
(1) 當年度交易		
銷 貨	\$ 48,079	24
進 貨	129,722	91
(2) 年底餘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723	7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77	18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87	100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5.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五、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外銷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外銷亞洲地區分別為 199,670 千元及 271,592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均為 99%。

(二) 重要客戶－銷貨收入佔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對於甲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分別為 117,112 千元及 212,322 千元，占各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59% 及 78%。

(三)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係屬沖壓製品、模具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及買賣之單一產業。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部門皆屬國內營運部門。

二六、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900	29.13	\$ 200,997	\$ 7,994	31.99	\$ 255,72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63,966	29.13	1,863,338	52,512	31.99	1,678,903
馬幣	8,092	9.07	73,396	13,544	8.97	119,894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	200	29.13	5,826	9	31.99	288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4)	年 底 餘 額 (註4)	已 使 用 額 度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提 列 備 抵 帳 金 額	擔 保 名 稱	品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2)	資 金 貸 與 最 高 限 額 (註3)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4,411 (USD 838)	\$ -	\$ -	1.79	註1	\$ -	-	\$ -	\$ 289,548	\$ 579,096
1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Hamagawa Corp.	其他應收款－流動	155,263 (USD 5,330)	151,476 (USD 5,200)	151,476 (USD 5,200)	4	註1	-	-	-	1,396,354	1,396,354
2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Hamagawa Malaysia	其他應收款－流動	17,478 (USD 600)	17,478 (USD 600)	17,478 (USD 600)	4	註1	-	-	-	1,396,354	1,396,354
3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282,561 (USD 9,700)	282,561 (USD 9,700)	282,561 (USD 9,700)	4	註1	-	-	-	1,396,354	1,396,354
4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20,391 (USD 700)	20,391 (USD 700)	20,391 (USD 700)	4	註1	-	-	-	1,396,354	1,396,354
5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52,434 (USD 1,800)	52,434 (USD 1,800)	52,434 (USD 1,800)	4	註1	-	-	-	1,396,354	1,396,354
6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35,188 (RMB 8,000)	35,188 (RMB 8,000)	35,188 (RMB 8,000)	-	註1	-	-	-	361,779	361,779
7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43,545 (RMB 9,900)	43,545 (RMB 9,900)	43,545 (RMB 9,900)	-	註1	-	-	-	556,142	556,142
8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6,598 (RMB 1,500)	-	-	-	註1	-	-	-	90,449	90,449

註1：主係供營運週轉。

註2：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予公司淨值為限。

註3：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金額不超過淨值4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予公司淨值為限。

註4：金額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29.13換算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4.3985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註3）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1,158,192	\$ 158,759 (USD 5,450)	\$ 116,520 (USD 4,000) (註4)	\$ -	8.05	\$ 1,447,740
1	本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子公司	1,158,192	844,770 (USD 29,000)	844,770 (USD 29,000)	-	58.35	1,447,740
2	本公司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子公司	1,158,192	116,520 (USD 4,000)	-	-	-	1,447,740
3	本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1,158,192	81,564 (USD 2,800)	23,304 (USD 800)	-	1.61	1,447,740
4	本公司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子公司	1,158,192	43,695 (USD 1,500)	-	-	-	1,447,740
5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聯屬公司	444,914	6,373 (RMB 1,449)	-	-	-	556,142
6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聯屬公司	490,090	17,594 (RMB 4,000)	-	-	-	613,738

註1：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為限，惟對單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不超過淨值80%為限。

註2：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背書保證之總額不逾本公司或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註3：金額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29.13換算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4.3985換算。

註4：其中29,130千元（美金1,000千元）為本公司及Hamagawa Corp.共同使用銀行借款額度。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張 數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協禧一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	\$ 2,400	-	\$ 2,400	
	華宏新技一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	2,360	-	2,360	
	台光三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	4,200	-	4,200	
	友信一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	472	-	472	
					<u>\$ 9,432</u>		<u>\$ 9,432</u>	
	股 票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0	\$ 73,396	100	\$ 74,781	註 1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50,000	466,984	100	466,984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290,000	<u>1,396,354</u>	100	<u>1,396,354</u>	
					<u>\$ 1,936,734</u>		<u>\$ 1,938,119</u>	
	濱川公司	本公司	庫藏股票	2,000,000	<u>\$ 44,661</u>	-	<u>\$ 78,300</u>	
Hamagawa Corp.	權利證書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3,105	100	USD 2,916 (註 2)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權利證書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9,157	100	USD 19,092 (註 2)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8,874	89.58	USD 18,874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股 票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540,600	USD 14,815	100	USD 14,815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權利證書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2,419	100	USD 12,419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195	10.42	USD 2,195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1：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 2：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機器設備作價入帳差異之攤銷。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係	交易對象	期初		買入		賣出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期末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售價			股數	金額(註)
本公司	股票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	現金增資	11,090,000	\$ 367,326 (USD 11,090)	3,200,000	\$ 102,174 (USD 3,200)	-	\$ -	\$ -	\$ -	14,290,000	\$ 469,500 (USD 14,290)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權利證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分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	現金增資	-	USD 7,500	-	USD 8,000 (註)	-	-	-	-	-	USD 15,500

註：包含透過 Ego Tech 投資美金 834 千元。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 銷 ） 貨 金 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 付 ）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進 貨	\$ 129,722	91	與應收帳款互抵後 30~90 天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 易可供比較		(\$ 6,187)	(48)	
Hamagawa Corp.	本公司	母 公 司	銷 貨	(129,722)	(18)	與應收帳款互抵後 30~90 天	產 品 最 終 售 價 之 90%		6,187	2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帳 面 金 額	本 年 度 (損) 益	之 (損) 益 (註 3)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例				
本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馬 來 西 亞	電腦、家用電器及音響等 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 141,092 (USD 4,055)	\$ 141,092 (USD 4,055)	12,000,000	100	\$ 73,396	(\$ 49,845) (註 2)	(\$ 49,638)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開 曼	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 飾網、各種菱形網、模 具及電腦零配件之買 賣及相關事業之轉投 資	(USD 140,200 4,100)	(USD 140,200 4,100)	3,450,000	100	466,984	101,650	101,650	子公司
	Meltek Limited	香 港	電腦零配件及金屬製品之 買賣	-	10,398 (USD 300)	-	-	-	(3,740)	(3,740)	註 1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薩 摩 亞	投 資	469,500 (USD 14,290)	367,326 (USD 11,090)	14,290,000	100	1,396,354 <u>\$ 1,936,734</u>	122,885	122,885 <u>\$ 171,157</u>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東 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 殼、電腦音響零配件、 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 鐵網	USD 4,586	USD 4,586	權利證書	100	USD 3,105	USD 3 (註 3)	(USD 54)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 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 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 精密元件和塑膠射 出元件、電源供應 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 腔模等	USD 1,540	USD 1,540	權利證書	100	USD 19,157	USD 3,205 (註 3)	USD 3,155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 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 件；電腦週邊，通訊產 品用之五金製品新型 平面顯示器元件	USD 14,666	USD 7,500	權利證書	89.58	USD 18,874	USD 23	USD 21	子公司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香 港	投 資	USD 5,673	USD 4,839	45,540,600	100	USD 14,815	USD 760	USD 760	子公司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 司	蘇 州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 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 模、模具標準件、非金 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 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USD 4,829	USD 4,829	權利證書	100	USD 12,419	USD 761	USD 761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 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 件；電腦週邊，通訊產 品用之五金製品新型 平面顯示器元件	USD 834	-	權利證書	10.42	USD 2,195	USD 23	USD 2	子公司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香港濱川公司	香 港		-	-	-	註 4	-	-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香 港		-	-	-	註 4	-	-	-	

註1：於九十九年五月底結束營業，並匯回結餘款。

註2：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之差額，係已實現銷貨毛損淨額。

註3：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之差額，係機器作價入帳金額差異之攤銷。

註4：該子公司尚於設立階段，並未投入資本。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務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年度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註1及5)	年底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 (損)益(註 1及3)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註1)	截至年底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 236,448 (USD 8,117)	(二)(註2)	\$ 133,590 (USD 4,586)	\$ -	\$ 133,590 (USD 4,586)	100	(\$ 1,573) (USD 54)	\$ 90,449 (USD 3,105)	無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精密元件和塑膠射出元配件、電源供應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腔模等	126,716 (USD 4,350)	(二)(註2)	44,860 (USD 1,540)	-	44,860 (USD 1,540)	100	91,905 (USD 3,155)	558,043 (USD 19,157)	無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	582,600 (USD 20,000)	(三)(註2)	218,475 (USD 7,500)	233,040 (USD 8,000)	451,515 (USD 15,500)	100	670 (USD 23)	613,740 (USD 21,069)	無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193,715 (USD 6,650)	(二)(註2)	73,845 (USD 2,535)	-	73,845 (USD 2,535)	100	22,168 (USD 761)	361,765 (USD 12,419)	無
				<u>\$ 470,770</u> (USD 16,161)		<u>\$ 703,810</u> (USD 24,161)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1及6)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703,810 (USD24,161)	\$1,080,956 (USD37,108)	\$868,644

註1：金額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13 換算。

註2：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方式(三)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係按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4：依投審會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5：投資金額包括自台灣匯出及控股公司以自有資金匯出之現金及機器設備投資。

註6：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尚包括由大陸事業盈餘轉投資美金 6,794 千元及盈餘轉增資美金 6,000 千元。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1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08
	外幣活期存款（註）	美金 1,835,670 元，港幣			53,473
		60 元			
	外幣定期存款（註）	美金 3,000,000 元			<u>87,390</u>
					<u>\$144,081</u>

註：美金匯率按 USD1 = 29.13 換算；

港幣匯率按 HKD1 = 3.748 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單價為新台幣元)

金融商品名稱	單位數	金額	公平價值 (註 2)	
			單價 (元)	總金額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之贖回權及賣回權	- (註 1)	\$ 5,668	\$ - (註 1)	\$ 5,668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協禧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20	2,400	120	2,400
華宏新技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20	2,360	118	2,360
台光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35	4,200	120	4,200
友信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4	472	118	472
		<u>9,432</u>		<u>9,432</u>
		<u>\$ 15,100</u>		<u>\$ 15,100</u>

註 1：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及賣回權不適用。

註 2：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逾 期 一 年 以 上 (註 2)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銷 貨 款	\$ 7,535	\$ 5
乙 公 司	銷 貨 款	5,490	92
丙 公 司	銷 貨 款	4,882	-
丁 公 司	銷 貨 款	1,981	-
其他 (註 1)		<u>2,116</u>	1,292
		22,004	
減：備抵呆帳		<u>1,469</u>	
		<u>\$ 20,535</u>	
關 係 人			
Hamagawa Malaysia	銷 貨 款	\$ 8,519	2,871
Hamagawa Corp.	銷 貨 款	<u>23,723</u>	-
		<u>\$ 32,242</u>	

註 1：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註 2：公司政策業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樣品收入		\$	731
乙 公 司		模 具 等			39
其他（註）					<u>8</u>
				\$	<u>778</u>
關係人					
Hamagawa Malaysia		樣品收入及代購原料		\$	3,664
Hawagawa Corp.		代購設備、原料及利息			977
		收入			
Hamagawa Holdings		利息收入			<u>752</u>
				\$	<u>5,39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成	本 市 價 (註)
原 料		彈簧及鍍鋅板等		\$ 152	\$ 234
在 製 品		金 屬 網		2	2
製 成 品		模具、金屬網及手機 配件		5,251	6,712
商 品		金屬網、研磨機及砂 帶等		22	53
				<u>\$ 5,427</u>	<u>\$ 7,001</u>

註：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及七。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價除外)

被投公司	年初 股數	餘額 金額	本年 股數	增 金額	本年 股數	減 金額	少 金額	年底 股數	持 股 %	餘額 金額	股 權 單 價 (元)	淨 值 總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普通股－採權益法評價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12,000,000	\$ 119,894	-	\$ 3,140	-	\$ 49,638		12,000,000	100	\$ 73,396	\$ 6	\$ 74,781	無
Hamagawa Corp.	3,450,000	409,661	-	101,650	-	44,327		3,450,000	100	466,984	139	466,984	無
Meltek Limited (註3)	300,000	12,512	-	-	300,000	12,512		-	-	-	-	-	無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11,090,000	<u>1,256,730</u>	3,200,000	<u>225,059</u>	-	<u>85,435</u>		14,290,000	100	<u>1,396,354</u>	98	<u>1,396,354</u>	無
		<u>\$ 1,798,797</u>		<u>\$ 329,849</u>	(註1)	<u>\$191,912</u>	(註2)			<u>\$ 1,936,734</u>		<u>\$ 1,938,119</u>	

註1：係包括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224,535 千元、有利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3,140 千元及增加投資 102,174 千元。

註2：係包括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53,378 千元、認列不利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127,880 千元及匯回股款 10,654 千元。

註3：係於九十九年五月底結束營業，並匯回結餘款。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年 度 加	變 動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成 本							
土 地	\$ 5,152	\$ -	\$ -	\$ -	\$ -	\$ 5,152	附註二二
建 築 物	24,564	-	-	-	-	24,564	附註二二
機器設備	38,563	7,809	(638)	165		45,899	無
運輸設備	6,670	612	-	-		7,282	無
辦公設備	<u>1,514</u>	<u>127</u>	<u>-</u>	<u>(165)</u>		<u>1,476</u>	無
	<u>76,463</u>	<u>\$ 8,548</u>	<u>(\$ 638)</u>	<u>-</u>		<u>84,373</u>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6,275)	(\$ 587)	\$ -	-	(6,862)	(6,862)	
機器設備	(31,103)	(3,130)	634	(71)	(33,670)	(33,670)	
運輸設備	(5,558)	(529)	-	-	(6,087)	(6,087)	
辦公設備	<u>(1,004)</u>	<u>(174)</u>	<u>-</u>	<u>71</u>	<u>(1,107)</u>	<u>(1,107)</u>	
	<u>(43,940)</u>	<u>(\$ 4,420)</u>	<u>\$ 634</u>	<u>-</u>	<u>(47,726)</u>	<u>(47,726)</u>	
	<u>\$ 32,523</u>			<u>\$ -</u>		<u>\$ 36,647</u>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期</u>	<u>年貼現</u>	<u>發 行 金 額</u>	<u>未攤銷折價</u>	<u>帳 面 金 額</u>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99.11.12～ 100.01.05	0.50	<u>\$ 10,000</u>	<u>\$ 1</u>	<u>\$ 9,999</u>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公費	\$ 1,281
鼎新電腦公司	ERP 系統款	819
春源鋼鐵公司	貨 款	640
其他（註）		<u>2,616</u>
		<u>\$ 5,35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九十九年十二月薪資及預估 年終獎金		\$ 6,52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九十九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 及董監酬勞		5,803	
應付勞務費		九十九年度審計公費等		1,642	
其他（註）				<u>1,791</u>	
				<u>\$ 15,75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收款項		預收貨款		\$ 1,388	
應付設備款		購置資料庫主機款項		893	
代收 款		代收稅款		413	
其他（註）				<u>311</u>	
合	計			<u>\$ 3,005</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銀行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 利率 (%)	金 額			抵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銀行團新台幣聯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主辦行）	99.10.20～104.10.20，自 101.09 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及應付利息	1.3964～1.3996	\$ -	\$ 60,000	\$ 60,000	附註二二
玉山商業銀行	99.10.20～104.10.20，自 101.09 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及應付利息	1.3964～1.3996	-	60,000	60,000	附註二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99.10.20～104.10.20，自 101.09 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及應付利息	1.3964～1.3996	-	60,000	60,000	附註二二
大眾商業銀行	99.10.20～104.10.20，自 101.09 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及應付利息	1.3964～1.3996	-	60,000	60,000	附註二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99.10.20～104.10.20，自 101.09 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及應付利息	1.3964～1.3996	-	60,000	60,000	附註二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99.10.20～104.10.20，自 101.09 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及應付利息	1.3964～1.3996	-	37,500	37,500	附註二二
第一商銀行	99.10.20～104.10.20，自 101.09 償還第一期款，嗣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7 期平均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及應付利息	1.3964～1.3996	-	37,500	37,500	附註二二
聯貸主辦費用			<u>-</u>	(<u>1,425</u>)	(<u>1,425</u>)	
			<u>\$ -</u>	<u>\$ 373,575</u>	<u>\$ 373,575</u>	

註：財務比率之約定請參閱附註十三。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債 券 名 稱	受 託 機 構	發 行 期 間	年 利 率 (%)	金 額 發 行 總 額	已 轉 換 數 額	未 攤 銷 折 價	期 末 餘 額	償 還 辦 法	擔 保 情 形	備 註
國內公司債										
第二次有擔保可 轉換公司債	台證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99.01.28～ 102.01.28	1.75	\$150,000	\$ -	\$ 6,312	\$143,688	註	有	
第三次無擔保可 轉換公司債	台證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99.01.29～ 104.01.29	2.00	120,000	40,500	6,709	72,791	註	無	
				<u>\$270,000</u>	<u>\$ 40,500</u>	<u>\$ 13,021</u>	<u>\$216,479</u>			

註：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濱川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46,268 千元及 73,396 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2%及 3%，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 28,003 千元及 49,638 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13%及 4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濱川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濱川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濱川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說明分析，亦經本會計師執行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九 日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附註四）	\$ 131,629	5	\$ 144,081	7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	\$ 55,000	2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及十一）	109,901	4	9,999	1
	產一流動（附註二、五、十二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				
	及二十）	8,074	-	15,100	1		債一流動（附註二、五、十二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及六）	21,929	1	20,535	1		及二十）	-	-	1,035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5,946	-	32,242	2	2120	應付票據	2,426	-	5,356	-
1164	應收退稅款	102	-	-	-	2140	應付帳款	628	-	1,318	-
1178	其他應收款	1,544	-	778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13,658	1	6,187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112,671	4	5,393	-	2160	應付所得稅	-	-	5,105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七）	1,544	-	5,427	-	2170	應付費用	23,039	1	15,756	1
1250	預付費用	-	-	7,800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附註二						一）	524	-	-	-
	及十七）	9,470	1	4,210	-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三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923	-	927	-		、二十及二二）	54,000	2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93,832</u>	<u>11</u>	<u>236,493</u>	<u>11</u>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96	-	3,04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59,672</u>	<u>10</u>	<u>47,799</u>	<u>2</u>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u>2,373,989</u>	<u>87</u>	<u>1,936,734</u>	<u>87</u>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二）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二十				
1501	土 地	5,152	-	5,152	-		及二二）	319,875	12	373,575	17
1521	建 築 物	24,564	1	24,564	1	249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1531	機器設備	49,049	2	45,899	2		（附註二、十二及二十）	93	-	216,479	10
1551	運輸設備	3,182	-	7,282	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319,968</u>	<u>12</u>	<u>590,054</u>	<u>27</u>
1561	辦公設備	1,552	-	1,476	-		其他負債				
15X1	成本合計	83,499	3	84,373	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四）	11,764	-	10,954	1
15X9	減：累計折舊	47,848	2	47,726	2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u>35,651</u>	<u>1</u>	<u>36,647</u>	<u>2</u>		二及十七）	158,137	6	120,387	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69,901</u>	<u>6</u>	<u>131,341</u>	<u>6</u>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四）	<u>3,632</u>	-	<u>3,462</u>	-	2XXX	負債合計	<u>749,541</u>	<u>28</u>	<u>769,194</u>	<u>35</u>
	其他資產					31XX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五）－每股面額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1,588	-	113	-		10 元，額定 80,000 千股；發行一〇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0,110	1	3,485	-		〇年底 74,040 千股，九十九年底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1,698</u>	<u>1</u>	<u>3,598</u>	-		69,566 千股	<u>740,398</u>	<u>27</u>	<u>695,658</u>	<u>31</u>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二、十五及十				
							六）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57,020	17	287,330	13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40,973	1	40,973	2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	-	21,437	1
						3280	其 他	16,317	1	16,317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514,329</u>	<u>19</u>	<u>366,057</u>	<u>17</u>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及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2,608	4	101,54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381	2	-	-
						3351	未分配盈餘	461,731	17	374,521	17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619,720</u>	<u>23</u>	<u>476,067</u>	<u>21</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十五及				
							十六）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814	3	(45,381)	(2)
						3480	庫藏股票－2,000 千股	-	-	(44,661)	(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淨額	<u>94,814</u>	<u>3</u>	(90,042)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1,969,261</u>	<u>72</u>	<u>1,447,740</u>	<u>65</u>
1XXX	資產總計	<u>\$ 2,718,802</u>	<u>100</u>	<u>\$ 2,216,934</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718,802</u>	<u>100</u>	<u>\$ 2,216,93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一及二四）	\$ 65,585 101	\$ 201,621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43 1	1,951 1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65,142 100	199,67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十八及二一）	64,870 99	155,526 78
5910 營業毛利	272 1	44,144 22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損（利）（附註二）	163 -	(38)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損）（附註二）	38 -	(473) -
已實現營業毛利	473 1	43,633 22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8,846 14	8,002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382 54	43,957 2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640 12	11,808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868 80	63,767 32
6900 營業淨損	(51,395) (79)	(20,134)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一）	4,897 8	5,195 2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八）	267,128 410	171,157 8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 金	○ 額	○ %	年 度	九 金	十 額	九 %	年 度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	719	1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9,443	15			-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六)		44	-			861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五及二十)		3,533	5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二、五及二十)		1,079	2			51	-	
7480	什項收入		<u>735</u>	<u>1</u>			<u>1,558</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287,578</u>	<u>442</u>			<u>178,822</u>	<u>89</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10,015	15			8,247	4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	-			19,578	10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五及二十)		-	-			4,107	2	
7880	什項支出		<u>2,852</u>	<u>5</u>			<u>4,162</u>	<u>2</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2,867</u>	<u>20</u>			<u>36,094</u>	<u>18</u>	
7900	稅前淨利		223,316	343			122,594	61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u>2,558</u>	<u>4</u>			<u>11,974</u>	<u>6</u>	
9600	本期淨利		<u>\$ 220,758</u>	<u>339</u>			<u>\$ 110,620</u>	<u>55</u>	
代碼		一 稅	○ 前	○ 稅	年 度	九 稅	十 前	九 稅	年 度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後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21	\$	3.17	\$	1.82	\$	1.6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2.97		2.93		1.81		1.6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 十 二 、 十 五 及 十 六)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附 註 二 、 十 五 及 十 六)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A1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7,805	\$ 131,061	\$ 79,940	\$ -	\$ 418,527	\$ 498,467	\$ 79,359	(\$ 44,661)	\$ 1,282,031
C1	現金增資	60,000	165,800	-	-	-	-	-	-	225,800
F2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	-	29,074	-	-	-	-	-	-	29,074
F9	員工股票紅利	1,914	8,889	-	-	-	-	-	-	10,803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288	27,213	-	-	-	-	-	-	36,501
L1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	4,020	-	-	-	-	-	-	4,020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21,606	-	(21,606)	-	-	-	-
P1	現金股利－19%	-	-	-	-	(126,369)	(126,369)	-	-	(126,369)
P5	股票股利－1%	6,651	-	-	-	(6,651)	(6,651)	-	-	-
M1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110,620	110,620	-	-	110,620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	(124,740)	-	(124,740)
Z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5,658	366,057	101,546	-	374,521	476,067	(45,381)	(44,661)	1,447,740
F9	員工股票紅利	1,231	4,169	-	-	-	-	-	-	5,400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6,752	152,468	-	-	-	-	-	-	209,220
J3	庫藏股註銷	(20,000)	(8,365)	-	-	(16,296)	(16,296)	-	44,661	-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062	-	(11,062)	-	-	-	-
N5	特別盈餘公積	-	-	-	45,381	(45,381)	-	-	-	-
P1	現金股利－8%	-	-	-	-	(54,052)	(54,052)	-	-	(54,052)
P5	股票股利－1%	6,757	-	-	-	(6,757)	(6,757)	-	-	-
M1	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220,758	220,758	-	-	220,758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	140,195	-	140,195
Z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40,398	\$ 514,329	\$ 112,608	\$ 45,381	\$ 461,731	\$ 619,720	\$ 94,814	\$ -	\$ 1,969,26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220,758	\$ 110,62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4,122	4,420
A20400	攤 銷	7,109	6,405
A20500	迴轉呆帳費用	(44)	(861)
A212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020
A21700	公司債折價攤銷	3,437	4,313
A22000	退 休 金	640	577
A22200	存貨跌價損失	27	554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267,128)	(171,157)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淨額	(4,612)	4,056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719)	4
A241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損 （利）	(163)	38
A242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損 （利）	(38)	473
A24800	遞延所得稅	2,558	7,956
A29900	其 他	300	26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13)	30
A31140	應收帳款	(1,337)	87,463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296	(24,117)
A31160	其他應收款	(766)	1,552
A311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	(4,119)
A31180	存 貨	(456)	(3,706)
A31200	預付費用	7,800	(6,981)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65	410
A32120	應付票據	(2,930)	2,347
A32140	應付帳款	(690)	498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71	6,187
A32160	應付所得稅	(5,105)	2,916
A32170	應付費用	12,683	5,4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A3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524	\$ -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1,616)	(43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168</u>	<u>39,18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8,085)
B0020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	506
B014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02,174)
B01800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0,654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4,119)	(7,863)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819	-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75)	(93)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9,422)	(550)
B027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增加)	(107,273)	29,111
B04800	其他資產減少	-	2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1,470)</u>	<u>(78,25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減少)	55,000	(190,500)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減少)	99,902	(129,957)
C004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70,000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	375,00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	(350,000)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54,052)	(126,369)
C02200	現金增資	-	225,800
C099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成本	-	(2,800)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0,850</u>	<u>71,174</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 (減少) 數	(12,452)	32,11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44,081</u>	<u>111,97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31,629</u>	<u>\$ 144,08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FFFF	補充揭露資訊		
F00100	支付利息	\$ 6,642	\$ 4,009
F00200	資本化利息	<u>-</u>	<u>-</u>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 息	<u>\$ 6,642</u>	<u>\$ 4,009</u>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5,104	\$ 353
GGGG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54,000	\$ -
G00700	盈餘轉增資	6,757	6,651
G03500	庫藏股註銷	44,661	-
G00800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09,220	36,501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3,226	\$ 8,548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 (增加) 數	<u>893</u>	(<u>685</u>)
H008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4,119</u>	<u>\$ 7,86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璿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七十二年於高雄縣大發工業區內設立，主要經營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及模具之製造、加工與銷售及電腦週邊產品之沖壓件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八月奉准公開發行，並自九十四年七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票上櫃買賣，股票代號為1569。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九十九年一月奉准上櫃買賣，代號分別為15692及15693，一〇〇年十二月依本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代碼15692）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並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九日終止櫃檯買賣事宜，另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代碼15693）預訂將於一〇一年一月十八日終止櫃檯買賣事宜。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68人及6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影響數後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會計估計

依照前項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暨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款項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減。

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決議發放現金

股利作為投資成本減項。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所發生之未實現損益係採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及遞延貸項之科目予以銷除；另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及逆流交易則以投資損益科目銷除。

(九) 固定資產

土地以成本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按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建築物，三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八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四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損失或利益。

(十)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自製模具及購入電腦軟體，按一至五年攤銷。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面額列入應付短期票券，其發行時預付之利息費用列為未攤銷折價，並作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未攤銷折價則於發行期間攤銷為利息費用。

(十二)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後之差額，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權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新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債券持有人執行賣回權時，本公司將所支付之現金視為全數用以清償負債組成要素，而將相關轉換權視為被放棄而失效。賣回價格與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應認列為當年度損益，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則轉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十三)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之交易成本列為長期借款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

(十四)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於沖抵退休準備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後，倘有不足，則作為撥付當期費用。依據退休金精算結果應補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未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列入資產負債表項下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餘額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現金增資依公司法保留由員工認購之股份，係屬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於既得日後，不得再調整該商品或勞務原認列金額，但得作權益科目間之調整。

(十七)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估計為費用。當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紅利之對象若係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者，估列此部分應付員工紅利時，本公司係列記為相對長期股權投資之增加；該從屬公司則同時等額認列酬勞費用及股東權益之增加。

(十八)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九)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貨物交付客戶或外銷裝船時）認列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二十) 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屬沖壓製品、模具及電腦週邊產品之單一營運部門，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0	\$ 10
銀行活期存款	43,787	56,528
銀行支票存款	34	153
銀行定期存款	87,798	87,390
	<u>\$131,629</u>	<u>\$144,081</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及賣 回權—淨額（附註十二）	\$ 21	\$ 5,668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u>8,053</u>	<u>9,432</u>
	<u>\$ 8,074</u>	<u>\$ 15,100</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附註十二）	\$ -	\$ 1,035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附有之贖回及賣回權利，以及投資國內其他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評價損益內容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 3,533	(\$ 4,107)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u>1,079</u>	<u>51</u>
	<u>\$ 4,612</u>	<u>(\$ 4,056)</u>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13	\$ -
應收帳款	<u>23,341</u>	<u>22,004</u>
	23,354	22,004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1,425</u>	<u>1,469</u>
	<u>\$ 21,929</u>	<u>\$ 20,535</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年初餘額	\$ 1,469	\$ 2,330
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44)	(861)
年底餘額	<u>\$ 1,425</u>	<u>\$ 1,469</u>

七、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748	\$ 152
在 製 品	-	2
製 成 品	639	5,251
商 品	<u>157</u>	<u>22</u>
	<u>\$ 1,544</u>	<u>\$ 5,427</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439千元及412千元，已逐項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之減項。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存貨轉列營業成本	\$60,057	\$153,955
存貨跌價損失	27	55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u>4,786</u>	<u>1,017</u>
	<u>\$64,870</u>	<u>\$155,526</u>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Hamagawa Malaysia)	\$ 46,268	100	\$ 73,396	100
Hamagawa Corp.	552,018	100	466,984	100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u>1,775,703</u>	100	<u>1,396,354</u>	100
	<u>\$ 2,373,989</u>		<u>\$ 1,936,734</u>	

本公司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外，另摘要說明如下：

(一) Hamagawa Corp.

Hamagawa Corp.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共187,968千元（包括美金335千元及港幣40,586千元）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之資本支出。

(二)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及其轉投資公司

1.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至四月陸續對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Hamagawa Holdings) 增加投資

102,174 千元（美金 3,200 千元），供作轉投資蘇州豐川美金 3,200 千元，另 Hamagawa Holdings 於九十九年六月及八月陸續對蘇州豐川增加投資美金 4,800 千元（含透過 Ego Tech 投資美金 834 千元）。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其累積盈餘共 533,075 千元（美金 16,357 千元）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之資本支出。

2. Hamagawa Holdings 於九十九年八月對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Ego Tech）增加投資美金 834 千元，係供作轉投資蘇州豐川。

上項長期股權投資係根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其內容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Hamagawa Malaysia	(\$ 28,003)	(\$ 49,638)
Hamagawa Corp.	64,731	101,650
Meltek Limited	-	(3,740)
Hamagawa Holdings	<u>230,400</u>	<u>122,885</u>
	<u>\$267,128</u>	<u>\$171,157</u>

本公司業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編製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九、固定資產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7,449	\$ 6,862
機器設備	36,700	33,670
運輸設備	2,469	6,087
辦公設備	<u>1,230</u>	<u>1,107</u>
	<u>\$47,848</u>	<u>\$47,726</u>

十、短期借款—僅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係銀行週轉性借款，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為 1.40%～1.48%。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年利率(%)	金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兆豐票券／兆豐票券	0.91	\$ 50,000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88	30,000
國際票券／國際票券	0.96	<u>30,000</u>
		1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99</u>
		<u>\$109,901</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50	\$ 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1</u>
		<u>\$ 9,999</u>

十二、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一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茲列示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 債贖回權及賣回權－ 淨額	<u>\$ 21</u>	<u>\$ 5,668</u>
(二) 負債組成要素		
1. 公司債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	\$ -	\$150,000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	<u>100</u>	<u>79,500</u>
	100	229,500
減：公司債折價（有 效利率分別 為 1.75% 及 2.00%）	<u>7</u>	<u>13,021</u>
	<u>\$ 93</u>	<u>\$216,479</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公司債之賣回權	\$ -	\$ 1,035
(三)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 -	\$ 6,445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	19	14,992
	<u>\$ 19</u>	<u>\$ 21,437</u>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係以票面金額發行，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分別認列，包含賣回權及贖回權，列入資產負債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部分係採利息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折價之攤提則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彙總如下：

(一)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2. 發行總額：15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500 千元）。
3. 面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三年，一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擔保情形

係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9.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項公司債持有人於一〇〇年度提出面額150,000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3,756千股，因是產生114,847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6,445千元。

10.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42.2 元，轉換價格因股利分配除息分別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二日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0.1 元及 39.7 元，請參閱下列第(3)點反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2.52% (年收益率為 1.25%) 及 103.80% (年收益率為 1.25%) 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二)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2. 發行總額：12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300 千元）。
3. 面 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五年，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

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項公司債部分持有人分別在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分別以面額79,400千元及40,500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共1,919千股及929千股，因是產生59,039千元及34,850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分別減少14,973千元及7,637千元。

9.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43.6 元，轉換價格因股利分配除息分別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二日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1.4 及 41.0 元，請參閱下列第(3)點反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0.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五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4.57%（年收益率為 1.50%）及 107.73%（年收益率為 1.50%）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十三、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團新台幣聯貸（兆豐等七家） 自一〇一年十月起每六個月 為一期，分七期攤還。一 〇〇及九十九年底浮動之 年利率分別為 1.64% 及 1.40%。	\$375,000	\$375,000
減：聯貸主辦費用	<u>1,125</u>	<u>1,425</u>
	373,875	373,57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54,000</u>	<u>-</u>
	<u>\$319,875</u>	<u>\$373,575</u>

九十九年十月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兆豐）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貸款額度為 3.75 億元之有擔保借款（附註二二），不得循環使用。上述貸款合約訂有於借款期間，本公司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比率須符合約定之限制：

- （一）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含）以上。
- （二）負債比率應維持於 160%（含）以下。
- （三）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於 5 倍（含）以上。
- （四）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12 億元（含）以上。

前述各項財務比率及標準，係以會計師簽證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尚符合上述財務比率及標準。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76 千元及 2,053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38 千元及 1,045 千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服務成本	\$ 82	\$ 157
利息成本	343	28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9)	(9)
攤銷數	732	610
	<u>\$ 1,138</u>	<u>\$ 1,045</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404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7,565</u>	<u>11,650</u>
累積給付義務	12,969	11,65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6,264</u>	<u>5,516</u>
預計給付義務	19,233	17,16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204</u>)	(<u>696</u>)
提撥狀況	18,029	16,47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552)	(5,160)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5,345)	(3,818)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列入遞延退休金成本)	<u>3,632</u>	<u>3,462</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1,764</u>	<u>\$10,954</u>
既得給付	<u>\$ 7,055</u>	<u>\$ -</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25%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498</u>	<u>\$ 468</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十五、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

九十九年一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10%由員工參與認購（員工認股權），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將給與日衡量員工認股權

之公平價值認列為薪資費用，並同額貸記資本公積－認股權，是項資本公積嗣依員工行使認股權或放棄認股權分別轉列發行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及其他資本公積。員工參與認購現金增資之相關資訊如下：

認購情形（九十九年度）	單位（千股）
本期給與	600
減：本期認購	127
本期放棄	<u>473</u>
期末流通在外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 6.7</u>

於九十九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47.2元。

本公司採用四元樹法，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股價（新台幣元）	44.8元
行使價格（新台幣元）	38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41.55%
預期存續期間	3日
預期股利率	5.09%
無風險利率	0.81%

上述預期股價波動率係採用本公司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前二百四十日之股價日報酬率計算而得。

資本公積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變動情形如下：

	發 股 票 溢 價	行 長 股 權 投 資	期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之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76,940	\$ 40,973	\$ -	\$ 13,148	\$ 131,061
現金增資－九十九年一月	165,800	-	-	-	165,800
認列可轉換公司之權益組成要素	-	-	29,074	-	29,074
九十八年度員工股票紅利	8,889	-	-	-	8,88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4,850	-	(7,637)	-	27,213

（接次頁）

(承前頁)

	發 股 票	行 溢 價	長 股 權	期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之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 -	\$ -	\$ 4,020	\$ -	\$ 4,020	
員工認股權	851	-	(4,020)	3,169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7,330	40,973	21,437	16,317	366,057	
九十九年度員工股票紅利	4,169	-	-	-	4,16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73,886	-	(21,418)	-	152,468	
註銷庫藏股	(8,365)	-	-	-	(8,365)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57,020	\$ 40,973	\$ 19	\$ 16,317	\$ 514,329	

上述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於其他項下之資本公積 16,317 千元包括發行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於九十七年行使賣回權以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員工放棄參與現金增資，依規定分別自認股權項下轉列 13,148 千元及 3,169 千元至其他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為止。
- (二)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三)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3% 以下。
- (四) 員工紅利係扣除(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1% 至 10%。
- (五) 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於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份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依法令規定先就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因應未來預計資本支出之需要，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部分分派股票股利及部分分派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 20%至 100%，股票股利 0%至 80%。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達 20%以上者，或得視資金情形，調整現金股利發放比例為 50%至 100%，股票股利 0%至 50%，依上述原則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本期淨利減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金額以章程規定之比例區間計算估列固定金額。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 10,467 千元及 4,803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1,000 千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062	\$ 21,606		
特別盈餘公積	45,381	-		
普通股股利－股票	6,757	6,651	\$ 0.1	\$ 0.1
普通股股利－現金	<u>54,052</u>	<u>126,369</u>	<u>0.8</u>	<u>1.9</u>
	<u>\$ 117,252</u>	<u>\$ 154,626</u>	<u>\$ 0.9</u>	<u>\$ 2.0</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工紅利	\$ 5,400	\$ 10,803
董監事酬勞	1,000	1,000

員工紅利係以股票紅利發放，股票紅利股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分別為 123 千股及 191 千股，係按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數）計算。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400	\$ 1,000	\$ 10,803	\$ 1,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011</u>	<u>1,000</u>	<u>10,594</u>	<u>1,000</u>
差異數	<u>\$ 389</u>	<u>\$ -</u>	<u>\$ 209</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變動，已分別調整為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九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076	
現金股利	133,276	\$ 1.8
股票股利	-	-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係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外幣報表換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依法定稅率提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七）。

十六、庫藏股票

自九十七年六月起，本公司依規定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2,000 千股，原預計伺機轉讓予員工；嗣於一〇〇年九月本公司決定辦理減資變更登記註銷該等庫藏股，除沖減普通股股本 20,000 千元外，尚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庫藏股 44,661 千元、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8,365 千元及未分配盈餘 16,296 千元。

十七、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7,964	\$20,84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海外投資損失	-	635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600)	753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83)	(9)
其他	510	1,185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海外投資		
收益－淨額	(45,412)	(29,73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其 他	(\$ 1,506)	\$ 308
當年度產生之虧損扣抵		
利益	9,227	6,020
未分配盈餘稅	-	6,143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u>-</u>	<u>(3,072)</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	3,07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6,802	24,189
投資抵減	(440)	540
虧損扣抵	(10,517)	5,400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	(16,233)
備抵評價	(13,286)	(5,94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u>	<u>947</u>
所得稅費用	<u>\$ 2,558</u>	<u>\$11,974</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以下稱「產創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原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投資抵減得於發生年度及其後四年內抵減應納稅額，如同時適用產創條例之研發投抵時，應先使用產創研發投抵，並以應納稅額之 30% 為上限，再使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投資抵減，抵減總金額以應納稅額之 50% 為上限，惟最後抵減年度得全部抵減。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一 流動		
虧損扣抵	\$ 9,227	\$ 10,058
投資抵減	719	279
其他	<u>(476)</u>	<u>1,139</u>
	9,470	11,476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備抵評價	\$ <u>-</u> 9,470	\$ <u>7,266</u> 4,21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非流動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82	1,274
虧損扣抵	<u>17,368</u> 18,750	<u>6,020</u> 7,294
減：備抵評價	<u>-</u> 18,750	<u>6,020</u> 1,274
採權益法認列之海 外投資收益	(146,955)	(121,661)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 註十五)	(<u>29,932</u>) (<u>158,137</u>)	<u>-</u> (<u>120,3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148,667)</u>	<u>(\$116,177)</u>

如附註八所述，子公司 Hamagawa Corp.及 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分別決議保留部分累積盈餘供未來資本支出及長期營運資金之用，不擬分配，是以此項保留之海外轉投資未予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u>\$ 970</u>	<u>\$ 719</u>	一〇三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年度
九十七年	\$ 1,235	\$ 210	一〇七(核定數)
九十八年	57,928	9,848	一〇八(申報數)
九十九年	43,000	7,310	一〇九(申報數)
一〇〇年	<u>54,277</u>	<u>9,227</u>	一一〇(預計數)
	<u>\$156,440</u>	<u>\$26,595</u>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505513840 號函	97.01.01~101.12.31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805568080 號函	100.01.01~104.12.31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皆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9,299 千元及 13,364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5%（預計）及 3.61%（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依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營利事業所得稅）。國外股東僅能就已實際繳納之未分配盈餘課徵 10% 稅額部分分配扣抵金額，用以抵減股利分配之扣繳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573	\$ 28,634	\$ 37,207	\$ 8,673	\$ 41,327	\$ 50,000
保險費	813	3,203	4,016	762	2,778	3,540
退休金	673	2,741	3,414	651	2,447	3,098
其他	283	1,112	1,395	289	1,081	1,370
	<u>\$ 10,342</u>	<u>\$ 35,690</u>	<u>\$ 46,032</u>	<u>\$ 10,375</u>	<u>\$ 47,633</u>	<u>\$ 58,008</u>
折舊	\$ 3,470	\$ 652	\$ 4,122	\$ 3,573	\$ 847	\$ 4,420
攤銷	3,538	3,571	7,109	3,055	3,350	6,405

十九、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3.21</u>	<u>\$ 3.17</u>	<u>\$ 1.82</u>	<u>\$ 1.64</u>
稀釋每股盈餘	<u>\$ 2.97</u>	<u>\$ 2.93</u>	<u>\$ 1.81</u>	<u>\$ 1.64</u>

本公司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223,316	\$ 220,758	\$ 122,594	\$ 110,6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3,011)	(3,011)	-	-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20,305</u>	<u>\$ 217,747</u>	<u>\$ 122,594</u>	<u>\$ 110,620</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69,566	61,781
加（減）：購買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	(2,000)	(2,000)
現金增資	-	5,573
九十八年度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	-	665
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股數	649	631
員工紅利配發股票	30	104
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之加權平均股數	<u>1,397</u>	<u>676</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底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69,642	67,430
本期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員工認股權	-	2
可轉換公司債	4,321	-
員工分紅	292	220
年底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u>74,255</u>	<u>67,652</u>

經測試可轉換公司債於九十九年度具反稀釋作用，是以不予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九十九年度基本每股盈餘時，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是以九十九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1.84 元及 1.66 元減少為 1.82 元及 1.64 元；稅前及稅後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83 元及 1.65 元減少為 1.81 元及 1.64 元。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8,053	\$ 8,053	\$ 9,432	\$ 9,432
存出保證金	1,588	1,588	113	11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	\$ 93	\$ 94	\$ 216,479	\$ 360,1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373,875	373,875	373,575	373,575
<u>衍生性金融商品－本國</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	21	5,668	5,66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1,035	1,035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此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是以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存出並無確定之收款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4.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平價值，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評價利益(損失)	\$ 4,612	(\$ 4,056)

(四) 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具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 43,787	\$ 56,528
金融負債	373,875	373,575

(五)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4,897 千元及 5,195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0,015 千元及 8,247 千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一〇〇年底之淨金融資產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及馬幣倘若升值1%，將使公平價值增加約26,306千元（重大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參閱附註二五）。而本公司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投資，公平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認為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最大信用暴險內容請參閱附註二一(二)

3.。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計有11,593千元及4,882千元之應收帳款（占各年底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總額之41%及9%）係顯著集中於某一集團客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除平日之營運資金外，尚有未動用之銀行借款額度可支應本公司之營運與投資。另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亦有充足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認為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不重大。

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若市場利率提高1%，將使本公司每年利息費用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4,289千元及3,736千元。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東莞濱川	子公司
蘇州濱川	子公司
蘇州豐川	子公司
Ego Tech	子公司
奇模公司	子公司
重慶豐川	子公司
蕭 欽 銘	本公司董事長
蕭 欽 群	本公司總經理
Meltek Limited(Meltek)	子公司（該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五月結束營業）

(二) 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當年度交易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估銷貨		估銷貨	
	金	額 收入 %	金	額 收入 %
(1) 銷 貨				
Hamagawa Corp.	\$14,822	23	\$48,079	24
其 他	<u>5,679</u>	<u>9</u>	<u>6,468</u>	<u>3</u>
	<u>\$20,501</u>	<u>32</u>	<u>\$54,547</u>	<u>27</u>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估進貨		估進貨	
	金	額 淨額 %	金	額 淨額 %
(2) 進 貨				
Hamagawa Corp.	<u>\$39,829</u>	<u>86</u>	<u>\$129,722</u>	<u>91</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產品別依成本加成約 10% 至 30% 或由雙方議定之；本公司對 Hamagawa Corp. 之進貨則以本公司之毛利率約 10% 議定之。上述關係人交易價格本公司並無其他類似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約一至五個月。

(3) 財產交易

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向東莞濱川購入機器設備之價款為 206 千元。

2. 資金貸與（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未約定到期日）情形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年 底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最 高	總 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Hamagawa Corp.	<u>\$ 105,963</u>	<u>\$ 105,963</u>	1.43	<u>\$ 751</u>
	(美金 3,500 千元)	(美金 3,500 千元)	(美金 3,500 千元)	(美金 25 千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Hamagawa Corp.	<u>\$ 24,411</u>	<u>\$ -</u>	1.79	<u>\$ 90</u>
	(美金 838 千元)			(美金 3 千元)

3. 保證情形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取得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Hamagawa Corp.	<u>\$ 333,025</u> (美金11,000千元)	<u>\$ 59,036</u> (美金1,950千元)	<u>\$ 116,520</u> (美金4,000千元)	<u>\$ -</u>
Hamagawa Holdings	<u>\$ 847,700</u> (美金28,000千元)	<u>\$ 805,921</u> (美金26,620千元)	<u>\$ 844,770</u> (美金29,000千元)	<u>\$ 728,250</u> (美金25,000千元)
蘇州豐川	<u>\$ 45,413</u> (美金1,500千元)	<u>\$ 45,413</u> (美金1,500千元)	<u>\$ 23,304</u> (美金800千元)	<u>\$ 23,304</u> (美金800千元)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對Hamagawa Corp.背書保證取得銀行借款之總額度中，本公司與Hamagawa Corp.可共同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60,550千元（美金2,000千元）及29,130千元（美金1,000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為Hamagawa Corp.及Hamagawa Holdings（含其子公司）背書保證依實際動支金額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利息收入項下，手續費率係雙方議定之：

子 公 司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Hamagawa Holdings (含其子公司)	<u>\$ 3,210</u>	<u>\$ 2,287</u>
Hamagawa Corp.	<u>\$ 149</u>	<u>\$ 2,723</u>

4. 年底餘額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各 該 科 目			估 各 該 科 目		
	金	額	餘 額 %	金	額	餘 額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Hamagawa Malaysia	\$ 4,078		69	\$ 8,519		26
Hamagawa Corp.	<u>1,868</u>	<u>31</u>		<u>23,723</u>	<u>74</u>	
	<u>\$ 5,946</u>	<u>100</u>		<u>\$ 32,242</u>	<u>1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〇 三 十 一 日	〇 三 十 一 日	年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各該 科 目 金 額 餘 額 %			估各該 科 目 金 額 餘 額 %	
(2)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Hamagawa Corp.	\$108,452		96	\$ 977	18
Hamagawa Malaysia	3,368		3	3,664	68
Hamagawa Holdings	<u>851</u>		<u>1</u>	<u>752</u>	<u>14</u>
	<u>\$112,671</u>		<u>100</u>	<u>\$ 5,393</u>	<u>100</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主要包括資金融通、利息收入及代購原料等。

(3) 應付帳款－ 關係人					
Hamagawa Corp.	<u>\$ 13,658</u>		<u>100</u>	<u>\$ 6,187</u>	<u>100</u>
(4)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Hamagawa Corp.	<u>\$ 524</u>		<u>100</u>	<u>\$ -</u>	<u>-</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主要包括修模費用及樣品費用等。

5. 保 證

本公司與兆豐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為九十九年十月至一〇四年十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Hamagawa Holdings與中國信託等十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十月。

6.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薪 資	\$ 8,289	\$ 7,641
獎 金	547	500
紅 利	<u>2,384</u>	<u>1,478</u>
	<u>\$11,220</u>	<u>\$ 9,619</u>

二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業予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土 地	\$ 5,152	\$ 5,152
建 築 物	<u>17,115</u>	<u>17,702</u>
	<u>\$22,267</u>	<u>\$22,854</u>

二三、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長期借款財務比率承諾事項：附註十三。

(二) 保證事項：附註二一(二)3。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四。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即 Hamagawa Corp.）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如下：

- (1)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銷 貨	\$14,822	23
B.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68	31

- (2)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進 貨	\$39,829	86
B.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658	100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	\$ 8,950	30.275	\$ 270,973	\$ 6,900 29.1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76,886	30.275	2,327,721	63,966 29.13
馬幣	5,058	9.1480	46,268	8,092 9.07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	473	30.275	14,330	200 29.13

二六、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係提供予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單一財務報表即不予揭露。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 號	貸 出 資 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註 4)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擔 保 品 名稱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最 高 限 額	
				(註 4)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註 2)	(註 3)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5,963 (USD 3,500)	\$ 105,963 (USD 3,500)	\$ 105,963 (USD 3,500)	1.43	註 1	\$ -	營運週轉	\$ -	\$ -	\$ 393,852	\$ 787,704
1	Hamagawa Holdings	Hamagawa Corp.	其他應收款－流動	157,430 (USD 5,200)	-	-	4	註 1	-	營運週轉	-	-	1,721,325	1,721,325
2	Hamagawa Holdings	Hamagawa Malaysia	其他應收款－流動	18,165 (USD 600)	18,165 (USD 600)	18,165 (USD 600)	4	註 1	-	營運週轉	-	-	1,721,325	1,721,325
3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551,005 (USD 18,200)	523,758 (USD 17,300)	523,758 (USD 17,300)	4	註 1	-	營運週轉	-	-	1,721,325	1,721,325
4	Hamagawa Holdings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21,193 (USD 700)	-	-	4	註 1	-	營運週轉	-	-	1,721,325	1,721,325
5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54,495 (USD 1,800)	54,495 (USD 1,800)	54,495 (USD 1,800)	4	註 1	-	營運週轉	-	-	1,721,325	1,721,325
6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108,110 (RMB 22,500)	99,461 (RMB 20,700)	99,461 (RMB 20,700)	-	註 1	-	營運週轉	-	-	411,528	411,528
7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167,691 (RMB 34,900)	-	-	-	註 1	-	營運週轉	-	-	745,613	745,613
8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7,207 (RMB 1,500)	-	-	-	註 1	-	營運週轉	-	-	88,282	88,282
9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34,595 (RMB 7,200)	34,595 (RMB 7,200)	34,595 (RMB 7,200)	-	註 1	-	營運週轉	-	-	751,032	751,032

註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3：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金額不超過淨值4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4：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30.275換算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4.8049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註3）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1,575,409	\$ 333,025 (USD 11,000)	\$ 333,025 (USD 11,000) (註4)	\$ -	16.91	\$ 1,969,261
0	本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1,575,409	968,800 (USD 32,000)	847,700 (USD 28,000)	-	43.05	1,969,261
0	本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1,575,409	45,413 (USD 1,500)	45,413 (USD 1,500)	-	2.31	1,969,261

註1：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為限，惟對單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不超過淨值80%為限。

註2：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背書保證之總額不逾本公司或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註3：係總額度，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30.275換算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4.8049換算，而已使用額度請參閱附註二(二)3.所述。

註4：其中60,550千元（美金2,000千元）為本公司及Hamagawa Corp.共同使用銀行借款額度。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年 張 數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協禧一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	\$ 2,054	-	\$ 2,054		
	華宏新技一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	2,030	-	2,030		
	台光三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	3,517	-	3,517		
	友信一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	452	-	452		
					<u>\$ 8,053</u>		<u>\$ 8,053</u>		
	股 票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0	\$ 46,268	100	\$ 47,418		註 1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50,000	552,018	100	552,018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290,000	<u>1,775,703</u>	100	<u>1,721,325</u>		註 3
					<u>\$ 2,373,989</u>		<u>\$ 2,320,761</u>		
Hamagawa Corp.	權利證書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3,048	100	USD 2,916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註 2）
Hamagawa Holdings	權利證書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4,664	100	USD 24,628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2,222	89.58	USD 22,222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股 票								
	Ego Tech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540,600	USD 16,373	100	USD 16,135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註 3）
Ego Tech	權利證書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3,593	100	USD 13,593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585	10.42	USD 2,585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	-	-	註 4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子公司	-	-	-	註 4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子公司	-	-	-	註 4	-		

註 1：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 2：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機器作價入帳差異之攤銷。

註 3：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註 4：該子公司尚於設立階段，並未投入資本。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註5)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註5)	本年度認列之(損)益(註5)	備註
				本年	去年						
本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馬來西亞	電腦、家用電器及音響等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141,092 (USD 4,055)	\$ 141,092 (USD 4,055)	12,000,000	100	\$ 46,268	(\$ 28,238) (註1)	(\$ 28,003)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開曼	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各種菱形網、模具及電腦零配件之買賣及相關事業轉投資	140,200 (USD 4,100)	140,200 (USD 4,100)	3,450,000	100	552,018	64,731	64,731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薩摩亞	投資	469,500 (USD 14,290)	469,500 (USD 14,290)	14,290,000	100	1,775,703 <u>\$ 2,373,989</u>	206,507 (註2)	230,400 <u>\$ 267,128</u>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東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USD 4,586	USD 4,586	權利證書	100	\$ 92,278 (USD 3,048)	- (註3)	\$ 1,675 (USD 57)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精密元配件和塑膠射出元配件、電源供應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腔模等	USD 1,540	USD 1,540	權利證書	100	746,703 (USD 24,664)	130,702 (USD 4,447) (註3)	129,879 (USD 4,419)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	USD 14,666	USD 14,666	權利證書	89.58	672,771 (USD 22,222)	76,299 (USD 2,596)	68,363 (USD 2,326)	子公司
	Ego Tech	香港	投資	USD 5,673	USD 5,673		100	495,693 (USD 16,373)	23,248 (USD 791)	23,248 (USD 791)	子公司
Ego Tech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蘇州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USD 4,829	USD 4,829	權利證書	100	411,528 (USD 13,593)	15,460 (USD 526)	15,460 (USD 526)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及平面顯示器元件	USD 834	USD 834	權利證書	10.42	78,261 (USD 2,585)	76,299 (USD 2,596)	7,936 (USD 270)	子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慶	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開發及製造、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	-	-	註4	-	147 (USD 5)	147 (USD 5)	子公司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香港濱川公司	香港		-	-	-	註4	-	-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香港		-	-	-	註4	-	-	-	

- 註1：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之差額，係已實現銷貨毛損淨額。
- 註2：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 註3：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之差額，係機器作價入帳金額差異之攤銷。
- 註4：該子公司尚於設立階段，並未投入資本。
- 註5：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平均年度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30.275 及 29.391 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年度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註1及5)	年底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 (損)益(註 1及3)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註1)	截至年底止 匯回收益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 245,742 (USD 8,117)	(二)(註2)	\$ 138,841 (USD 4,586)	\$ -	\$ 138,841 (USD 4,586)	100	(\$ 1,675) (USD 57)	\$ 92,278 (USD 3,048)	無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銅板等精密元件和塑膠射出元件、電源供應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腔模等	131,696 (USD 4,350)	(二)(註2)	46,624 (USD 1,540)	-	46,624 (USD 1,540)	100	129,879 (USD 4,419)	746,703 (USD 24,664)	無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	605,500 (USD 20,000)	(三)(註2)	469,263 (USD 15,500)	-	469,263 (USD 15,500)	100	76,299 (USD 2,596)	751,032 (USD 24,807)	無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201,329 (USD 6,650)	(二)(註2)	76,747 (USD 2,535)	-	76,747 (USD 2,535)	100	15,460 (USD 526)	411,528 (USD 13,593)	無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塑膠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開發及製造、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註7)	(三)(註2)	-	-	-	(註7)	147 (USD 5)	(註7)	無
				\$ 731,475 (USD 24,161)		\$ 731,475 (USD 24,161)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1及6)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731,475 (USD24,161)	\$1,268,765 (USD41,908)	\$1,181,557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1：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30.275 及 29.391 換算換算。

註 2：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方式(三)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係按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4：依投審會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 5：投資金額包括自台灣匯出及控股公司以自有資金匯出之現金及機器設備投資。

註 6：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尚包括由大陸事業盈餘轉投資美金 6,794 千元及盈餘轉增資美金 6,000 千元。

註 7：該子公司尚於設立階段，並未投入資本。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蕭 欽 銘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九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濱川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其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02,300 千元及 126,499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及 4%，其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2,709 千元及 61,159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及 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濱川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九 日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附註五）	\$ 630,305	14	\$ 789,096	23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及二三）	\$ 256,732	6	\$ 68,237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218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及十一）	109,901	2	9,999	-
	產一流動（附註二、六、十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				
	及二）	8,074	-	15,100	-		債一流動（附註二、六、十二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二						及二）	-	-	1,035	-
	及七）	1,325,602	30	793,023	23	2120	應付票據	2,426	-	5,356	-
1164	應收退稅款	1,452	-	6,242	-	2140	應付帳款	470,029	11	250,642	8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	12,428	-	20,352	1	2160	應付所得稅	17,042	-	5,375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五）	43,405	1	40,846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四）	243,779	6	126,625	4
1210	存貨（附註二、八及二三）	369,617	8	249,007	7	2224	應付設備款	3,532	-	34,218	1
1260	預付款項	27,055	1	20,568	1	2228	其他應付款項	13,785	-	21,062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附註二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及十八）	28,391	1	17,524	1		、二一及二三）	129,688	3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21,446	3	138,169	4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3,747	-	8,18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567,775</u>	<u>58</u>	<u>2,089,927</u>	<u>61</u>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60,661</u>	<u>28</u>	<u>530,730</u>	<u>16</u>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一）	-	-	113	-		長期借款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三）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二一				
1501	土地	7,896	-	9,676	-		及二三）	999,435	23	1,099,822	32
1521	建築物	571,181	13	393,237	11	249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1531	機器設備	1,357,321	31	1,092,268	32		（附註二、十二及二一）	93	-	216,479	6
1551	運輸設備	29,399	1	25,344	1	24XX	長期借款合計	<u>999,528</u>	<u>23</u>	<u>1,316,301</u>	<u>38</u>
1561	辦公設備	147,427	3	101,516	3		其他負債				
15X1	成本合計	<u>2,113,224</u>	<u>48</u>	<u>1,622,041</u>	<u>47</u>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11,764	-	10,954	-
15X9	減：累計折舊	<u>841,071</u>	<u>19</u>	<u>700,637</u>	<u>20</u>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				
		<u>1,272,153</u>	<u>29</u>	<u>921,404</u>	<u>27</u>		二及十八）	157,245	4	120,387	4
1671	未完工程	238,508	5	158,175	5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一）	<u>245</u>	-	<u>224</u>	-
1672	預付設備款	164,219	4	143,041	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69,254</u>	<u>4</u>	<u>131,565</u>	<u>4</u>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u>1,674,880</u>	<u>38</u>	<u>1,222,620</u>	<u>36</u>	2XXX	負債合計	<u>2,429,443</u>	<u>55</u>	<u>1,978,596</u>	<u>58</u>
	無形資產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五）	3,632	-	3,462	-		80,000 千股；發行一〇〇年底 74,040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九及二三）	102,834	3	66,050	2		千股，九十九年底 69,566 千股	<u>740,398</u>	<u>17</u>	<u>695,658</u>	<u>20</u>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06,466</u>	<u>3</u>	<u>69,512</u>	<u>2</u>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二、十六及十七）				
	其他資產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57,020	11	287,330	8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一）	8,185	-	5,127	-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40,973	1	40,973	1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27,423	1	27,241	1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19	-	21,437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					3280	其 他	<u>16,317</u>	-	<u>16,317</u>	<u>1</u>
	二及十八）	13,975	-	11,796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514,329</u>	<u>12</u>	<u>366,057</u>	<u>11</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49,583</u>	<u>1</u>	<u>44,164</u>	<u>1</u>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及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2,608	3	101,546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381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461,731	10	374,521	1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619,720</u>	<u>14</u>	<u>476,067</u>	<u>14</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十六及				
							十七）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814	2	(45,381)	(2)
						3510	庫藏股票－2,000 千股	-	-	(44,661)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淨額	<u>94,814</u>	<u>2</u>	<u>(90,042)</u>	<u>(3)</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1,969,261</u>	<u>45</u>	<u>1,447,740</u>	<u>42</u>
1XXX	資產總計	<u>\$ 4,398,704</u>	<u>100</u>	<u>\$ 3,426,336</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4,398,704</u>	<u>100</u>	<u>\$ 3,426,33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蕭欽群

董事長：蕭欽銘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一 金	〇 額	〇 年	度 %	九 金	十 額	九 年	度 %
	營業收入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六）	\$ 3,298,627		102		\$ 2,327,939		100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61,167</u>		<u>2</u>		<u>9,875</u>		<u>-</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3,237,460		100		2,318,0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十九）	<u>2,744,966</u>		<u>85</u>		<u>1,878,986</u>		<u>81</u>	
5910	營業毛利	<u>492,494</u>		<u>15</u>		<u>439,078</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二）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640		-		11,808		1	
6100	推銷費用	41,628		1		57,979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79,911</u>		<u>6</u>		<u>166,964</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29,179</u>		<u>7</u>		<u>236,751</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263,315</u>		<u>8</u>		<u>202,327</u>		<u>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5,440		-		2,28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附註二）	3,897		-		5,444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1,027		1		-		-	
7250	呆帳轉回利益	8,011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及六）	3,533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六）	1,079		-		51		-	
7480	什項收入	<u>17,874</u>		<u>1</u>		<u>2,580</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50,861</u>		<u>2</u>		<u>10,360</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及二一）	\$		20,623	1		\$		18,252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	-				31,521	2	
7580	財務費用			3,908	-				5,121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六）			-	-				4,107	-	
7880	什項支出			<u>9,760</u>	<u>-</u>				<u>6,339</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4,291</u>	<u>1</u>				<u>65,340</u>	<u>3</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279,885	9				147,347	6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八）			<u>59,127</u>	<u>2</u>				<u>36,727</u>	<u>1</u>	
9600XX	合併總純益	\$		<u>220,758</u>	<u>7</u>		\$		<u>110,620</u>	<u>5</u>	
9601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純益	\$		<u>220,758</u>			\$		<u>110,620</u>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02	\$	3.17	\$		2.19	\$	1.6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3.73		2.93			2.18		1.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本 公 積 (附註二、十六及十七)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附註二、十六及十七)		
		普 通 股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A1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7,805	\$ 131,061	\$ 79,940	\$ -	\$ 418,527	\$ 498,467	\$ 79,359	(\$ 44,661)	\$ 1,282,031
C1	現金增資	60,000	165,800	-	-	-	-	-	-	225,800
F2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	-	29,074	-	-	-	-	-	-	29,074
F9	員工股票紅利	1,914	8,889	-	-	-	-	-	-	10,803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288	27,213	-	-	-	-	-	-	36,501
L1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	4,020	-	-	-	-	-	-	4,020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21,606	-	(21,606)	-	-	-	-
P1	現金股利－19%	-	-	-	-	(126,369)	(126,369)	-	-	(126,369)
P5	股票股利－1%	6,651	-	-	-	(6,651)	(6,651)	-	-	-
M1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110,620	110,620	-	-	110,620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	(124,740)	-	(124,740)
Z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5,658	366,057	101,546	-	374,521	476,067	(45,381)	(44,661)	1,447,740
F9	員工股票紅利	1,231	4,169	-	-	-	-	-	-	5,400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6,752	152,468	-	-	-	-	-	-	209,220
J3	庫藏股註銷	(20,000)	(8,365)	-	-	(16,296)	(16,296)	-	44,661	-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062	-	(11,062)	-	-	-	-
N5	特別盈餘公積	-	-	-	45,381	(45,381)	-	-	-	-
P1	現金股利－8%	-	-	-	-	(54,052)	(54,052)	-	-	(54,052)
P5	股票股利－1%	6,757	-	-	-	(6,757)	(6,757)	-	-	-
M1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220,758	220,758	-	-	220,758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	140,195	-	140,195
Z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740,398</u>	<u>\$ 514,329</u>	<u>\$ 112,608</u>	<u>\$ 45,381</u>	<u>\$ 461,731</u>	<u>\$ 619,720</u>	<u>\$ 94,814</u>	<u>\$ -</u>	<u>\$ 1,969,2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純益	\$ 220,758	\$ 110,62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127,980	130,424
A20400	攤 銷	274,605	130,639
A20500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8,011)	1,736
A212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020
A21700	公司債折價攤銷	3,437	4,313
A22000	退 休 金	640	577
A222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50,497	28,434
A22300	存貨盤(盈)虧	(2,613)	5,593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3,897)	(5,444)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4,612)	4,056
A24800	遞延所得稅	(5,227)	7,487
A29900	其 他	300	(2,25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13)	30
A31140	應收帳款	(457,186)	101,576
A31160	其他應收款	(28,376)	(9,671)
A31180	存 貨	(156,158)	(56,133)
A31210	預付款項	(7,695)	(8,767)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4,522)	(24,627)
A32120	應付票據	(2,930)	2,347
A32140	應付帳款	201,385	37,132
A32160	應付所得稅	11,656	(10,120)
A32170	應付費用	140,600	(2,95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8,971)	4,114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5,482	1,7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7,129</u>	<u>454,88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	(\$ 8,085)
B0020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價款	-	506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518,526)	(389,071)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2,724	9,901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228,205)	(166,407)
B02800	質押定期存款減少 (增加)	1,177	(8,858)
B02900	購置無形資產	(31,914)	(29,946)
B047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460)	(393)
B04800	其他資產減少	(1,208)	(4,58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8,412)	(596,93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減少)	179,204	(502,573)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減少)	99,902	(129,957)
C004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70,000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	1,161,45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	(350,000)
C016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4)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54,052)	(126,369)
C02200	現金增資	-	225,800
C099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成本	-	(2,800)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5,054	545,467
DDDD	匯率影響數	27,438	(24,418)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 (減少) 數	(158,791)	378,99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789,096	410,100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630,305	\$ 789,096
FFFF	補充揭露資訊		
F00300	支付利息	\$ 22,414	\$ 24,184
F00400	支付所得稅	50,423	45,925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一 〇 〇 年 度</u>	<u>九 十 九 年 度</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29,688	\$ -
G00700	盈餘轉增資	6,757	6,651
G008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209,220	36,501
G03500	庫藏股註銷	44,661	-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487,840	\$ 387,521
H00500	應付購買設備款減少	<u>30,686</u>	<u>1,550</u>
H008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518,526</u>	<u>\$ 389,0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璿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七十二年於高雄縣大發工業區內設立，主要經營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及模具之製造、加工與銷售及電腦週邊產品之沖壓件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八月奉准公開發行，並自九十四年七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股票代號為 1569。另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九十九年一月奉准上櫃買賣，代號分別為 15692 及 15693，一〇〇年十二月依本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代碼 15692）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並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九日終止櫃檯買賣事宜，另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代碼 15693）預訂將於一〇一年一月十八日終止櫃檯買賣事宜。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4,383 人及 2,617 人。

茲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簡述如下：

(一)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Hamagawa Malaysia)

Hamagawa Malaysia 係於七十九年七月在馬來西亞檳城設立，主要從事電腦、家用電器及音響等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額為 141,092 千元（美金 4,055 千元）。

(二) Hamagawa Corp.

Hamagawa Corp. 係於八十七年二月在開曼群島設立，主要從事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各種菱形網、模具及電腦零配件之買賣及相關事業之轉投資。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額為 140,200 千元（美金 4,100 千元）。Hamagawa Corp. 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共 187,968 千元（包括美金 335

千元及港幣 40,586 千元) 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之資本支出。

Hamagawa Corp.轉投資設立之公司為濱川金屬(東莞)有限公司(東莞濱川，持有 100%)，設立於中國廣東省東莞市，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額為美金 4,586 千元，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三) Meltek Limited

九十一年八月本公司在香港投資設立 Meltek Limited，持股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腦零配件及金屬製品之買賣。惟已於九十九年五月底結束營業，是以編製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時，僅納入九十九年一月至五月之收益及費損。

(四)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九十二年八月本公司在薩摩亞投資設立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Hamagawa Holdings，持股 100%)，並於九十九年三月至四月陸續對 Hamagawa Holdings 增加投資 102,174 千元(美金 3,200 千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額為 469,500 千元(美金 14,290 千元)，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共 533,075 千元(美金 16,357 千元) 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資本支出。

Hamagawa Holdings 轉投資子公司包括：

1.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蘇州濱川，持有 100%)，蘇州濱川設立於中國江蘇省蘇州市，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精密元配件及電腦鍵盤等。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蘇州濱川之投資額為美金 1,540 千元。
2.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蘇州豐川，Hamagawa Holdings 持有其 89.58% 股權；其餘 10.42% 股權由 Ego Tech 所持有)，於九十五年十一月在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設立，主要從事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及通訊產

品用之五金製品及平面顯示器元件。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至八月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對蘇州豐川增加投資美金 8,000 千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匯出累積投資蘇州豐川計美金 15,500 千元（含透過 Ego Tech 投資美金 834 千元）。

3.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Ego Tech, 持有 100%)，於九十六年五月本公司間接由 Hamagawa Holdings 在香港成立。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 5,673 千元，其轉投資子公司包括：

(1)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奇模公司），九十六年五月由 Ego Tech 向關係人購買奇模公司全部股權，該公司九十一年十月在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設立，主要從事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料零件等業務，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投資奇模公司計美金 2,535 千元及大陸事業盈餘轉投資美金 2,294 千元。

(2) 九十九年八月參與投資蘇州豐川美金 834 千元。

(3)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重慶豐川）於一〇〇年十一月在中國重慶市設立，主要從事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等。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公司尚處於籌設階段，並未投入資本。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包括本公司及附註一所述各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其中 Meltek Limited 係於九十九年五月底清算完結，是以編製時，僅納入一至五月之收益及費損。編製合

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業已銷除。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其功能性貨幣記帳，本公司所有國外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按下列方式換算為新台幣：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功能性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紅利暨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

年內清償之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

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款項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固定資產

土地以成本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按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建築物，三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十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二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損失或利益。

(十) 土地使用權

子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及設立在大陸之子公司所支付之土地使用權，按五十至六十年攤銷。

(十一)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自製模具及購入電腦軟體等，按一至十年攤銷。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面額列入應付短期票券，其發行時預付之利息費用列為未攤銷折價，並作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未攤銷折價則於發行期間攤銷為利息費用。

(十三)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後之差額，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權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新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債券持有人執行賣回權時，本公司將所支付之現金視為全數用以清償負債組成要素，而將相關轉換權視為被放棄而失效。賣回價格與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應認列為當年度損益，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則轉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十四)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之交易成本列為長期借款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

(十五)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於沖抵退休準備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後，倘有不足，則作為撥付當年度費用。依據退休金精算結果應補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未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列入資產負債表項下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子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及大陸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相對提撥之退休基金或養老保險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所得稅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現金增資依公司法保留由員工認購之股份，係屬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於既得日後，不得再調整該商品或勞務原認列金額，但得作權益科目間之調整。

(十八)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估計為費用。當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紅利之對象若係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者，估列此部分應付員工紅利時，本公司係列記為相對長期股權投資之增加；該從屬公司並同時等額認列費用及股東權益之增加。

(十九)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十)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貨物交付客戶或外銷裝船時）認列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二一) 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一

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合併總純益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請參閱附註二六。

四、母子公司間已沖銷之重要交易事項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其資訊如附表六。該等交易業已依規定沖銷。

五、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5,714	\$ 3,192
銀行支票存款	34	15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活期存款	\$536,759	\$586,199
銀行定期存款	<u>87,798</u>	<u>199,552</u>
	<u>\$630,305</u>	<u>\$789,096</u>

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有質押定存42,405元及38,007千元，已依其流動性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及賣回權—淨額(附註十二)	\$ 21	\$ 5,668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u>8,053</u>	<u>9,432</u>
	<u>\$ 8,074</u>	<u>\$15,100</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附註十二)	\$ -	\$ 1,035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附有之贖回及賣回權利，以及投資國內其他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評價損益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 3,533	(\$ 4,107)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u>1,079</u>	<u>51</u>
	<u>\$ 4,612</u>	<u>(\$ 4,056)</u>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13	\$ -
應收帳款	<u>1,340,691</u>	<u>815,283</u>
	1,340,704	815,283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15,102</u>	<u>22,260</u>
	<u>\$1,325,602</u>	<u>\$793,023</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年初餘額	\$22,260	\$21,652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8,011)	1,736
匯率影響數	853	(1,128)
年底餘額	<u>\$15,102</u>	<u>\$22,260</u>

八、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111,162	\$109,002
物 料	7,131	1,587
在 製 品	103,972	12,675
製 成 品	146,926	117,628
商 品	426	8,115
	<u>\$369,617</u>	<u>\$249,007</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46,851千元及21,038千元，已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之減項。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存貨轉列營業成本	\$2,745,887	\$1,901,259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50,497	28,434
存貨盤（盈）虧淨額	(2,613)	5,59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53,591)	(57,317)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786	1,017
	<u>\$2,744,966</u>	<u>\$1,878,986</u>

九、固定資產及土地使用權

(一) 累計折舊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建 築 物	\$107,484	\$ 84,955
機器設備	639,112	537,776
運輸設備	15,195	17,626
辦公設備	79,280	60,280
	<u>\$841,071</u>	<u>\$700,637</u>

(二) 子公司奇模公司之土地及廠房係向非關係人承租，廠房分一、二期，租期皆八年，分別於一〇三年一月及一〇三年十月到期，租賃雙方約定承租期間承租方享有優先承購權，若無意承購，則享有續租權，惟租賃期間不得少於五年，租金每三個月支付一次。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 8,463 千元及 8,644 千元。

上述租賃契約未來五年之應付租金列示如下（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兌新台幣匯率 4.8049 換算）：

	金 人 民 幣	額 新 台 幣
一〇一年度	\$ 1,861	\$ 8,942
一〇二年度	1,861	8,942
一〇三年一月至十月	664	3,190

(三) 土地使用權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年初餘額	\$ 66,050	\$41,838
本年度單獨取得	31,914	29,946
減：本年度攤銷	1,610	1,196
匯率影響數	<u>6,480</u>	(<u>4,538</u>)
年底餘額	<u>\$102,834</u>	<u>\$66,050</u>

子公司持有之土地使用權部分供作融資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三揭露。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主係子公司蘇州豐川擴建廠房之工程款及購置機器設備所發生之成本。

十、短期借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週轉性借款，年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為 1.20%～1.64%及 1.79%	\$208,495	\$23,304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借款，年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為 3.00% 及 1.99%	\$ 31,519	\$ 35,556
銀行透支，年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分別為 7.85% ~ 8.60% 及 7.55% ~ 8.30%	<u>16,718</u>	<u>9,377</u>
	<u>\$256,732</u>	<u>\$68,237</u>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年 率 率 (%)	金 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兆豐票券／兆豐票券	0.91	\$ 50,000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88	30,000
國際票券／國際票券	0.96	<u>30,000</u>
		1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99</u>
		<u>\$109,901</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50	\$ 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1</u>
		<u>\$ 9,999</u>

十二、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一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茲列示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次國內有擔保及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公司債之贖回權及賣回權－淨額	<u>\$ 21</u>	<u>\$ 5,668</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 負債組成要素		
1. 公司債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	\$ -	\$ 150,000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	<u>100</u>	<u>79,500</u>
	100	229,500
減：公司債折價（有效 利率分別為 1.75 及 2.00%）	<u>7</u>	<u>13,021</u>
	<u>\$ 93</u>	<u>\$ 216,479</u>
2.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公 司債之賣回權	<u>\$ -</u>	<u>\$ 1,035</u>
(三)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	\$ 6,445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u>19</u>	<u>14,992</u>
	<u>\$ 19</u>	<u>\$ 21,437</u>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係以票面金額發行，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分別認列，包含賣回權及贖回權，列入資產負債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部分係採利息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折價之攤提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彙總如下：

(一)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2. 發行總額：15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500 千元）。
3. 面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三年，一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擔保情形

係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9.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項公司債持有人於一〇〇年度提出面額150,000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3,756千股，因是產生114,847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6,445千元。

10.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42.2 元，轉換價格因股利分配除息分別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二日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0.1 元及 39.7 元，請參閱下列第(3)點反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

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2.52% (年收益率為 1.25%) 及 103.80% (年收益率為 1.25%) 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二)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2. 發行總額：12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300 千元）。
3. 面 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五年，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項公司債部分持有人在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分別以面額79,400千元及40,500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共1,919千股及929千股，因是產生59,039千元及34,850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14,973千元及7,637千元。

9.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43.6 元，轉換價格因股利分配除息分別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二日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1.4 及 41.0 元，請參閱下列第(3)點反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0.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五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4.57%（年收益率為 1.50%）及 107.73%（年收益率為 1.50%）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十三、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團聯貸案(中國信託等十家) 美金借款 25,000 千元，自一〇〇一年七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七期攤還。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浮動之年利率分別為 1.45% 及 1.09%	\$ 756,875	\$ 728,250
銀行團聯貸案(兆豐等七家) 自一〇〇一年十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七期攤還。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浮動之年利率分別為 1.64% 及 1.40%	375,000	375,000
減：聯貸主辦費用	<u>2,752</u>	<u>3,428</u>
	1,129,123	1,099,82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9,688</u>	<u>-</u>
	<u>\$ 999,435</u>	<u>\$1,099,822</u>

九十九年七月本公司之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十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貸款額度為美金 25,000 千元之有擔保借款，不得循環使用。上述貸款合約訂有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之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比率須符合約定之限制：

- (一)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二)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60%。
- (三) 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 5 倍（含）以上。
- (四)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2 億元。

九十九年十月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兆豐）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貸款額度為 3.75 億元之有擔保借款（附註二三），不得循環使用。上述貸款合約訂有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比率須符合約定之限制：

- (一) 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含）以上。
- (二) 負債比率：應維持於 160%（含）以下。
- (三)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於 5 倍（含）以上。

(四) 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12 億元（含）以上。

前述各項財務比率及標準，係以經會計師簽證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尚符合上述財務比率及標準。

十四、應付費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5,442	\$ 32,895
應付加工及模具費	51,016	55,22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1,467	5,803
應付利息	1,222	1,503
應付勞務費	2,067	1,742
其他	<u>112,565</u>	<u>29,462</u>
	<u>\$243,779</u>	<u>\$126,625</u>

十五、員工退休金

(一) 本公司退休辦法及淨退休金成本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76 千元及 2,053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38 千元及 1,045 千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服務成本	\$ 82	\$ 157
利息成本	343	28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19)	(\$ 9)
攤銷數	<u>732</u>	<u>610</u>
	<u>\$ 1,138</u>	<u>\$ 1,045</u>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404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7,565</u>	<u>11,650</u>
累積給付義務	12,969	11,65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6,264</u>	<u>5,516</u>
預計給付義務	19,233	17,16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204</u>)	(<u>696</u>)
提撥狀況	18,029	16,47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552)	(5,160)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5,345)	(3,818)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列入遞延退休金成本)	<u>3,632</u>	<u>3,462</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1,764</u>	<u>\$10,954</u>
既得給付	<u>\$ 7,055</u>	<u>\$ -</u>
3. 精算假設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25%	3.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4.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498</u>	<u>\$ 468</u>
5.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二) 子公司退休辦法及淨退休金成本

子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依馬來西亞法令規定，按每月薪資百分之二十四（其中百分之十三由公司提撥，百分之十一則由員工相對提撥）提撥退休基金予政府有關部門，供員工退休時支領之。

子公司東莞濱川、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依大陸法令規定按當地標準工資百分之二十一（其中百分之十三由公司提撥，百分之八則由員工相對提撥）提撥養老保險費予政府有關部門，供員工退休時支領之。

子公司奇模公司依大陸法令規定按當地標準工資百分之三十一～五十五（其中百分之二十～三十二由公司提撥，百分之十一～二十三由員工相對提撥）提撥養老保險費予政府有關部門，供員工退休時支領之。

Hamagawa Malaysia 及大陸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退休金費用合計分別為 30,187 千元及 27,198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退休金費用為 33,601 千元及 30,296 千元。

十六、母公司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

九十九年一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0% 由員工參與認購（員工認股權），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將給與日衡量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薪資費用，並同額貸記資本公積－認股權，是項資本公積嗣依員工行使認股權或放棄認股權分別轉列發行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及其他資本公積。員工參與認購現金增資之相關資訊如下：

<u>認購情形（九十九年度）</u>	<u>單位（千股）</u>
本期給與	600
減：本期認購	127
本期放棄	<u>473</u>
期末流通在外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新台幣元）	<u>\$ 6.7</u>

於九十九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47.2元。

本公司採用四元樹法，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認 股 權 憑 證
給與日股價（新台幣元）	44.8 元
行使價格（新台幣元）	38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41.55%
預期存續期間	3 日
預期股利率	5.09%
無風險利率	0.81%

上述預期股價波動率係採用本公司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前二百四十日之股價日報酬率計算而得。

資本公積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變動情形如下：

	發 股 票	行 長 溢 價	期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權 之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76,940	\$ 40,973	\$ -	\$ 13,148	\$ 131,061
現金增資—九十九年一月 認列可轉換公司之權益組成 要素	165,800	-	-	-	165,800
九十八年度員工股票紅利	-	-	29,074	-	29,07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8,889	-	-	-	8,889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34,850	-	(7,637)	-	27,213
員工認股權	-	-	4,020	-	4,020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 額	851	-	(4,020)	3,169	-
九十九年度員工股票紅利	287,330	40,973	21,437	16,317	366,05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169	-	-	-	4,169
註銷庫藏股	173,886	-	(21,418)	-	152,468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 額	(8,365)	-	-	-	(8,365)
	\$ 457,020	\$ 40,973	\$ 19	\$ 16,317	\$ 514,329

上述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於其他項下之資本公積 16,317 千元包括發行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於九十七年行使賣回權以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員工放棄參與現金增資，依規定分別自認股權項下轉列 13,148 千元及 3,169 千元至其他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

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為止。
- (二)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三)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扣除(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3% 以下。
- (四) 員工紅利係扣除(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1% 至 10%。
- (五) 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於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依法令規定先就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因應未來預計資本支出之需要，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部分分派股票股利及部分分派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 20% 至 100%，股票股利 0% 至 80%。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達 20% 以上者，或得視資金情形，調整現金股利發放比例為 50% 至 100%，股票股利 0% 至 50%，依上述原則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本期淨利減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金額以章程規定之比例區間計算估列固定金額。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底估列之當期應付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 10,467 千元及 4,803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1,000 千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062	\$ 21,606		
特別盈餘公積	45,381	-		
普通股股利－股票	6,757	6,651	\$ 0.1	\$ 0.1
普通股股利－現金	54,052	126,369	0.8	1.9
	<u>\$ 117,252</u>	<u>\$ 154,626</u>	<u>\$ 0.9</u>	<u>\$ 2.0</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費用之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工紅利	\$ 5,400	\$ 10,803
董監事酬勞	1,000	1,000

員工紅利係以股票紅利發放，股票紅利股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分別為 123 千股及 191 千股，係按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數）計算。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400	\$ 1,000	\$ 10,803	\$ 1,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				
金額	<u>5,011</u>	<u>1,000</u>	<u>10,594</u>	<u>1,000</u>
差異數	<u>\$ 389</u>	<u>\$ -</u>	<u>\$ 209</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費用差異主要係會計估計變動，已分別調整為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九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076	
現金股利	133,276	\$ 1.8
股票股利	-	-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係因子公司外幣報表換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十七、庫藏股票

自九十七年六月起，本公司依規定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2,000 千股，原預計伺機轉讓予員工；嗣於一〇〇年九月本公司決定辦理減資變更登記註銷該等庫藏股，除沖減普通股股本 20,000 千元外，尚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庫藏股 44,661 千元、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8,365 千元及未分配盈餘 16,296 千元。

十八、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前淨利按適用稅率估		
列之所得稅費用	\$116,530	\$45,899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額	(10,464)	(1,022)
其 他	(<u>37,695</u>)	(<u>37,963</u>)
課稅所得估列之稅額	68,371	6,914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利		
益	(6,826)	19,77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6,143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u>-</u>	(<u>3,072</u>)
合併當期應納所得稅	61,545	29,76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9,017	23,720
投資抵減	(440)	540
虧損扣抵	(10,517)	5,400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		
變動影響數	-	(16,233)
匯率影響數	(5,277)	(1,624)
備抵評價	(5,398)	(5,940)
以前年度所得稅影響	<u>197</u>	<u>1,100</u>
所得稅費用	<u>\$ 59,127</u>	<u>\$36,727</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以下稱「產創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百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原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投資抵減得於發生年度及其後四年內抵減應納稅額，如同時適用產創條例之研發投抵時，應先使用產創研發投抵，並以應納稅額之 30% 為上限，再使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投資抵減，抵減總金額以應納稅額之 50% 為上限，惟最後抵減年度得全部抵減。

另子公司享有之免稅優惠及所得稅率分述如下：

1. 子公司 Hamagawa Corp.、Hamagawa Holdings 及 Ego Tech 依當地法令免繳納所得稅。

2. 子公司東莞濱川及蘇州濱川依大陸當地法令，適用 25% 稅率。
3. 子公司奇模公司依大陸當地法令規定，享有自營運獲利年度起前二年（九十三至九十四年度）免徵所得稅及往後三年（九十五至九十七年度）企業所得稅減半徵收（原為 15%，減免為 7.5%）及免徵地方所得稅 3% 之所得稅優惠，惟大陸稅法修訂，將稅率改為 25%，舊有企業可有五年之緩衝期，逐年增加至 25%，奇模公司九十九年度適用稅率為 22%（減免其 3% 之所得稅優惠）；一〇〇年度依緩衝期間租稅稅率調整稅率為 24%（減免其 1% 之所得稅優惠）。
4. 子公司蘇州豐川依大陸當地法令規定，享有自營運年度起前二年（九十七至九十八年度）免徵所得稅及往後三年（九十九至一〇一年度）企業所得稅減半徵收（原為 25%，減免為 12.5%）。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未使用投資抵減	\$ 719	\$ 279
未使用虧損扣抵	9,227	10,058
備抵存貨損失	8,205	3,208
備抵呆帳	1,939	2,524
其 他	<u>16,633</u>	<u>8,721</u>
	36,723	24,790
減：備抵評價	<u>8,332</u>	<u>7,266</u>
	<u>\$ 28,391</u>	<u>\$ 17,524</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主係遞延模具費用	<u>\$ 13,975</u>	<u>\$ 11,79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		
未使用資本抵減	\$ 23,652	\$ 19,994
未使用虧損扣抵	17,368	6,02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 他	\$ 1,381	\$ 1,274
	42,401	27,288
減：備抵評價	<u>15,442</u>	<u>16,236</u>
	26,959	11,052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039)	-
海外投資利益	(146,955)	(121,661)
折舊財稅差	(8,210)	(9,778)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157,245)</u>	<u>(\$120,387)</u>

如附註一所述，子公司 Hamagawa Corp.及 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分別決議將保留部分累積盈餘供未來資本支出及長期營運資金之用，不擬分配，是以此項保留之海外轉投資未予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u>\$ 970</u>	<u>\$ 719</u>	一〇三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因虧損扣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 生 年 度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九十七年	\$ 1,235	\$ 210	一〇七(核定數)
九十八年	57,928	9,848	一〇八(申報數)
九十九年	43,000	7,310	一〇九(申報數)
一〇〇年	<u>54,277</u>	<u>9,227</u>	一一〇(預計數)
	<u>\$156,440</u>	<u>\$26,595</u>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505513840 號函	97.01.01~101.12.31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805568080 號函	100.01.01~104.12.31

Hamagawa Malaysia 未使用之資本抵減可供抵減其未來年度課稅所得為 95,367 千元。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大陸子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之企業所得稅業經當地稅務機關批復。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9,299 千元及 13,364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5%（預計）及 3.61%（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依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營利事業所得稅）。國外股東僅能就已實際繳納之未分配盈餘課徵 10%稅額部分分配扣抵金額，用以抵減股利分配之扣繳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	資	\$ 618,761	\$ 96,062	\$ 714,823		\$ 340,305	\$ 89,086	\$ 429,391					
保	險	7,351	7,581	14,932		7,232	3,880	11,112					
退	休	27,919	5,682	33,601		25,219	5,077	30,296					
其	他	13,865	7,183	21,048		9,197	7,243	16,440					
		<u>\$ 667,896</u>	<u>\$ 116,508</u>	<u>\$ 784,404</u>		<u>\$ 381,953</u>	<u>\$ 105,286</u>	<u>\$ 487,239</u>					
折 舊		\$ 118,307	\$ 9,673	\$ 127,980		\$ 120,702	\$ 9,722	\$ 130,424					
攤	銷	264,555	10,050	274,605		121,599	9,040	130,639					

二十、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4.02</u>	<u>\$ 3.17</u>	<u>\$ 2.19</u>	<u>\$ 1.64</u>
稀釋每股盈餘	<u>\$ 3.73</u>	<u>\$ 2.93</u>	<u>\$ 2.18</u>	<u>\$ 1.64</u>

本公司及子公司計算合併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279,885	\$ 220,758	\$ 147,347	\$ 110,6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3,011)	(3,011)	-	-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76,874</u>	<u>\$ 217,747</u>	<u>\$ 147,347</u>	<u>\$ 110,620</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年初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69,566	61,781
加（減）：購買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	(2,000)	(2,000)
現金增資	-	5,573
九十八年度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	-	665
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股數	649	631
員工紅利配發股票	30	104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 〇 〇 年 度</u>	<u>九 十 九 年 度</u>
可轉換公司 債行使轉 換權之加 權平均股 數	<u>1,397</u>	<u>676</u>
年底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69,642	67,430
本期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員工認股權	-	2
可轉換公司債	4,321	-
員工分紅	<u>292</u>	<u>220</u>
年底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u>74,255</u>	<u>67,652</u>

經測試可轉換公司債於九十九年度具反稀釋作用，是以不予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九十九年度基本每股盈餘時，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是以九十九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2.21 元及 1.66 元減少為 2.19 元及 1.64 元；稅前及稅後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2.20 元及 1.65 元減少為 2.18 元及 1.64 元。

二一、金融商品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8,053	\$ 8,053	\$ 9,432	\$ 9,43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13	113
存出保證金	8,185	8,185	5,127	5,127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	93	94	216,479	360,1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分)	1,129,123	1,129,123	1,099,822	1,099,822
存入保證金	245	245	224	224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	21	5,668	5,66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1,035	1,035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等。此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是以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為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存出或定存抵繳，無確定之收款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4.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平價值，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

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資訊一致；長期借款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長期借款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評價利益（損失）	\$ 4,612	(\$ 4,056)

(四) 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具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 536,233	\$ 586,199
金融負債	1,129,123	1,099,822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5,440 千元及 2,285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20,623 千元及 18,252 千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底之淨金融資產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馬幣及人民幣倘若升值1%，將使公平價值減少約1,137千元（重大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參閱附註二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

應收款。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金額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分別計有983,491千元及666,527千元（各占該期末合併應收帳款總額之73%及82%）係顯著集中於某些集團客戶餘額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應收款淨額 %	金額		佔應收款淨額 %
甲集團	\$362,933		27	\$ 98,574		12
乙集團	331,363		25	317,068		40
丙集團	289,195		22	250,885		32
	<u>\$983,491</u>		<u>74</u>	<u>\$666,527</u>		<u>84</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除平日之營運資金外，尚有未動用之銀行借款額度可支應本公司之營運與投資。另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亦有充足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認為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不重大。

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若市場利率提高1%，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年利息費用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13,859千元及11,681千元。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 資	\$14,639	\$13,071
獎 金	775	500
紅 利	<u>2,384</u>	<u>1,478</u>
	<u>\$17,798</u>	<u>\$15,049</u>

(二) 保 證

本公司與兆豐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詳附註十三），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自九十九年十月至一〇四年十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十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詳附註十三），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十月。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下列資產予銀行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質押定存	\$ 42,404	\$ 38,007
固定資產		
土 地	7,896	9,676
建 築 物	315,122	158,458
機器設備	36,355	36,641
運輸設備	401	838
辦公設備	1,000	609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23,282	39,855
存 貨	<u>-</u>	<u>10,770</u>
	<u>\$426,460</u>	<u>\$294,854</u>

二四、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子公司蘇州豐川及奇模因進口貨物而委由銀行對中國大陸海關出具保證函共約 8,332 千元。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四。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即 Hamagawa Corp.）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如下：
 - (1)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銷 貨	\$14,822	23
B.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68	31

(2)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進 貨	\$39,829	86
B.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658	100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六。

二六、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金屬事業部門－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等五金製品及零組件之相關業務。
- 塑膠事業部門－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料零件等業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金屬事業部	塑膠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一 ○ ○ 年 度				
來自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2,899,740	\$ 337,720	\$ -	\$ 3,237,460
來自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72,267</u>	<u>-</u>	<u>(72,267)</u>	<u>-</u>
收入合計	<u>\$ 2,972,007</u>	<u>\$ 337,720</u>	<u>(\$ 72,267)</u>	<u>\$ 3,237,460</u>
部門利益	<u>\$ 275,336</u>	<u>\$ 27,199</u>	<u>(\$ 39,220)</u>	<u>\$ 263,315</u>
利息費用			(20,623)	
其他營業外收益			50,861	
其他營業外費損			(13,66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u>\$ 279,885</u>	
折舊費用	<u>\$ 109,878</u>	<u>\$ 18,102</u>		
九 十 九 年 度				
來自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1,943,729	\$ 374,335	\$ -	\$ 2,318,064
來自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206,508</u>	<u>-</u>	<u>(206,508)</u>	<u>-</u>
收入合計	<u>\$ 2,150,237</u>	<u>\$ 374,335</u>	<u>(\$ 206,508)</u>	<u>\$ 2,318,064</u>
部門利益	<u>\$ 123,719</u>	<u>\$ 34,550</u>	<u>\$ 44,058</u>	<u>\$ 202,327</u>
利息費用			(18,252)	
其他營業外收益			10,360	
其他營業外費損			(47,08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u>\$ 147,347</u>	
折舊費用	<u>\$ 111,573</u>	<u>\$ 18,851</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金屬事業部	塑膠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一 ○ ○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部門總資產	<u>\$ -</u>	<u>\$ -</u>	<u>\$ -</u>	<u>\$ -</u>
部門總負債	<u>\$ -</u>	<u>\$ -</u>	<u>\$ -</u>	<u>\$ -</u>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部門總資產	<u>\$ -</u>	<u>\$ -</u>	<u>\$ -</u>	<u>\$ -</u>
部門總負債	<u>\$ -</u>	<u>\$ -</u>	<u>\$ -</u>	<u>\$ -</u>

因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與營運決策者，故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皆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金屬事業部	塑膠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一〇〇年度				
折舊與攤銷	\$ 320,098	\$ 82,487	\$ -	\$ 402,585
九十九年度				
折舊與攤銷	\$ 205,862	\$ 55,201	\$ -	\$ 261,063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及中國。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亞洲	\$ 44,641	\$ 193,202	\$ 46,193	\$ 30,339
	3,192,819	2,124,862	1,767,129	1,290,811
	<u>\$ 3,237,460</u>	<u>\$ 2,318,064</u>	<u>\$ 1,813,322</u>	<u>\$ 1,321,15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銷貨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客戶	金額 %	金額 %
甲公司	\$ 931,253 29	\$ 71,726 3
乙公司	746,442 23	873,267 38
丙公司	619,407 19	664,890 29
丁公司	337,259 10	- -
	<u>\$2,634,361 81</u>	<u>\$1,609,883 70</u>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3,625	30.275	\$ 1,926,247	\$ 44,278	29.13	\$ 1,289,818
人民幣	130,373	4.8049	626,429	65,747	4.3985	289,188
馬幣	2,012	9.1480	18,406	2,386	9.0690	21,639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0,959	30.275	2,148,284	32,875	29.13	957,649
人民幣	106,552	4.8049	511,972	34,480	4.3985	151,660
馬幣	2,679	9.1480	24,507	1,605	9.0690	14,556

二八、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會計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會計主管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九十八年七月一日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	已完成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目 的	執 行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部		已完成
	◎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未委任會計師協助)		財務部、資訊部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部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					
	◎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務部		未完成(進度正常)
	◎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部		未完成(進度正常)
	◎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未委任會計師協助)		財務部、稽核及各單位		未完成(進度正常)

(二)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認列與衡量重大差異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員工福利	依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允許將退休金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精算損益須採用攤銷方式認列。轉換為 IFRSs 後，得選擇將來自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遞延費用	依據 IFRSs 無遞延費用科目，故需將攸關之資產重分類列入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根據我國會計準則，本公司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惟依 IFRSs 規定，應列為預付租賃款。

2. 表達與揭露重大差異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依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上表各項差異中之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而於轉換時不致產生重大影響金額。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

準則	主要內容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0 年 7 月 1 日及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2009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一對 IAS 39 之修正（註）	2009 年 1 月 1 日及 20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修訂）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註）	於會計年度結束日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含）以後之財務報表開始生效

註：由於我國對 IAS 39 目前係採用 2009 年版本，故 IASB 於 2009 年發布之 IAS 39 修正內容暫不適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4)	年 底 餘 額 (註4)	已 使 用 額 度 (註4)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名 稱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2)	資 金 貸 與 最 高 限 額 (註3)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5,963 (USD 3,500)	\$ 105,963 (USD 3,500)	\$ 105,963 (USD 3,500)	1.43	註1	\$ -	營運週轉	\$ -	-	\$ -	\$ 393,852	\$ 787,704
1	Hamagawa Holdings	Hamagawa Corp.	其他應收款－流動	157,430 (USD 5,200)	-	-	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721,325	1,721,325
2	Hamagawa Holdings	Hamagawa Malaysia	其他應收款－流動	18,165 (USD 600)	18,165 (USD 600)	18,165 (USD 600)	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721,325	1,721,325
3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551,005 (USD 18,200)	523,758 (USD 17,300)	523,758 (USD 17,300)	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721,325	1,721,325
4	Hamagawa Holdings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21,193 (USD 700)	-	-	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721,325	1,721,325
5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54,495 (USD 1,800)	54,495 (USD 1,800)	54,495 (USD 1,800)	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721,325	1,721,325
6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108,110 (RMB 22,500)	99,461 (RMB 20,700)	99,461 (RMB 20,700)	-	註1	-	營運週轉	-	-	-	411,528	411,528
7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167,691 (RMB 34,900)	-	-	-	註1	-	營運週轉	-	-	-	745,613	745,613
8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7,207 (RMB 1,500)	-	-	-	註1	-	營運週轉	-	-	-	88,282	88,282
9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34,595 (RMB 7,200)	34,595 (RMB 7,200)	34,595 (RMB 7,200)	-	註1	-	營運週轉	-	-	-	751,032	751,032

註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3：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金額不超過淨值4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4：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30.275換算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4.8049換算。

註5：合併財務報表已沖銷。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註3）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1,575,409	\$ 333,025 (USD 11,000)	\$ 333,025 (USD 11,000) (註4)	\$ -	16.91	\$ 1,969,261
0	本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1,575,409	968,800 (USD 32,000)	847,700 (USD 28,000)	-	43.05	1,969,261
0	本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1,575,409	45,413 (USD 1,500)	45,413 (USD 1,500)	-	2.31	1,969,261

註1：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為限，惟對單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不超過淨值80%為限。

註2：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背書保證之總額不逾本公司或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註3：係總額度，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30.275換算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4.8049換算。

註4：其中60,550千元（美金2,000千元）為本公司及Hamagawa Corp.共同使用銀行借款額度。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度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張 數	／ 股 數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		\$ 2,054	-	\$ 2,054	
	協禧一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		2,030	-	2,030	
	華宏新技一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		3,517	-	3,517	
	台光三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		452	-	452	
	友信一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 8,053</u>		<u>\$ 8,053</u>	
	股 票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0		\$ 46,268	100	\$ 47,418	註 1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50,000		552,018	100	552,018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290,000		<u>1,775,703</u>	100	<u>1,721,325</u>	註 3
						<u>\$ 2,373,989</u>		<u>\$ 2,320,761</u>	
Hamagawa Corp.	權利證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3,048	100	USD 2,916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2)
	濱川金屬 (東莞) 公司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權利證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4,664	100	USD 24,628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2)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2,222	89.58	USD 22,222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股 票								
Ego Tech	Ego Tech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540,600		USD 16,373	100	USD 16,135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3)
	權利證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3,593	100	USD 13,593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奇模精密工業 (蘇州) 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585	10.42	USD 2,585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	-		-	註 4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子公司	-	-		-	註 4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子公司	-	-		-	註 4	-	

註 1：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 2：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機器作價入帳差異之攤銷。

註 3：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註 4：該子公司尚於設立階段，並未投入資本。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例	帳 面 金 額 (註 5)	本 年 度 (損) 益 (註 5)	之 (損) 益 (註 5)		
本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馬 來 西 亞	電腦、家用電器及音響等 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 141,092 (USD 4,055)	\$ 141,092 (USD 4,055)	12,000,000	100	\$ 46,268 (\$ 28,238) (註 1)	(\$ 28,003)		子 公 司	
	Hamagawa Corp.	開 曼	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 飾網、各種菱形網、模 具及電腦零配件之買 賣及相關事業轉投資	140,200 (USD 4,100)	140,200 (USD 4,100)	3,450,000	100	552,018 64,731	64,731		子 公 司	
	Hamagawa Holdings	薩 摩 亞	投 資	469,500 (USD 14,290)	469,500 (USD 14,290)	14,290,000	100	1,775,703 \$ 2,373,989	206,507 (註 2)	230,400 \$ 267,128	子 公 司	
Hamagawa Corp.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東 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 殼、電腦音響零配件、 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 鐵網	USD 4,586	USD 4,586	權利證書	100	\$ 92,278 (USD 3,048)	- (註 3)	\$ 1,675 (USD 57)	子 公 司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 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 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 精密元配件和塑膠射 出元配件、電源供應 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 腔模等	USD 1,540	USD 1,540	權利證書	100	746,703 (USD 24,664)	130,702 (USD 4,447) (註 3)	129,879 (USD 4,419)	子 公 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 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 件；電腦週邊，通訊產 品用之五金製品平面 顯示器元件	USD 14,666	USD 14,666	權利證書	89.58	672,771 (USD 22,222)	76,299 (USD 2,596)	68,363 (USD 2,326)	子 公 司	
	Ego Tech	香 港	投 資	USD 5,673	USD 5,673	45,540,600	100	495,693 (USD 16,373)	23,248 (USD 791)	23,248 (USD 791)	子 公 司	
Ego Tech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 司	蘇 州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 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 模、模具標準件、非金 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 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USD 4,829	USD 4,829	權利證書	100	411,528 (USD 13,593)	15,460 (USD 526)	15,460 (USD 526)	子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認列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註5）	本年度（損）益（註5）	之（損）益（註5）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	USD 834	USD 834	權利證書	10.42	\$ 78,261 (USD 2,585)	\$ 76,299 (USD 2,596)	\$ 7,936 (USD 270)	子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慶	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開發及製造、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	-	-	註4	-	147 (USD 5)	147 (USD 5)	子公司	
	香港濱川公司	香港		-	-	-	註4	-	-	-		
	香港豐川公司	香港		-	-	-	註4	-	-	-		

註1：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之差額，係已實現銷貨毛損淨額。

註2：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註3：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之差額，係機器作價入帳金額差異之攤銷。

註4：該子公司尚於設立階段，並未投入資本。

註5：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平均年度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30.275 及 29.391 換算。

註6：均已納入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年度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註1及5)	年底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 (損)益(註 1及3)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註1)	截至年底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 245,742 (USD 8,117)	(二)(註2)	\$ 138,841 (USD 4,586)	\$ -	\$ 138,841 (USD 4,586)	100	(\$ 1,675) (USD 57)	\$ 92,278 (USD 3,048)	無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精密元配件和塑膠射出元配件、電源供應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腔模等	131,696 (USD 4,350)	(二)(註2)	46,624 (USD 1,540)	-	46,624 (USD 1,540)	100	129,879 (USD 4,419)	746,703 (USD 24,664)	無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	605,500 (USD 20,000)	(三)(註2)	469,263 (USD 15,500)	-	469,263 (USD 15,500)	100	76,299 (USD 2,596)	751,032 (USD 24,807)	無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201,329 (USD 6,650)	(二)(註2)	76,747 (USD 2,535)	-	76,747 (USD 2,535)	100	15,460 (USD 526)	411,528 (USD 13,593)	無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塑膠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開發及製造、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註7)	(三)(註2)	-	-	-	(註7)	147 (USD 5)	(註7)	無
				<u>\$ 731,475</u> (USD 24,161)		<u>\$ 731,475</u> (USD 24,161)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1及6)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731,475 (USD24,161)	\$1,268,765 (USD41,908)	\$1,181,557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1：金額係按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30.275 及 29.391 換算換算。

註 2：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方式(三)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係按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4：依投審會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 5：投資金額包括自台灣匯出及控股公司以自有資金匯出之現金及機器設備投資。

註 6：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尚包括由大陸事業盈餘轉投資美金 6,794 千元及盈餘轉增資美金 6,000 千元。

註 7：該子公司尚於設立階段，並未投入資本。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一〇〇年度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1	銷 貨	\$ 14,822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1	進 貨	39,829	產品最終售價之 90%	1
			1	利息收入	90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1	應收帳款	1,868	月結 30~90 天	-
			1	其他應收款	108,452	授信期間 150 天	2
			1	應付帳款	13,658	月結 30~90 天	-
			1	其他應付款	524	月結 30~90 天	-
		Hamagawa Holdings	1	利息收入	3,21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Hamagawa Malaysia	1	其他應收款	851	授信期間 180 天	-
			1	銷 貨	5,679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1	應收帳款	4,078	授信期間 150 天	-
			1	其他應收款	3,368	授信期間 150 天	-
1	Hamagawa Corp.	本公司	2	銷 貨	39,829	產品最終售價之 90%	1
			2	進 貨	14,822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利息費用	90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應收帳款	13,658	月結 30~90 天	-
			2	其他應收款	524	月結 30~90 天	-
			2	應付帳款	1,868	月結 30~90 天	-
			2	其他應付款	108,452	授信期間 150 天	2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1	加 工 費	47,056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1
			1	應收帳款	65,374	與應收（付）帳款互抵後收（付）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Hamagawa Holdings	本公司	2	利息費用	\$ 3,21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其他應付款	851	授信期間 180 天	-
3		Hamagawa Malaysia	本公司	2	進 貨	5,679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應付帳款	7,446	授信期間 150 天	-
4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Hamagawa Corp.	2	加工收入	47,056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1
				2	應付帳款	65,374	與應收(付)帳款互抵後收(付)	1
5		Hamagawa Holdings	Hamagawa Malaysia	3	利息收入	705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其他應收款	19,164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6		Hamagawa Malaysia	Hamagawa Holdings	3	利息費用	705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其他應付款	19,164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0	九十九年度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1	銷 貨	48,079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2
				1	進 貨	129,722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6
				1	利息收入	2,813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1	應收帳款	23,723	月結 30~90 天	1
				1	其他應收款	977	授信期間 180 天	-
				1	應付帳款	6,187	月結 30~90 天	-
				1	利息收入	2,287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Hamagawa Holdings		1	其他應收款	752	授信期間 180 天	-
		Hamagawa Malaysia		1	銷 貨	6,468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1	Hamagawa Corp.	本公司		1	應收帳款	\$ 8,519	授信期間 150 天	-
				1	其他應收款	3,664	授信期間 150 天	-
				2	銷 貨	129,722	產品最終售價之 90%	6
				2	進 貨	48,079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2
				2	利息費用	2,813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
				2	應收帳款	6,187	與應收(付)帳款互抵後 收付,月結 30~90 天	-
				2	應付帳款	23,723	與應收(付)帳款互抵後 收付,月結 30~90 天	1
				2	其他應付款	977	授信期間 180 天	-
				1	加 工 費	167,727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7
				1	應收帳款	75,163	與應收(付)帳款互抵後 收(付)	2
2	Hamagawa Holdings	本公司		2	利息費用	2,287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
				2	其他應付款	752	授信期間 180 天	-
3	Hamagawa Malaysia	本公司		2	進 貨	6,468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
				2	應付帳款	12,183	授信期間 150 天	-
4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Hamagawa Corp.		2	加工收入	167,727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7
				2	應付帳款	75,163	與應收(付)帳款互抵後 收(付)	2
5	Hamagawa Holdings	Hamagawa Malaysia		3	利息收入	284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
					其他應收款	17,74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1
6	Hamagawa Malaysia	Hamagawa Holdings		3	利息費用	284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
					其他應付款	17,74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 供比較	1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一) 母公司填 0。

(二)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 母公司對子公司：1。

(二) 子公司對母公司：2。

(三) 子公司對子公司：3。

註 3： 母子公司間交易往來情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會計師查核報告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濱川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44,905 千元及 56,652 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1.6%及 2.5%，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 688 千元及 17,396 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0.6%及 124.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濱川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濱川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核閱報告，備供參考。

濱川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亦經本會計師執行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一 年 八 月 十 四 日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附註四）	\$ 231,732	8	\$ 123,428	5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	\$ 105,000	4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及十一）	109,910	4	69,945	3
	產－流動（附註二、五及十二）	6,621	-	13,469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8,537	1	13,712	1		債－流動（附註二、五及十二）	-	-	2,248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9,651	1	17,401	1	2120	應付票據	4,677	-	1,582	-
1160	其他應收款	2,173	-	3,446	-	2140	應付帳款	846	-	603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144,770	5	78,113	3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1,337	-	7,530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七）	2,703	-	2,363	-	2160	應付所得稅	10,335	-	-	-
1250	預付費用	-	-	8,073	-	2170	應付費用	26,219	1	15,575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			323	-
	及十七）	52	-	1,214	-			-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816	-	958	-	224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流動（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07,055</u>	<u>15</u>	<u>262,177</u>	<u>11</u>		附註二及十二）	-	-	143,157	6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	<u>2,360,179</u>	<u>84</u>	<u>1,984,601</u>	<u>87</u>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十五）	133,276	5	54,052	3
	八）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二、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二）						十三及二二）	108,000	4	-	-
	成本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50	-	2,040	-
1501	土地	5,152	-	5,15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00,050</u>	<u>18</u>	<u>297,055</u>	<u>13</u>
1521	建築物	24,564	1	24,564	1		長期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48,636	2	47,549	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及二二）	266,025	9	373,725	16
1551	運輸設備	3,182	-	3,182	-	249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1561	辦公設備	928	-	1,476	-		（附註二及十二）	-	-	73,311	3
15X1	成本合計	<u>82,462</u>	<u>3</u>	<u>81,923</u>	<u>4</u>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266,025</u>	<u>9</u>	<u>447,036</u>	<u>19</u>
15X9	減：累計折舊	<u>48,528</u>	<u>2</u>	<u>45,863</u>	<u>2</u>		其他負債				
1672	預付設備款	33,934	1	36,060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12,131	-	11,280	1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u>34,205</u>	<u>1</u>	<u>36,060</u>	<u>2</u>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	<u>3,632</u>	<u>-</u>	<u>3,462</u>	<u>-</u>		二及十七）	<u>130,870</u>	<u>5</u>	<u>119,944</u>	<u>5</u>
	其他資產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43,001</u>	<u>5</u>	<u>131,224</u>	<u>6</u>
1820	存出保證金	1,588	-	1,610	-	2XXX	負債合計	<u>909,076</u>	<u>32</u>	<u>875,315</u>	<u>38</u>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5,936	-	4,743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7,524</u>	<u>-</u>	<u>6,353</u>	<u>-</u>		150,000千股；發行一〇一年六月底				
							74,042千股，一〇〇年六月底				
							69,625千股（附註十五）	<u>740,422</u>	<u>27</u>	<u>696,254</u>	<u>30</u>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二、十五及十				
							六）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57,087	16	289,191	12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40,973	1	40,973	2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	21,290	1
						3280	其他	16,317	1	16,317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514,377</u>	<u>18</u>	<u>367,771</u>	<u>16</u>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及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684	5	112,60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5,381	2
						3351	未分配盈餘	462,592	16	275,469	1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597,276</u>	<u>21</u>	<u>433,458</u>	<u>19</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十五及				
							十六）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1,444	2	(35,484)	(1)
						3480	庫藏股票－2,000千股	-	-	(44,661)	(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51,444</u>	<u>2</u>	(80,145)	(3)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1,903,519</u>	<u>68</u>	<u>1,417,338</u>	<u>62</u>
1XXX	資產總計	<u>\$ 2,812,595</u>	<u>100</u>	<u>\$ 2,292,653</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812,595</u>	<u>100</u>	<u>\$ 2,292,65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一）	\$ 13,184	103	\$ 33,064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399</u>	<u>3</u>	<u>316</u>	<u>1</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2,785	100	32,7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十八及二一）	<u>17,545</u>	<u>137</u>	<u>26,950</u>	<u>82</u>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u>4,760</u>)	(<u>37</u>)	<u>5,798</u>	<u>18</u>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損（利）（附註二）	(31)	-	188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損）（附註二）	(<u>163</u>)	(<u>2</u>)	<u>38</u>	<u>-</u>
	已實現營業毛利(毛損)	(<u>4,954</u>)	(<u>39</u>)	<u>6,024</u>	<u>18</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82	29	3,725	11
6100	推銷費用	4,875	38	3,515	1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7,460</u>	<u>136</u>	<u>13,379</u>	<u>41</u>
6000	合 計	<u>26,017</u>	<u>203</u>	<u>20,619</u>	<u>63</u>
6900	營業淨損	(<u>30,971</u>)	(<u>242</u>)	(<u>14,595</u>)	(<u>45</u>)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一）	2,803	22	1,939	6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八）	144,830	1,133	37,970	116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719	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五）	567	4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480	什項收入	\$ 1,884	15	\$ 550	2
7100	合計	<u>150,084</u>	<u>1,174</u>	<u>41,178</u>	<u>126</u>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4,157	33	5,212	16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1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3,695	29	3,039	9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五）	-	-	1,631	5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五）	-	-	1,213	4
7880	什項支出	<u>801</u>	<u>6</u>	<u>1,492</u>	<u>4</u>
7500	合計	<u>8,684</u>	<u>68</u>	<u>12,587</u>	<u>38</u>
7900	稅前淨利	110,429	864	13,996	43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及十七）	(<u>403</u>)	(<u>3</u>)	<u>2,553</u>	<u>8</u>
9600	本期淨利	<u>\$110,832</u>	<u>867</u>	<u>\$ 11,443</u>	<u>35</u>
代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49	\$ 1.50	\$ 0.21	\$ 0.1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49	1.49	0.20	0.1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十 五)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十二 、十五及十六)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五 及 十 六)			合 計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附 註 二、十五及十六)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0,398	\$ 514,329	\$ 112,608	\$ 45,381	\$ 461,731	\$ 619,720	\$ 94,814	\$ -	\$ 1,969,261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22,076	-	(22,076)	-	-	-	-
E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5,381)	45,381	-	-	-	-
P1	現金股利—18%	-	-	-	-	(133,276)	(133,276)	-	-	(133,276)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4	48	-	-	-	-	-	-	72
M1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110,832	110,832	-	-	110,832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	-	-	-	-	-	-	(43,370)	-	(43,370)
Z1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740,422</u>	<u>\$ 514,377</u>	<u>\$ 134,684</u>	<u>\$ -</u>	<u>\$ 462,592</u>	<u>\$ 597,276</u>	<u>\$ 51,444</u>	<u>\$ -</u>	<u>\$ 1,903,519</u>
A1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695,658	\$ 366,057	\$ 101,546	\$ -	\$ 374,521	\$ 476,067	(\$ 45,381)	(\$ 44,661)	\$ 1,447,740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062	-	(11,062)	-	-	-	-
N5	特別盈餘公積	-	-	-	45,381	(45,381)	-	-	-	-
P1	現金股利—8%	-	-	-	-	(54,052)	(54,052)	-	-	(54,052)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96	1,714	-	-	-	-	-	-	2,310
M1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11,443	11,443	-	-	11,443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	-	-	-	-	-	-	9,897	-	9,897
Z1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696,254</u>	<u>\$ 367,771</u>	<u>\$ 112,608</u>	<u>\$ 45,381</u>	<u>\$ 275,469</u>	<u>\$ 433,458</u>	<u>(\$ 35,484)</u>	<u>(\$ 44,661)</u>	<u>\$ 1,417,33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110,832	\$ 11,443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1,786	2,137
A20400	攤 銷	4,150	2,987
A20500	迴轉備抵呆帳	(27)	(12)
A21700	公司債折價攤銷	1	2,299
A22000	退 休 金	367	326
A22200	存貨跌價損失	549	4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44,830)	(37,970)
A22500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62,136	-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31	(719)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567)	2,844
A241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損（利）	31	(188)
A242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損（利）	163	(38)
A24800	遞延所得稅	(10,763)	2,553
A29900	其 他	150	15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13	-
A31140	應收帳款	13,406	6,835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05)	14,841
A31160	其他應收款	(629)	(2,668)
A311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9)	-
A31180	存 貨	(1,708)	(1,185)
A31200	預付費用	-	(273)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46	157
A32120	應付票據	2,251	(3,774)
A32140	應付帳款	241	(715)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321)	1,343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A32160	應付所得稅	\$ 10,335	(\$ 5,105)
A32170	應付費用	3,180	(18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24)	323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78)	(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133,927</u>	<u>(4,65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2,000	-
B014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53,952)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371)	(2,543)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819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497)
B027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1,510)	(72,7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3,833)</u>	<u>(75,94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u>9</u>	<u>59,946</u>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u>50,009</u>	<u>59,946</u>
EEEE	本期現金淨增加 (減少) 數	100,103	(20,653)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131,629</u>	<u>144,081</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231,732</u>	<u>\$ 123,428</u>
FFFF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支付利息	<u>\$ 4,156</u>	<u>\$ 2,966</u>
F00400	支付所得稅	<u>\$ 25</u>	<u>\$ 5,105</u>
GGGG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54,000	\$ -
G0040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143,157
G008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93	2,310
G03300	應付現金股利	133,276	54,052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371	\$ 1,650
H00500	應付設備款(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 下)減少	<u>-</u>	<u>893</u>
H008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371</u>	<u>\$ 2,5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七十二年於高雄市大發工業區內設立，主要經營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及模具之製造、加工與銷售及電腦週邊產品之沖壓件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八月奉准公開發行，並自九十四年七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票上櫃買賣，股票代號為1569。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九十九年一月奉准上櫃買賣，代號分別為15692及15693，依本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第二次有擔保（代碼15692）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代碼15693）分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及一〇一年一月全數轉換為普通股並分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一〇一年一月十八日終止櫃檯買賣事宜。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67人及68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影響數後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會計估計

依照前項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暨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

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款項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減。

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衡量。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決議發放現金股利作為投資成本減項。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所發生之未實現損益係採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及遞延貸項之科

目予以銷除；另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及逆流交易則以投資損益科目銷除。

(九) 固定資產

土地以成本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係以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1. 建築物：三至五十五年。
2. 機器設備：三至八年。
3. 運輸設備：五年。
4. 辦公設備：四至五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損失或利益。

(十)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自製模具及購入電腦軟體，按一至五年攤銷。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面額列入應付短期票券，其發行時預付之利息費用列為未攤銷折價，並作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未攤銷折價則於發行期間攤銷為利息費用。

(十二)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後之差額，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權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

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新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債券持有人執行賣回權時，本公司將所支付之現金視為全數用以清償負債組成要素，而將相關轉換權視為被放棄而失效。賣回價格與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則轉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十三)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之交易成本列為長期借款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

(十四)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於沖抵退休準備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後，倘有不足，則作為撥付當期費用。依據退休金精算結果應補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未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列入資產負債表項下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餘額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現金增資依公司法保留由員工認購之股份，係屬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於既得日後，不得再調整該商品或勞務原認列金額，但得作權益科目間之調整。

(十七)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估計為費用。當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紅利之對象若係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者，估列此部分應付員工紅利時，本公司係列記為相對長期股權投資之增加；該從屬公司則同時等額認列酬勞費用及股東權益之增加。

(十八)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九)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貨物交付客戶或外銷裝船時）認列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二十) 重分類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

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屬沖壓製品、模具及電腦週邊產品之單一營運部門，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	\$ 10	\$ 10
銀行定期存款	-	94,793
銀行活期存款	231,684	28,613
銀行支票存款	38	12
	<u>\$231,732</u>	<u>\$123,428</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 權－淨額（附註十二）	\$ -	\$ 4,514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u>6,621</u>	<u>8,955</u>
	<u>\$ 6,621</u>	<u>\$ 13,469</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附註十二）	<u>\$ -</u>	<u>\$ 2,248</u>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附有之贖回及賣回權利，以及投資國內其他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評價損益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 567	(\$ 1,631)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u>-</u>	<u>(1,213)</u>
	<u>\$ 567</u>	<u>(\$ 2,844)</u>

六、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 9,935	\$ 15,169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1,398</u>	<u>1,457</u>
	<u>\$ 8,537</u>	<u>\$ 13,712</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1,425	\$ 1,469
迴轉備抵呆帳	<u>(27)</u>	<u>(12)</u>
期末餘額	<u>\$ 1,398</u>	<u>\$ 1,457</u>

七、存 貨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原 料	\$ 1,369	\$ 922
在 製 品	-	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製成品	\$ 1,330	\$ 1,312
商 品	<u>4</u>	<u>126</u>
	<u>\$ 2,703</u>	<u>\$ 2,363</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988 千元及 416 千元，已逐項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之減項。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存貨轉列營業成本	\$ 11,701	\$ 24,477
存貨跌價損失	549	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u>5,295</u>	<u>2,469</u>
	<u>\$ 17,545</u>	<u>\$ 26,950</u>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Hamagawa Malaysia)	\$ 44,905 100	\$ 56,652 100
Hamagawa Corp.	547,027 100	462,022 100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u>1,768,247</u> 100	<u>1,465,927</u> 100
	<u>\$ 2,360,179</u>	<u>\$ 1,984,601</u>

本公司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外，補充說明如下：

(一) Hamagawa Corp.

Hamagawa Corp.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共 187,968 千元（包括美金 335 千元及港幣 40,586 千元）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之資本支出，另於一〇一年六月匯回股利 162,136 千元（美金 5,400 千元）。Hamagawa Corp.於一〇一年三月底出售轉投資濱川金屬（東莞）公司全部股權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款為 196,913 千元（人民幣 42,000 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32,070 千元。

(二)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及其轉投資公司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至二月陸續對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Hamagawa Holdings) 增加投資 53,952 千元(美金 1,800 千元)，供作轉投資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Ego Tech)，Ego Tech 再對重慶豐川增加投資美金 1,800 千元。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共 533,075 千元(美金 16,357 千元) 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資本支出。

上項長期股權投資係根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其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Hamagawa Malaysia	(\$ 688)	(\$17,396)
Hamagawa Corp.	178,968	1,549
Hamagawa Holdings	(33,450)	53,817
	<u>\$144,830</u>	<u>\$37,970</u>

本公司業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規定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九、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7,743	\$ 7,155
機器設備	37,499	35,202
運輸設備	2,599	2,332
辦公設備	687	1,174
	<u>\$48,528</u>	<u>\$45,863</u>

十、短期借款—僅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係銀行週轉性借款，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年利率為 1.40%～1.45%。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年利率(%)	金額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保證／承兌機構		
兆豐票券／兆豐票券	0.91	\$ 50,000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88	30,000
國際票券／國際票券	0.96	<u>30,000</u>
		1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90</u>
		<u>\$109,910</u>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保證／承兌機構		
大眾銀行／大眾銀行	0.74~0.78	\$ 40,000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90	<u>30,000</u>
		7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55</u>
		<u>\$ 69,945</u>

十二、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一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且分別於一〇〇年底及一〇一年初全數轉換或經債券持有人賣回，茲列示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	<u>\$ 4,514</u>
(二) 負債組成要素	
1. 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147,900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	<u>79,200</u>
	227,100
減：公司債折價（有效利率為1.75%）	<u>10,632</u>
	216,46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減：流動部分	<u>\$143,157</u> <u>\$ 73,311</u>
2.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公司債之賣回權	<u>\$ 2,248</u>
(三)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 6,355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	<u>14,935</u>
	<u>\$ 21,290</u>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係以票面金額發行，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分別認列，包含賣回權及贖回權，列入資產負債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部分係採利息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折價之攤提認列為當期損益。另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因屆債券持有人可請求本公司以約定價格贖回之期間，因此期末餘額全數列為流動負債。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彙總如下：

(一)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2. 發行總額：15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500 千元）。
3. 面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三年，一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擔保情形

係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9.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0.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 42.2 元。轉換價格因股利分配除息分別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二日轉換價格因除息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0.1 元及 39.7 元，詳下列第(3)點及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

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2.52% (年收益率為 1.25%) 及 103.80% (年收益率為 1.25%) 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二)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2. 發行總額：12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300 千元）。
3. 面 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五年，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

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項公司債部分持有人在一〇一年一月以面額100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共2千股，因是產生67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19千元。

9.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 43.6 元，轉換價格因股利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二日分別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1.4 元及 41.0 元，請參閱下列第(3)點反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0.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五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4.57%（年收益率為 1.50%）及 107.73%（年收益率為 1.50%）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十三、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銀行團新台幣聯貸（兆豐等七家） 自一〇一年十月起每六個月 為一期，分七期攤還。一 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 浮動之年利率分別為 1.66%及 1.54%	\$375,000	\$375,000
減：聯貸主辦費用	<u>975</u>	<u>1,275</u>
	374,025	373,72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8,000</u>	<u>-</u>
	<u>\$266,025</u>	<u>\$373,725</u>

九十九年十月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貸款額度為 3.75 億元之有擔保借款（附註二二），不得循環使用。上述貸款合約訂有於借款期間，本公司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比率須符合約定之限制：

（一）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含）以上。

（二）負債比率「（負債總額－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值」應維持於 160%（含）以下。

（三）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於 5 倍（含）以上。

（四）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12 億元（含）以上。

前述各款財務比率及標準，係以會計師簽證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表，尚符合上述財務比率及標準。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88 千元及 895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具舊制年資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25 千元及 771 千元。

十五、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股本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696,254
九十九年度股票股利	6,757
九十九年度員工股票紅利	1,231

（接次頁）

(承前頁)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56,180
庫藏股註銷	(20,000)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740,422</u>

資本公積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資本公積變動情形如下：

	發 股 票	行 溢 價	長 股 權	期 投 資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89,191	\$ 40,973	\$ 21,290	\$ 16,317	\$ 367,77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72,025	-	(21,271)	-	150,754		
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轉增資	4,169	-	-	-	4,169		
註銷庫藏股	(8,365)	-	-	-	(8,365)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7,020	40,973	19	16,317	514,3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7	-	(19)	-	48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457,087</u>	<u>\$ 40,973</u>	<u>\$ -</u>	<u>\$ 16,317</u>	<u>\$ 514,377</u>		

另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列於其他項下之資本公積 16,317 千元包括本公司發行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於九十七年行使賣回權以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員工放棄參與現金增資，致依規定分別自認股權項下轉列 13,148 千元及 3,169 千元至其他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為止。
- (二)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三)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扣除(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3% 以下。
- (四) 員工紅利係扣除(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1% 至 10%。

(五) 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份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因應未來預計資本支出之需要，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部分分派股票股利及部分分派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 20%至 100%，股票股利 0%至 80%。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達 20%以上者，或得視資金情形，調整現金股利發放比例為 50%至 100%，股票股利 0%至 50%，依上述原則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本期淨利減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金額以章程規定之比例估列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估列之當期應付員工紅利分別為 5,006 千元及 498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00 千元及 330 千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及一〇〇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076	\$ 11,062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5,381)	45,381		
普通股股利－現金	133,276	54,052	\$ 1.8	\$ 0.8
普通股股利－股票	-	6,757	-	0.1
	<u>\$ 109,971</u>	<u>\$ 117,252</u>	<u>\$ 1.8</u>	<u>\$ 0.9</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及一〇〇年六月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10,000	\$ 5,400
董監事酬勞	1,200	1,000

一〇〇年員工紅利係以現金紅利發放，而九十九年員工紅利係以股票紅利發放 123 千股，係按一〇〇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數）計算。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000	\$ 1,200	\$ 5,400	\$ 1,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0,467</u>	<u>1,000</u>	<u>5,011</u>	<u>1,000</u>
差異數	<u>(\$ 467)</u>	<u>\$ 200</u>	<u>\$ 389</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變動，已分別調整為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費用。

上述股東現金股利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發放，是以列為應付股利；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及員工股票紅利為 12,157 千元，業於一〇〇年八月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依法令規定先就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係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外幣報表換算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並減除依法定稅率提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七）。

十六、庫藏股票

自九十七年六月起，本公司依規定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2,000 千股，原預計伺機轉讓予員工；嗣於一〇〇年九月本公司決定辦理減資變更登記註銷該等庫藏股，除沖減普通股股本 20,000 千元外，尚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庫藏股 44,661 千元、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8,365 千元及未分配盈餘 16,296 千元。

十七、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損益表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8,773	\$ 2,37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96)	277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206
其他	-	344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國外）－淨額	(24,621)	(6,455)
國外子公司股利匯回	27,563	-
其他	617	(554)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利益	-	3,80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 22,236)	\$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u>10,360</u>	<u>-</u>
當期應付所得稅	10,360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33,718)	(5,772)
投資抵減	719	440
虧損扣抵	22,236	3,803
備抵評價	<u>-</u>	<u>4,082</u>
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403)</u>	<u>\$ 2,553</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 流動		
投資抵減	\$ -	\$ 719
其他	378	495
未實現兌換利益	<u>(326)</u>	<u>-</u>
	<u>52</u>	<u>1,214</u>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 非流動		
虧損扣抵	4,359	21,17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445</u>	<u>1,330</u>
	5,804	22,500
減：備抵評價	<u>-</u>	<u>17,368</u>
	5,804	5,132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	(113,828)	(125,076)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十五)	<u>(22,846)</u>	<u>-</u>
	<u>(130,870)</u>	<u>(119,9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130,818)</u>	<u>(\$118,730)</u>

如附註八所述，子公司 Hamagawa Corp.及 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分別決議保留部分累積盈餘供未來資本支出及長期營運資金之用，不擬分配，是以此項保留之海外轉投資未予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帳列因虧損扣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資訊如下：

申報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最後抵減年度
一〇〇年	<u>\$ 25,642</u>	<u>\$ 4,359</u>	一一〇（申報數）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505513840 號函	97.01.01~101.12.31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805568080 號函	100.01.01~104.12.31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皆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354 千元及 13,537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4%（預計）及 3.61%（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依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營利事業所得稅）。國外股東僅能就已實際繳納之未分配盈餘課徵 10%稅額部分分配扣抵金額，用以抵減股利分配之扣繳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864	\$ 13,870	\$ 18,734	\$ 3,908	\$ 9,927	\$ 13,835
保險費	461	1,742	2,203	394	1,551	1,945
退休金	381	1,432	1,813	331	1,335	1,666
其他	135	538	673	129	546	675
	<u>\$ 5,841</u>	<u>\$ 17,582</u>	<u>\$ 23,423</u>	<u>\$ 4,762</u>	<u>\$ 13,359</u>	<u>\$ 18,121</u>
折舊	\$ 1,526	\$ 260	\$ 1,786	\$ 1,754	\$ 383	\$ 2,137
攤銷	2,214	1,936	4,150	1,330	1,657	2,987

十九、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49</u>	<u>\$ 1.50</u>	<u>\$ 0.21</u>	<u>\$ 0.17</u>
稀釋每股盈餘	<u>\$ 1.49</u>	<u>\$ 1.49</u>	<u>\$ 0.20</u>	<u>\$ 0.17</u>

本公司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u>\$ 110,429</u>	<u>\$ 110,832</u>	<u>\$ 13,996</u>	<u>\$ 11,443</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74,040	69,566
加（減）：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	-	(2,0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2	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度 盈餘轉增 資股數	_____ -	_____ 638
期末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74,042	68,206
本期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員工分紅	_____ 250	_____ 132
期末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_____ 74,292	_____ 68,338

經測試可轉換公司債於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具反稀釋作用，是以不予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基本每股盈餘時，九十九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惟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仍均為 0.17 元。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6,621	\$ 6,621	\$ 8,955	\$ 8,955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1,588	1,588	1,610	1,61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 (含流動部分)	\$ -	\$ -	\$ 216,468	\$ 217,68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部分)	374,025	374,025	373,725	373,725
衍生性金融商品－本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	-	4,514	4,51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流動	-	-	2,248	2,248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應付股利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等。此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是以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存出並無確定之收款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4.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平價值，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評價利益（損失）	\$ 567	(\$ 2,844)

(四) 現金流量風險資訊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具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231,684	\$ 28,613
金融負債	374,025	373,725

(五)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2,803 千元及 1,939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4,157 千元及 5,212 千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淨金融資產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倘若升值1分，將使公平價值增加約129 千元（重大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參閱附註二五）。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金額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認為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最大信用暴險內容請參閱附註二十一、(二)3。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除平日之營運資金外，尚有未動用之銀行借款額度可支應本公司之營運與投資。另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尚有充足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認為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之。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若市場利率提高1%，將使本公司每年利息費用之淨現金流出增加4,790千元。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東莞濱川	子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底已出售）
蘇州濱川	子公司
蘇州豐川	子公司
Ego Tech	子公司
奇模公司	子公司
蕭 欽 銘	本公司董事長
蕭 欽 群	本公司總經理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當期交易

(1) 銷 貨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占銷貨		占銷貨	
	金	額 淨額 %	金	額 淨額 %
Hamagawa Corp.	\$8,102	63	\$12,996	40
Hamagawa Malaysia	<u>1,430</u>	<u>11</u>	<u>3,314</u>	<u>10</u>
	<u>\$9,532</u>	<u>74</u>	<u>\$16,310</u>	<u>50</u>

(2) 進 貨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占進貨		占進貨	
	金	額 淨額 %	金	額 淨額 %
Hamagawa Corp.	<u>\$2,734</u>	<u>37</u>	<u>\$14,660</u>	<u>78</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產品別由雙方議定之；本公司對 Hamagawa Corp.之進貨價格則以本公司之毛利率約 10%議定之。上述關係人交易價格本公司並無其他類似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約一至五個月。

2. 資金貸與（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未約定到期日）情形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總 額	餘 額 已 使 用 額 度	利率區間（ % ）	利 息 收 入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Hamagawa Corp.	\$ 104,580 (美金 3,500 千元)	\$ 104,580 (美金 3,500 千元)	\$ 32,868 (美金 1,100 千元)	1.45	\$ 468 (美金 16 千元)
Hamagawa Holdings	\$ 104,580 (美金 3,500 千元)	\$ 104,580 (美金 3,500 千元)	\$ 104,580 (美金 3,500 千元)	1.45	\$ 285 (美金 9 千元)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Hamagawa Corp.	\$ 100,538 (美金 3,500 千元)	\$ 100,538 (美金 3,500 千元)	\$ 71,525 (美金 2,490 千元)	1.62	\$ 72 (美金 2 千元)

3. 保證情形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取得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Hamagawa Corp.	<u>\$ 388,440</u> (美金13,000千元)	<u>\$ 147,906</u> (美金 4,950千元)	<u>\$ 157,988</u> (美金 5,500千元)	<u>\$ 47,684</u> (美金 1,660千元)
Hamagawa Holdings	<u>\$ 836,640</u> (美金 28,000千元)	<u>\$ 836,640</u> (美金 28,000千元)	<u>\$ 833,025</u> (美金 29,000千元)	<u>\$ 718,125</u> (美金 25,000千元)
蘇州豐川	<u>\$ 74,700</u> (美金 2,500千元)	<u>\$ 74,700</u> (美金 2,500千元)	<u>\$ 43,088</u> (美金 1,500千元)	<u>\$ 43,088</u> (美金 1,500千元)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上述對於Hamagawa Corp.背書保證取得銀行借款之總額度中，本公司與Hamagawa Corp.可共同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59,760千元（美金2,000千元）及28,725千元（美金1,000千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為Hamagawa Corp.及Hamagawa Holdings（含其子公司）背書保證依實際動支金額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利息收入項下，手續費率係雙方議定之：

子 公 司 名 稱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Hamagawa Holdings (含其子公司)	<u>\$ 1,664</u>	<u>\$ 1,511</u>
Hamagawa Corp.	<u>\$ 165</u>	<u>\$ 23</u>

4. 期末餘額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占 各 該 科 目 餘 額 %		金 額	占 各 該 科 目 餘 額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Hamagawa Corp.	\$ 8,209	85		\$ 12,726	73	
Hamagawa Malaysia	<u>1,442</u>	<u>15</u>		<u>4,675</u>	<u>27</u>	
	<u>\$ 9,651</u>	<u>100</u>		<u>\$ 17,401</u>	<u>100</u>	
(2)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Hamagawa Holdings	\$ 105,714	73		\$ 775	1	
Hamagawa Corp.	34,685	24		73,371	94	
Hamagawa Malaysia	<u>4,371</u>	<u>3</u>		<u>3,967</u>	<u>5</u>	
	<u>\$ 144,770</u>	<u>100</u>		<u>\$ 78,113</u>	<u>100</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包括資金融通、利息收入、設備零件款及代購原料等。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占各該科目餘額 %	金	額	占各該科目餘額 %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Hamagawa Corp.	\$	<u>1,337</u>	<u>100</u>	\$	<u>7,530</u>	<u>100</u>
(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Hamagawa Corp.	\$	<u>-</u>	<u>-</u>	\$	<u>323</u>	<u>100</u>

上述對Hamagawa Corp.之其他應付款係代收代付修模及打樣款。

5. 保 證

本公司與兆豐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為九十九年十月至一〇四年十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Hamagawa Holdings與中國信託等十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七月。

二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帳 面 價			值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日	日	日
固定資產淨額				
土 地	\$	5,152		\$ 5,152
建 築 物		<u>16,822</u>		<u>17,409</u>
		<u>\$21,974</u>		<u>\$22,561</u>

二三、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重大承諾事項

請參閱附註十三、長期借款財務比率承諾事項及附註二一、(二)3. 所述保證事項。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五。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即 Hamagawa Corp.）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如下：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進 貨	\$ 2,734	37
B.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7	100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銷 貨	\$ 8,102	63
B.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09	85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一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匯率	新台幣	外幣匯率	外幣匯率	新台幣	新台幣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926	29.88	\$ 386,232	\$ 8,063	28.725	\$ 231,616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77,486	29.88	2,315,274	67,117	28.725	1,927,949
馬幣	5,096	9.0145	44,905	6,203	9.1325	56,652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7	29.88	1,391	276	28.725	7,923

二六、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係提供予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單一財務報表即不予揭露。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 號		貨 出 資 金 之 公 司	貨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 4)	期 末 餘 額 (註 4)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提 列 備 抵 帳 金 額	擔 保 名 稱	品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2)	資 金 貸 與 最 高 限 額 (註 3)
0	本 公 司	Hamagawa Corp.	其他應收款－流動	\$ 104,580 (USD 3,500)	\$ 104,580 (USD 3,500)	\$ 32,868 (USD 1,100)	1.45	註 1	\$ -	-	\$ -	\$ 380,704	\$ 761,408
0	本 公 司	Hamagawa Holdings	其他應收款－流動	104,580 (USD 3,500)	104,580 (USD 3,500)	104,580 (USD 3,500)	1.45	註 1	-	-	-	380,704	761,408
1	Hamagawa Holdings	Hamagawa Malaysia	其他應收款－流動	17,928 (USD 600)	17,928 (USD 600)	17,928 (USD 600)	4	註 1	-	-	-	1,712,841	1,712,841
2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666,324 (USD 22,300)	666,324 (USD 22,300)	666,324 (USD 22,300)	4	註 1	-	-	-	1,712,841	1,712,841
3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53,784 (USD 1,800)	53,784 (USD 1,800)	53,784 (USD 1,800)	4	註 1	-	-	-	1,712,841	1,712,841
4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97,791 (RMB 20,700)	97,791 (RMB 20,700)	97,791 (RMB 20,700)	-	註 1	-	-	-	407,628	407,628
5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239,045 (RMB 50,600)	239,045 (RMB 50,600)	239,045 (RMB 50,600)	-	註 1	-	-	-	768,533	768,533
6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34,014 (RMB 7,200)	34,014 (RMB 7,200)	34,014 (RMB 7,200)	-	註 1	-	-	-	710,099	710,099
7	Hamagawa Corp.	Hamagawa Malaysia	其他應收款－流動	23,904 (USD 800)	23,904 (USD 800)	23,904 (USD 800)	4	註 1	-	-	-	547,027	547,027

註1：主係供營運週轉。

註2：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予公司淨值為限。

註3：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金額不超過淨值4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予公司淨值為限。

註4：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29.88換算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4.7242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註3）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 1,522,815	\$ 388,440 (USD 13,000) (註4)	\$ 388,440 (USD 13,000) (註4)	\$ -	20.41	\$ 1,903,519
0	本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1,522,815	836,640 (USD 28,000)	836,640 (USD 28,000)	-	43.95	1,903,519
0	本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1,522,815	119,520 (USD 4,000)	74,700 (USD 2,500)	-	3.92	1,903,519

註1：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為限，惟對單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不超過淨值80%為限。

註2：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背書保證之總額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註3：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29.88換算，而已使用額度請參閱二一、(二)3.所述。

註4：其中59,760千元（美金2,000千元）為本公司及Hamagawa Corp.共同使用銀行借款額度。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張 數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華宏新技一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20	\$ 2,060	-	\$ 2,060	
	台 光 三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35	4,057	-	4,057	
	友 信 一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4	504	-	504	
					<u>\$ 6,621</u>	-	<u>\$ 6,621</u>	
	股 票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0	\$ 44,905	100	\$ 45,941	註 1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50,000	547,027	100	547,027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90,000	1,768,247	100	1,711,389	註 3
					<u>\$ 2,360,179</u>		<u>\$ 2,304,357</u>	
Hamagawa Holdings	權利證書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5,743	100	USD 25,721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2)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1,289	89.58	USD 21,289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股 票							
	Ego Tech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540,600	USD 18,006	100	USD 17,676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3)
Ego Tech	權利證書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3,642	100	USD 13,642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476	10.42	USD 2,476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798	100	USD 1,798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濱州精密工業公司	香港濱川公司	子公司	-	-	\$ -	註 4	\$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子公司	-	-	-	註 5	-	

註 1：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 2：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機器作價入帳差異之攤銷。

註 3：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註 4：對該子公司尚未投入資本。

註 5：該子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二月二日註銷。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係	交易對象	期初		買入		賣出		處分(損)益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註)		股數	金額
Hamagawa Corp.	權利證書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	A公司	-	\$ 92,278 (USD 3,048)	-	\$ -	-	\$ 196,913 (RMB42,000)	\$ 164,843	\$ 32,070	- \$ -

註：金額係按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 4.6884 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6)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6)	備註
				本期	期末	本期	期初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6)		
本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馬來西亞	電腦、家用電器及音響等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141,092 (USD 4,055)	\$ 141,092 (USD 4,055)	12,000,000		100		\$ 44,905	(\$ 802) (註1)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開曼	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各種菱形網、模具及電腦零配件之買賣及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140,200 (USD 4,100)	140,200 (USD 4,100)	3,450,000		100		547,027	178,968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薩摩亞	投資	523,452 (USD 16,090)	469,500 (USD 14,290)	16,090,000		100		1,768,247 <u>\$ 2,360,179</u>	(35,163) (註2) <u>\$ 144,830</u>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東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USD 4,586	USD 4,586	權利證書		100		\$ -	- (註3)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蘇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精密元配件和塑膠射出元配件、電源供應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腔模等	USD 1,540	USD 1,540	權利證書		100		769,201 (USD 25,743)	35,297 (USD 1,190) (註3)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	USD 14,666	USD 14,666	權利證書		89.58		636,115 (USD 21,289)	(76,347) (USD -2,574)	子公司
	Ego Tech	香港	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投資	USD 7,473	USD 5,673	45,540,600		100		538,019 (USD 18,006)	4,479 (USD 151)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期末	本期	期初				
Ego Tech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蘇州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USD 4,829	USD 4,829	權利證書	100	\$ 407,623 (USD 13,642)	\$ 2,996 (USD 101)	\$ 2,996 (USD 101)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 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	USD 834	USD 834	權利證書	10.42	73,983 (USD 2,476)	(76,347) (USD -2,574)	(7,949) (USD -268)	子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慶	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開發及製造、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USD 1,800	\$ -	權利證書	100	53,724 (USD 1,798)	297 (USD 10)	297 (USD 10)	子公司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香港濱川公司	香港		\$ -	-	-	註4	-	-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香港		-	-	-	註5	-	-	-	

註1：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之差額，係未實現銷貨毛利淨額。

註2：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註3：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之差額，係機器設備作價入帳金額差異之攤銷。

註4：對該子公司尚未投入資本。

註5：該子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二月二日註銷。

註6：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平均年度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88 及 29.661 換算，另濱川金屬（東莞）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按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699 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期匯出 或收回投資金額 (註1)	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及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1及註7)	截至期末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 242,536 (USD 8,117)	(二)(註2)	\$ 137,030 (USD 4,586)	\$ -	\$ 137,030 (USD 4,586)	100	(\$ 425) (USD -14)	\$ -	無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精密元件和塑膠射出元配件、電源供應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腔模等	129,978 (USD 4,350)	(二)(註2)	46,015 (USD 1,540)	-	46,015 (USD 1,540)	100	34,852 (USD 1,175)	769,201 (USD 25,743)	無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	597,600 (USD 20,000)	(三)(註2)	463,140 (USD 15,500)	-	463,140 (USD 15,500)	100	(76,347) (USD -2,574)	710,098 (USD 23,765)	無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198,702 (USD 6,650)	(二)(註2)	75,746 (USD 2,535)	-	75,746 (USD 2,535)	100	2,996 (USD 101)	407,623 (USD 13,642)	無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塑膠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開發及製造、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53,784 (USD 1,800)	(三)(註2)	-	53,784 (USD 1,800)	53,784 (USD 1,800)	100	297 (USD 10)	53,724 (USD 1,798)	無
				<u>\$ 721,931</u> (USD 24,161)		<u>\$ 775,715</u> (USD 25,961)				

(接次頁)

(承前頁)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 1)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1 及 6)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4)
\$775,715 (USD25,961)	\$1,420,226 (USD47,531)	\$1,142,111

註 1：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88 及 29.661 換算。

註 2：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方式(三)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係按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4：依投審會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 5：投資金額包括自台灣匯出及控股公司以自有資金匯出之現金及機器設備投資。

註 6：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尚包括由大陸事業盈餘轉增資美金 4,800 千元。

註 7：濱川金屬（東莞）公司股權已於一〇一年三月底出售。

會計師核閱報告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濱川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其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出具之核閱報告，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11,273 千元及 114,751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 及 3%，其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31,979 千元及 25,239 千元，均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之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十 四 日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附註五）	\$ 788,640	16	\$ 669,096	17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及二三）	\$ 417,246	9	\$ 136,746	4
11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218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	109,910	2	69,945	2
1164	產一流動（附註二、六及十二）	6,621	-	13,46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				
1178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1,482,264	30	1,172,097	31	2120	債一流動（附註二、六及十二）	-	-	2,248	-
1190	應收退稅款	2,530	-	-	-	2140	應付票據	4,677	-	1,582	-
	其他應收款	37,813	1	40,846	1	2160	應付帳款	735,813	15	464,619	1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二一及					2170	應付所得稅	20,677	-	19,399	1
1210	二三）	8,113	-	30,511	1	2216	應付費用（附註十四）	274,274	6	171,235	4
1260	存貨（附註二、八及二三）	564,922	12	330,624	9	2224	應付股利（附註十六）	133,276	3	54,052	1
1286	預付款項	68,154	1	21,252	1	2228	應付設備款	36,282	1	8,930	-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52	-	14,844	-	2240	其他應付款	13,676	-	14,179	-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149,431	3	98,561	3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流動（附註				
	流動資產合計	<u>3,108,540</u>	<u>63</u>	<u>2,391,300</u>	<u>63</u>		二及十二）	-	-	143,157	4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三）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				
1501	土 地	7,856	-	7,891	-	2286	及二三）	294,750	6	-	-
1521	建 築 物	439,789	9	394,655	1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十				
1531	機器設備	1,241,057	25	1,174,591	31	2298	八）	19,310	-	-	-
1551	運輸設備	26,685	-	23,309	1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10,116	-	23,851	1
1561	辦公設備	178,426	4	114,703	3		流動負債合計	<u>2,070,007</u>	<u>42</u>	<u>1,109,943</u>	<u>29</u>
15X1	成本合計	1,893,813	38	1,715,149	45		長期負債				
15X9	減：累計折舊	<u>657,703</u>	<u>13</u>	<u>754,411</u>	<u>20</u>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及二三）	824,893	16	1,090,091	29
1671	未完工程	1,236,110	25	960,738	25	249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	-	73,311	2
1672	預付設備款	275,439	6	206,946	5		（附註二及十二）	-	-	<u>1,163,402</u>	<u>31</u>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u>1,662,508</u>	<u>34</u>	<u>1,339,511</u>	<u>35</u>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824,893</u>	<u>16</u>		
	無形資產						其他負債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五）	3,632	-	3,462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12,131	-	11,280	-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九及二三）	92,502	2	47,538	1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96,134</u>	<u>2</u>	<u>51,000</u>	<u>1</u>		十八）	128,264	3	119,944	3
	其他資產					2820	存入保證金	241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7,761	-	6,821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40,636</u>	<u>3</u>	<u>131,224</u>	<u>3</u>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6,644	-	24,540	1	2XXX	負債合計	<u>3,035,536</u>	<u>61</u>	<u>2,404,569</u>	<u>63</u>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						母公司股東權益				
	十八）	47,107	1	8,735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				
1888	其 他	361	-	-	-		定 150,000 千股；發行一〇一年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71,873</u>	<u>1</u>	<u>40,096</u>	<u>1</u>		六月底 74,042 千股，一〇〇年				
							六月底 69,625 千股（附註十六）	740,422	15	696,254	18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二、十六及				
							十七）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57,087	9	289,191	8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40,973	1	40,973	1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	21,290	1
						3280	其 他	16,317	1	16,317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514,377</u>	<u>11</u>	<u>367,771</u>	<u>10</u>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及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684	3	112,60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5,381	1
						3351	未分配盈餘	462,592	9	275,469	7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597,276</u>	<u>12</u>	<u>433,458</u>	<u>11</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十六及				
							十七）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1,444	1	(35,484)	(1)
						3480	庫藏股票－2,000 千股	-	-	(44,661)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51,444</u>	<u>1</u>	<u>(80,145)</u>	<u>(2)</u>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1,903,519</u>	<u>39</u>	<u>1,417,338</u>	<u>37</u>
1XXX	資產總計	<u>\$ 4,939,055</u>	<u>100</u>	<u>\$ 3,821,907</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4,939,055</u>	<u>100</u>	<u>\$ 3,821,90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四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一 ○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 ○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 六）	\$1,813,300	102	\$1,313,439	102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39,613</u>	<u>2</u>	<u>24,284</u>	<u>2</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773,687	100	1,289,15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十九）	<u>1,560,071</u>	<u>88</u>	<u>1,135,099</u>	<u>88</u>
5910	營業毛利	<u>213,616</u>	<u>12</u>	<u>154,056</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307	-	3,725	-
6100	推銷費用	21,834	1	17,813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05,052</u>	<u>6</u>	<u>87,866</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3,193</u>	<u>7</u>	<u>109,404</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80,423</u>	<u>5</u>	<u>44,652</u>	<u>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2,181	-	3,51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 額（附註二）	-	-	5,469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65,204	4	-	-
7250	呆帳轉回利益(附註七)	951	-	4,135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 註二及六）	567	-	-	-
7480	什項收入	<u>17,644</u>	<u>1</u>	<u>3,186</u>	<u>-</u>
7100	合 計	<u>86,547</u>	<u>5</u>	<u>16,306</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一)	\$ 12,155	1	\$ 10,146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附註二)	25,452	2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4,249	-	1,903	-
7580	財務費用	1,154	-	346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二及六)	-	-	1,631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二及六)	-	-	1,213	-
7880	什項支出	<u>2,879</u>	<u>-</u>	<u>5,762</u>	<u>1</u>
7500	合 計	<u>45,889</u>	<u>3</u>	<u>21,001</u>	<u>2</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121,081	7	39,957	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u>10,249</u>	<u>1</u>	<u>28,514</u>	<u>2</u>
9600XX	合併總純益	<u>\$ 110,832</u>	<u>6</u>	<u>\$ 11,443</u>	<u>1</u>
9601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純益	<u>\$ 110,832</u>		<u>\$ 11,443</u>	
代 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4	\$ 1.50	\$ 0.59	\$ 0.1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63	1.49	0.58	0.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十 六)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十二、十六 及 十 七)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六 及 十 八)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附 註 二、十 六 及 十 七)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0,398	\$ 514,329	\$ 112,608	\$ 45,381	\$ 461,731	\$ 619,720	\$ 94,814	\$ -	\$ 1,969,261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22,076	-	(22,076)	-	-	-	-
E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5,381)	45,381	-	-	-	-
P1	現金股利—18%	-	-	-	-	(133,276)	(133,276)	-	-	(133,276)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4	48	-	-	-	-	-	-	72
M1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110,832	110,832	-	-	110,832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所產生兌換差額	-	-	-	-	-	-	(43,370)	-	(43,370)
Z1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740,422</u>	<u>\$ 514,377</u>	<u>\$ 134,684</u>	<u>\$ -</u>	<u>\$ 462,592</u>	<u>\$ 597,276</u>	<u>\$ 51,444</u>	<u>\$ -</u>	<u>\$ 1,903,519</u>
A1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695,658	\$ 366,057	\$ 101,546	\$ -	\$ 374,521	\$ 476,067	(\$ 45,381)	(\$ 44,661)	\$ 1,447,740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062	-	(11,062)	-	-	-	-
N5	特別盈餘公積	-	-	-	45,381	(45,381)	-	-	-	-
P1	現金股利—8%	-	-	-	-	(54,052)	(54,052)	-	-	(54,052)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96	1,714	-	-	-	-	-	-	2,310
M1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11,443	11,443	-	-	11,443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所產生兌換差額	-	-	-	-	-	-	9,897	-	9,897
Z1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696,254</u>	<u>\$ 367,771</u>	<u>\$ 112,608</u>	<u>\$ 45,381</u>	<u>\$ 275,469</u>	<u>\$ 433,458</u>	<u>(\$ 35,484)</u>	<u>(\$ 44,661)</u>	<u>\$ 1,417,33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純益	\$ 110,832	\$ 11,443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77,477	58,393
A20400	攤 銷	147,865	125,515
A20500	迴轉備抵呆帳	(951)	(4,135)
A21700	公司債折價攤銷	1	2,299
A22000	退 休 金	367	326
A222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9,495	11,353
A22300	存貨盤虧(盈)	(588)	1,224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淨額	25,452	(5,469)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65,204)	-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淨額	(567)	2,844
A24800	遞延所得稅	(6,239)	6,244
A29900	其 他	(1,564)	15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13	-
A31140	應收帳款	(178,626)	(364,338)
A31160	其他應收款	(26,159)	(20,174)
A31180	存 貨	(210,346)	(95,785)
A31210	預付款項	(30,566)	(1,529)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27,469)	26,809
A32120	應付票據	2,251	(3,774)
A32140	應付帳款	274,521	215,039
A32160	應付所得稅	3,940	13,769
A32170	應付費用	34,453	43,7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0	(7,054)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4,192)	2,26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4,326</u>	<u>19,174</u>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價款	\$ 2,000	\$ -
B01700	處分子公司增加之現金	161,583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203,198)	(201,900)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3,174	9,416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148,583)	(66,629)
B02800	質押定期存款減少	33,520	10,612
B047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增加)	883	(1,435)
B04800	其他資產增加	(359)	(502)
B09900	其 他	-	18,13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0,980</u>)	(<u>232,30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62,132	68,548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	59,946
C016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u>227</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2,141</u>	<u>128,267</u>
DDDD	匯率影響數	<u>2,848</u>	(<u>35,137</u>)
EEEE	本期現金淨增加 (減少) 數	158,335	(120,000)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630,305</u>	<u>789,096</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788,640</u>	<u>\$ 669,096</u>
FFFF	補充揭露資訊		
F00100	支付利息	\$ 22,948	\$ 15,713
F00200	減：資本化利息	-	-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支付利息	<u>\$ 22,948</u>	<u>\$ 15,713</u>
F00400	支付所得稅	<u>\$ 13,441</u>	<u>\$ 7,78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94,750	\$ -
G0040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143,157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G008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 93	\$ 2,310
G03300	應付現金股利	133,276	54,052
H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及融 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236,008	\$ 159,264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32,810)	42,636
H008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203,198</u>	<u>\$ 201,900</u>

子公司 Hamagawa Corp.於一〇一年三月底處分濱川金屬(東莞)公司全部之股權，相關處分之資產與負債及收取之價款情形列示如下：

	金 額
固定資產以外之資產	\$ 55,971
固定資產	90,641
流動負債	(3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603)
小 計	131,709
處分利益	<u>65,204</u>
處分價款	196,913
出售子公司之現金	(35,330)
出售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 161,5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七十二年於高雄市大發工業區內設立，主要經營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及模具之製造、加工與銷售及電腦週邊產品之沖壓件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八月奉准股票公開發行，並自九十四年七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股票代號為1569，另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九十九年一月奉准上櫃買賣，代號分別為15692及15693，依本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第二次有擔保（代碼15692）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代碼15693）分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及一〇一年一月全數轉換為普通股並分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一〇一年一月十八日終止櫃檯買賣事宜。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5,648人及5,361人。

茲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簡述如下：

(一)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Hamagawa Malaysia)

Hamagawa Malaysia係於七十九年七月在馬來西亞檳城設立，主要從事電腦、家用電器及音響等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投資額為141,092千元(美金4,055千元)。

(二) Hamagawa Corp.

Hamagawa Corp.係於八十七年二月在開曼群島設立，主要從事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各種菱形網、模具及電腦零配件之買賣及相關事業之轉投資。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

日投資額為 140,200 千元(美金 4,100 千元)。Hamagawa Corp. 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共 187,968 千元(包括美金 335 千元及港幣 40,586 千元)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之資本支出。

Hamagawa Corp.於一〇一年三月底出售轉投資濱川金屬(東莞)公司全部股權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款為 196,913 千元(人民幣 42,000 千元)，認列處分固定資產及處分投資利益 32,070 千元。

(三)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九十二年八月本公司在薩摩亞投資設立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Hamagawa Holdings，持股 100%)，並於一〇一年一月至二月陸續對 Hamagawa Holdings 增加投資 53,952 千元(美金 1,800 千元)，供作轉投資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Ego Tech)，而 Ego Tech 再對重慶豐川增加投資美金 1,800 千元，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投資額為 523,452 千元(美金 16,090 千元)，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共 533,075 千元(美金 16,357 千元)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資本支出。

Hamagawa Holdings 轉投資子公司包括：

1.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蘇州濱川，持有 100%)，蘇州濱川設立於中國江蘇省蘇州市，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精密元配件及電腦鍵盤等。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對蘇州濱川之投資額為美金 1,540 千元。
2.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蘇州豐川，Hamagawa Holdings 持有其 89.58%股權；其餘 10.42%股權由 Ego Tech 所持有)，於九十五年十一月在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設立，主要從事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及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匯出累積

投資蘇州豐川計美金 15,500 千元（含透過 Ego Tech 投資美金 834 千元）。

3.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Ego Tech，持有 100%），於九十六年五月本公司間接由 Hamagawa Holdings 在香港成立。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 7,473 千元，其轉投資子公司包括：

- (1)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奇模公司），九十六年五月由 Ego Tech 向關係人購買奇模公司全部股權，該公司九十一年十月在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設立，主要從事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料零件等業務，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投資奇模公司計美金 2,535 千元及奇模公司之盈餘轉投資美金 2,294 千元。
- (2) 九十九年八月參與投資蘇州豐川美金 834 千元。
- (3)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重慶豐川）於一〇〇年十一月在中國重慶市設立，主要從事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等。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二月增加投資美金 1,800 千元，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經由 Ego Tech 投資重慶豐川公司計美金 1,800 千元。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包括本公司及附註一所述各子公司之財務報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業已銷除。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其功能性貨幣記帳，本公司所有國外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按下列方式換算為新台幣：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功能性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紅利暨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

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

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

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應收帳款、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固定資產

土地以成本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係以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1. 建築物：三至五十五年。
2. 機器設備：二至十年。
3. 運輸設備：五年。
4. 辦公設備：二至十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損失或利益。

(十) 土地使用權

子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及設立在大陸之子公司所支付之土地使用權，按五十至六十年攤銷。

(十一)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自製模具及購入電腦軟體等，按一至十年攤銷。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面額列入應付短期票券，其發行時預付之利息費用列為未攤銷折價，並作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未攤銷折價則於發行期間攤銷為利息費用。

(十三)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後之差額，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權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

素。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新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債券持有人執行賣回權時，本公司將所支付之現金視為全數用以清償負債組成要素，而將相關轉換權視為被放棄而失效。賣回價格與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則轉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十四)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之交易成本列為長期借款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

(十五)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於沖抵退休準備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後，倘有不足，則作為撥付當期費用。依據退休金精算結果應補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未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列入資產負債表項下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子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及大陸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相對提撥之退休基金或養老保險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所得稅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現金增資依公司法保留由員工認購之股份，係屬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於既得日後，不得再調整該商品或勞務原認列金額，但得作權益科目間之調整。

(十八)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估計為費用。本公司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若係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者，此部分應付員工紅利估列時，本公司係列記為相對長期股權投資之增加；該從屬公司並同時等額認列費用及股東權益之增加。

(十九)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十)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貨物交付客戶或外銷裝船時）認列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二一) 重分類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合併總純益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請參閱附註二六。

四、母子公司間已沖銷之重要交易事項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其資訊如附表七。該等交易業已依規定沖銷。

五、現金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	\$ 1,679	\$ 3,647
銀行支票存款	38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銀行活期存款	\$785,668	\$548,456
銀行定期存款	-	116,981
在途現金	<u>1,255</u>	<u>-</u>
	<u>\$788,640</u>	<u>\$669,096</u>

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有質押定存 7,516 千元及 311 千元，已依其流動性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淨額(附註十二)	\$ -	\$ 4,514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u>6,621</u>	<u>8,955</u>
	<u>\$ 6,621</u>	<u>\$13,469</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附註十二)	\$ -	\$ 2,248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附有之贖回及賣回權利，以及投資國內其他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評價損益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 567	(\$ 1,631)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u>-</u>	<u>(1,213)</u>
	<u>\$ 567</u>	<u>(\$ 2,844)</u>

七、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1,496,192	\$1,190,332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13,928</u>	<u>18,235</u>
	<u>\$1,482,264</u>	<u>\$1,172,097</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15,102	\$22,260
迴轉備抵呆帳	(952)	(4,135)
沖銷備抵呆帳	(25)	-
匯率影響數	(197)	110
期末餘額	<u>\$13,928</u>	<u>\$18,235</u>

八、存 貨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原 料	\$190,819	\$137,122
物 料	11,171	5,609
在 製 品	245,223	113,529
製 成 品	116,943	74,238
商 品	766	126
	<u>\$564,922</u>	<u>\$330,624</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46,802千元及28,502千元，已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之減項。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存貨轉列營業成本	\$1,619,182	\$1,140,656
存貨跌價、報廢損失	9,495	11,353
存貨盤虧（盈）	(588)	1,224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3,313)	(20,603)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295	2,469
	<u>\$1,560,071</u>	<u>\$1,135,099</u>

九、固定資產及土地使用權

(一) 累計折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建 築 物	\$ 83,892	\$ 92,398
機器設備	507,009	579,730
運輸設備	13,749	15,173
辦公設備	53,053	67,110
	<u>\$657,703</u>	<u>\$754,411</u>

(二) 子公司奇模公司之土地及廠房係向非關係人承租，廠房分一、二期，租期皆八年，分別於一〇三年一月及一〇三年十月到期，租賃雙方約定承租期間承租方享有優先承購權，若無意承購，則享有續租權，惟租賃期間不得少於五年，租金每隔三個月支付一次。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4,373千元及4,133千元。

上述租賃契約未來五年之應付租金列示如下（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兌新台幣匯率 4.7242 換算）：

	金 人 民 幣	額 新 台 幣
一〇一年七月至十二月	\$ 930	\$ 4394
一〇二年度	1,861	8792
一〇三年一月至十月	664	3137

(三) 土地使用權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116,617	\$66,050
本期攤銷	(1,826)	(515)
本期減少	-	(18,134)
本期處分	(20,552)	-
匯率影響數	(1,737)	137
期末餘額	<u>\$ 92,502</u>	<u>\$47,538</u>

子公司持有之土地使用權部分供作融資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三揭露。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主係子公司蘇州豐川擴建廠房之工程款及購置機器設備所發生之成本。

十、短期借款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週轉性借款，年利率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分別為 1.40%~1.50%及 1.20%~1.64%	\$417,246	\$ 90,77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擔保借款，年利率一〇〇年六月底為 3.00%	\$ -	\$ 29,117
銀行透支，一〇〇年六月底為年利率為 1.25%~2.00%	-	16,858
	<u>\$417,246</u>	<u>\$136,746</u>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年 率 (%)	金 額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保證／承兌機構		
兆豐票券／兆豐票券	0.91	\$ 50,000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88	30,000
國際票券／國際票券	0.96	<u>30,000</u>
		1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90</u>
		<u>\$109,910</u>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保證／承兌機構		
大眾商業銀行／大眾商業銀行	0.74~0.78	\$ 40,000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90	<u>30,000</u>
		7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55</u>
		<u>\$ 69,945</u>

十二、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一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且分別於一〇〇年底及一〇一年初全數轉換或經債券持有人賣回，茲列示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之贖回權及賣回權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u>\$ 4,5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二) 負債組成要素

1. 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147,900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

79,200

227,100

減：公司債折價（有
效利率分別為
1.75%）

10,632

216,468

減：流動部分

143,157

\$ 73,311

2.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
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公司債之賣回權

\$ 2,248

(三)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公司
債

\$ 6,355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
債

14,935

\$ 21,290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係以票面金額發行，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分別認列，包含賣回權及贖回權，列入資產負債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部分係採利息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折價之攤提認列為當期損益。另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因屆債券持有人可請求本公司以約定價格贖回之期間，因此期末餘額全數列為流動負債。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彙總如下：

(一)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2. 發行總額：15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500 千元）。
3. 面 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三年，一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擔保情形

係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9.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0.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 42.2 元。轉換價格因股利分配除息分別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二日轉換價格因除息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0.1 元及 39.7 元，詳下列第(3)點及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

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2.52%（年收益率為 1.25%）及 103.80%（年收益率為 1.25%）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二)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2. 發行總額：12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300 千元）。
3. 面 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五年，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項公司債部分持有人在一〇一年一月以面額100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共2千股，因是產生67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19千元。

9.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 43.6 元，轉換價格因股利分配除息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二日分別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1.4 元及 41.0 元，請參閱下列第(3)點反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0.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五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4.57%（年收益率為 1.50%）及 107.73%（年收益率為 1.50%）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十三、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銀行團美金聯貸（中國信託等十家）		
美金借款 25,000 千元，自一〇一年七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七期攤還。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浮動之年利率分別為 1.17% 及 1.07%	\$ 747,000	\$ 718,125
銀行團新台幣聯貸（兆豐等七家）		
自一〇一年十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七期攤還。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浮動之年利率分別為 1.66% 及 1.54%	375,000	375,000
減：聯貸主辦費用	<u>2,357</u>	<u>3,034</u>
	1,119,643	1,090,09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94,750</u>	<u>-</u>
	<u>\$ 824,893</u>	<u>\$ 1,090,091</u>

九十九年七月本公司之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十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貸款額度為美金 25,000 千元之有擔保借款，不得循環使用。上述貸款合約訂有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之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比率須符合約定之限制：

- (一)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二)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值」應維持於 160%（含）以下。
- (三) 利息保障倍數維持在 5 倍（含）以上。
- (四)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2 億元。

九十九年十月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貸款額度為 3.75 億元之有擔保借款，不得循環使用。上述貸款合約訂有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比率須符合約定之限制：

- (一) 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含）以上。
- (二)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值」應維持於 160%（含）以下。

(三)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於 5 倍（含）以上。

(四) 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12 億元（含）以上。

前述各項財務比率及標準，係以經會計師簽證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表，尚符合上述財務比率及標準。

十四、應付費用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加工及模具費	\$ 83,437	\$ 42,748
薪資及獎金	69,855	56,252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6,806	7,078
其他	104,176	65,157
	<u>\$274,274</u>	<u>\$171,235</u>

十五、員工退休金

(一) 本公司退休辦法及淨退休金成本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88 千元及 895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25 千元及 771 千元。

(二) 子公司退休辦法及淨退休金成本

子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依馬來西亞法令規定，按每月薪資百分之二十四（其中百分之十三由公司提撥，百分之十一則由員工相對提撥）提撥退休基金予政府有關部門，供員工退休時支領之。

子公司蘇州濱川及蘇州豐川依大陸法令規定按當地標準工資百分之二十一（其中百分之十三由公司提撥，百分之八則由員工相對提撥）提撥養老保險費予政府有關部門，供員工退休時支領之。

子公司奇模公司依大陸法令規定按當地標準工資百分之三十一～五十五（其中百分之二十～三十二由公司提撥，百分之十一～二十三由員工相對提撥）提撥養老保險費予政府有關部門，供員工退休時支領之。

Hamagawa Malaysia 及大陸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退休金費用合計分別為 20,734 千元及 11,713 千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退休金費用為 22,547 千元及 13,379 千元。

十六、母公司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股本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696,254
九十九年度股票股利	6,757
九十九年度員工股票紅利	1,23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56,180
庫藏股註銷	(20,000)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740,422</u>

資本公積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資本公積變動情形如下：

	發 股	行 溢	長 價	期 股	權 權	認 資	其 他	合 計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89,191	\$ 40,973	\$ 21,290	\$ 16,317	\$ 367,77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72,025	-	(21,271)	-	150,754			
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轉增資	4,169	-	-	-	4,169			
註銷庫藏股	(8,365)	-	-	-	(8,365)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7,020	40,973	19	16,317	514,32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7	-	(19)	-	48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457,087</u>	<u>\$ 40,973</u>	<u>\$ -</u>	<u>\$ 16,317</u>	<u>\$ 514,377</u>			

另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列於其他項下之資本公積 16,317 千元包括本公司發行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於九十七年行使賣回權以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員工放棄參與現金增資，依規定分別自認股權項下轉列 13,148 千元及 3,169 千元至其他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為止。
- (二)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三)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扣除(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3% 以下。
- (四) 員工紅利係扣除(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1% 至 10%。
- (五) 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份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因應未來預計資本支出之需要，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部分分派股票股利及部分分派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 20% 至 100%，股票股利 0% 至 80%。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達 20% 以上者，或得視資金情形，調整現金股利發放比例為 50% 至 100%，股票股利 0% 至 50%，依

上述原則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本期淨利減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金額以章程規定之比例區間計算估列固定金額。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估列之當期應付員工紅利分別為 5,006 千元及 498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00 千元及 330 千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及一〇〇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076	\$ 11,062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5,381)	45,381		
普通股股利－現金	133,276	54,052	\$ 1.8	\$ 0.8
普通股股利－股票	-	6,757	-	0.1
	<u>\$ 109,971</u>	<u>\$ 117,252</u>	<u>\$ 1.8</u>	<u>\$ 0.9</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及一〇〇年六月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情形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員工紅利	\$10,000	\$ 5,400
董監事酬勞	1,200	1,000

一〇〇年員工紅利係以現金紅利發放，而九十九年員工紅利係以股票紅利發放 123 千股，係按一〇〇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數）計算。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000	\$ 1,200	\$ 5,400	\$ 1,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0,467</u>	<u>1,000</u>	<u>5,011</u>	<u>1,000</u>
差異數	<u>(\$ 467)</u>	<u>\$ 200</u>	<u>\$ 389</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變動，已分別調整為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費用。

上述股東現金股利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發放，是以列為應付股利；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及員工股票紅利為12,157千元，並於一〇〇年八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依法令規定先就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係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外幣報表換算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依法定稅率提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

十七、庫藏股票

自九十七年六月起，本公司依規定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2,000 千股，原預計伺機轉讓予員工；嗣於一〇〇年九月本公司決定辦理減資變更登記註銷該等庫藏股，除沖減普通股股本 20,000 千元外，尚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庫藏股 44,661 元、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8,365 千元及未分配盈餘 16,296 千元。

十八、所得稅

(一) 帳列合併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損益表列示之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合併稅前淨利按適用稅率估列之所得稅費用	\$55,347	\$14,422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額	(1,165)	(132)
海外子公司免稅淨利	(68,251)	(6,812)
國外子公司股利匯回	27,563	-
其他	(13,348)	7,601
課稅所得估列之稅額	146	15,079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	32,342	6,874
當期抵用之虧損抵減	(22,236)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0,360	-
合併當期應納所得稅	20,612	21,95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3,722	(2,311)
投資抵減	719	440
虧損扣抵	(10,106)	3,803
匯率影響數	(574)	230
備抵評價	-	4,082
以前年度所得稅影響	(4,124)	82
海外子公司利息所得扣繳	-	235
所得稅費用	<u>\$10,249</u>	<u>\$28,514</u>

子公司享有之免稅優惠及所得稅率分述如下：

1. 子公司 Hamagawa Corp.、Hamagawa Holdings 及 Ego Tech 依當地法令免繳納所得稅。
2. 子公司蘇州濱川依大陸當地法令，適用 25% 稅率。
3. 子公司奇模公司依大陸當地法令規定，享有自營運獲利年度起前二年（九十三至九十四年度）免徵所得稅及往後三年（九十五至九十七年度）企業所得稅減半徵收（原為 15%，減免為 7.5%）及免徵地方所得稅 3% 之所得稅優惠，惟大陸稅法修訂，將稅率改為 25%，奇模公司一〇〇年度適用稅率為 24%（減免其 1% 之所得稅優惠）；一〇一年度適用稅率調整為 25%。

4. 子公司蘇州豐川依大陸當地法令規定，享有自營運年度起前二年（九十七至九十八年度）免徵所得稅及往後三年（九十九至一〇一年度）企業所得稅減半徵收（原為 25%，減免為 12.5%）。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一 流動		
備抵存貨損失	\$ 11,041	\$ 4,394
備抵呆帳超限	1,883	2,242
未使用投資抵減	-	719
其 他	(32,182)	7,489
	<u>(\$ 19,258)</u>	<u>\$ 14,844</u>

註：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19,258 千元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52 千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19,310 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主係遞延模具費用	<u>\$ 47,107</u>	<u>\$ 8,735</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一 非流動		
未使用資本抵減	\$ 23,761	\$ 30,508
未使用虧損扣抵	4,359	21,170
其 他	4,051	1,330
減：備抵評價	<u>16,314</u>	<u>38,140</u>
	15,857	14,868
子公司海外投資利		
益	(113,828)	(125,076)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846)	-
折舊財稅差	<u>(7,447)</u>	<u>(9,736)</u>
	<u>(\$128,264)</u>	<u>(\$119,944)</u>

如附註一所述，子公司 Hamagawa Corp.及 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分別決議將保留部分累積盈餘供未來資本支出及長期營運資金之用，不擬分配，是以此項保留之海外轉投資未予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帳列因虧損扣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資訊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一〇〇年	<u>\$25,642</u>	<u>\$ 4,359</u>	一一〇(申報數)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505513840 號函	97.01.01~101.12.31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805568080 號函	100.01.01~104.12.31

Hamagawa Malaysia 可供抵減其未來年度課稅所得之未使用資本抵減為 95,045 千元。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大陸子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度之企業所得稅業經當地稅務機關批復。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354 千元及 13,537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4%（預計）及 3.61%（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依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營利事業所得稅）。國外股東僅能就已實際繳納之未分配盈餘課徵 10%稅額部分分配扣抵金額，用以抵減股利分配之扣繳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九、合併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56,798	\$ 50,107	\$406,905	\$246,735	\$ 43,647	\$290,382
保險費	2,665	3,916	6,581	2,546	4,230	6,776
退休金	19,328	3,219	22,547	10,700	2,679	13,379
其他	8,964	1,518	10,482	4,746	3,320	8,066
	<u>\$387,755</u>	<u>\$ 58,760</u>	<u>\$446,515</u>	<u>\$264,727</u>	<u>\$ 53,876</u>	<u>\$318,603</u>
折 舊	\$ 68,906	\$ 8,571	\$ 77,477	\$ 53,546	\$ 4,847	\$ 58,393
攤 銷	142,034	5,831	147,865	120,910	4,605	125,515

二十、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64</u>	<u>\$ 1.50</u>	<u>\$ 0.59</u>	<u>\$ 0.17</u>
稀釋每股盈餘	<u>\$ 1.63</u>	<u>\$ 1.49</u>	<u>\$ 0.58</u>	<u>\$ 0.17</u>

本公司及子公司計算合併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u>\$121,081</u>	<u>\$110,832</u>	<u>\$ 39,957</u>	<u>\$ 11,443</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74,040	69,566
加（減）：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	-	(2,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加：可轉換公司債行使 轉換權之 加權平均 股數	2	2
九十九年度 盈餘轉增 資股數	-	638
期末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74,042	68,206
本期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員工分紅	250	132
期末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74,292	68,338

經測試可轉換公司債於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具反稀釋作用，是以不予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基本每股盈餘時，九十九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調整後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仍均為 0.17 元。

二一、金融商品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融資資產一流動	\$ 6,621	\$ 6,621	\$ 8,955	\$ 8,955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8,113	8,113	30,511	30,511
存出保證金	7,761	7,761	6,821	6,821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含流動部分)	-	-	216,468	217,68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119,643	1,119,643	1,090,091	1,090,091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產一流動	-	-	4,514	4,51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債一流動	-	-	2,248	2,248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應付股利、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此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是以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為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存出或定存抵繳，無確定之收款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4.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平價值，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

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資訊一致；長期借款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評價利益（損失）	\$ 567	(\$ 2,844)

(四) 現金流量風險資訊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具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 785,668	\$ 548,456
金融負債	1,119,643	1,226,837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2,181 千元及 3,516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12,155 千元及 10,146 千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淨金融負債受市場匯率波動之影響，美金、馬幣及人民幣倘若貶值1分，將使公平價值增加約1,407千元（重大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參閱附註二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

應收款。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金額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分別計有925,011千元及620,995千元（各占該期末合併應收帳款總額之62%及52%）係顯著集中於某些集團客戶餘額如下：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估應收款淨額 %	金	估應收款淨額 %
甲集團	\$ 340,355	23	\$ 298,608	25
乙集團	312,503	21	-	-
丙集團	<u>272,153</u>	<u>18</u>	<u>322,387</u>	<u>28</u>
	<u>\$ 925,011</u>	<u>62</u>	<u>\$ 620,995</u>	<u>53</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除平日之營運資金外，尚有未動用之銀行借款額度可支應本公司之營運與投資。另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亦有充足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不重大。

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若市場利率提高1%，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年利息費用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15,369千元及12,268千元。

二二、關係人交易

保 證

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詳附註十三），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自九十九年十月至一〇四年十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十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詳附註十三），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七月。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予銀行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516	\$ 29,436
存 貨	3,539	-
固定資產		
土 地	7,856	7,891
建 築 物	47,235	157,933
機器設備	31,034	40,629
運輸設備	176	622
辦公設備	804	1,271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2,719	22,215
	<u>\$100,879</u>	<u>\$259,997</u>

二四、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重大承諾事項

(一) 子公司蘇州豐川及奇模公司因進口貨物而委由銀行對中國大陸海關出具保證函共約 20,201 千元。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承諾訂購之廠房及機器設備金額為 420,359 千元，其中已支付 363,230 千元。

(三) 長期借款財務比率承諾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五。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即 Hamagawa Corp.）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如下：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進 貨	\$ 2,734	37
B.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7	100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銷 貨	\$ 8,102	63
B.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09	85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七。

二六、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金屬事業部門－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等五金製品及零組件之相關業務。
- 塑膠事業部門－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料零件等業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金 屬 事 業 部	塑 膠 事 業 部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一 ○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來自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1,588,556	\$ 185,131	\$ -	\$ 1,773,687
來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	14,038	2,452	(16,490)	-
收入合計	<u>\$ 1,602,594</u>	<u>\$ 187,583</u>	<u>(\$ 16,490)</u>	<u>\$ 1,773,687</u>
部門利益	<u>\$ 67,435</u>	<u>\$ 12,988</u>	<u>\$ -</u>	\$ 80,423
利息費用				(12,155)
其他營業外收益				86,547
其他營業外費損				(33,734)
合併稅前利益				<u>\$ 121,08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金屬事業部	塑膠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折舊費用	\$ 67,422	\$ 10,055		\$ 77,477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來自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1,129,412	\$ 159,743	\$ -	\$ 1,289,155
來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				
入	41,037	-	(41,037)	-
收入合計	\$ 1,170,449	\$ 159,743	(\$ 41,037)	\$ 1,289,155
部門利益	\$ 29,948	\$ 14,704	\$ -	\$ 44,652
利息費用				(10,146)
其他營業外收益				16,306
其他營業外費損				(10,85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 39,957
折舊費用	\$ 49,557	\$ 8,836		\$ 58,393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因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與營運決策者，故不予揭露資產及負債金額。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一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9,635	29.88	\$ 2,678,293	\$ 53,518	28.725	\$ 1,537,305
人民幣	38,344	4.7242	181,145	85,942	4.4386	381,462
馬幣	2,682	9.0145	24,177	2,039	9.1325	18,621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5,096	29.88	1,646,268	44,468	28.725	1,277,343
人民幣	215,259	4.7242	1,016,927	20,567	4.4386	91,289
馬幣	1,011	9.0145	9,114	2,445	9.1325	22,329

二八、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會計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會計主管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主 要 目 前 容 執 行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1.	評估階段：（九十八年七月一日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	已完成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未委任會計師協助）	財務部 資訊部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部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目 的	前
計	畫	內	容	執 行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3.	實施階段：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			
	◎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務部			已完成
	◎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部			進度正常，按季完成
	◎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未委任會計師協助)	財務部、稽核及各單位			未完成(進度正常)

(二)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附表八。
2.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附表九。
3.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附表十。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86,064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轉換至IFRSs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納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相關資產及負債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IFRSs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IFRSs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項次	會議議題	差異說明
A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 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B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預付設備款帳列固定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預付設備款依性質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
C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D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接次頁)

(承前頁)

項次	會議議題	差異說明
E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確定福利計畫下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並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最低退休金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 轉換至 IFRSs 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 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4)	期末餘額 (註4)		利率區 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提列備抵 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註3)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其他應收款－流動	\$ 104,580 (USD 3,500)	\$ 104,580 (USD 3,500)	\$ 32,868 (USD 1,100)	1.45	註1	\$ -	-	\$ -	\$ 380,704	\$ 761,408
0	本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其他應收款－流動	104,580 (USD 3,500)	104,580 (USD 3,500)	104,580 (USD 3,500)	1.45	註1	-	-	-	380,704	761,408
1	Hamagawa Holdings	Hamagawa Malaysia	其他應收款－流動	17,928 (USD 600)	17,928 (USD 600)	17,928 (USD 600)	4	註1	-	-	-	1,712,841	1,712,841
2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666,324 (USD 22,300)	666,324 (USD 22,300)	666,324 (USD 22,300)	4	註1	-	-	-	1,712,841	1,712,841
3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53,784 (USD 1,800)	53,784 (USD 1,800)	53,784 (USD 1,800)	4	註1	-	-	-	1,712,841	1,712,841
4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97,791 (RMB 20,700)	97,791 (RMB 20,700)	97,791 (RMB 20,700)	-	註1	-	-	-	407,628	407,628
5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239,045 (RMB 50,600)	239,045 (RMB 50,600)	239,045 (RMB 50,600)	-	註1	-	-	-	768,533	768,533
6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34,014 (RMB 7,200)	34,014 (RMB 7,200)	34,014 (RMB 7,200)	-	註1	-	-	-	710,099	710,099
7	Hamagawa Corp.	Hamagawa Malaysia	其他應收款－流動	23,904 (USD 800)	23,904 (USD 800)	23,904 (USD 800)	4	註1	-	-	-	547,027	547,027

註1：主係供營運週轉。

註2：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予公司淨值為限。

註3：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金額不超過淨值4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予公司淨值為限。

註4：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29.88換算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4.7242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註3）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 1,522,815	\$ 388,440 (USD 13,000) (註4)	\$ 388,440 (USD 13,000) (註4)	\$ -	20.41	\$ 1,903,519
0	本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1,522,815	836,640 (USD 28,000)	836,640 (USD 28,000)	-	43.95	1,903,519
0	本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1,522,815	119,520 (USD 4,000)	74,700 (USD 2,500)	-	3.92	1,903,519

註1：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為限，惟對單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不超過淨值80%為限。

註2：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背書保證之總額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註3：係總額度，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29.88換算。

註4：其中59,760千元（美金2,000千元）為本公司及Hamagawa Corp.共同使用銀行借款額度。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張 數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華宏新技一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20	\$ 2,060	-	\$ 2,060	
	台 光 三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35	4,057	-	4,057	
	友 信 一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4	504	-	504	
					<u>\$ 6,621</u>	-	<u>\$ 6,621</u>	
	股 票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0	\$ 44,905	100	\$ 45,941	註 1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50,000	547,027	100	547,027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90,000	1,768,247	100	1,711,389	註 3
					<u>\$ 2,360,179</u>		<u>\$ 2,304,357</u>	
Hamagawa Holdings	權利證書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5,743	100	USD 25,721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2)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1,289	89.58	USD 21,289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股 票							
Ego Tech	Ego Tech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540,600	USD 18,006	100	USD 17,676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3)
	權利證書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3,642	100	USD 13,642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476	10.42	USD 2,476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濱州精密工業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798	100	USD 1,798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香港濱川公司	子公司	-	-	\$ -	註 4	\$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子公司	-	-	-	註 5	-	

註 1：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 2：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機器作價入帳差異之攤銷。

註 3：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註 4：對該子公司尚未投入資本。

註 5：該子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二月二日註銷。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係	交易對象	期初		買入		賣出		處分(損)益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註)		股數	金額
Hamagawa Corp.	權利證書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	A公司	-	\$ 92,278 (USD 3,048)	-	\$ -	-	\$ 196,913 (RMB42,000)	\$ 164,843	\$ 32,070	- \$ -

註：金額係按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 4.6884 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6)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6)	備註
				本期	期末	本期	期初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6)		
本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馬來西亞	電腦、家用電器及音響等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141,092 (USD 4,055)	\$ 141,092 (USD 4,055)	12,000,000		100		\$ 44,905	(\$ 802) (註1)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開曼	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各種菱形網、模具及電腦零配件之買賣及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140,200 (USD 4,100)	140,200 (USD 4,100)	3,450,000		100		547,027	178,968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薩摩亞	投資	523,452 (USD 16,090)	469,500 (USD 14,290)	16,090,000		100		1,768,247 <u>\$ 2,360,179</u>	(35,163) (註2) <u>\$ 144,830</u>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東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USD 4,586	USD 4,586	權利證書		100		\$ -	- (註3)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蘇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精密元配件和塑膠射出元配件、電源供應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腔模等	USD 1,540	USD 1,540	權利證書		100		769,201 (USD 25,743)	35,297 (USD 1,190) (註3)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	USD 14,666	USD 14,666	權利證書		89.58		636,115 (USD 21,289)	(76,347) (USD -2,574)	子公司
	Ego Tech	香港	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投資	USD 7,473	USD 5,673	45,540,600		100		538,019 (USD 18,006)	4,479 (USD 151)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6)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6)	備註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6)	帳面金額(註6)			
Ego Tech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蘇州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USD 4,829	USD 4,829	權利證書	100	\$ 407,623 (USD 13,642)	\$ 2,996 (USD 101)	\$ 2,996 (USD 101)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 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	USD 834	USD 834	權利證書	10.42	73,983 (USD 2,476)	(76,347) (USD -2,574)	(7,949) (USD -268)		子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慶	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開發及製造、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USD 1,800	\$ -	權利證書	100	53,724 (USD 1,798)	297 (USD 10)	297 (USD 10)		子公司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香港濱川公司	香港		\$ -	-	-	註4	-	-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香港		-	-	-	註5	-	-	-		

註1：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之差額，係未實現銷貨毛利淨額。

註2：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註3：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之差額，係機器設備作價入帳金額差異之攤銷。

註4：對該子公司尚未投入資本。

註5：該子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二月二日註銷。

註6：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平均年度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88 及 29.661 換算，另濱川金屬（東莞）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按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699 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期匯出 收回投資金額(註1)	或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註1及5)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及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1及註7)	截至期末止 投資收益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 242,536 (USD 8,117)	(二)(註2)	\$ 137,030 (USD 4,586)	\$ -	\$ -	100	(\$ 425) (USD -14)	\$ -	無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銅板等精密元件和塑膠射出元配件、電源供應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腔模等	129,978 (USD 4,350)	(二)(註2)	46,015 (USD 1,540)	-	-	100	34,852 (USD 1,175)	769,201 (USD 25,743)	無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	597,600 (USD 20,000)	(三)(註2)	463,140 (USD 15,500)	-	-	100	(76,347) (USD -2,574)	710,098 (USD 23,765)	無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膠零件	198,702 (USD 6,650)	(二)(註2)	75,746 (USD 2,535)	-	-	100	2,996 (USD 101)	407,623 (USD 13,642)	無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零件、塑膠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開發及製造、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53,784 (USD 1,800)	(三)(註2)	-	53,784 (USD 1,800)	-	100	297 (USD 10)	53,724 (USD 1,798)	無
				<u>\$ 721,931</u> (USD 24,161)						
								<u>\$ 775,715</u> (USD 25,961)		

(接次頁)

(承前頁)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 1)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1 及 6)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4)
\$775,715 (USD25,961)	\$1,420,226 (USD47,531)	\$1,142,111

註 1：金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88 及 29.661 換算。

註 2：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方式(三)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係按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4：依投審會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 5：投資金額包括自台灣匯出及控股公司以自有資金匯出之現金及機器設備投資。

註 6：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尚包括由大陸事業盈餘轉增資美金 4,800 千元。

註 7：濱川金屬（東莞）公司股權已於一〇一年三月底出售。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之 比 率 （ % ）
0	<u>一〇一年上半年度</u>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1	銷 貨	\$ 8,102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進 貨	2,734	產品最終售價之 90%	-
				利息收入	633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應收帳款	8,209	月結 30~90 天	-
				其他應收款	34,685	授信期間 185 天	1
				應付帳款	1,337	月結 30~90 天	-
		Hamagawa Holdings		利息收入	1,949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其他應收款	105,714	授信期間 180 天	2
		Hamagawa Malaysia		銷 貨	1,43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應收帳款	1,442	授信期間 150 天	-
				其他應收款	4,371	授信期間 150 天	-
1	Hamagawa Corp.	本公司	2	銷 貨	2,734	產品最終售價之 90%	-
				進 貨	8,102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利息費用	633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應收帳款	1,337	月結 30~90 天	-
				應付帳款	8,209	月結 30~90 天	-
				其他應付款	34,685	授信期間 180 天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Hamagawa Holdings	本公司	2	利息費用	\$ 1,949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其他應付款	105,714	授信期間 180 天	2
3		Hamagawa Malaysia	本公司	2	進 貨	1,43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應付帳款	1,442	授信期間 150 天	-
				2	其他應付款	4,371	授信期間 150 天	-
0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1	銷 貨	12,996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1
				1	進 貨	14,66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1
				1	利息收入	95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1	應收帳款	12,726	月結 30~90 天	-
				1	其他應收款	73,371	授信期間 150 天	2
				1	應付帳款	7,530	月結 30~90 天	-
			Hamagawa Holdings	1	其他應付款	323	月結 30~90 天	-
				1	利息收入	1,511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1	其他應收款	775	授信期間 180 天	-
			Hamagawa Malaysia	1	銷 貨	3,314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1	應收帳款	4,675	授信期間 150 天	-
				1	其他應收款	3,967	授信期間 150 天	-
1		Hamagawa Corp.	本公司	2	銷 貨	14,660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1
				2	進 貨	12,996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1
				2	利息費用	95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應收帳款	7,530	月結 30~90 天	-
				2	其他應收款	323	月結 30~90 天	-
				2	應付帳款	12,726	月結 30~90 天	-
				2	其他應付款	73,371	授信期間 150 天	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2	Hamagawa Holdings	本公司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1	加 工 費	\$ 41,879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3
				1	應收帳款	82,716	與應收(付)帳款互抵後收(付)	2
				2	利息費用	1,511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其他應付款	775	授信期間 180 天	-
3	Hamagawa Malaysia	本公司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2	進 貨	3,314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應付帳款	4,675	授信期間 150 天	-
				2	其他應付款	3,967	授信期間 150 天	-
4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Hamagawa Corp.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2	加工收入	41,879	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3
				2	應付帳款	82,716	與應收(付)帳款互抵後收(付)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一)母公司填0。

(二)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母公司對子公司：1。

(二)子公司對母公司：2。

(三)子公司對子公司：3。

註3：母子公司間交易往來情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 630,305	\$ -	\$ -	\$ 630,305	短期借款	\$ 256,732	\$ -	\$ -	\$ 256,73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074	-	-	8,074	應付短期票券	109,901	-	-	109,901
應收票據	13	-	-	13	應付票據	2,426	-	-	2,426
應收帳款－淨額	1,325,589	-	-	1,325,589	應付帳款	470,029	-	-	470,029
應收退稅款	1,452	-	-	1,452	應付所得稅	17,042	-	-	17,042
其他應收款	12,428	-	-	12,428	應付費用	243,779	-	-	243,77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3,405	-	-	43,405	其他應付款項	13,785	-	-	13,785
存 貨	369,617	-	-	369,617	應付設備款	3,532	-	-	3,532
預付款項	27,055	-	-	27,055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29,688	-	-	129,68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8,391	(28,391)	-	-	其他流動負債	13,747	-	-	13,747
其他流動資產	121,446	-	-	121,446	流動負債合計	1,260,661	-	-	1,260,661
流動資產合計	2,567,775	(28,391)	-	2,539,384	長期借款				
固定資產					長期借款	999,435	-	-	999,435
固定資產成本	2,113,224	16,239	-	2,129,463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	93	-	-	93
累計折舊	841,071	-	-	841,071	長期借款合計	999,528	-	-	999,528
未完工程	238,508	-	-	238,508	其他負債				
預付設備款	164,219	(164,219)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18,674	18,674
固定資產淨額	1,674,880	(147,980)	-	1,526,9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57,245	26,959	(11,764)	-
無形資產					存入保證金	245	-	-	245
遞延退休金成本	3,632	-	(3,632)	-	其他負債合計	169,254	26,959	6,910	203,123
土地使用權	102,834	(102,834)	-	-	負債合計	2,429,443	26,959	6,910	2,463,312
-	-	8,644	-	8,644	普通股股本	740,398	-	-	740,398
無形資產合計	106,466	(94,190)	(3,632)	8,644	資本公積				
其他資產					發行股票溢價	457,020	-	-	457,020
-	-	164,219	-	164,219	長期投資	40,973	-	-	40,973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8,185	-	-	8,185	認 股 權	19	-	-	19
遞延費用	27,423	(27,423)	-	-	其 他	16,317	-	-	16,31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975	55,350	1,792	71,117	資本公積合計	514,329	-	-	514,329
-	-	102,834	-	102,834	保留盈餘				
-	-	2,540	-	2,540	法定盈餘公積	112,608	-	-	112,608
其他資產合計	49,583	297,520	1,792	348,895	特別盈餘公積	45,381	-	86,064	131,445
					未分配盈餘	461,731	-	-	461,731
					保留盈餘合計	619,720	-	86,064	705,78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814	-	(94,814)	-
					股東權益合計	1,969,261	-	(8,750)	1,960,51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398,704	\$ 26,959	(\$ 1,840)	\$ 4,423,823
資產總計	\$ 4,398,704	\$ 26,959	(\$ 1,840)	\$ 4,423,823					

註：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二八項下(二)4.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5.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及6.轉換至IFRSs之重大調節說明。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 788,640	\$ -	\$ -	\$ 788,640	短期借款	\$ 417,246	\$ -	\$ -	\$ 417,24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621	-	-	6,621	應付短期票券	109,910	-	-	109,910
應收帳款－淨額	1,482,264	-	-	1,482,264	應付票據	4,677	-	-	4,677
應收退稅款	2,530	-	-	2,530	應付帳款	735,813	-	-	735,813
其他應收款	37,813	-	-	37,813	應付所得稅	20,677	-	-	20,67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113	-	-	8,113	應付費用	274,274	-	-	274,274
存 貨	564,922	-	-	564,922	應付股利	133,276	-	-	133,276
預付款項	68,154	-	-	68,154	應付設備款	36,282	-	-	36,28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2	(52)	-	-	其他應付款項	13,676	-	-	13,676
其他流動資產	149,431	-	-	149,431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94,750	-	-	294,750
流動資產合計	3,108,540	(52)	-	3,108,4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310	(19,310)	-	-
					其他流動負債	10,116	-	-	10,116
					流動負債合計	2,070,007	(19,310)	-	2,050,697
固定資產					長期借款	824,893	-	-	824,893
固定資產成本	1,893,813	8,001	-	1,901,814	其他負債	-	-	18,877	18,877
累計折舊	657,703	-	-	657,70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131	-	(12,131)	-
未完工程	275,439	-	-	275,43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28,264	95,569	-	223,833
預付設備款	150,959	(150,959)	-	-	存入保證金	241	-	-	241
固定資產淨額	1,662,508	(142,958)	-	1,519,550	其他負債合計	140,636	95,569	6,746	242,951
無形資產					負債合計	3,035,536	76,259	6,746	3,118,541
遞延退休金成本	3,632	-	(3,632)	-	普通股股本	740,422	-	-	740,422
土地使用權	92,502	(92,502)	-	-	資本公積				
-	-	6,567	-	6,567	發行股票溢價	457,087	-	-	457,087
無形資產合計	96,134	(85,935)	(3,632)	6,567	長期投資	40,973	-	-	40,973
其他資產					其 他	16,317	-	-	16,317
-	-	150,959	-	150,959	資本公積合計	514,377	-	-	514,377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7,761	-	-	7,761	保留盈餘				
遞延費用	16,644	(16,644)	-	-	法定盈餘公積	134,684	-	-	134,68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7,107	76,311	1,765	125,183	特別盈餘公積	-	-	86,064	86,064
-	-	92,502	-	92,502	未分配盈餘	462,592	-	137	462,729
其 他	361	2,076	-	2,437	保留盈餘合計	597,276	-	86,201	683,477
其他資產合計	71,873	305,204	1,765	378,84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51,444	-	(94,814)	(43,370)
					股東權益合計	1,903,519	-	(8,613)	1,894,906
	\$ 4,939,055	\$ 76,259	(\$ 1,867)	\$ 5,013,44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939,055	\$ 76,259	(\$ 1,867)	\$ 5,013,447

註：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二八項下(二)4.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5.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及6.轉換至IFRSs之重大調節說明。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1,773,687	\$ -	\$ 1,773,68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560,071	-	1,560,071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213,616	-	213,61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6,307	-	6,307	研究發展費用	
推銷費用	21,834	-	21,834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5,052	-	104,888	管理費用	E
合 計	133,193	-	133,029	合 計	
營業淨利	80,423	-	164	80,587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2,181	-	-	2,181	利息收入
處分投資利益	65,204	-	-	65,204	處分投資利益
壞帳轉回利益	951	-	-	951	壞帳轉回利益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67	-	-	5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什項收入	17,644	-	-	17,644	其他利益
合 計	86,547	-	-	86,547	合 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費用	12,155	-	-	12,155	利息費用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25,452	-	-	25,4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兌換損失淨額	4,249	-	-	4,249	外幣兌換損失
財務費用	1,154	-	-	1,154	財務費用
什項支出	2,879	-	-	2,879	什項支出
合 計	45,889	-	-	45,889	合 計
合併稅前淨利	121,081	-	164	121,245	合併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0,249)	-	(27)	(10,276)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純益	\$ 110,832	\$ -	\$ 137	110,969	合併總純益
				(43,37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稅後淨額）
				\$ 67,5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註：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二八項下(二)6.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整說明。

會計師核閱報告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濱川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事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濱川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2,289,148 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投資收益計 183,363 千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四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濱川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附列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核閱及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四 日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附註四）	\$ 225,264	8	\$ 153,848	6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	\$ 248,000	9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218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及十一）	109,955	4	94,926	4
	產－流動（附註二、五、十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				
	及二十）	7,415	-	8,914	-		債－流動（附註二、五、十二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六）	8,397	1	20,187	1		及二十）	-	-	854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9,511	1	4,755	-	2120	應付票據	2,910	-	3,431	-
1178	其他應收款	247	-	1,468	-	2140	應付帳款	441	-	428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4,564	-	89,808	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1,083	-	12,050	1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七）	2,460	-	2,886	-	2160	應付所得稅	10,335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					2170	應付費用	28,987	1	25,818	1
	及十七）	447	-	6,279	-	224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流動（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172	-	1,048	-		附註二、十二及二十）	-	-	59,350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9,477	10	289,193	11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十五）	-	-	54,052	2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二、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						十三及二十）	108,000	4	-	-
	八）	2,466,849	89	2,289,148	87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518	-	2,40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10,229	18	253,316	10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二）						長期負債				
	成 本					242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及二十）	266,100	10	373,800	14
1501	土 地	5,152	-	5,152	-	249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				
1521	建 築 物	24,564	1	24,564	1		（附註二、十二及二十）	-	-	5,398	-
1531	機器設備	46,602	2	49,048	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266,100	10	379,198	14
1551	運輸設備	3,182	-	3,182	-		其他負債				
1561	辦公設備	928	-	1,476	-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12,310	1	11,439	-
15X1	成本合計	80,428	3	83,422	3	281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				
15X9	減：累計折舊	47,499	2	46,884	2	2861	二及十七）	112,623	4	123,454	5
		32,929	1	36,538	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5	-	-	-
1672	預付設備款	271	-	-	-	2881	其他負債合計	124,958	5	134,893	5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3,200	1	36,538	1	28XX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	3,632	-	3,462	-	2XXX	負債合計	901,287	33	767,407	29
	其他資產					31XX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1,588	-	1,609	-		150,000千股；發行一〇一年九月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5,097	-	12,196	1		底74,042千股，一〇〇年九月底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6,685	-	13,805	1		71,566千股（附註十五）	740,422	27	715,655	27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二及十五）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57,087	16	401,238	15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40,973	1	40,973	2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	3,715	-
						3280	其 他	16,317	1	16,317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14,377	18	462,243	18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684	5	112,60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5,381	2
						3351	未分配盈餘	351,761	13	247,730	9
						3353	前三季淨利	119,759	4	157,452	6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606,204	22	563,170	21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十五）	7,553	-	123,671	5
						342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868,556	67	1,864,739	71
1XXX	資產總計	\$ 2,769,843	100	\$ 2,632,14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769,843	100	\$ 2,632,1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 業 收 入					
4110	營 業 收 入（附註二及二一）	\$ 17,925	102	\$ 48,010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399</u>	<u>2</u>	<u>391</u>	<u>1</u>
4100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17,526	100	47,619	100
5000	營 業 成 本（附註七、十八及二一）	<u>24,237</u>	<u>138</u>	<u>44,102</u>	<u>93</u>
5910	營 業 毛 利（毛 損）	(6,711)	(38)	3,517	7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損（附註二）	(25)	-	234	1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損）（附註二）	(<u>163</u>)	(<u>1</u>)	<u>38</u>	<u>-</u>
	已實現營業毛利（損）	(<u>6,899</u>)	(<u>39</u>)	<u>3,789</u>	<u>8</u>
營 業 費 用（附註十八）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66	37	4,997	10
6100	推銷費用	7,072	41	6,000	1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23,506</u>	<u>134</u>	<u>27,144</u>	<u>57</u>
6000	營 業 費 用 合 計	<u>37,044</u>	<u>212</u>	<u>38,141</u>	<u>80</u>
6900	營 業 淨 損	(<u>43,943</u>)	(<u>251</u>)	(<u>34,352</u>)	(<u>72</u>)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一）	4,493	26	3,332	7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八）	160,649	916	183,363	385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53	5	719	2

(接 次 頁)

(承前頁)

		一〇一 年 前 三 季		一〇〇 年 前 三 季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7160	兌換利益	\$ -	-	\$ 11,017	23
7250	壞帳迴轉利益(附註六)	27	-	12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五及二十)	1,362	8	3,393	7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五及二十)	-	-	993	2
7480	什項收入	<u>2,078</u>	<u>12</u>	<u>576</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69,462</u>	<u>967</u>	<u>203,405</u>	<u>427</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6,517	37	7,825	16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8,653	50	-	-
7880	什項支出	<u>1,049</u>	<u>6</u>	<u>2,778</u>	<u>6</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6,219</u>	<u>93</u>	<u>10,603</u>	<u>22</u>
7900	稅前淨利	109,300	623	158,450	333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及十七)	(<u>10,459</u>)	(<u>60</u>)	<u>998</u>	<u>2</u>
9600	本期淨利	<u>\$ 119,759</u>	<u>683</u>	<u>\$ 157,452</u>	<u>331</u>
		一〇一 年 前 三 季		一〇〇 年 前 三 季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48	\$ 1.62	\$ 2.31	\$ 2.3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47	1.61	2.25	2.2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119,759	\$ 157,452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2,605	3,159
A20400	攤銷費用	4,990	5,023
A21700	公司債折價攤銷	1	3,207
A241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毛利(損)	163	(234)
A242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毛損(利)	25	(38)
A20500	迴轉呆帳費用	(27)	(12)
A22200	存貨跌價損失	547	84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60,649)	(183,363)
A22500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62,136	-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淨額	(1,362)	(4,386)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853)	(719)
A22000	退休金	546	485
A24800	遞延所得稅	(20,819)	998
A29900	其他	225	22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13	-
A31140	應收帳款	13,546	360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65)	27,487
A31160	其他應收款	1,297	(690)
A311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00	(2,424)
A31180	存 貨	(1,463)	(1,855)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309)	7,912
A32120	應付票據	484	(1,925)
A32140	應付帳款	(164)	(891)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575)	5,863
A32160	應付所得稅	10,335	(5,105)
A32170	應付費用	5,948	10,06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524)	\$ -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21	\$ 2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2,831</u>	<u>20,97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2,000	-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7,280)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371)	(4,043)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70	819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496)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	(9,422)
B027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增加)	<u>105,607</u>	<u>(81,99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8,974)</u>	<u>(96,13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3,000	-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4	84,927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u>(133,276)</u>	<u>-</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9,778</u>	<u>84,927</u>
EEEE	本期現金淨增加數	93,635	9,767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131,629</u>	<u>144,081</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225,264</u>	<u>\$ 153,848</u>
FFFF	補充揭露資訊		
F00100	本期支付利息	\$ 6,373	\$ 4,690
F00200	資本化利息	-	-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 息	<u>\$ 6,373</u>	<u>\$ 4,690</u>
F00400	支付所得稅	<u>\$ 25</u>	<u>\$ 5,105</u>
GGGG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54,000	\$ -
G0040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59,350
G03300	應付現金股利	-	54,052
G03500	庫藏股註銷	-	44,661
G00800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93	154,93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371	\$ 3,150
H00500	應付購買設備款減少數	<u>-</u>	<u>893</u>
H008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371</u>	<u>\$ 4,0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欽銘

經理人：蕭欽群

會計主管：李 璠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七十二年在高雄縣大發工業區內設立，主要經營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及模具之製造、加工與銷售及電腦週邊產品之沖壓件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二年八月奉准公開發行，並自九十四年七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股票代號為 1569。另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九十九年一月奉准上櫃買賣，代號分別為 15692 及 15693，依本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第二次有擔保(代碼 15692)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代碼 15693)分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及一〇一年一月全數轉換為普通股並分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一〇一年一月十八日終止櫃檯買賣事宜。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7 人及 6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

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影響數後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會計估計

依照前項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暨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減。

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決議發放現金股利作為投資成本減項。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所發生之未實現損益係採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及遞延貸項之科目予以銷除；另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及逆流交易則以投資損益科目銷除。

(九) 固定資產

土地以成本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係以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1. 建築物：三至五十五年。
2. 機器設備：三至八年。
3. 運輸設備：五年。
4. 辦公設備：四至五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損失或利益。

(十)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自製模具及購入電腦軟體，按一至五年攤銷。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之面額列入應付短期票券，其發行時預付之利息費用列為未攤銷折價，並作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未攤銷折價則於發行期間攤銷為利息費用。

(十二)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後之差額，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權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新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債券持有人執行賣回權時，本公司將所支付之現金視為全數用以清償負債組成要素，而將相關轉換權視為被放棄而失

效。賣回價格與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則轉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十三)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之交易成本列為長期借款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

(十四)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於沖抵退休準備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後，倘有不足，則作為撥付當期費用。依據退休金精算結果應補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未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列入資產負債表項下之「遞延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餘額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現金增資依公司法保留由員工認購之股份，係屬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於既得日後，不得再調整該商品或勞務原認列金額，但得作權益科目間之調整。

(十七)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估計為費用。當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紅利之對象若係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者，估列此部分應付員工紅利時，本公司係列記為相對長期股權投資之增加；該從屬公司則同時等額認列酬勞費用及股東權益之增加。

(十八)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九)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貨物交付客戶或外銷裝船時）認列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

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屬沖壓製品、模具及電腦週邊產品之單一營運部門，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	\$ 10	\$ 10
銀行活期存款	122,587	41,062
銀行支票存款	134	-
銀行定期存款	<u>102,533</u>	<u>112,776</u>
	<u>\$225,264</u>	<u>\$153,848</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投資	\$ 7,415	\$ 8,17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淨額（附註十二）	<u>-</u>	<u>742</u>
	<u>\$ 7,415</u>	<u>\$ 8,914</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附註十二）	<u>\$ -</u>	<u>\$ 854</u>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附有之贖回及賣回權利，以及投資國內其他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評價損益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362	\$ 3,393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u>-</u>	<u>993</u>
	<u>\$ 1,362</u>	<u>\$ 4,386</u>

六、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 9,795	\$ 21,644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1,398</u>	<u>1,457</u>
	<u>\$ 8,397</u>	<u>\$ 20,187</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1,425	\$ 1,469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27</u>)	(<u>12</u>)
期末餘額	<u>\$ 1,398</u>	<u>\$ 1,457</u>

七、存 貨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製成品	\$ 1,343	\$ 1,983
原料	1,112	780
商品	5	35
在製品	<u>-</u>	<u>88</u>
	<u>\$ 2,460</u>	<u>\$ 2,88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986 千元及 496 千元，已逐項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之減項。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存貨轉列營業成本	\$ 15,507	\$ 40,825
存貨跌價損失	547	8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u>8,183</u>	<u>3,193</u>
	<u>\$ 24,237</u>	<u>\$ 44,102</u>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持股 %	金	額 持股 %
Hamagawa Industrial (M) Sdn.				
Bhd. (Hamagawa Malaysia)	\$ 44,919	100	\$ 48,844	100
Hamagawa Corp.	592,390	100	516,447	100
Hamagawa Holdings	<u>1,829,540</u>	100	<u>1,723,857</u>	100
	<u>\$2,466,849</u>		<u>\$2,289,148</u>	

本公司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外，補充說明如下：

(一) Hamagawa Corp.

Hamagawa Corp. 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其累積盈餘共 187,968 千元(包括美金 335 千元及港幣 40,586 千元)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之資本支出，另於一〇一年六月分配股利 162,136 千元(美金 5,400 千元)。Hamagawa Corp. 於一〇一年三月底出售轉投資濱川金屬(東莞)公司全部股權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款為 196,913 千元(人民幣 42,000 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32,070 千元。

(二)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及其轉投資公司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至九月陸續對 Hamagawa Holdings Limited (Hamagawa Holdings) 增加投資 197,280 千元(美金 6,600 千元)，分別供作轉投資 Ego Tech Holdings Limited (Ego Tech) 68,747 千元(美金 2,300 千元)及蘇州豐川 128,533 千元(美金 4,300 千元)，Ego Tech 再對重慶豐川及蘇州豐川分別增加投資美金 1,800 千元及美金 500 千元。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陸續決議保留累積盈餘共 533,075 千元(美金 16,357 千元)不予分配，以支應業務持續擴展所需資本支出。

上項長期股權投資係根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其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經會計師核閱)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Hamagawa Malaysia	(\$ 1,520)	(\$ 25,555)
Hamagawa Corp.	235,873	26,566
Hamagawa Holdings	(73,704)	182,352
	<u>\$160,649</u>	<u>\$183,363</u>

本公司業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

九、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7,889	\$ 7,302
機器設備	36,253	35,979
運輸設備	2,647	2,400
辦公設備	710	1,203
	<u>\$47,499</u>	<u>\$46,884</u>

十、短期借款—僅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係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為 1.43%~1.60%。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年 利率 (%)	金 額
<u>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u>		
保證／承兌機構		
兆豐票券／兆豐票券	0.91	\$ 50,000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88	30,000
國際票券／國際票券	0.96	30,000
		1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45
		<u>\$109,955</u>
<u>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u>		
保證／承兌機構		
兆豐票券／兆豐票券	0.91	\$ 50,000
中華票券／中華票券	0.90	30,000
國際票券／國際票券	0.99~1.05	15,000
		95,000
減：未攤銷折價		74
		<u>\$ 94,926</u>

十二、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一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且分別於一〇〇年底及一〇一年初全數轉換，茲列示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及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一)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淨額	\$ 742
(二) 負債組成要素	
1. 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 61,000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	<u>5,800</u>
	66,800
減：公司債折價（有效利率分別為1.75%）	<u>2,052</u>
	64,748
減：流動部分	<u>59,350</u>
	<u>\$ 5,398</u>
2.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公司債之賣回權	<u>\$ 854</u>
(三)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 2,621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	<u>1,094</u>
	<u>\$ 3,715</u>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係以票面金額發行，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分別認列，包含賣回權及贖回權，列入資產負債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部分係採利息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折價之攤提認列為當期損益。

另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因屆債券持有人可請求本公司以約定價格贖回之期間，因此期末餘額全數列為流動負債。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彙總如下：

(一)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2. 發行總額：15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500 千元）。
3. 面 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三年，一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擔保情形

係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9.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項公司債部分持有人於一〇〇年六月至九月提出面額 89,000 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219 千股，因是產生 67,266 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 3,824 千元。

10.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 42.2 元。轉換價格因股利分配除息分別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二日轉換價格因除息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0.1 元及 39.7 元，詳下列第(3)點及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2.52% (年收益率為 1.25%) 及 103.80% (年收益率為 1.25%) 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三)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2. 發行總額：120,000 千元（發行成本 1,300 千元）。
3. 面 額：100 千元／張。
4. 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5. 發行期間：五年，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到期。
6. 票面利率：0%。
7.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8.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本項公司債部分持有人分別在一〇〇年六月至九月間及九十九年三月至九月間分別以面額73,700千元及40,500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共1,780千股及929千股，因是產生55,007千元及34,850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分別減少13,898千元及7,637千元。

本項公司債部分持有人在一〇一年一月以面額100千元之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共2千股，因是產生67千元之發行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19千元。

9.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43.6 元，轉換價格因除權息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調降為每股新台幣 41.4 元，又自一〇〇年十月二日調降為 41.0 元，請參閱下列第(3)點及稀釋條款調整之說明。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

10.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年收益率為 1.50%）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1.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五年之前三十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 104.57%（年收益率為 1.50%）及 107.73%（年收益率為 1.50%）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十三、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銀行團新台幣聯貸（兆豐等七家） 自一〇一年十月起每六個月 為一期，分七期攤還。一 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底 浮動之年利率分別為 1.68%及 1.63%	\$375,000	\$375,000
減：聯貸主辦費用	<u>900</u>	<u>1,200</u>
	374,100	373,8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8,000</u>	<u>-</u>
	<u>\$266,100</u>	<u>\$373,800</u>

九十九年十月本公司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貸款額度為 3.75 億元之有擔保借款（附註二二），不得循環使用。上述貸款合約訂有於借款期間，本公司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比率須符合約定之限制：

（一）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含）以上。

(二)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值」應維持於160%(含)以下。

(三)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於5倍(含)以上。

(四) 有形淨值應維持在12億元(含)以上。

前述各款財務比率及標準，係以會計師簽證合併半年報及合併年報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表，尚符合上述財務比率及標準。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98千元及1,694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37千元及854千元。

十五、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股本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715,655
九十九年度股票股利	6,757
九十九年度員工分紅配發股票	1,23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u>16,779</u>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u>\$740,422</u>

資本公積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如下：

	發 股 票	行 溢 價	長 股 權	期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之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401,238	\$ 40,973	\$ 3,715	\$ 16,317	\$ 462,24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1,680	-	(3,715)	-	47,965	
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轉增資	4,169	-	-	-	4,169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457,087	\$ 40,973	\$ -	\$ 16,317	\$ 514,377	

另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列於其他項下之資本公積 16,317 千元包括本公司發行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於九十七年行使賣回權以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員工放棄參與現金增資，致依規定分別自認股權項下轉列 13,148 千元及 3,169 千元至其他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為止。
- (二)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三)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扣(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3% 以下。
- (四) 員工紅利係扣除(一)至(二)金額後提撥 1% 至 10%。
- (五) 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份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因應未來預計資本支出之需要，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部分分派股票股利及部分分派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 20%至 100%，股票股利 0%至 80%。惟為維持公司每股獲利水準，考量股票股利對公司營業績效之影響，如股利發放年度之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衰退達 20%以上者，或得視資金情形，調整現金股利發放比例為 50%至 100%，股票股利 0%至 50%，依上述原則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本期淨利減除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金額以章程規定之比例估列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 5,006 千元 7,776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900 千元及 750 千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076	\$ 11,062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5,381)	45,381		
普通股股利－現金	133,276	54,052	\$ 1.8	\$ 0.8
普通股股利－股票	-	6,757	-	0.1
	<u>\$ 109,971</u>	<u>\$ 117,252</u>	<u>\$ 1.8</u>	<u>\$ 0.9</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及一〇〇年六月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000	\$ 1,200	\$ 5,400	\$ 1,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10,467	1,000	5,011	1,000
差異數	(\$ 467)	\$ 200	\$ 389	\$ -

一〇〇年員工紅利係以現金紅利發放，而九十九年員工紅利係以股票紅利發放 123 千股，係按一〇〇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數）計算。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變動，已分別調整為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費用。

上述一〇〇年度股東現金股利已於一〇一年九月發放，九十九年股東現金股利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發放，是以列為應付股利；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及員工股票紅利為 12,157 千元，業於一〇〇年八月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依法令規定先就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餘額，係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外幣報表換算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並減除依法定稅率提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七），其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94,814	(\$ 45,38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項目	(87,261)	169,052
期末餘額	<u>\$ 7,553</u>	<u>\$123,671</u>

十六、庫藏股票

自九十七年六月起，本公司依規定陸續自公開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2,000 千股，原預計伺機轉讓予員工；嗣於一〇〇年九月本公司決定辦理減資變更登記註銷該等庫藏股，除沖減普通股股本 20,000 千元外，尚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庫藏股 44,661 千元、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8,365 千元及未分配盈餘 16,296 千元。

十七、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損益表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8,581	\$26,93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	(231)	(746)
其他	-	477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海外投資收益－淨額	(27,310)	(31,172)
國外子公司股利匯回	27,563	-
其他	1,042	(1,979)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利益	-	6,483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19,645)	-
10%未分配盈餘稅	<u>10,360</u>	<u>-</u>
當期所得稅	10,360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40,987)	5,129
投資抵減	719	(44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虧損扣抵	\$19,449	(\$ 7,773)
備抵評價	-	4,082
所得稅費用 (利益)	(\$10,459)	\$ 998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 流動		
虧損扣抵	\$ -	\$ 6,483
未實現兌換損 (益)	79	(1,210)
投資抵減	-	719
其他	368	287
	<u>447</u>	<u>6,279</u>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 非流動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75	1,356
虧損扣抵	<u>7,146</u>	<u>17,368</u>
	8,621	18,724
減：備抵評價	<u>-</u>	<u>17,368</u>
	8,621	1,356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被投資公司之投 資收益	(106,984)	(124,8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4,260)</u>	<u>-</u>
	(112,623)	(123,45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112,176)	(\$117,175)

如附註八所述，子公司 Hamagawa Corp.及 Hamagawa Holdings 董事會分別決議保留部分累積盈餘供未來資本支出及長期營運資金之用，不擬分配，是以此項保留之海外轉投資未予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帳列因虧損扣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資訊如下：

申報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年度
一〇〇年	<u>\$42,034</u>	<u>\$7,146</u>	一一〇（申報數）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505513840 號函	97.01.01~101.12.31
經濟部工業局工證南字第 09805568080 號函	100.01.01~104.12.31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皆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7,185 千元及 13,537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4%（預計）及 3.61%（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依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營利事業所得稅）。國外股東僅能就已實際繳納之未分配盈餘課徵 10%稅額部分分配扣抵金額，用以抵減股利分配之扣繳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7,527	\$ 18,882	\$ 26,409	\$ 6,183	\$ 21,717	\$ 27,900
保險費	730	2,570	3,300	604	2,385	2,989
退休金	596	2,139	2,735	502	2,046	2,548
其他	215	1,221	1,436	204	816	1,020
	<u>\$ 9,068</u>	<u>\$ 24,812</u>	<u>\$ 33,880</u>	<u>\$ 7,493</u>	<u>\$ 26,964</u>	<u>\$ 34,457</u>
折舊費用	\$ 2,236	\$ 369	\$ 2,605	\$ 2,641	\$ 518	\$ 3,159
攤銷費用	2,248	2,742	4,990	2,431	2,592	5,023

十九、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48</u>	<u>\$ 1.62</u>	<u>\$ 2.31</u>	<u>\$ 2.30</u>
稀釋每股盈餘	<u>\$ 1.47</u>	<u>\$ 1.61</u>	<u>\$ 2.25</u>	<u>\$ 2.23</u>

本公司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109,300	\$ 119,759	\$ 158,450	\$ 157,4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u>-</u>	<u>-</u>	<u>8,430</u>	<u>8,43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09,300</u>	<u>\$ 119,759</u>	<u>\$ 166,880</u>	<u>\$ 165,882</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期初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74,040	69,566
加（減）：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	-	(2,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可轉換公司債 已行使轉換 權之加權平 均股數	\$ 2	\$ 397
九十九年度盈 餘轉增資追 溯調整	-	641
期末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74,042	68,604
本期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可轉換公司債	-	5,364
員工分紅	208	347
期末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之加權平均股數	74,250	74,315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一〇〇年前三季基本每股盈餘時，九十九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惟一〇〇年前三季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仍為 2.30 元及 2.23 元。

二十、金融商品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7,415	\$ 7,415	\$ 8,172	\$ 8,172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1,588	1,588	1,609	1,609
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				
(含流動部分)	-	-	64,748	62,04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374,100	374,100	373,800	373,8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本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	-	742	74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流動	-	-	854	854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應付股利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等。此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是以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存出並無確定之收款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4. 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平價值，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

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評價利益	\$ 1,362	\$ 4,386

(四) 現金流量風險及公平價值風險資訊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 風險		
金融負債	\$ -	\$ 64,748
具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 量風險		
金融資產	122,587	41,062
金融負債	374,100	373,800

(五)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4,493 千元及 3,332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6,517 千元及 7,825 千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之淨金融資產或負債。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之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認為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最大信用暴險內容請參閱附註二一、(二) 3。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除平日之營運資金外，尚有未動用之銀行借款額度可支應本公司之營運與投資。另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尚有充足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認為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若市場利率提高1%，將使本公司每年利息費用之淨現金流出增加6,221千元。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東莞濱川	子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底已出售）
蘇州濱川	子公司
蘇州豐川	子公司
Ego Tech	子公司
奇模公司	子公司
蕭 欽 銘	本公司董事長
蕭 欽 群	本公司總經理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當期交易

(1) 銷 貨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
Hamagawa Corp.	\$11,167	64	\$13,802	29
Hamagawa Malaysia	<u>1,768</u>	<u>10</u>	<u>4,484</u>	<u>9</u>
	<u>\$12,935</u>	<u>74</u>	<u>\$18,286</u>	<u>38</u>

(2) 進 貨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
Hamagawa Corp.	<u>\$ 3,855</u>	<u>42</u>	<u>\$26,194</u>	<u>8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產品別由雙方議定之；本公司對 Hamagawa Corp.之進貨則以本公司之毛利率約 10%議定之。上述關係人交易價格本公司並無其他類似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約一至五個月。

2. 資金貸與（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總 額	未 餘 額	已 使 用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收 入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Hamagawa Corp.	<u>\$ 102,533</u> (美金3,500千元)	<u>\$ -</u>	<u>\$ -</u>	1.5	<u>\$ 767</u> (美金 26千元)	
Hamagawa Holdings	<u>\$ 102,533</u> (美金3,500千元)	<u>\$ -</u>	<u>\$ -</u>	1.5	<u>\$ 671</u> (美金 23千元)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Hamagawa Corp.	<u>\$ 106,680</u> (美金3,500千元)	<u>\$ 106,680</u> (美金3,500千元)	<u>\$ 81,991</u> (美金2,690千元)	1.57	<u>\$ 376</u> (美金 13千元)	

3. 保證情形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取得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Hamagawa Corp.	\$ 307,598 (美金 10,500 千元)	\$ 143,546 (美金 4,900 千元)	\$ 259,080 (美金 8,500 千元)	\$ 33,528 (美金 1,100 千元)
Hamagawa Holdings	\$ 966,735 (美金 33,000 千元)	\$ 893,498 (美金 30,500 千元)	\$ 853,440 (美金 28,000 千元)	\$ 810,768 (美金 26,600 千元)
蘇州豐川	\$ 73,238 (美金 2,500 千元)	\$ 73,238 (美金 2,500 千元)	\$ 45,720 (美金 1,500 千元)	\$ 45,720 (美金 1,500 千元)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對於Hamagawa Corp.及Hamagawa Holdings背書保證取得銀行借款之總額度中，本公司與Hamagawa Corp.可共同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58,590千元（美金2,000千元）及60,960千元（美金2,000千元），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Hamagawa Holdings可共同使用之借款額度為60,000千元。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本公司為Hamagawa Corp.及Hamagawa Holdings（含其子公司）背書保證依實際動支金額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利息收入項下），手續費率係雙方議定之：

子 公 司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Hamagawa Holdings (含其子公司)	\$ 2,545	\$ 2,359
Hamagawa Corp.	\$ 275	\$ 65

4. 期末餘額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該 交 易 餘 額 %	金 額	佔各該 交 易 餘 額 %
(1) 應收帳款－關 係人				
Hamagawa Corp.	\$8,586	90	\$ 2,898	61
Hamagawa Malaysia	925	10	1,857	39
	<u>\$9,511</u>	<u>100</u>	<u>\$ 4,755</u>	<u>1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該 交 易 餘 額 %	金	額	佔各該 交 易 餘 額 %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Hamagawa Corp.	\$3,266		72	\$85,760		95
Hamagawa Malaysia	37		1	3,200		4
Hamagawa Holdings	<u>1,261</u>		<u>27</u>	<u>848</u>		<u>1</u>
	<u>\$4,564</u>		<u>100</u>	<u>\$89,808</u>		<u>100</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主要包括資金融通、利息收入、設備零件款及代購原料等。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Hamagawa Corp.	<u>\$1,083</u>	<u>100</u>	<u>\$12,050</u>	<u>100</u>	

5. 保 證

本公司與兆豐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為九十九年十月至一〇四年十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Hamagawa Holdings與中國信託等十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為連帶保證人，期間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四年七月。

二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固定資產淨額		
土地	\$ 5,152	\$ 5,152
建築物	<u>16,675</u>	<u>17,262</u>
	<u>\$21,827</u>	<u>\$22,414</u>

二三、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重大承諾事項

請參閱附註十三、長期借款財務比率承諾事項及附註二一、(二)3. 所述保證事項。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五。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即 Hamagawa Corp.）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如下：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進 貨	\$ 3,855	42
B.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3	100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如下：

	金 額	%
A. 銷 貨	\$11,167	64
B. 應收帳款－關係人	925	10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如下：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8,042	29.295	\$ 528,538	\$ 8,546	30.48	\$ 260,48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82,674	29.295	2,421,930	72,391	30.48	2,240,304
馬幣	4,999	9.1805	44,919	5,324	9.174	48,844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	37	29.295	1,083	408	30.48	12,436

二六、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係提供予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單一財務報表即不予揭露。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 號		貸 出 資 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 4)	期 末 餘 額 (註 4)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提 列 備 抵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2)	資 金 貸 與 最 高 限 額 (註 3)
						總 額 度	已 使 用 額 度			帳 金 額	名 稱	價 值		
0		本 公 司	Hamagawa Corp.	其他應收款－流動	\$ 102,533 (USD 3,500)	\$ -	\$ -	1.5	註 1	\$ -	-	\$ -	\$ 373,711	\$ 747,422
0		本 公 司	Hamagawa Holdings	其他應收款－流動	102,533 (USD 3,500)	-	-	1.5	註 1	-	-	-	373,711	747,422
1		Hamagawa Holdings	Hamagawa Malaysia	其他應收款－流動	17,577 (USD 600)	17,577 (USD 600)	17,577 (USD 600)	4	註 1	-	-	-	1,774,515	1,774,515
2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732,375 (USD 25,000)	680,796 (USD 23,239)	680,796 (USD 23,239)	4	註 1	-	-	-	1,774,515	1,774,515
3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52,731 (USD 1,800)	-	-	4	註 1	-	-	-	1,774,515	1,774,515
4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 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107,182 (RMB 23,200)	107,182 (RMB 23,200)	107,182 (RMB 23,200)	-	註 1	-	-	-	399,174	399,174
5		蘇州濱川精密工業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256,866 (RMB 55,600)	256,866 (RMB 55,600)	256,866 (RMB 55,600)	-	註 1	-	-	-	775,321	775,321
6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	33,263 (RMB 7,200)	33,263 (RMB 7,200)	33,263 (RMB 7,200)	-	註 1	-	-	-	769,579	769,579
7		Hamagawa Corp.	Hamagawa Malaysia	其他應收款－流動	23,436 (USD 800)	23,436 (USD 800)	23,436 (USD 800)	4	註 1	-	-	-	592,491	592,491

註1：主係供營運週轉。

註2：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 2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予公司淨值為限。

註3：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金額不超過淨值 4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從事資金貸予公司淨值為限。

註4：金額係按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 29.295 換算及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 4.6199 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 1）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證餘額（註 3）	期 末 背 書 保證餘額（註 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註 3）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額佔最近財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 ）	背 書 保 證 最高限額（註 2）	
0	本公司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 1,494,845	\$ 380,835 (USD 13,000) (註 4)	\$ 307,598 (USD 10,500) (註 4)	\$ -	16.46	\$ 1,868,556
0	本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1,494,845	966,735 (USD 33,000) (註 4)	966,735 (USD 33,000) (註 4)	-	51.74	1,868,556
0	本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1,494,845	117,180 (USD 4,000)	73,238 (USD 2,500)	-	3.92	1,868,556

註1：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對單一公司以不超過淨值20%為限，惟對單一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以不超過淨值80%為限。

註2：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背書保證之總額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

註3：金額係按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29.295換算，而已使用額度請參閱二一、(二)3.所述。

註4：其中58,590千元（美金2,000千元）及60,000千元分別為本公司及Hamagawa Corp.與本公司及Hamagawa Holdings共同使用銀行借款額度。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張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淨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台光三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35	\$ 4,821	-	\$ 4,821	
	華宏新技一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20	2,082	-	2,082	
	友信一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4	512	-	512	
					<u>\$ 7,415</u>		<u>\$ 7,415</u>	
	股票							
	Hamagawa Malaysia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0	\$ 44,919	100	\$ 45,897	註 1
	Hamagawa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50,000	592,390	100	592,390	
	Hamagawa Holdings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890,000	1,829,540	100	1,771,953	註 3
					<u>\$ 2,466,849</u>		<u>\$ 2,410,240</u>	
Hamagawa Holdings	權利證書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6,481	100	USD 26,466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2)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3,533	89.58	USD 23,533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股票							
	Ego Tech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540,600	USD 18,226	100	USD 17,897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註 3)
Ego Tech	權利證書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3,626	100	USD 13,626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2,737	10.42	USD 2,737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重慶豐川電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權利證書	USD 1,773	100	USD 1,773	該公司為有限公司
蘇州濱州精密工業公司	香港濱川公司	子公司	-	-	\$ -	註 4	\$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子公司	-	-	-	註 5	-	

註 1：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 2：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機器作價入帳差異之攤銷。

註 3：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註 4：對該子公司尚未投入資本。

註 5：該子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二月二日註銷。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係	交易對象	期初		初買		入賣		出期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註）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Hamagawa Corp.	權利證書 濱川金屬（東莞）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子公司	A 公司	-	<u>\$ 92,278</u> (USD 3,048)	-	\$ -	-	<u>\$ 196,913</u> (RMB 42,000)	<u>\$ 164,843</u>	<u>\$ 32,070</u>	-	\$ -

註：金額係按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 4.6884 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6)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6)	備註
				本期	上期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註6)			
本公司	Hamagawa Malaysia	馬來西亞	電腦、家用電器及音響等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141,092 (USD 4,055)	\$ 141,092 (USD 4,055)	12,000,000	100	\$ 44,919	(\$ 1,692) (註1)	(\$ 1,520)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開曼	半自動沖網機械、音響裝飾網、各種菱形網、模具及電腦零配件之買賣及相關事業轉投資	140,200 (USD 4,100)	140,200 (USD 4,100)	3,450,000	100	592,390	235,873	235,873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薩摩亞	投資	666,780 (USD 20,890)	469,500 (USD 14,290)	20,890,000	100	1,829,540 <u>\$ 2,466,849</u>	(76,152) (註2)	(73,704) <u>\$ 160,649</u>	子公司
Hamagawa Corp.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東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外殼、電腦音響零配件、五金製品及電腦音響鐵網	USD 4,586	USD 4,586	權利證書	100	\$ -	- (註3)	(\$ 425) (USD -14)	子公司
Hamagawa Holdings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蘇州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通訊器材用金屬網板等精密元件和塑膠射出元件、電源供應器、電腦鍵盤及精密型腔模等	USD 1,540	USD 1,540	權利證書	100	775,761 (USD 26,481)	59,355 (USD 2,000) (註3)	58,731 (USD 1,979)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	USD 18,966	USD 14,666	權利證書	89.58	689,399 (USD 23,533)	(142,540) (USD -4,803)	(127,672) (USD -4,302)	子公司
	Ego Tech	香港	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投資	USD 9,973	USD 5,673	45,540,600	100	533,931 (USD 18,226)	(11,426) (USD -385)	(11,426) (USD -385)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比 率 (%)	帳面金額(註6)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6)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6)	備 註
				本 期	上 期	股 數	股 數					
Ego Tech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司	蘇 州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產及銷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非金屬製品模具及電子和電器用精密塑料零件	USD 4,829	USD 4,829	權利證書		100	\$ 399,174 (USD 13,626)	\$ 3,532 (USD 119)	\$ 3,532 (USD 119)	子公司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蘇 州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元件；電腦週邊，通訊產品用之五金製品	USD 1,334	USD 834	權利證書		10.42	80,180 (USD 2,737)	(142,540) (USD -4,803)	(14,868) (USD -501)	子公司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重 慶	新型平面顯示器元件筆記型電腦機殼、全屬零件及顯示屏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開發及製造、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USD 1,800	-	權利證書		100	51,940 (USD 1,773)	(267) (USD -9)	(267) (USD -9)	子公司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香港濱川公司	香 港		\$ -	\$ -	-		註4	-	-	-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香港豐川公司	香 港		-	-	-		註5	-	-	-	

註1：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之差額，係未實現銷貨毛損淨額。

註2：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之差額，係預估大陸子公司匯出盈餘時之扣繳所得稅。

註3：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之差額，係機器設備作價入帳金額差異之攤銷。

註4：對該子公司尚未投入資本。

註5：該子公司已於一〇一年二月二日註銷。

註6：金額係按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平均年度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295 及 29.6773 換算，另濱川金屬（東莞）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按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699 換算。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及 5)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及 5)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1 及 3)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 1 及 註 7)	截 至 期 末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濱川金屬(東莞)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 外殼、電腦音響零配 件、五金製品及電腦 音響鐵網	\$ 237,788 (USD 8,117)	(二)(註 2)	\$ 134,347 (USD 4,586)	\$ -	\$ -	100	(\$ 425) (USD -14)	\$ -	無
蘇州濱川精密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音響 通訊器材用金屬網 板等精密元配件和 塑膠射出元配件、電 源供應器、電腦鍵盤 及精密型腔模等	127,433 (USD 4,350)	(二)(註 2)	45,114 (USD 1,540)	-	-	100	58,731 (USD 1,979)	775,761 (USD 26,481)	無
蘇州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研發、生產數位相機及 元件；電腦週邊，通 訊產品用之五金製 品新型平面顯示器 元件	726,516 (USD 24,800)	(三)(註 2)	454,073 (USD 15,500)	140,616 (USD 4,800)	-	100	(142,540) (USD -4,803)	769,579 (USD 26,270)	無
奇模精密工業(蘇州)公 司	塑膠注塑成型加工生 產及銷售精沖模、精 密型腔模、模具標準 件、非金屬製品模具 及電子和電器用精 密塑膠零件	194,812 (USD 6,650)	(二)(註 2)	74,263 (USD 2,535)	-	-	100	3,532 (USD 119)	399,174 (USD 13,626)	無
重慶豐川電子科技公司	筆記型電腦機殼、金屬 零件、塑膠零件及顯 示屏材料製造、電子 專用材料開發及製 造、電子專用設備、 測試器、工模具製造	52,731 (USD 1,800)	(三)(註 2)	-	52,731 (USD 1,800)	-	100	(267) (USD -9)	51,940 (USD 1,773)	無
				<u>\$ 707,797</u> (USD 24,161)				<u>\$ 901,144</u> (USD 30,761)		

(接次頁)

(承前頁)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 1)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1 及 6)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4)
\$901,143 (USD30,761)	\$1,392,421 (USD47,531)	\$1,121,134

註 1：金額係按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平均年度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 29.295 及 29.6773 換算。

註 2：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方式(三)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係按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4：依投審會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 5：投資金額包括自台灣匯出及控股公司以自有資金匯出之現金及機器設備投資。

註 6：投審會核准之投資金額尚包括由大陸事業盈餘轉增資美金 6,794 千元及盈餘轉增資美金 6,000 千元。

註 7：濱川金屬（東莞）公司股權已於一〇一年三月底出售。

附件一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一)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濱川公司或該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幣值相同)740,422,13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分為 74,042,213 股。該公司經 101 年 10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總金額 50,000,000 元整。而以該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740,422,130 元,加上本次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90,422,130 元整。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500,000 股供員工認購,另須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提撥本次擬發行股份總數 10%計 500,000 股委由證券承銷商辦理對外辦理公開承銷,其餘 80%由原股東依除權基準日持股比例優先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或員工放棄認購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三)本次現金增資股份為 5,000,000 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註 1)	(註 2)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98 年(99 年分配)	3.68	3.64	1.9	0.1	-	2.0
99 年(100 年分配)	1.66	1.64	0.8	0.1	-	0.9
100 年(101 年分配)	3.17	3.17	1.8	-	-	1.8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1：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該年度普通股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每股稅後純益係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註3：101 年分配數係已經股東會通過。

(二)該公司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 明	金 額
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1,903,519
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74,042
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每股帳面價值(元)	25.71

資料來源：101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 年底	99 年底	100 年底
流動資產	270,246	236,493	293,832
基金及投資	1,798,817	1,936,734	2,373,989
固定資產	32,523	36,647	35,651
無形資產	-	-	-
其他資產	8,320	7,060	15,330
資產總額	2,109,906	2,216,934	2,718,802
流動負債（分配前）	559,508	47,799	259,672
長期負債	148,500	590,054	319,968
其他負債	119,867	131,341	169,901
負債總額（分配前）	827,875	769,194	749,541
股東權益（分配前）	1,282,031	1,447,740	1,969,261

資料來源：濱川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 年	99 年	100 年
營業收入	271,843	199,670	65,142
營業毛利	8,076	43,633	473
營業利益	(57,048)	(20,134)	(51,3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12,192	178,822	287,5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082	36,094	12,867
稅前損益	232,062	122,594	223,316
稅後損益	216,056	110,620	220,758
每股盈餘(元)(註)	3.64	1.64	3.17

資料來源：濱川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以濱川公司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截至101年10月8日止之最近前一個營業日(即101年10月5日)、前三個營業日(即101年10月3日至101年10月5日)、前五個營業日(即101年10月1日至101年10月5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作為計算新股發行價格之參考。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濱川公司以101年10月09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該公司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分別為46.15元、47.43元及48.25元,取前一個營業日之收盤價46.15元作為參考價格。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依據「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七條以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

(三)根據上述參考價格，經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且參酌該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經本承銷商與該公司暫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40元，經核算占前述參考價格46.15元之86.67%，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符合相關發行價格成數之規定。

發行公司：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蕭欽銘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月 日

（本用印僅限於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1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說明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董 事 長 黃 李 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月 日

（本用印僅限於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1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說明書使用）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經101年10月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新台幣貳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合計張數為貳仟張,發行價格為依面額十足發行。

二、濱川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年度	(註 1)	(註 2)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98 年(99 年分配)	3.68	3.64	1.9	0.1	-	2.0
99 年(100 年分配)	1.66	1.64	0.8	0.1	-	0.9
100 年(101 年分配)	3.17	3.17	1.8	-	-	1.8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1：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該年度普通股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每股稅後純益係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註3：101年分配數係已經股東會通過。

(二)該公司截至101年6月30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明	金額
截至101年6月30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1,903,519
截至101年6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74,042
截至101年6月30日每股帳面價值(元)	25.71

資料來源：101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年底	99年底	100年底
流動資產	270,246	236,493	293,832
基金及投資	1,798,817	1,936,734	2,373,989
固定資產	32,523	36,647	35,651
無形資產	-	-	-
其他資產	8,320	7,060	15,330
資產總額	2,109,906	2,216,934	2,718,802
流動負債(分配前)	559,508	47,799	259,672
長期負債	148,500	590,054	319,968
其他負債	119,867	131,341	169,901

負債總額（分配前）	827,875	769,194	749,541
股東權益（分配前）	1,282,031	1,447,740	1,969,261

資料來源：濱川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 年	99 年	100 年
營業收入	271,843	199,670	65,142
營業毛利	8,076	43,633	473
營業利益	(57,048)	(20,134)	(51,3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12,192	178,822	287,5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082	36,094	12,867
稅前損益	232,062	122,594	223,316
稅後損益	216,056	110,620	220,758
每股盈餘(元)(註)	3.64	1.64	3.17

資料來源：濱川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與該公司未來發展訂定之。其計算方法及訂定原則如下：

以時價方式訂立基準價格

轉換價格=MIN[MA¹,MA³,MA⁵]×轉換溢價率,以 MA¹、MA³ 及 MA⁵ 三者擇一者為基準價格。

MA¹=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³=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⁵=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基準日：以民國 101 年 12 月 4 日(不含)為轉換價格訂立之基準日。以前一個營業日收盤價 38.6 元的 101.04%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及其合理性說明

(1)採用基準日前 1、3、5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主要係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

(2)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的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的交易及發行概況以及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1.04%。

上述基準價格、轉換溢價比率以及轉換價格重設條款之制訂方式,均能考量市場狀況、發行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條款項目	內容
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整
債券面額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二日開始發行,至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到期
還本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行使贖回權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轉換價格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101年12月4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以前一個營業日收盤價38.6元),乘以101.04%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39元。
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民國102年1月13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104年12月2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規定辦理。本公司並應於前述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或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日前二十個營業日,將本轉換債停止轉換期間等相關事項,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辦理公告。
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民國102年1月13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104年11月2日),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三)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二)本債券於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2年1月1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4年11月2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贖回權之行使,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二)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贖回殖利率如下: 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年利率1.2%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贖回本債券。 (四)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持有之本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二年(民國103年12月12日)及滿三年(民國104年12月12日)的前三十日(民國104年11月2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

	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2.4144%(實質收益率為1.2%);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3.6434%(實質收益率為1.2%)。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 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 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 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 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 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 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 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 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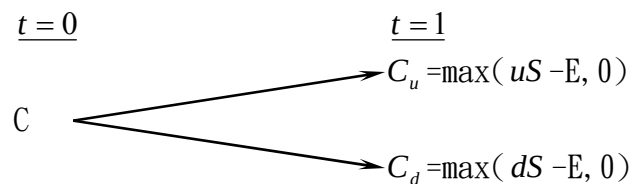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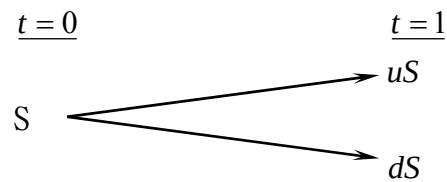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 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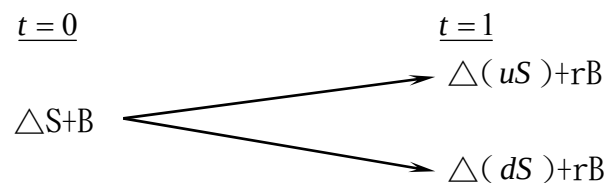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

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此處， $p=(r-d)/(u-d)$ ， $1-p=(u-r)/(u-d)$

公式(f)或(f')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

Diagram illustrating the evolution of a system S over time steps $t=0$, $t=1$, and $t=2$.

- At $t=0$, the system is S .
- At $t=1$, the system branches into two states: uS and dS .
- At $t=2$, the system further branches:
 - From uS , it branches into $uuS = u^2S$ and udS .
 - From dS , it branches into $ddS = d^2S$ and duS .

Diagram illustrating a binomial tree for a call option payoff at time $t=2$:

- At $t=0$, the stock price is C .
- At $t=1$, the stock price branches into C_u (up) and C_d (down).
- At $t=2$, the stock price branches further:
 - From C_u , it branches into $C_{uu} = \max(u^2 S - E, 0)$ and $C_{ud} = \max(udS - E, 0)$.
 - From C_d , it branches into $C_{ud} = \max(udS - E, 0)$ and $C_{dd} = \max(d^2 S - E, 0)$.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text{h})$$
$$\begin{aligned} C_{uu} &= \Delta(uuS) + rB \\ C_{ud} &= \Delta(udS) + rB \end{aligned}$$
$$\Delta = \frac{C_{uu} - C_{ud}}{(u - d)S}, B = \frac{uC_{ud} - dC_{uu}}{(u - 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於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end{aligned}$$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 $\binom{2}{0} = 1$ ， $\binom{2}{1} = 2$ ，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1)$$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1^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1)或(1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 \geq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1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

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quad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end{aligned} \quad (o)$$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01/12/3	
基準價格	38.6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1/12/4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 38.6 為基準價格。
轉換價格	39.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率 101.04%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39.0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三年。
股價波動度	47.73%	1. 以 101/12/3 及其前 240 日之每日收盤價為樣本期間。

		2. 以樣本期間之還原股價計算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根號 240，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7653%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1/11/30，二年及五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央債 101 甲-3 期(剩餘年限約為 1.180 年)及央債 101 甲-6 期(剩餘年限約為 4.635 年)之 0.6450%及 0.8733%，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000 年殖利率為 0.7653%，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3826%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WA 公司債參考利率表(擔保銀行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中華信評對其之國內長期信用評等為 twA+)於 101/11/30，交易商對 3 年期公司債報價之平均利率為 1.3826%，以此數值為風險折現率參考值。
信用風險貼水	61.73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存續期間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1.2%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1.2%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 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三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3826%(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frac{100,000}{(1+1.3826\%)^3} = 95,970$$

(2) 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贖回權條件、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贖回權、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7,81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5,97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1,840 元。

(3) 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2,03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 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14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 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茲將各權利價值占理論價值的百分比表列如下：

權 利	價 值(元)	占理論價值之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5,970	89.02%
轉換權價值	9,950	9.23%
賣回權價值	2,030	1.88%
買回權價值	(140)	(0.13%)
總理論價值	107,81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7,810 元，以 101 年 12 月 3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35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6,369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6,369 \times 0.9 = 95,732$ 元)，符合金管會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蕭欽銘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日

（本用印僅限於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董事長 黃李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日

（本用印僅限於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濱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 蕭 欽 銘